## 第一部 处 女

五月末的一个黄昏。

马洛村就坐落在布莱克摩山谷里,与沙斯顿相毗邻。在由沙斯顿去往马洛村的路上一个中年男子正蹒跚而行。他身子歪斜,并总是倾向左边,仿佛才喝过酒似的。头不经意的轻点一下,好像在赞同或欣赏某一件事,但他却并未思考任何问题,况且,他也没有思考的习惯。现在他惟一想到的,是在天完全黑下来之前赶回马洛村的家里去。

- 一只空空如也的盛鸡蛋的篮子很轻闲的挎在他的胳膊上,乱七八糟的绒头已经贴满了他的帽子,并且因为时常摘帽子而在大拇指常捏的地方磨掉了一大块,光秃秃的。这时,一位胡须花白、年纪较大的牧师骑着匹深灰色的母马,惬意的哼着小调迎面而来。
- " 尊敬的牧师,你好。" 挎着篮子的中年男子很友好地打着招呼。
  - "你好,约翰爵士。"牧师说道。

中年男子往前走了两步后突然想起什么似的,于是停下来转过身道:"呃,牧师,我真搞不懂,上次也是在这个地方,这个时候,我们遇见后,我向你说了一句'牧师你好',你的回答就和刚才的一样:'你好,约翰爵士。'"

- " 确实,我是这样说过。" 牧师说道。
- "在那以前还曾经有过一回,大概快一个月了吧。"
- "也许是的。"
- "可是,你干嘛一而再地叫我'约翰爵士'呢?我叫杰克.德

贝菲尔,其实我只不过是个平平常常的做小生意的乡下小贩子。" 牧师策马向中年男人靠近了几步。

- "这也许只是我一时的犹豫所致吧。"牧师说道,他想了一会儿,又开始继续说:"这想法是根据不久前我发现的一件事。那时我正忙于为编写新郡志而考查各家族的家谱,结果与你邂逅相遇,所以这才称呼你约翰爵士的,我是斯丹福特路的特林厄姆牧师,我的爱好是收藏古物。德贝菲尔,你果真不知道你是那古老高贵的爵士世家杜伯维尔的嫡系子孙吗?杜伯维尔的始祖是威名赫赫的佩根·杜伯维尔爵士,依据《功臣谱》里的记载,这位著名的武将是随同英名盖世的伟大的征服者——威廉一世从诺曼底来到英格兰的。"
  - " 先生, 可是我以前对于这事从来没听说过呀!"
- "是吗?把你的下巴抬起来,让我仔细打量一下你的脸面。不错,这就是杜伯维尔的鼻子和下巴——就是瘪了一些。你的祖先就是诺曼底的埃斯特玛维拉勋爵征服格拉摩根郡时麾下的十二个武士之一,在这一带地方你们家族的一个分支拥有许多庄园,斯蒂芬王朝的时候他们的名字常出现在《功绩谱》里。就在约翰王统治的时代,他们中更有几个豪富还把受封领地无偿地捐赠给了僧兵团。在爱德华二世时代,你的祖先布莱恩被召到威斯敏斯特参加了那里的大议会。在克伦威尔时代,虽然你们家族有所衰败,但还不是非常严重。在查理二世统治时代,因为你们家族对君主忠诚,因而被封为'御橡爵士'的称号。噢,你们家族中有好多代都是约翰爵士,如果爵士封号也能够世代相传,就像男爵封号那样,那么,现在你不就是约翰爵士了吗?实际上,从古至今,那些爵士封号就是世代相传的呀。"
  - " 噢,我的天。我真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 "总之,"牧师果断地用鞭子拍了拍他自己的腿,十分肯定地说:"在整个英格兰,可以说再也找不出另一个像你如此高贵的

出身了。"

"天哪,全英格兰也找不出,难道这是真的?"德贝菲尔说道。"可我在这儿到处抬不起头,一年到头,没有人把我放在眼里,好像我只不过是教区里最不起眼的平头百姓……特林姆牧师,大伙儿知道我这桩事儿的有多少?"

牧师解释说:"据我所知,这桩事儿已经完完全全地被人忘记了,根本谈不上有人知晓。我的调查也是在去年春天才开始。那天我碰巧看到了刻在马车上的德贝菲尔这个姓氏,由于对杜伯维尔家族的盛衰变迁极感兴趣,我就顺藤摸瓜考查了德贝菲尔父亲和祖父的有关情况,最后才彻底弄清了这个问题。

"开始,我并不想用这么个没什么价值的逸闻打扰你,"他说,"但是,人们的冲动有时候强于人们的理智,而且我本以为你应该或多或少知道一些情况呢。"

"呃,的确是这样的,有过那么一、二次,我听说我家在搬来布莱克摩山谷之前,日子要好过得多。可我没去理会,只是以为我家曾经可能有过两匹马儿,而不像现在这样,只有一匹。我家里也倒有一把古老的银匙,还有一个古老的印章,可是,老爷,银匙和印章又能说明什么呢?……哪里能想到我和那高贵的杜伯维尔原来是同宗同祖呐。要不说,我父亲有些秘密事儿,他就是不肯说出他是打哪儿来的……那么,老爷,我莽撞地问一句,眼下我家的人在哪儿还有烟火呢?我是说,我杜伯维尔家的人眼下住在哪儿呢?"

- "你们家的人哪儿也没有了。作为郡里的贵族世家,现在差不多是绝嗣了。"
  - "啊,真是伤心呐。"
- "是啊,那些编造家史的人,总是把衰败了的贵族世家称作 绝嗣家族。"
  - "那么,我们家的人埋在哪儿呢?"

- "埋在那绿色山丘下的城墙边,墓穴整整齐齐地排在那里, 墓上塑有雕像,上面还有伯贝克大理石的石罩。"
  - "那么,我们家的庄园宅第在哪儿呢?"
  - "你们什么也没有了。"
  - "哦?地产也没有了吗?"
- "没有了,尽管如我所说,你们家族曾经兴旺发达,拥有无数的宅院,从前这个郡里,你们家的宅院有一处在城墙边;在谢顿、米尔庞德、拉尔斯丹特以及井桥也都各有一处。"
  - "我们家还能兴旺发达吗?"
  - "嗯——这个我说不准!"
- "对于这件事,我最好该怎么办呢,先生?"德贝菲尔停了一 会儿问道。
- "呃,无能为力,无能为力喽,不过,'盖世英杰,而今安在!'你也只好记着这句话,宽宽自己的心了。只能是当地一些搞历史的和研究家谱的人对此有些兴趣,仅此而已。在郡里的一些村子里,也有好几个别的家族,从前几乎同样显赫。再见吧。"
- "可是,你不能与我喝一盅儿提提神吗,特林姆牧师?'醇丽酒店'开了桶的酒味道还是很不错的,虽说比'罗利弗酒店'差一点。"
- "不啦,今晚不行啦,谢谢你,德贝菲尔。你也已经喝得够多了。"说罢,牧师策马继续赶路,心里疑惑着,不知道向这人翻出这点儿稀罕家族史,是不是不够谨慎?

牧师走远之后,德贝菲尔充满奇思幻想地走了几步,接着在路边的草坡上坐了下来,把篮子放在身前。待了一会儿,远处出现了一个小伙子,也朝着德贝菲尔刚才走的同一个方向过来了。 德贝菲尔见到他,把手举了起来,年轻人加快脚步,走到跟前。

"喂,小子,把我的篮子拿去拎着!我要你为我跑趟腿。" 那个细如柴棒的年轻人皱了皱眉头。"约翰·德贝菲尔,你算 老几,凭什么支使我,还叫我'小子'?我们彼此却不认识呀?"

"真不认得吗?真不认得吗?这还是秘密——这还是个谜!现在,听从我的吩咐,好好地去干我叫你去干的事情……好吧,弗雷德,我并不在乎把这个秘密讲给你听:我是一个高贵家族的人哩,这是我今儿下午刚刚知道的。"宣布这一消息之后,德贝菲尔从本来坐着的地方往后一倒,骄傲地伸开身子,躺倒在草坡上的雏菊丛中。

那小伙子伫立在德贝菲尔身前,把他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

- "约翰·杜伯维尔爵士——这就是我。"仰卧的德贝菲尔说道, "那是说,如果爵士跟从男爵一样的话——本来就是一样嘛。关 于我的来历嘛,都记在书本上了。小子,你是否知道绿山下有个 王碑?"
  - "知道。我上那儿赶过集。"
  - "嗯,在那个城市教堂的下面,埋着……"
- "那不是城市,我是说那个地方不是城市,至少我去的时候还不是城市,只是个很不起眼的、土里巴唧的小地方。"
- "别去管它是什么样子嘛,小子,那不是我们眼下要谈的问题。在王碑那儿的教堂下面,我家祖宗就埋在那儿——有好几百位啊,穿着铠甲,戴着珠宝,装在重好几吨的铅质大棺材里。在整个南城塞克斯,谁家的祖坟也比不上我家的祖坟那么高贵,那么气派。"
  - "哦?"
- "现在嘛,拎着这只篮子,赶到马洛村去,到了'醇丽酒店'的时候,叫他们马上打发一辆马车来,接我回家。告诉他们,马车厢里,他们一定得摆一小瓶朗姆酒,记在我的帐上。办完这件事儿之后,你再把篮子拎到我家去,叫我老婆先把要洗的衣服搁一搁,因为她不用再干这种活儿了,叫她等我回家,我有要紧的事儿告诉她呐。"

年轻人半信半疑地站着不动,德贝菲尔把手伸进口袋,从他 历来少得要命的先令中掏出了一个。

"这是你的辛苦费,小子。"

这样一来,小伙子对这件事儿改变了自己的看法。

- "是的,约翰爵士。谢谢您啦,还有别的事儿我能为您效劳吗,约翰爵士?"
- "告诉我家里的人,说我今天的晚餐想吃,呃,能弄到羊杂碎,就吃炒杂碎,若是没有,就吃猪血香肠得了,若是也没有,呢,猪小肠也行。"
  - "是,约翰爵士。"

小伙子拎起篮子,正要迈步动身,这时,忽然听见铜管乐队 的乐曲声从村子那头传了过来。

- "怎么回事?"德贝菲尔问道。"不是为我的事吧?"
- "那是妇女在开游行会,约翰爵士。怎么,你女儿不也是其中的会员吗?"
- "哦,是的,说实在话,我的脑袋瓜里想的都是大事情,把那件小事忘得精光了!好啦,你到马洛村去,给我套好马车,或许,我还能坐着马车转一转,视察视察游行会哩。"

小伙子转身走了,夕阳下,只有德贝菲尔躺在草坡上的雏菊 丛中,静静地等候。过了好久,都没有一个人影打这儿路过,那 微弱飘来的铜管乐声成了这青山脚下惟一能够听见的人间的声 音。

前面所说的布莱克摩,是一个美丽的山谷,这一地区群山环绕、清幽僻静,尽管离伦敦只不过四个钟头的路程,可是大多数地方仍然没有风景画家或游客的足迹。马洛村就位于它东北部的起伏地带的中间。

要想熟悉这个山谷,最好是从环绕四周的群山的顶峰向下俯瞰——不过,夏季的干旱时节也许要除外。若是一个人没有向导,在天气不好的时候逛到山谷中的幽深处时,很可能对狭窄曲折、满是烂泥的道路产生不愉快的感觉。

在这片土地肥沃、群山掩映的乡间地带,田地永不枯黄,泉 水永不干涸,一道险峻的石灰岩山岭在山谷的南面环绕,这山岭 包括汉勃勒顿山、公牛冢、荨麻谷、多格堡、高斯陀、以及巴勃 荡等高地。从海边来的游客,向北艰难地走了几十英里路的石灰 质丘陵和谷类庄稼地之后,一下子来到这种峻岭的边缘,向下俯 瞰,不由得又惊又喜,一片原野像地图一样平铺在脚下,与刚才 所走过的路截然不同。他的身后是莽莽群山,明媚的阳光倾洒在 这一望无际的田野上。一条条小径呈现出灰白色,一排排低矮的 小树编成篱笆,空气清澈透明,只显得这片景物浑然一体,毫无 界断,在峡谷间,世界仿佛是在纤小、精致的规模上建构起来 的;田野仿佛是浓缩了大牧场,从这儿的高岗上看下去,纵横交 错的树篱中的一排排灌木好像是由深绿色的线编织成的网,铺在 淡绿色的草地上。群山下方的空气也是懒洋洋的,并被染成蔚蓝 色,就连艺术家称作中景的部分也沾润有那种色彩,而远处的天 边却呈现出最浓重的青色。可耕的土地数量不多,面积有限。除 了很少的一部分之外,整个景色就是辽阔的草地和茂密的树林, 大山拥着小山,深谷套着浅谷,这就是布莱克摩山谷。

这个地区不仅在地形上富有情调,而且在历史上也颇有意味。相传在亨利三世执政时期,有一只美丽的白鹿被亨利国王追捕到手,但国王把它放掉了,可是,这只白鹿却被一个叫做托马斯·德拉林德的人捕杀了,因而此人受到了国王的重罚。所以这块地方以"白鹿林"而闻名遐迩。从那个年代,一直到不久之前,这块地方到处覆盖着茂密的树林。即使现在,在古老的橡树丛和存留在山坡上的参差的乔木地带中,在山坡上残存的空心大

树中,也还可以找到当年的繁盛的痕迹。

白鹿林已经不复存在了,但是古时林间树下遗留的风俗却没有绝迹。不过,许多风俗只是以变化的或改头换面的形式得以延续。比如,在我们现在所讲的这个下午,可以辨别出来原来的五朔节舞会余风。不过,已改装成联欢会的形式了,或者按当地的说法,叫做"游行会"了。

对于马洛村的青年村民来说,这种游行会是一个有趣的事情,不过其真实的意义未被这一仪式的参加者们所注意。它的奇特之处并不在于保留了古时风俗,即每年排队跳舞游行,而是在于其参加者全是妇女。在男人的团体里,这样的庆祝虽说正渐趋于灭亡,可也不像在妇女团体里那样罕见;但是,不知是女性天生的羞怯,还是来自男性亲属的讥讽,使得留存的这类妇女庆祝活动(如果还有留存的话)丧失了原有的荣耀和盛况。唯有马洛村的游行会照旧延续,来纪念当地的谷物女神节。这一活动已经持续好几百年了,如今仍在按期进行,如果说这不是互济会,那么也算是一种表示还愿的妇女会。

结队而行的妇女们全都穿着白色长衫,这种明快鲜明的服饰是旧历通行时代的遗风。在那个时代,欢乐的心情与五月的阳光是分不开的,人们还没有深思熟虑的习惯,还没到把人类的情感降低到单调一致的程度呢。妇女们在这一天亮相的时候是两人一排的队列,在教区绕行。绿色的树篱和爬满藤蔓的房屋前壁衬托着她们的身躯,在明媚的阳光映射下,理想与现实便微微发生冲撞;因为,尽管整个队列都是穿的白色长衫,但是却没有哪两件白得一样。有的是接近纯粹的漂白,有的是泛蓝的灰白,而有些年长者所穿的长衫则是白中带着死灰(可能是在箱子里叠了好多年了),居然还是乔治时代的式样。

除了白色女衫这一特点之外,每一位妇女和姑娘右手都拿着 一根剥了皮的柳条儿,左手握着一束白花。柳枝的修剥和花束的 选择,都是每个人费过一番心思后才能完成的。

游行队伍里的妇女,有几位已到中年,甚至有几位上了年纪的妇女,她们那满头的银丝以及饱经风霜、受尽磨难所带来的满脸皱纹,夹在这喜气洋洋的队列之中,造成了一种近乎荒唐可笑、却又可悲可叹的场面。对于她们,眼看就要到了要说"生命毫无欢乐可言"的年头了。也许,这些饱经风霜、受尽磨难的人,比起她们年幼无知的同伴来,确确实实个个都有更多的东西值得我们搜集和叙说。不过,还是让年长者从这儿退场吧,只讲那些在紧身胸衣下生命博动得更为热切,更为猛烈的人吧。

实在说起来,还是那些满头秀发在阳光的映射下,掩映出各式各样的金色、黑色、褐色光泽的年轻姑娘们在队列中占了大多数。在她们中间,有些人秋波顾盼,有些人生相顽皮,还有些人樱唇巧笑,有的身段婀娜多姿,可是将这些美色集于一身的人,固然不能说没有,却少得很。由于她们非得这样抛头露面,在被人细细打量的情况下,安排自己的嘴唇该轻启还是紧闭,对于她们是个难题,脑袋该微俯还是高抬,面部表情该紧绷还是松驰,才能做到神态自若,免于做作。显而易见,这些都不是她们力所能及的,这些都说明她们是真正的乡下姑娘,不习惯抛头露面。

她们每个人身上都已经热烘烘的,即使不用阳光照射,每个人都有供自己心灵取暖的独有的小太阳,每个姑娘都依然怀着一种梦幻、一种情感、一种爱好、至少是一种渺茫、朦胧的希望。虽然希望因为没有实现而成为泡影,但它依然不断地生长,因为希望就是这样的啊。所以,她们大家全都高高兴兴,并且好些人还喜气洋洋。

她们绕过醇丽酒店,正准备离开大道,从一个小栅栏门进入 草场时,一个妇人嚷了起来:

"哦,上帝!看哪,苔丝·德贝菲尔,那不是你父亲坐着大马车回来了吗?"

听到这一声叫喊,队列中一个年轻姑娘转过头来,她是个漂亮标致的姑娘——也许,跟别的几位女孩子比起来,不一定更娇美,但是她那两片娇艳湿润的红嘴唇儿和一双天真纯洁的大眼睛,使她在容貌和颜色上更添了一段动人之处。她头发上扎着一根红丝带,在整个游行队列中,她是惟一能以这种引人注目的装饰而自夸的人。她转过头来的时候,看到德贝菲尔正坐着醇丽酒店的轻便马车,沿路驶来,赶车的是一个头发卷曲、身体强壮的年轻女人,她的两只衣袖卷到了胳膊肘儿以上。她是这家酒店的一名神气活现很能干的伙计,有时打杂,有时也作马夫。德贝菲尔闲适地靠在马车上,把眼睛闭了起来,一只手来回地在头上晃着,嘴里悠悠地念个不停:

"我家——在王碑——有一大片祖坟;我那些被封为爵士的祖宗们——躺在那儿的铅棺材里面哩!"

参加游行会的人嗤嗤地笑了起来,除了那个名叫苔丝的姑娘。她不免为自己父亲的当众出丑而感到害臊。

- "她也许是累了,没别的,"苔丝赶紧解释说,"我们家的马儿今天歇着呢,所以也顺路让人把他捎回来了。"
- "你真会装糊涂,苔丝。"她的同伴说,"他是赶集的时候灌 多了吧。哈哈!"
- "听着,要是你们再笑话他,那我就一步也不再跟你们向前走啦!"苔丝大声嚷道,面颊上的羞晕已经红到整个面部和颈脖。一会儿的功夫,她的眼圈里泪汪汪的,头也深深地低下来了。她们觉察到真的惹她难过了,于是就没再吭声,队列又开始正常行进。苔丝的自尊心极强,不好意思再次掉头去问问父亲,那番话的真实意义(如果有什么意义的话),因此她默默地跟着大伙儿,一直往围场里举行跳舞会的青草地上走去。到了那儿的时候,她的心情恢复了平静,用柳枝轻轻拍着与她并排的女孩子,又开始像往常一样有说有笑了。

在这个人生阶段的苔丝·德贝菲尔,还只是个没有丝毫人生经验的纯情少女,虽说她上过村里的学校,可是说话时乡音仍很重:在这个地区的方言中,典型语言差不多表现在"ur"这个音节的念法上,这儿的人把它念得像人类语言中的任何音节一样重。苔丝发这种乡音时,那两片撅起的红嘴唇还没长到完全固定的形状呢,每当她说完一个字准备闭嘴的时候,她的下唇总是要顶一下上唇的中部。

少年的稚气仍然不时地在她的面容上流露出来。她今天随大队游行的时候,尽管周身洋溢着美丽的成年女子的气质,但是有的时候,你能从她的双颊中看到她十二岁时的样子;她九岁时的神情,能在她闪烁的双眸中辨出;她五岁时的神色,也不时地在她那唇边嘴角上轻轻掠过。

然而,这种情况很少有人知道,更没有什么人对此加以注意。只有极少数人,大半是陌生者,偶尔打她身边经过时,会驻足凝望,一时间被她清新的气韵所迷醉,并且心里想,不知道将来是否还能再见到她,不过,几乎对每一个人来说,她只是个端庄秀丽、活泼的乡下姑娘罢了。

德贝菲尔乘坐在由女车夫赶着的凯旋马车里,一去之后,已经看不见,也听不到了。游行队列走进选定的场地,跳舞开始了。由于没有男性舞伴,姑娘们起初只能女的和女的跳,但是到了快收工的时候,村里的男人和其他一些闲人及行人都聚集在舞场周围,并且似乎想要挑选舞伴。

在这些旁观者之中,有三个身份较高的年轻人,肩上挎着小背包,手里拿着结实的拐杖。从他们彼此相像的面貌和由大到小的年龄来看,人们能看出他们似乎是亲兄弟,而实际上他们就是亲兄弟。老大是普通副牧师的打扮:系着白色领带,穿着马甲,头上是一顶薄边帽子;老二是个标准的大学生模样;老三呢,仅凭外貌来看,很难辨出他的身份,在他的眼神和服饰中,有一种

未加虚饰、无拘无束的神情,表明他对从事何种职业,还没摸到门儿呢。所以我们只能猜测说,他不过是一名对任何事情都浅尝辄止的学生。

这三个兄弟对路上偶然相遇的人们说,他们是为了消磨白衣 节假期而来布莱克摩山谷旅行的,他们是从东北面的沙斯顿镇起 程的,正朝西南方向走。

他们倚在大路边的栅栏门上,打听起这群白衣女人在此跳舞有什么讲究。老大和老二显然不想逗留太久,但是老三看到这群姑娘没有男伴而女孩子自己对舞的情景,感到很好玩儿,因而不想急于赶路。他把背包和拐杖一起放在树篱下的坡上,打开了栅门。

- "你要干什么,安琪?"老大问道。
- "我想去和她们凑凑热闹。我们三个干吗不去跳一跳呢?只 玩一两分种,不会耽搁很久的。"
- "不行,简直胡闹!"老大说,"在众目睽睽之下,同一群乡下丫头跳舞,给别人看到了怎么得了!快走吧,要不我们在天黑以前就赶不到司徒堡了,附近也没有别的地方投宿;再说,既然我们不嫌麻烦,把《反不可知论》带来了,那么还得再念一章才能睡呢。"
- "那好吧,我五分钟以后就赶上你和卡伯;你们不用等我,你放心好了,我五分钟准追上你们就是了,菲利克斯。"

老大和老二没有法子,很不情愿地离开了弟弟,继续赶路, 为减轻弟弟的负担,他们还替他带走了背包。老三走进了草地。

当姑娘们跳完了一支舞,停了下来的时候,他对离他最近的 两三个姑娘献殷勤地说:"真是万分可惜,亲爱的姑娘们,你们 的舞伴呢?"

"他们还没收工哩,"最胆大的一位姑娘答道,"过一会儿,他们都会来的。先生,趁他们没来,你先当个舞伴怎么样?"

- " 当然好。不过,这么多姑娘,只有我一个男的!"
- "总比一个都没有好哇。性别相同的人对面跳舞,跟着同一种性别的脚步,没有搂搂抱抱,没有亲亲热热,可真不是滋味儿。好吧,你自个儿挑舞伴吧。"
  - "算了吧,别太不害臊了!"一个比较腼腆的姑娘说道。

这位青年这样被邀请之后,用眼睛粗略地把姑娘们扫视了一遍,试图辨别一下。但是,由于这群姑娘都是他从未见过面的新人,所以他的鉴别力不太中用。他所挑选的,差不多是头一个走到他身边的人,出乎刚才说话的女孩子的意料,她没有被选上,没那么巧,也不是苔丝·德贝菲尔。显赫的家世、祖宗的墓葬、功绩的碑牌、杜伯维尔的血统,还没能在人生的战场上帮她的忙呢,连叫她在这些乡下姑娘中寻个男舞伴儿这么点小事儿也没办到。如果没有维多利亚时代的金钱相助,诺曼底的血统算得了什么!

我们不必去管那个独占鳌头的姑娘叫什么名字,反正没有记载下来,但是在那天晚上,大家都嫉妒她头一个享受与男性舞伴翩然共舞的福气。不过,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方才,无人闯入的时候,村里的年轻人都站在外面,踟蹰不前,现在则纷纷拥进舞场,不一会儿,结伴而舞的场地内掺进了许许多多乡村青年男子,直到后来,就连最不起眼的女人也不必充当男性舞伴的角色了。

教堂的大钟敲响了,这时,那个年轻学生突然说他必须走了。方才,他刚才一定是忘乎所以了,他还得跟上同伴呢。当他从跳舞的人群走出的时候,一双眼睛落到了苔丝·德贝菲尔身上。苔丝一双圆圆的大眼睛正因为他没挑选自己而微微地含着怨意。他也觉得遗憾,因为她刚才畏缩不前,未能引起他的注意。他匆匆地离开了草场,带着这种后悔的心情。

由于耽搁得太久,于是他加快步伐,沿着道路向西面飞跑而

去。一会儿工夫穿过一块低谷,上了前面的山坡了。他还没有赶上两个哥哥,但暂且停下来歇歇脚喘口气。他回头望去,只见那些穿白衣衫的姑娘们的身影在绿色的围地里旋转着,正如他在她们中间时一样。看来,她们已把他忘得一干二净了。

她们全都把他忘了,也许只有一个没忘。这个白色的形体离开人群独自站在树篱旁边。从她站的地点来看,他知道这就是没有与他共舞的那个美丽的少女。事情虽然微不足道,但他本能地感觉到,她由于被他疏忽而感到受了伤害。他后悔自己没有邀请她;他后悔自己没问她的名字。她的态度那样端庄典雅,神情那样含情脉脉,穿着那身单薄的白衫又显得那么轻柔温软,正因为如此,他更为刚才的愚蠢行为感到恼悔。

然而,这些已经无济于事了,他只好转过头来,弯起身子急忙赶路,不再去考虑这件事了。

Ξ

苔丝·德贝菲尔却不会那么容易地把这件事情从思想中驱走,她许久也没能打起精神去跳舞,尽管她还会有许许多多的舞伴。可是,唉,他们这些人里面,谁的谈吐也不如那位陌生的青年那般优雅。直到那位陌生青年的身影在山上越走越远,完全消失在夕阳的霞光中时,苔丝才摆脱了那一腔的惆怅,答应了先前想同她跳舞的人。

她和伙伴们一直流连到暮色沉沉的时候,参加这样的舞会倒是别有一番情趣,不过,她还是个情窦未开的女孩,纯粹是为了跳舞而跳舞;她也见过那些被人追求的姑娘们,饱尝着"温柔的折磨,痛苦的甜蜜,愉快的痛楚,舒服的忧伤",但自己遇到这种情形会是什么样子,她却没想过。在舞会上,小伙子们争吵着想同她跳舞的时候,她也只是觉得好玩儿罢了,若是争吵得太激烈了,她还骂他们几句呢。

她本来可以呆得更晚些,可她想起了父亲刚才那古怪的行为举止,不由得感到焦虑不安。她不晓得父亲到底怎么了,所以离 开跳舞的草场,转身向村子边儿上走去——她家就住在村边儿的草房中。

离家还有好几十码的时候,另一种有节奏的,不同于刚才舞场乐曲的声音传到了她的耳中,她熟悉这种声音——非常熟悉。这是在室内石头地面上晃动摇篮的有规律的声音,"噶达,噶达"的声音,一个女人的声音和着摇篮的摆动,像是奏着刚健有力的小步舞曲,唱着心爱的小调《花牛曲》:我看见她躺在那边的绿色丛林里;

来吧,爱人!她在哪里,让我告诉你!

歌声和摇篮的摆动声有时会一齐暂时停住,接着就是那提到 最高音调的尖声呼喊:

"上帝保佑你这对宝石般的眼睛!保佑你这粉嘟嘟的脸蛋儿! 保佑你这樱桃般的小嘴儿!保佑你这双丘比特般的小腿儿!保佑 你身上的每一块小肉肉!"

祈祷完毕之后,歌声和晃摇篮的声音又重新开始,《花牛曲》 小调又继续进行。当苔丝打开门,站在门口向屋内看的时候,正 是这样一番光景:

屋内尽管有歌声,可是在苔丝的眼里却有一种说不出的冷落凄凉,从刚才在草场中过节的那种欢乐气氛中——洁白的衣衫、束束的鲜花、柔柔的柳条、翩翩的舞步,更有那被青年男子勾起的一缕淡淡的柔情——来到眼前这只有一支蜡烛,光线昏黄幽暗的惨淡景象中,真是天壤之别啊!除了这种不协调的强烈对照之外,她还因为没有早点回家帮助妈妈料理家务,而在外面纵情玩乐,产生了严厉的自责感。

苔丝的妈妈身边围着一大群孩子,就像苔丝离家时那样,正俯身在一盆衣服上。盆里的衣服呀,也像往常一样本该礼拜一就

洗完了,一直泡到这个礼拜的末尾。就连苔丝身上穿的这件白衣,也是妈妈昨天从那个盆里捞出来的,并且亲手把衣服拧干、熨平。也就是这件白衣,刚才在湿漉漉的草地上不小心把下摆蹭绿了,想到这里苔丝心头被一阵蜂刺蝎蛰般的悔恨所刺痛。

德贝菲尔夫人像往常一样,正把一只脚站在洗衣盆旁边稳住身子,另一只脚忙于方才所说的事情,也就是摇着最小的孩子。那只摇篮嘛,驮过了这么多的孩子,在石板地面干了这么多年的苦差事,现在连摆杆都几乎磨平了。因此,篮身每摆动一下,就有一阵剧烈的震荡,随之而来,把婴孩从这边折到那边,像个织布机的梭子似的,而且,尽管在肥皂水里泡了老半天,德贝菲尔夫人由于被自己歌声所激励,仍然是拼命地用力踩着,摇晃着摇篮。

摇篮哐当哐当地响着;蜡烛的火苗伸得很长,开始上下跳动;洗衣水从主妇的胳膊肘上滴答滴答地往下直滴,小调也匆匆地收尾了,德贝菲尔夫人不时地瞅一下女儿。现在,即使琼·贝菲尔被一大群孩子所拖累,可她对于唱歌还是非常热爱。从外面的世界流传到布莱克摩山谷的无论什么样的小调,苔丝的妈妈不用一个礼拜准能把它哼会。

现在,从这个女人的容貌上,还能够隐隐约约地觉察出她青年时代的某种清新,甚至标致的气质;由此看来,苔丝引以自豪的个人魅力大半都是她母亲传给她的,因此和爵士世家以及高贵的家族都毫无联系。

"妈,我替你摇摇篮吧。"女儿温存地说,"要不我脱下身上 这件最好的衣裳,帮您拧洗衣服吧?我还以为你早就洗完了呐。"

苔丝的妈妈并没有怪女儿出门这么久,把家务事留给她一手料理,说实在的,她很少因为这个而责备苔丝,觉得没有苔丝帮忙的时候,她自有办法休息,偷懒,可以把活儿往后搁一搁。今晚,她的心情要比平时快活得多。母亲的目光中,有着一种使女

儿莫名其妙的神情,仿佛心旷神怡、洋洋自得又仿佛满怀心事。

"嗨,你可回来了,我真高兴,"她妈妈刚哼完曲子,就开口说道。"我正想出去把你父亲给找回来;不过,不光是这个,我还想跟你说说刚刚抖搂出的一档子事情。宝贝儿,你听了一定会乐坏哩!(德贝菲尔夫人总是习惯于说土话;她的女儿呢,由于在国立学校跟着一个伦敦毕业的女教师受了六年的小学教育,所以能说两种话,在家里或多或少是说土话,在外面的时候以及跟有身份的人说话的时候,则是用普通话。)

- "是我不在家时发生的?"
- "嗯!"
- "今儿下午,我看见我父亲怪模怪样地坐在马车里出那样的 洋相,是不是跟这桩事儿有关?那阵儿把我臊得恨不得有个地缝 儿钻进去!"
- "对呀,正是跟这档子事儿有关哩!你不知道,有人叨叨说,我们家是全郡最有名望的大户人家,从奥利弗·克伦勃尔朝代之前,一直到佩根·土耳其,我们家的祖宗都有墓碑,有陵墓,有盔饰,有盾徽,还有些东西呀,老天爷才知道是叫什么哩。在查理老圣人时代,我家还被封过'御橡爵士'哩,我们的真姓儿是杜伯维尔!……听了这话,你不感到胸膛都挺起了好多吗?就是因为这个,你父亲才坐马车回家的,并不像人家瞎猜的那样,喝得大醉的。"
- "我听了真高兴。妈,这是真的吗?这桩事儿能给我家带来 好处吗?"
- "哦,有好处的!人家认为这桩事儿也许会大有好处哇!不 消说别的,这事儿只要一传出去,那些跟我们一样高贵的人们, 就会乘坐马车,一窝蜂似地来这儿拜访。你父亲是在从沙斯顿回 家的时候,在路上才听说这桩事儿的,他从头到尾,一五一十的 全都讲给我听了。"

"我父亲现在上哪儿去啦?"苔丝突然问道。

母亲拿不相关的话来搪塞。"你父亲呀,今儿上沙斯顿找大夫去了,他的病好像害的不是痨病。说是他的心脏外头积了一层厚厚的肥油。嗯,就像这个样子。"琼·德贝菲尔边说边用泡得又湿又软的拇指和食指比划成"C"字形状的缺口圆圈,又用另一根食指朝胸口指着。"大夫跟你父亲说,'眼下呀,你心脏的这一面全被肥油蒙住了,这一面也蒙住了,只有这块地方还没蒙上。若是这儿也蒙住了,变成这个样儿。'"说到这里,德贝菲尔夫人将两根手指头合扰,构成一个完整的圆圈,"'那么,德贝菲尔先生,你就该上西天了,'他对你父亲说:'你或许能挨上十年,或许熬不过十个月,甚至十天。'"

苔丝大惊失色。她父亲虽然突然间变成了不起的贵人,却也 有可能很快升入天国了。

"我父亲到底上哪儿去啦?"她又问道。

她母亲露出不赞成这种提问的神色。"你别着急嘛!你那可怜的父亲呀,让牧师的那番话,把他往天上一捧,马上沉不住气啦,心里头一高兴,就在半个钟头以前跑到罗利弗酒店去了。他也确实需要养养精神,明天清早就去赶集,不管我家祖上怎么样,反正那些蜂窝总得送到集子上去。路途远得很哪,夜里刚过了十二点,他就得动身。"

"养养神儿?!"苔丝焦躁地嚷道,泪水涌出了眼眶。"上帝!上酒馆去养神儿!妈,你也信他的话!"

她的责怪和急躁的情绪似乎立刻充满了整个屋子,周围的一切,无论是家什、蜡烛,还是玩耍的孩子们,以及她母亲的脸膛,都显露出受惊的神色。

"哪儿的话,"母亲激动地说,"我可没有信呐。我一直在等你回来看家,好让我去找他回来。"

"我去找。"

"不,苔丝。你知道,你去没用。"

苔丝没再劝解。她知道母亲反对她去找是意味着什么。德贝菲尔夫人的短上衣和女帽早就软塌塌地挂在她身边的椅子上,准备接受这次经过仔细考虑的短途行程,这位主妇所哀叹的是出门去的原因,而不是出这趟门的必要。

"把这本《测命大全》拿到外屋去吧。"琼·德贝菲尔边说边 急急忙忙地擦手穿衣服。

《测命大全》是一本很厚的旧书,放在离她胳膊肘不远的桌子上,由于经常塞在衣袋里,都破得不成样子了,书边磨没了,已磨到印有文字的地方了。苔丝拿起书,母亲也起身出门了。

上酒馆去找自己的好吃懒做的丈夫,是德贝菲尔夫人在拖儿带女的脏乱生活中仍旧存留的乐趣之一。在罗利弗酒店把他找到,挨在他身边坐上一两个钟头,把为孩子操心受累的事儿一概抛到九宵云外——这正是她的乐趣所在。这时,一道祥光,一片晚霞,便会沫浴着生活。现实中的一切艰难困扰,全都变得玄虚空幻,难以捉摸。一忽儿变成仅供静观的精神现象,不再是以前那种折磨灵与肉的具体之物压得人身心交瘁了。那些不在跟前的儿女们,似乎已经变成称心合意乖巧可爱的东西了。日常生活中的日常现象也放射出玩耍嬉闹、令人闲逸的色彩。现在,坐在丈夫的身边,当年他向她求婚时,也是坐在同一地方,她就有了一点旧梦重温的感觉了,在这个时候,她对他性格中的缺陷视而不见,只把他当作理想的情人。

苔丝留在家中,和弟弟妹妹在一起,她首先把测命的书送到外面的草棚,塞在草棚顶的稻草里。这本沾满污垢的测命的书使她母亲产生一种盲目的迷信,认为它具有神力,所以从来不敢把它整夜地放在屋里,每当查完了之后,就立即放回原处。做母亲的这一方是在快要失传的迷信啦、民间习俗,本地土话和口头流传的小调中熏陶长大的,做女儿的则是在《新教育法规》之下接

受正规的国民教育,由国家培养的,所以在俩母女之间,按一般的看法来说,足足相差两百年,她们两个凑在了一起的时候,就如同詹姆士一世时代与维多利亚时代同时存在着。

苔丝一边沿着院子小道返回屋内的时候,一边细细地琢磨,她感到纳闷:母亲在今天这个日子里,有什么特别的事儿要查呢?她猜想,这一定与家族的新发现有关。但是她哪能料到,这事儿恰恰与自己密切相关。不过,她并没功夫对此过多琢磨,就匆忙去往白天晒干了的衣服上喷水了,现在和她作伴儿的是九岁的弟弟亚伯拉罕和十二岁的妹妹埃丽莎——露易莎,大家都管她叫丽莎。更小一些的弟弟妹妹们都已经上床睡觉了。苔丝和丽莎之间差四岁多,本来她们两人之间还有两个娃娃,但都是出世后不久便天折了。所以,当她独自与弟弟妹妹们呆在一起的时候,就表现得很像一个年轻的"代理母亲"了。跟在亚伯拉罕后面出世的,还有两个女孩,一个叫盼盼,一个叫安芬;再往下是一个三岁的男孩,最小的是一个刚满周岁的婴孩。

所有这些小家伙都是德贝菲尔与船上的乘客——他们的欢乐、他们的需求、他们的健康、甚至他们的生存,全由德贝菲尔家的两个大人来决定。如果德贝菲尔家庭的两个领航人决定把船驶进贫困、灾难、饥饿、疾病、堕落、死亡中去,那么,这半打被关在船舱中的囚犯就不得不随着他们一同前去。对于这六个无助的小可怜虫来说,没有人询问他们是否愿意在这样艰苦的条件之下降生,更没有人询问过是否愿在德贝菲尔家这样的艰难贫困的人家中降生。所以人们都很想知道,那位以风格清新、洒脱,而哲理深刻可信著称的诗人,凭什么证据说出了"大自然的神圣安排"这句话的。

天已经很晚了,可是无论父亲还是母亲都没有回来。苔丝朝门外望去,思绪不由得飞过了整个马洛村。整个村庄正在闭眼入睡。每家的蜡烛或油灯正要被熄灭:有的是用灭灯器,有的是用

伸出的手,这种景象好像就在眼前。

妈妈出去了,对苔丝来说,等于又多了一个要往回找的人。 苔丝总是觉得,一个身体不好的人,还得在夜里一点之前出远门 儿赶集,实在不应该在这么晚的时候还呆在酒馆里,去炫耀什么 自家的高贵的血统。

"亚伯拉罕,"她对九岁的弟弟说,"你戴上帽子去一趟罗利 弗酒店,看看父母到底怎么了,你不会害怕的,对不对?"

小男孩从凳子上敏捷地跳了起来,打开了门,一下子窜进了门外的茫茫夜色之中。又是半个钟头过去了,男的、女的、老的、少的,没有一个回来的。亚伯拉罕也像父母一样,被那个专会陷入的酒店给粘住了。

"一定得我亲自去才行。"她说。

这时,丽莎已经上床睡了,苔丝把孩子们锁在家里,转身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在黑洞洞的、弯弯曲曲的篱路上。这条路在修造的时候,还不是一个寸土寸金的年代,本就不是预备有急事儿的人走的。那时只有一根针的钟,钟上的针能把一天的时间显示出来。

#### 兀

开设在这狭长的、房屋稀疏的马洛村的这一头上的,独家酒馆"罗利弗"获得的是只许外卖不准堂饮的营业执照。因此,谁也不能在堂内喝酒,酒店能够公开招待主顾的地方,仅严格地限制于一块大约六英寸宽二码长的木板儿上。这块木板儿被铁丝固定在庭园的木栅栏上,做成了搁板的样子。好饮的主顾们把酒杯搁在这块木板儿上,站在路边饮酒,酒渣倒在满是尘土的地上,画成了波利尼西亚群岛的模样。他们真希望在堂内找到一个可以安身落坐的地方。

陌生主顾们就是这么想的。本地的熟客们也是同样的想法,

于是,有志者事竟成。

这天晚上,在楼上一间很大的卧室里,卧室窗户被老板娘罗利弗太太用丢弃的羊毛大围巾严严实实地遮了起来。有十多个人聚在这里寻求快乐,他们全都是马洛村这一头上的老住户,也是这家小安乐窝的常客。在这住户稀散的村庄的那一头,倒是有一家领有全副营业执照的酒店——"醇丽酒店",但是,由于距离的关系,使得住在这一头的村民实际上难以享受它那儿招待主顾的雅座儿,当然了,最重要的原因是酒的质量,人们一致认为,躲在"罗利弗"楼顶的一角喝酒,比坐在那边老板的宽敞的屋中舒服多了。

房间里放了一张破旧的四柱床,充当了座位,好几个人堆坐在床铺的三面;还有两个人高高地坐在五斗橱上;有一人坐在橡木雕花的箱子上;另有两人坐在脸盆架上;还有一个坐在板凳上,于是,好歹每个人都算有了舒舒服服的座位。这个时刻,他们正达到了精神上的欢愉阶段,神游物外,畅游四方。他们只觉得蓬荜生辉,室内春光无限。在这一过程中,房屋和家具也变得越发的富丽堂皇;窗口的围巾也摇身一变,和绣花挂毯一样华贵,五斗橱抽屉上的铜拉手仿佛变成了黄金门环,雕花的床柱也似乎与所罗门庙宇的宏伟石柱异曲同丁。

德贝菲尔夫人离开苔丝之后,急忙赶到这里,打开前门,穿过楼下黑咕隆冬的房间,接着,熟练地打开楼梯口的门,就像对门闩上的机关了如指掌,她缓步登上弯弯曲曲的楼梯,当她登上了最后一级楼梯、刚把脸露到楼梯顶上的亮处时,意外地发现聚集在屋内的人们把目光全都投向了她。

"这是我自己的几个朋友,是我花钱请来过游行会的。"老板娘望着楼梯口、对着脚步声嚷道,像是一个小学生流利地背诵《教义问答》手册一样。"哟,原来是你呀,德贝菲尔夫人,天哪,你把我吓了一大跳!我还以为是政府派来的人哩。"老板娘

松了一口气儿。

聚在屋内的其余的人都向德贝菲尔夫人投过一瞥,并点头表示欢迎,德贝菲尔夫人转身走向她丈夫坐的地方。他正在那儿出神地低声哼哼。"我也像有的人家过得那样好啦!我家在绿山下王碑那里,有许多祖坟,整个威塞克斯,谁也比不上我家祖宗了!"

- "我脑袋里出现了一个了不得的——打算!我想跟你说一说。"满心欢喜的妻子压低声音对丈夫说道,"嗨,约翰,我来了,你没看见我吗?"她用胳膊肘推了推丈夫,而丈夫就好像在透过玻璃窗望向远方似的看着她,嘴里还是在一个劲地哼哼唧唧。
- "嘘!别哼得这么响,我的好人,"老板娘说道,"要不然,衙门里若是有人路过这儿,会把我的执照没收的。"
- "我家的事,他已经给你们唠叨不少了吧?"德贝菲尔夫人问道。
  - "是的,多少说了点儿。你想,能从这里面捞到油水不?"
- "哦,这可不能对你们说啦,"琼·德贝菲尔一本正经地说, "不过,即使坐不上大马车,能和坐大马车的攀个亲戚也不错 呀。"接着,她压低声音,轻声对丈夫说:"你跟我说了那桩事以 后,我就一直琢磨着,我想起一位有钱的老太太就住在围场边儿 上,离特兰岭很近,正是姓杜伯维尔。"
  - "啊——你说什么来着?"约翰爵士问道。

她把刚才的话又重复了一遍。"那个老太太呀,一定是我们家的亲戚,"她说,"我的打算就是叫苔丝去认亲。"

"你这么一提,我倒是想起来了,确实有一个姓杜伯维尔的老太太。"德贝菲尔说,"特林姆牧师还没提到哩。但是,与咱们相比,她算得了什么!没准是从诺曼王那儿传下来的一支末系。"

这对夫妇正在聚精会神地讨论这一问题时,两人谁也没有留

- 意小亚伯拉罕已经溜进房间,正在等机会叫他俩回家呢。
- "她很有钱,见了苔丝一定会注意上我家姑娘。"德贝菲尔夫人继续说,"这将是一桩儿多好的事儿呀!我就不明白,一个家族的两房人家干吗不能彼此来往呢?"
- "好呀!我们都去认亲去吧!"亚伯拉罕从床架下兴高采烈地说道。"等到苔丝姐姐跟老太太住到了一块儿,我们都去看她, 到那时,我们就能坐她的大马车,还穿华贵的黑衣裳!"
- "小家伙,你怎么跑来啦?你净胡说些什么呀!还不快走开,到楼梯那边儿玩去吧,好等父母领你一块儿走!……嗯,我说苔丝是该去看看我们那个本家。她一定会讨老太太的欢心——苔丝一定会的。沾着这个光儿,就是嫁给一个阔气的体面人,也不是没影儿的事儿。反正,这我是知道的。"
  - "怎么知道的?"
- "我在《测命大全》里查了她的命,上面说呀,她的婚姻大吉大利哩!……哎呀,你还没看见,她今儿个有多漂亮!她的那白皮儿白肉儿的呀,像公爵夫人那般娇嫩啊。"
  - "姑娘自己愿不愿意去呀?"
- "我还没问她哩。她还不晓得咱们有这样一个阔太太作本家哩。不过,只要这桩事儿能让她攀上高枝儿,她哪有说不去的道理?"
- " 苔丝这姑娘的脾气可古怪呐。" " 不过她骨子里还是听话的 孩子。这事交给我来办吧,你放心吧。"
- 虽说这是夫妻之间的体己话儿,不过,在他们旁边坐着的人还是能从这些话中猜出些什么,起码知道德贝菲尔夫妇现在所谈的事关重大,非同一般,可能他们那个漂亮的大闺女苔丝也将前程似锦,婚事大吉了。
- "今天我看见在教区里苔丝和其余的女孩子参加游行会时, 我就对自儿说:'苔丝还真是个乖巧的漂亮小姐。'"一个上了年

纪的酒鬼嘟囔道。"不过,苔丝她妈你可得留心才是,可不能让 麦儿在地里发出青芽呀。"这是当地的一句俗语,含有特别的意 味。他说完了,没有人接话了。

话题逐渐扯开了,这时,楼下又传来了脚步声。

"这是我自己的几个朋友,是我花钱请来过游行会的。"老板娘害怕有麻烦,把那句搪塞生人的话匆忙地喊出,但是定神一看她认出新来者竟是苔丝。

屋子里酒气熏天,几个脸上布满皱纹的中年人坐在这里倒没什么不合适,可是,在苔丝的母亲看来,苔丝那样娇人的小脸儿也混入其中,显得极不相称,于是,还没等苔丝那黑沉沉的眸子里露出责备的神色来,她父亲和母亲就站了起来,急匆匆地喝干了杯中的酒,领上小亚伯拉罕跟在女儿身后下楼了,罗利弗太太急忙跟在他们的脚步后面警告说:

"别弄出声儿来,劳驾你们了;要不然,我的执照会被没收, 我会被传唤的,谁知道还会有什么麻烦!再见吧!"

他们四人一道朝家走着,苔丝挽着父亲的一只胳膊,德贝菲尔夫人搀扶着另一只,说真的,他喝的并不算多,还不及当地老酒鬼礼拜天下午上教堂前所喝酒量的四分之一多哪,那些酒鬼在教堂里照样能够转身向东,或屈膝下跪,一点也不踉跄。然而,约翰爵士身体羸弱,犯了这么一点小罪就显得过量,像一座大山压了过来,支撑不住了。到了户外被凉风一吹,马上站立不稳,东倒西歪起来。弄得大伙儿一会儿觉得他们这一行人正前往伦敦,另一会儿,又好像他们正在走向巴斯。这种情况,原是一家人夜间同归常有的事儿,从外表看来,产生出一种滑稽的效果,不过,像大多数滑稽的事情一样,实际上并不怎么滑稽。母女两人坚强地支撑着,尽量不露出这种身不由已的踉跄和晃荡的姿态,尽力让德贝菲尔——今天的事儿全是他闹出来的——和亚伯拉罕、以及她们自己保持步调一致。他们就这样一步一晃地挨到

了自己家门口。快到家时,这位一家之长突然又一次旧病复发,哼起小调,仿佛是见到现在的住所过于简陋渺小,所以借此来为自己壮胆助威似的。

- "我家在王碑呀,有块大坟地!"
- "算了吧,你醉了少说点话。"他妻子说道。"老年人有名望的也不是只有你一家。你看安克特尔家,霍塞家,还有特林姆自己家,还不和你家差不多,不也都散了架了吗?不过你们家更阔,这倒不假。谢天谢地,我母亲家从来就没兴旺过,所以,在这方面倒也没什么丢脸的!"
- "你别把话说得太绝了。瞧你这份德行,我敢说,你们家以前肯定更长脸,你们家以前一定有人当过国王和王后,所以你现在比任何人都更给祖宗丢脸。"

这会儿苔丝心里觉得更重要的,不是关于自己家的祖宗,而 是另外一个问题,所以她岔开了话题:

- "恐怕我父亲明儿个不能起早带着蜂窝去赶集了。"
- "我吗?个把钟头以后我就好好儿的了。"德贝菲尔说道。

全家人上床的时候已经十一点了,而最迟明晨两点就得带着蜂窝动身,这样才能在礼拜六赶集之前把蜂窝送到凯特桥的零售商人手里,从这儿到那儿的路程有二三十英里,而且道儿又不好走,马和车辆也是慢吞吞的。一点半的时候,德贝菲尔夫人走进苔丝和弟弟妹妹们睡觉的房间。

"你那可怜的父亲去不成了。"她对苔丝说道。在母亲推门的时候,女儿就已经把两只大眼睛睁开了。

苔丝在床上坐起来,半梦半醒地在那儿发愣。

"可是非得有人去呀。"她答道。"这时候卖蜂窝本来就已经晚了。今年蜜蜂分窝的时节眼看就要过去了。若是再拖到下个礼拜赶集的时候,就没人买了,那么,那些蜂窝就只好搁在自家里供着了。"

德贝菲尔夫人好像没法应付眼前这种紧急的事儿。"或许,能找个年轻的小伙子去?咋儿那些特别想跟你跳舞的小伙子中,能不能找一个?"母亲马上提议说。

"不成!无论如何我也不能这样做!"苔丝委屈地大声说道。 "若是让别人知道了,还不把人臊死呀!我想,只要亚伯拉罕肯做伴,我就能去!。

最后她母亲同意了这个办法。在同一个房间的角落中,小亚伯拉罕被从深沉的睡梦中唤醒过来,当他神志恍惚,还在梦乡徘徊的时候,就给他穿上了衣服;同时,苔丝也匆匆穿好衣服。于是姐弟俩点亮灯笼,上了马棚。那辆破旧的货车早已装好了,苔丝把老马"王子"牵了出来,它比那辆晃晃悠悠的破车也好不了多少。

这匹可怜的牲畜莫名其妙地望望夜色,看看灯笼,又盯着瞅姐弟俩儿的身影,仿佛不相信在这个时刻,在别的有生之物都在棚中屋内安然歇息的时候,它竟被叫出来吃苦卖力。姐弟俩在灯笼里放了一些蜡烛头,又把灯笼挂在马车的左边,然后赶着马上路了。起先,在上坡的路上,他们在马的旁边步行,以免把这匹力气单薄的老马,压得受不了,他们在路上尽力使自己开心,亮着灯笼,吃着面包和黄油,谈着天儿,好像天亮了似的,其实离天亮还早着呢。亚伯拉罕现在清醒多了(他刚才好像是处在恍惚之中),开始谈起在天空衬托之下各种黑暗物体所呈现出的奇形怪状,说这棵树看起来像一只从兽穴跳出来的发怒的老虎,说那棵树很像一个巨人的脑袋。

他们走过了小镇司徒堡了,镇上的人还全在厚厚的褐色茅屋 顶下昏然沉睡。尔后,他们到了更高的地方。比此地更高的,就 是左面那个叫做公牛冢或野牛冢的高地。这差不多是南威塞克斯 的最高点,它高耸入云,四面有土沟环绕。从这儿开始,漫长的 道路有一段相当平坦,所以他们上了车,坐在车前面,亚伯拉罕

#### 开始走了神。

- "姐姐!"沉默了好一会儿后,亚伯拉罕用准备好的语调说 道。
  - "嗯,亚伯拉罕,什么事呀?"
  - "我们现在成了体面人了,你不觉着美吗?"
  - "不是特别美。"
- "但是,当你嫁给一位阔气的绅士的时候,就该觉着美了吧?"
  - "什么?"苔丝昂起脸,问道。
- "我是说,咱们那个了不起的亲戚,能给你攀一门好亲,嫁给一个阔人。"
- "我?我们了不起的亲戚?我们可没这样的亲戚呀。你脑袋瓜里怎么会转起这种念头来了呢?"
- "我是在找父亲的时候,在酒店里听父母说的。说在特兰岭那边有一个阔老太太和咱们是本家哩。妈说,要是你能上老太太那儿去认亲戚,老太太就会帮你找个好婆家。"

他姐姐突然变得一声不吭了,陷入沉思默想之中。亚伯拉罕继续不停地往下说着,只顾着自己说着痛快,并没在意有没有人听,所以,姐姐在那儿想得出神,他也没有注意到。他背靠着蜂箱,仰着脸儿看起星星来了,星星那冷清的光亮正在天上无数的黑洞之间跳动,怡然地渺视着地面上的这两个草芥般的生命。他问姐姐这些眨着眼儿的星星到底有多远,上帝是不是住在星星的背面。不过,孩子到底还是孩子,他的话又不时地回到他觉得比星星上帝这类奇迹更重要的事情上来了。要是苔丝真能嫁给一个贵人而变阔了,她能不能有足够的钱,买得起一架很大的望远镜,一架能使他看星星就像看荨麻谷一样清楚的望远镜呢?

重新提起这个好像能使全家人都沉醉的话题,使苔丝感到很 不耐烦。

- "这会儿别提那桩事了!"苔丝大声嚷道。
- "姐姐,你不是说过,一个星星就是一个世界吗?"
- "是的。"
- "全都像我们这儿的世界吗?"
- "不晓得,可我可能这样想的,有时候,它们就像我家那棵 尖头苹果树上的苹果。大多数光滑水灵儿,没有毛病——可是也 有几个遭了虫害的。"
- "那我们住在哪一个上面——是光滑水灵儿的,还是遭了虫 害的?"
  - " 遭了虫害的。"
- " 真倒霉,苹果那么多,我们投胎时偏偏没能选个光滑水灵的!"
  - "是啊。"
- "真是这么回事吗,苔丝?"亚伯拉罕把这稀奇的事情又想了一遍,感慨万千地向苔丝转过身子,问道。"要是我投胎时选定了一个光滑水灵的,那又会是什么样呢?"
- "那样的话,父亲就不会老咳嗽了,也不会讨人嫌了,更不会醉得不省人事,连这趟集都赶不了。妈妈嘛,也不至于一天到晚地守在洗衣盆旁没完没了地洗衣服了。"
- "那么,你一生下来就是阔太太,不用嫁了阔人才当阔太太, 是吧?"
  - "唉,亚伯,不要——不要再提那件事!"

亚伯拉罕独自出了一阵神儿,不一会儿,他就昏昏欲睡了。 苔丝本不是驾马的能手,可她觉得,暂时她还是可以照应的,所以她叫亚伯拉罕想睡就睡一下。她在蜂箱前为他挪了个窝儿,好叫他睡着了不至于掉下去,她自己接过缰绳,车子像方才一样慢吞吞地向前蹭去。

"王子"只有劲拉车,没有多余的精力干别的事了,所以驾

驭它很容易。这会儿,没有同伴来分散苔丝的心思,所以她靠在背后的蜂箱上,也比以前更加想得出神了。从她肩边无言地擦身而过的树木和篱栅,变成了超越现实的奇幻景象,甚至连轻风偶然的吹拂也变成了硕大无比的伤感的灵魂的叹息。这一灵魂与宇宙一样大,与天地一般老。接着,她细细琢磨自己生平中的前尘往事,仿佛看到了父亲虚荣的骄傲;仿佛看到了母亲想象中的那个向自己求婚的上等贵人,仿佛看到这位贵人自鸣得意地对她挤眉弄眼,嘲笑她家境贫穷,嘲笑她那些化为尘土的武士祖宗。一切事物都越发变得荒诞离奇,她也不知道时间是怎么溜走的。忽然,车子猛地一颠,把她从座位上掀起来一下,这才使她从睡梦中惊醒,原来,她已睡着了。

车子比她睡觉前向前多走了老远,现在已停了下来。一种由虚幻中飘来的她平生从未所到的沉重的呻吟从车前传到她的耳中,接着是一声"喂——嗨"的叫喊。

她车上的灯笼已经熄灭了,却有另一盏更亮的灯笼照在她的 脸上。可怕的事情发生了,马缰车辕正和另一个横在路上的东西 搅在一起。

苔丝大惊之下跳下车子,一看,才发现了这可怕的事实,那 悲惨的呻吟是从她父亲那匹可怜的老马"王子"嘴里发出来的。一辆早班邮车,而那两个轮子却一点声响也没有,直到刚才,撞 到了她这辆黑灯瞎火的慢慢吞吞的马车。邮车尖锐的车辕如同一柄利刃插进了可怜的"王子"的胸部,鲜血从伤口汩汩地往外直喷,落到路上还嘶嘶有声。

苔丝绝望之下,跳上前去,用手去堵那个血洞,换来的只能是她从头到脚都溅上了鲜红的血点。于是她束手无策,只有站在一旁观望。"王子"也竭尽全力挺着身子,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一直挺到它突然栽倒在地,瘫成一堆。

这时,赶邮车的人已经走到苔丝身边,动手把身体尚热的

"王子",从车上卸下拖开。马已经断气了。赶邮车的看到眼下已 经无事可做,就回到他自己的未受伤害的马儿身边。

"你走错了,该靠那一边儿走才对了,不该走公路这一边。"他说:"我这车邮包非得按时送到地头儿上才行,所以你最好是等在这儿看着车子。我会尽快派人来帮你。现在,天就要亮了,你也没什么可怕的。"

他跳上马车,急驶而去。苔丝站在路边等着。天色发白,已经显露出一片晨光,树篱上的鸟儿也已经抖身醒来,开始吱吱喳喳地叫起来了。路面完全显出灰白的面目,苔丝也显出自己的面目,比路面更为苍白。她面前的那一大滩血已经凝结。呈现出五光十色的色彩,太阳升起的时候,更是把它照得千变万化,异彩缤纷。"王子"静静地、僵直地躺在一旁,眼睛半睁半闭,胸部的那个洞口看起来并不算大,好像不至于把它所有的活力全部喷洒光。

"这全是我闹出来的——全都怪我!"姑娘看着眼前这幅惨景,哭泣着说:"我还能找什么借口呢?——什么也没有。这下子,父母指望什么过日子呀?亚伯,亚伯!"她摇晃着那个在灾祸发生的时候还一直酣然沉睡的孩子。"我们的车子走不了啦——'干子'死了!"

当亚伯拉罕明白了一切的时候,他那孩子气的脸上骤然增添了五十年的皱纹。

"唉,昨儿个我又说又笑,还跳舞来着!"她自言自语地说。 "想想看吧,我竟是这样一个笨蛋!"

"这全是由于我们投胎生在遭了虫害的苹果世界上,不是一个光滑水灵儿的世界上,是不是呀,姐姐?"亚伯拉罕眼里噙着泪水,嘴里低声嘟嚷道。

他们在那儿默默地等了许久,时间显得太漫长了,好像没有 止境。过了不知多久,他们终于听到远处传来一种声音,并看到

一个物体朝这儿移近,赶邮车的人果然说话算数。一个农家伙计 牵着一匹健壮的矮脚马,从司徒堡附近走了过来。用这匹马取代 了"王子",把马套到装有蜂箱的车上后,朝卡斯特桥方向驶去。

当天傍晚,这辆空车返回到了出事地点。"王子"自早晨起就一直躺在路边的沟里,虽然经过往来车轮的擦碾,马蹄的践踏,但淌在路中间的那一大滩血迹依然清晰可见。现在他们把这匹可怜的马儿抬到了它原来拉的那辆车上,它四脚朝天,铁掌在夕阳的光辉之中闪烁,顺原路返回大约八九英里之外的马洛村。

苔丝已经先回家了,她简直不知道怎样向父母开口,讲述出这个坏消息。她回家一看,父亲脸上的表情表明他们都已经知道了这一损失,她倒觉得如释重负,减轻了自己开口叙说的负担,然而,她的自我谴责却一点也没减轻,既然这件事完全是由于她的疏忽所致,所以理应把所有谴责都揽于一身。

但是,在父母他们看来,对于一个无计谋生、得过且过的家庭,这场灾难倒不像那些家道中兴的人家那样可怕,其实,在他们这种家庭,这真算得上是倾家荡产了,而在家道兴旺的家庭,这只不过是一场小小的麻烦而已。德贝菲尔夫妇并没有气得满脸通红,更没有像奢望儿女幸福的父母那样把一腔怒火都发泄在女儿的身上。没有人的责备像苔丝本人那样严厉。

德贝菲尔知道,像"王子"那样衰老枯瘦,屠夫和皮匠只肯出几个先令收购尸体,这时,他便断然决定不予出卖。

"不卖,"他毅然不屈地说,"我不卖这把老骨头的尸首。我 杜伯维尔老祖宗在英格兰作爵士的时候,决不会把战马卖给人家 当猫食的。叫那些家伙收起他们的先令吧!我家'王子'活着的 时候好好地为我干过活,现在它死了,我也不忍心与它分离。"

第二天,他在园子里为"王子"挖了一个坟坑,他卖劲地挖着,好几个月来,即使是他为养家糊口种庄稼时,也没有这样卖劲。坟坑挖好之后,德贝菲尔和妻子用绳子把马拦腰拴了起来,

沿着园子的小路把它拖到坟坑,孩子们像送殡的队伍样跟在后面,亚伯拉罕和丽莎抽抽噎噎地哭着,盼盼和安芬为了发泄满腔悲痛,嚎啕大哭,哭声在园子中到处回荡。当"王子"下葬入土的时候,他们围在坟坑四周。一家人赖以挣饭吃的主儿,硬被上帝夺走,他们往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呢?

"它上了天堂了吗?"亚伯拉罕呜咽着问道。

接着,德贝菲尔开始往坑里填土,孩子们重又大哭起来。一家人都在失声痛哭,除了苔丝。她脸上神情淡漠,毫无血色,仿佛认定自己就是杀害生命的凶手似的。

#### 五

做小生意这种营生,一向要靠马,现在老马一死,生意也就 泡汤了。眼下,尽管还不算赤贫如洗,但艰难困苦将要出现,正 在步步逼近。德贝菲尔是当地所称的那种松松垮垮的懒人,有的 时候,也干起活来倒是劲头十足。不过,他的力气不一定使在节 骨眼上,高兴出力与需要出力两下凑巧相吻合的机会很少。即便 两者能够吻合,他也没有那些长年作工的人那种吃苦耐劳的习 惯,所以,难以持之以恒。

与此同时,苔丝觉得是自己使父母身陷泥淖,因而心里老是 盘算不知道该怎样帮助父母从这堆烂泥中拖出来。恰在这时,母 亲说出了自己的打算。

"苔丝,我们得用吉利来冲冲晦气呀。"母亲说,"可真巧这会儿发现,我们家是高贵血统,没有比这再巧的了。你应该去找找亲戚认亲。你知道吗,有一个很阔的杜伯维尔老太太,住在围场的外边,准是我们的本家。你得去见见她到那儿认亲,求她在我家遭难的时候帮帮我家。"

"我不干,"苔丝说道,"若是真有这样的老太太,那她能对我们客客气气就算很不错了,别指望她会帮什么忙。"

"我的乖乖,你可以讨得她的欢心嘛,那样,你要她做什么,她就会做什么。再说,也许还有更好的连你都想不到的事情哩。我猜呀,我听说的事情准没错。"

苔丝总觉得那场祸事是她闯的,这种看法老压在她的心头,使她心里感到沉闷,因此,对于母亲的意愿,她比在别的任何情况下都更为依从。但她始终不明白,为什么母亲一想到去办这件事就感到格外心满意足?在她看来,这是一件完全靠撞运气,好坏难以预料,并非一定是件有利可图的事情。她母亲或许已经打听过,发现这位杜伯维尔老太太富有德行,慈祥无比。但苔丝自尊心极重,特别不愿以穷本家的身份去向阔人家伸手。

- "我宁愿找点活儿做。"她喃喃地说。
- "德贝菲尔,这事就得靠你了。"妻子转过身子,向坐在后面的丈夫说道。"若是你说她非去不可,她一定会去的。"
- "我不想让我的孩子跑到素不相识的本家跟前,去沾人家的光。"他嘟嘟囔囔地说。"我家是这个家族中最高贵的一房,我又是一家之长,得与这个身份相称才是。"

苔丝觉得,父亲留她在家的理由,比她自己不愿去的理由更加荒唐。"好吧,妈,既然马儿死在我的手里,"苔丝悲伤地说,"那么,我应当有所行动,做点事情弥补弥补。去见那个老太太,我倒不在乎,不过,求她帮助我家这件事,得让我看着办了。还有,你别一个劲儿地念念不忘她能给我找一门好人家什么的,——那真是太愚蠢了。"

- "说得很对,苔丝!"她父亲故作庄重的评述道。
- "谁说我有这样的想法?"琼·德贝菲尔问道。
- "是我从你心里头猜出来的,妈。不过,我会去的。"

第二天一大早,苔丝就起了床,走到叫做沙斯顿的小山镇, 又从这儿搭上了一周两次的大篷车。这班从沙斯顿向东跑往切斯 堡的大篷车,途中要经过特兰岭教区,那位缥渺、神秘的杜伯维 尔老太太的府第就坐落在那里。

在这个难忘的早晨,苔丝·德贝菲尔的所经过路程延伸在布莱克摩山谷东北部的丘陵地带。她就是在这个山谷里出生、并长大成人的。在她看来,布莱克摩山谷就是整个世界,谷里的居民就是整个人类。在从前那个她还对万物都感到新奇的孩童时代,她已经从马洛村的栅栏门和篱笆两边的台阶上眺望那一大片山谷,她那时所觉察到的神秘色彩,现在看来也未减丝毫。她每天从卧室窗口都能看见那些楼阁、村舍以及依稀模糊的白色宅第,特别是那座巍然耸立、高踞山地的沙斯顿镇,镇里的一扇扇窗户,在夕阳的映照下,像一盏盏明灯闪闪发亮。不过,她以前从未来到过这些地方。被她涉足和熟知的,只有谷内和邻近的少数地区。远在山谷之外的地方,她就更少到过了。对于环绕四周的群山峰峦,她熟悉它们的每一个轮廓,仿佛那就是她亲友的面目;不过,对于远在谷外的地方,她对它们的了解就只能根据自己的想象和在村里学校所学到的知识了。她是离开学校刚刚一两年,离开学校时她还是班上的尖子呢。

在早年那些念书的日子里,一些与她同年龄的女孩子们都非常喜欢她,村里的人总是看见她同另外两个与她同龄的女孩子走在一起,肩并肩地放学回家。苔丝总是走在中间,穿着一件颜色褪得不成样子的毛布上衣,外面罩着一条粉红色的小方格儿印花布围襟,走起路来昂首阔步的,修长的腿上紧紧的绷着长统袜子,由于时常跪在路边和土坡上寻找珍奇的植物和矿物,袜子靠膝盖的部位已经抽了丝。那时,她土黄色的头发像挂小锅的钩子似的撅着。旁边的两个女孩搂着苔丝的腰肢,她的手臂则搭在那两个女孩的肩上。

随着苔丝逐渐长大,开始有些懂事的时候,她看到母亲糊里 糊涂地给她生了这么多小弟弟小妹妹们,她就像个马尔萨斯人口 论的拥护者了。因为无论是养活他们,还是抚育他们都是很困难

很烦人的事儿。就智力而言,苔丝的母亲完全是个嘻嘻哈哈的小孩子:在她这一大群听天由命的孩子中,她只不过是其中的一个而已,而且还不是最大的一个。

不过,苔丝很快成了慈爱的大姐姐,对自己的弟弟妹妹非常 疼爱。为了尽可能地照顾他们,一放学,她就到附近的地里帮着 晒干草、收庄稼,或者,就做起自己爱干的活儿,帮着挤牛奶、搅黄油;这些活儿都是以前她父亲养奶牛的时候她学会的。她心 灵手巧,所以干得胜于别人。

家庭的担子似乎一天一天地落到她年轻的肩上,所有这回代 表德贝菲尔一家去到杜伯维尔老太太府上拜访,理所当然的就应 是苔丝份内的事。应当承认,德贝菲尔一家这一回算是派出了最 能拿得出手的人。

苔丝在特兰岭十字路口下了车,步行爬上了一座小山,朝名叫围场的方向走去,因为人家告诉她,在围场边儿上的山坡上,就能找到杜伯维尔老太太的府第。这不是普通意义上的庄园主的住宅,没有田地,没有牧场,也没有怨声载道的佃户,庄园主也不必对佃户不择手段地压榨剥削,以此来提供自己和全家的开销支出。它绝不是普通的府第所能相比的,远远不能比较,它纯粹是为了享乐而建造的乡间宅第,除了为居住的目的所占的土地,以及一小块由主人掌管、并由管家照料的种着玩儿的田地外,这里再没有任何给人添麻烦的土地了。

首先映入眼帘的是红砖门房,墙上爬满了厚密的常春藤,直到攀到了屋檐。苔丝起先还以为这就是宅第本身呢,她心里扑腾扑腾地从边上的小门走了进去,向前走到车道拐弯的地方,才看到了正房的全部景象。房屋是不久前建造的,几乎是全新的,也是深深的红色,与门房墙上的常春藤蔓交相辉映形成强烈的对比。在周围柔和色调的衬托之下,房屋好似一丛天竺葵。从房屋拐角向后面远远望去,一片飘渺清柔、蔚蓝的景致展现在眼前,

这就是狩猎林,真正令人肃然起敬的森林地带,无疑这里是英国远古时代尚存至今的少数苑林之一,在这里,古代巫师采用过的寄生草仍旧能在苑林中古老的橡树上找到;在这里,不是人工栽植的参天的紫杉,长得仍旧与原来它们用来做弓的时候一样。然而,所以这些森林古迹,尽管能从坡居望见,却不在那座府第的范围之内。

在这一处舒适幽静的宅第里,一切都显得光明、蓬勃、有条不紊,一片占地好几亩的玻璃花房,顺着斜坡一直延伸到坡下的小灌木林里。每一件东西看上去都像钱币一样——像是造币厂新铸出来的硬币。在奥地利松和常青橡树后面,半遮半掩的一排马厩里,时髦的器具一应俱全,简直和附属小教堂一样华丽。在一块广阔的草地上,支着一顶装饰华丽的帐篷,帐篷的门正好对着苔丝。

单纯的苔丝·德贝菲尔伫立在砾石铺就的路面边上,半带惊恐地向前望着。她还没来得及分辨清楚她在哪里,双脚就不由自主地走了过去,现在,才感觉这一切都与她所想象的格格不入。

"我还以为只是个老门户呢,谁知全是新的!"她天真烂漫地说。她现在感到后悔了,觉得不该那么爽快地听从了母亲要她 "认亲戚"的计划,她想,她本该在离家近一些的地方想想法子。

在英国这块守旧的地方,像杜伯维尔(起先他们管自己叫斯托克——杜伯维尔)这样的占有一大片房产的家庭,可不是随便就可以找到的。

特林姆牧师说,在本郡或附近地区古老的杜伯维尔家族中,拖沓的约翰·德贝菲尔是惟一真正的嫡系子孙,此话倒是说对了他应该再添上一句,说斯托克——杜伯维尔一家,就像约翰·德贝菲尔家一样,并不是杜伯维尔家族的枝叶后裔,对于这一点,他是非常清楚的。然而必须承认,把一个新兴的门第"移接"到衰微了的古老的姓氏上,能后继有人,确实是各得其所的事。

前不久去世的西蒙·斯托克先生是北方的一个诚实的商人 (有人说他是放债的)。他发财之后,决定在英国南部地区定居, 当个乡绅安家立业,远离他原来做买卖的地方。既然如此,他就 觉得很有必要把自己的姓氏改换一下,使人家不能轻而易举地通 过姓氏就知道他是那个精明的买卖人,而且也不至于像原先的姓 氏那样生硬平常了。因此他在大英博物馆里花了一个钟头的时 间,仔细研读了他想定居地区的有关家族的文献,包括完全灭 绝、一半灭绝、完全衰败、以及破产的家族。他认为"杜伯维 尔"这个姓看起来听起来可以比得上任何家族的姓氏。于是,杜 伯维尔这个姓氏就和他自己的姓连了起来,永远成了他自己和他 后代的姓氏。然而,他这个人,对于这种事情却是极有分寸的, 在新的基础上重建宗谱的时候,也是完全合情合理地通婚联姻, 不去高攀名门望族,即使是使用名号,也总是循规蹈矩,从不超 越严格限制的范围。

关于这番离奇的事情的来龙去脉,可怜的苔丝和她的父母自然无从知晓,这对于他们实在非常不利;的确,这种假借名姓的可能性他们从没有想到过;他们显然认为,虽然一个人漂亮的面孔也许是命运所赐,但一个家庭的姓氏则是与生俱来的。

苔丝仍旧犹豫不决地站着,像一名将要扎到水里的泳者,还 没拿定主意是前进还是后退,恰在这时,一个身影从帐篷黑沉沉 的三角门里走了出来。这是一个身材高大的青年,嘴里还叼着烟 卷。

他皮肢黝黑,嘴唇很厚,虽然显得红润、光洁,但样子却很不好看,嘴上有两撇修饰整齐的黑色八字胡,两端的胡尖向上撅着。他的年龄不会超过二十三、四岁。尽管他的轮廓中带有一些粗野的习气,但他那绅士般的脸上以及那双滴溜溜的眼睛中,却含有一种特殊的力量。

" 嗬, 我的美人儿, 我能为你效劳吗?"他边说边走上前来。

发觉她站在那儿惊惶失措的时候,他接着说:"不要紧的。你有什么话尽管说好啦,我是杜伯维尔先生。你是来找我的,还是找我妈妈的?"

这儿的房屋和庭园已经出乎苔丝的意料,而这位同姓的杜伯维尔先生会竟然是这么个模样,更是出乎她的想象之外。在她的想象中,一定是一位德高望重、派头十足的老人,在他的脸上,细致地表现出杜伯维尔家族的一切特征,同时过去的阅历在他脸上留下了深深的皱纹,如同象形文字,表现了英国和杜伯维尔家族几个世纪以来的历史。但是,既然到了无法抽身而退的地步,他就只好鼓起勇气,应付目前的局面。

- "我是来看您母亲的,先生。"她回答道。
- "恐怕你不能看她——她长期闹病。"那个假冒姓氏的人家的现任代表人答道,他叫亚雷克,是不久前去世的那位乡绅的独生子。"你有事难道不能找我吗?你找她到底干什么?"
  - "不为什么事——只是——唉呀,我说不上来呀!"
  - "是来玩儿的吗!"
  - "哦,不是。嗯,先生,如果我告诉你,这就好像是....."

苔丝强烈地感受到,这一趟跑得实在荒唐可笑,所以,尽管 她在这儿觉得很不自在,并对他有些畏惧,但她那玫瑰般的嘴唇 依然弯曲着作成微笑的样子,来应付这个皮肤黝黑的亚雷克。

- "这事儿——真是愚蠢可笑,"她结结巴巴地说,"恐怕我不能讲给你听!"
- "不要紧,我喜欢听笑话儿。再试试看,把要说的话说出来吧,亲爱的。"他和蔼可亲地说。
- "是妈妈叫我来的,"苔丝接着说,"不过,的确我心里头也有同样的想法,但我没料到情况会是这样。先生,我上这儿来,是为了告诉你,其实我们和你是亲戚哩。"
  - "嗬!是穷亲戚喽?"

- " 飓。"
- "姓斯托克?"
- "不,杜伯维尔。"
- "对,对,我是说杜伯维尔。"
- "我们家的姓念白了,现在变成了德贝菲尔,但我们有一些证据能表明,我们就是姓杜伯维尔。考古家坚持这样认为,而且——我们家还有古老的印章,上面刻着盾牌,盾牌上刻有一只张牙舞爪的狮子,狮子头上还有一座城堡。我们家还有一把非常古老的银匙,匙子底是圆的,就像长柄勺子那样,上面也刻着那么一座城堡。不过,妈妈老是用它搅豌豆汤,都磨得不成样子了。"
- "不错,我的盔饰上刻的就是城堡,"他和蔼可亲地说,"我的纹章上刻的也是一头张牙舞爪的狮子。"
- "所以我妈说,我们应该让你知道——因为我们家最近遭受了一场灾难——失去了一匹马,而我们又是杜伯维尔家族的长房。"
- "我敢说,你妈妈真是一片好心。就我个人来说,也会理解她的这一举动。"亚雷克边说边盯着苔丝,弄得她脸上蒙了一层薄薄的羞晕。"这么说,我漂亮的姑娘,你是以亲友的身份,来好意拜望我们喽?"
  - "我想是的。"苔丝支吾地说,神色又显得局促不安了。
  - "嗯,这并没什么不好啊,你家住哪里?是干什么的?"

她把一切情况对他作了简单介绍。在回答他进一步提出的问题后,她对他说,她打算坐那趟把她带到这儿来的那辆车回去。

"还要过好长时间,大篷车才能经过特兰岭十字路口,我漂亮的小妹妹,我们在园子里随便转一转,消磨消磨时间,好不好呀?"苔丝本来打算在这里待的时间越短越好,但在这位年轻的先生极力劝说下,她没有法子,只有答应陪他走一走。他领着她参观了草地、花坛、温室,接着又把她领到果园和玻璃暖房,在

那里他问她爱不爱吃草莓。

- "到了草莓熟了的时候,"苔丝说,"当然爱吃喽。"
- "你瞧,这里的草莓早就熟啦。"说罢,杜伯维尔弯腰动手采摘各样的草莓,一个一个地递到站在身后的苔丝手中。过了一伙,当他采到一个特别美好的"英国皇后"品种的草莓时,他直起腰来,拿着草莓梗,亲手把它往苔丝嘴里塞。
- "不——不!"她急忙说道,并伸出手挡在他的手和她的嘴唇之间。"我自已来好了。"
- "瞎扯!"他坚持要把草莓往她嘴里塞,她略显难过地张开了两片嘴唇,把草莓咽了下去。

他们就这样漫无目的地溜达了一段时间。苔丝半推半就地吃着杜伯维尔塞给她吃的东西。草莓再也吃不下了的时候,他就在她的小篮子里装了一些。接着,他们来到了一丛一丛的玫瑰旁边,他采了一些鲜花,戴到她的胸前,她好像在梦境中一般,一切都由他摆布,胸前再也戴不下的时候,他又采了一两枝花骨朵插在她的帽子上,并且以乐善好施的风度,又在她的篮子里堆了好些玫瑰花儿。最后,他看了看表,说:"现在你该吃点东西了,如果你想搭大车回沙斯顿,时间还来得及。来吧,我看能为你弄点什么吃的。"

斯托克—杜伯维尔把她又领回草地,带进帐蓬,叫她在帐篷 内等着。他去了一会儿就回来了,手里提着一篮子便餐小吃,把 它们摆到苔丝的跟前。看这种情形,显然,这位绅士不愿叫仆人 来打搅这一令人愉快的私下会见。

- "我抽烟你不介意吧?"他问。
- "哦,不介意,先生请便。"

他透过弥漫于帐篷的缕缕烟雾,看着她那引人遐想而不自觉的咀嚼动作,苔丝·德贝菲尔只是天真无邪地垂头看着胸前的玫瑰,从来就没有料到,在麻醉性的青色烟雾后面,正隐伏着她人

生舞台上的"悲惨的一幕",就要在她那妙龄年华的灿烂光谱上涂上一道如血的红光——一种悲剧色彩。她身上有一种特性,现在已变成了于她不利的情形,正因如此,才引起亚雷克·杜伯维尔老是用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她。她身形茁壮,发育丰满,使她看上去比实际上更像一个成年的少妇。她从母亲那儿继承了这些特征,但实际上还不是这些特征所表示的妇人。本来她自己心里就时常对这种情况忐忑不安,后来,她的伙伴们告诉她,这是一种时光会给她治好的毛病。

她一会儿就吃好了。" 现在我得回家去了,先生。" 她边说边站了起来。

他陪着她顺着车道走着,当正房从他们视野中消失的时候, 他问她说:"你叫什么名字?"

- "苔丝·德贝菲尔,住在马洛村。"
- "你刚才说你家最近死掉了一匹马?"
- "是的,——死在我的手里!"她回答说,同时,她眼中噙着 泪水,把"王子"被碾死的详细情形说给他听。"就是因为这样, 我真不知道我该为父亲做些什么才好!"
- "我得想想,看能不能帮帮你。我妈妈一定会让你得一个安身的地方。不过,别再说什么姓'杜伯维尔'的话了;'德贝菲尔',不瞒你说,完全是另外一种姓。"
- "我也不希罕什么更好的姓了,先生。"她带出些自尊自重的 神色说。

他们走到车道拐弯处,夹在高大的松树和杜鹃花之间,还看不见前面的门房,就在这个时候,有一刹那,只有一刹那,他把脸朝她凑去,好像要——不过,没有;他改变了念头,让她走了。

事情就是这么开头的。要是她早就看出了这次会面的意义, 她也许就会自己问上一问:为什么这一天她命中注定要被一个不 对劲的人看见,并且对她馋涎欲滴地追求呢?为什么偏偏没有发现称心如意的,在各个方面都很合适的人?当然,所谓称心的和合适的人,并非指超出人间的杰出人物。在她所见过的人中,也有一个,也许够得上这种资格。然而,她在他的心目中,也许不过是昙花一现,没留下什么印象。

事情总这样计划得很好,实行得却很差,所以召唤者和被召唤者极少能相符相合,恋爱的人与恋爱的时机也很难吻合。当两个人一见面就感到前途美满的时候,老天爷很少能对可怜的人儿说一声"当心!"当一个痛苦的灵魂呼喊"上帝,你在哪里?"的时候,如果不等到捉迷藏的把戏,把人累得筋疲力尽的那一刻,上帝也很少回答一声"我在这里!"我们也许很想知道,当人类发展到了尽善尽美的时候,这些不相吻合的混乱现象是否能被矫正。也许那时人类的直觉比现在更加锐利灵敏,社会的结构比现在更紧密关联,不像它们如今这样折腾我们了。但是,这样的尽善尽美难以预言,甚至也不能想象。我们只是知道,在目前这一情况下,如同在千差万别的其他情况下一样,这儿并没有能在适当时候使完美整体的两个部分互相吻合,因为其中的一半已经失落,它孤零零地徘徊在天地间,昏昏然地等待着,一直到那个事过境迁,无可奈何的时刻的到来。因此,这种笨拙的迟延便生出了种种焦虑、失望、惊恐、灾祸、以及十分离奇的命运。

杜伯维尔回到帐篷,两脚跨坐在一条凳子上,反复琢磨着, 脸上露出一片得意之色。接着,他放声大笑起来。

"嗨,真是活该!竟有这种滑稽可笑的好事儿!哈——哈 ——哈!好一个鲜嫩诱人的姑娘!"

### 六

苔丝下了山,来到了特兰岭十字路口,恍恍惚惚地等待着从 切斯堡返回沙斯顿的大篷车。她上车的时候,有些乘客向她问了

几句话,她虽然作了回答,但却不知道别人到底向她问了些什么。当车子重新滚动的时候,她只顾心里琢磨,对外界充耳不闻。

同车的乘客里,有一个人对他说了句比先前那几位更尖刻的话:"怎么,你整个人花球啦!刚刚是六月份,就开出这么好的 玫瑰花!"

这时她才明白,她在他们惊异的眼睛里,是一副什么样子:胸前戴着玫瑰花,帽上插着玫瑰花,篮子里满装着的也是玫瑰花,还有草莓。她脸色一红,含糊地解释说,这些花是别人送的。当乘客们不留心看她的时候,她便偷偷地把最显眼的花从帽子上摘下来,放到篮子里,并用手绢盖了起来。随后,她又坐在那出神地琢磨,她低头朝下看的时候,冷不防被戴在胸口的玫瑰扎到了她的下巴。像布莱克摩山谷所有的村民一样,苔丝耽于幻想,迷信预兆:她觉得被玫瑰刺儿扎了是个不祥之兆,这是那天她头一次觉察到的不祥之兆。

大车只驶到沙斯顿为止,从这个山镇又到了平谷,到马洛村,还要走好几英里路。她母亲早就给她出过主意,如果她觉得继续赶路太累,就可以当天不回来,留在沙斯顿过夜,住在她们认识的一个村妇的家里。苔丝就是照这样办的,直到第二天下午才下山回家。

她刚跨进门,就从母亲得意洋洋的神色中察觉到,她没回来 的时候,已经发生过什么事情了。

- " 嗬,我说么,我早就知道嘛!我告诉过你,说事情会大吉 大利的,现在果然得到了应验!"
- "啥时候,是我出门以后的事吗?到底是什么事呀?"苔丝有些厌倦地说。

她母亲带着狡黠的赞同的神色,把女儿上上下下打量了一番,逗笑地说,"你倒底让他们中意了!"

- "你是怎么知道的,妈?"
- "我收到了一封信。"

苔丝想可能,是有足够的工夫把信送到这儿了。

- "信上说——杜伯维尔老太太说,她有一个小小的鸡场,那是供她消遣的玩意,现在想让你去给她料理一下那个养鸡场。但这只不过是她巧妙编造的一种手法,既可以把你召到那里,又不至于让你有过高的指望。她的真意是要将认你做亲戚了,——这就是这封信的含义。"
  - "可我没见到她呀。"
  - "我猜,你肯定见过她家里别的人吧?"
  - "见到了她的儿子来着。"
  - "他认你作亲戚了吗?"
  - "嗯,——他叫我小妹妹来着。"
- "我早就猜着了!杰克,——他叫她小妹妹来着!"德贝菲尔太太嚷叫着对丈夫说。"嗯,当然喽,一定是他跟他母亲说了,他母亲就叫你去了。"
  - "可我不知道,我养鸡是不是合适。"苔丝犹豫不决地说道。
- "那么我就不知道有谁更为适合了,你生在农家,长在农家。 一个农家的闺女总比半路出家的人更内行一些。何况她也不是真 的叫你去干活,只是做个样儿罢了,好叫你不觉得是在白吃混饭 就是了。"
- "我压根儿没想过我该去不该去。"苔丝有所顾虑地说。"谁写的这封信?给我看看好吗?"
  - "杜伯维尔老太太写的。信在这儿。"

信是以第三人称写的。上面简单地说,德贝菲尔夫人,如果她女儿要是肯去工作,那将有助于那位老太太养鸡场的管理,并说如果去了,将会提供一个舒适的屋子,并说如果工作干得好,工钱方面是不会亏待的。

- "哦——就这些!"苔丝说。
- "你可不能指望她马上就会又亲又吻,又搂你又抱你呀。" 苔丝朝窗外望去。
- "我宁愿跟着你和我父亲住在家里。"
- " 为什么?"
- "我想我不愿把原因告诉你,妈,说实在的,我也说不出什么理由来。"
- 一个礼拜过去了。她想在附近地区找点轻便活儿做做。她的本意是想趁着一夏天的工夫,挣够能再买一匹马的钱,这一天,她出去找活儿干,但徒劳地转了一天,也没找得着。晚上回来,她刚跨进门槛,就有一个孩子又蹦又跳地穿过屋子跑出来,嚷着说:"那个阔佬来过这儿了!"

她母亲连忙解释,说的时候,全身荡漾着笑意。她说杜伯维尔老太太的儿子骑马来拜望过,他是偶然打马洛村路过。他顺便来替他母亲问一问,苔丝到底是否同意去照顾老太太的养鸡场,到目前为止,鸡场是由一个小伙子照管,可他却不怎么可靠,难以取得老太太的信赖。"杜伯维尔先生说,如果你真的像你所表现的这样,那你一定是个好姑娘,一定很有份量,贵于真金。说真的,他对你非常中意呐。"

苔丝一直把自己看得很低,没想到会有一位陌生人对她这么 看重,所以她听了这番话后,有一会儿似乎挺高兴。

- "他能这么想,自然是他的好意。"苔丝喃喃地说,"如果我完全弄明白了那儿的情况究竟是什么样子,那我无论多会儿去都可以。""他真说得上是位非常英俊的男子汉!"
  - "我可不这么认为。"苔丝冷冷地说。
- "嗨,不管怎样,反正这可是你的一次好机会;我敢肯定, 他手上戴的是漂亮的钻石戒指!"
  - "不错,"小亚伯拉罕从窗下的凳子上兴高采烈地说,"我也

瞅到了!他抬起手来理八字胡时,钻石还直闪光呢。妈,咱那个 阔亲戚干吗老是抬起手来摸他那撮小胡子呀?"

- " 瞧这个孩子说的!" 德贝菲尔夫人带着赞赏, 大声地说。
- "或许是显露他那枚闪闪发亮的钻石戒指吧。"约翰爵士从椅子上呓语般地说道。
  - "我得仔细想想。"苔丝边说边往外走着说。
- "嗨,她一出马就把我们亲戚这支末房家里人的魂儿勾来了。"德贝菲尔夫人继续对丈夫说,"她要是不肯紧紧地抓住时机,那才是傻瓜呢。"
- "我不太愿意叫我的孩子离开自己的家,跑到别人那里去," 德贝菲尔说,"我既然是长房,人家应该上我这儿来才对。"
- "可你非得让她去不可,杰克。"他那位可怜的头脑简单的妻子便以甜言蜜语劝着,"他被她迷上了——这你一定看出来了。他称她叫小妹妹哩!他很有可能娶她,让她当阔太太,那时,她就和她的祖宗一样露脸了。"

约翰·德贝菲尔身上的虚荣心大大多于他的精力和体力,因此,这种假设使他听了很开心。

"嗯,也许就是这个意思,年轻的杜伯维尔也许真想娶她。"他表示赞同地顺着太太说,"他肯定是算计好了,想跟长房攀个亲,好使他家的血统得到一些改善。苔丝这小机灵鬼儿!她只去看了一趟,竟然能得到这么好的结果!"

与此同时,苔丝心事重重地走在庭园里的醋粟丛中,一直走到"王子"的坟头。当她回到屋里的时候,母亲毫不放松,继续对她采取攻势。

- " 呢 , 你到底打算怎么办 ?" 母亲问道。
- "我想我最好先去看看杜伯维尔老太太。"苔丝说。
- " 依我说,你应该先把事情定下来。今后,你见她的机会多 着呢。"

她父亲在椅子上咳嗽着。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姑娘心神不宁地答道,"这事还得由你说了算。既然是我弄死了那匹马,我想我应该想法子挣钱为你重买一匹。可是——可是——我非常讨厌那个杜伯维尔先生!"

弟弟妹妹们认为,他们那个有钱的亲戚就是自己的亲戚,苔 丝能够攀上这家亲戚,是他们在失去老马之后的一种安慰。所以 这时听说苔丝不愿意去,就全都放声哭了起来,埋怨她不该不 去。

"姐姐不愿去——去当阔太太了!不去了,她说她不——不去了!"他们咧着大嘴嚎啕大哭。"我家也赶不着漂亮的新马了,也没许多金币赶集买东西了!姐姐也没——也没好衣裳穿了,也不漂亮了!"

她母亲也随声附和着他们,并用同一种腔调不停地重复着自己的态度。她不管做什么事,总是拖拖拉拉,把事情堆在一起,使家里的事情显得格外繁重,她现在劝说苔丝时,采用的也是同一种方式,不过这也在争辩中增添了不小的重量。只有她父亲保持中立的态度。

- "我去就是了!"苔丝终于答应了。
- 一旦苔丝松了口,她母亲便情不自禁地幻想起随后到来的美好情景来。
- "这就对了!像你这样漂亮的姑娘,这可是个难得的好机会 呀!"
- "我只希望,这是个能挣钱的机会,并不是什么别的机会。 对于那一类的傻话,你最好在外面别提一个字。"

德贝菲尔夫人什么也没答应女儿。因为她不敢完全担保,在有客人提及这类话的情况下,她不会因为得意忘形,从而对人大吹大擂。事情就这样谈妥了,年轻的姑娘写了一封信,说她一切准备就绪,需要她哪天动身,她就准时动身。她按时收到回信;

杜伯维尔夫人听说苔丝肯来,感到很高兴,他们将在后天派一辆 带弹簧轮子的大车到山顶上,把她连人带行李一起接去,叫她到 时必须作好准备,以便动身。杜伯维尔夫人的笔迹似乎太男性化 了。

"派来一辆大车?"约翰·德贝菲尔半信半疑地嘟哝道,"她来接自家人,应该派四轮马车!"

苔丝最终下定主意之后,不像以前那么坐卧不安、神不守舍了,她怀着自信的心情料理着事情,心想,这回一定可以做点儿不累的活儿了,靠这份轻松的工作就可以挣钱为父亲买匹马了。她本想在学校里当个教员,可是命运似乎另有安排。就处事方面,苔丝的确要比她母亲老练成熟,所以她一时一刻也没把她母亲在她婚姻方面所抱的幻想当一回事儿。那位傻乎乎的女人,几乎从女儿出生的那年起,就一直在那儿认为,快要为女儿物色好合适的配偶了。

#### 七

在原来定好了离家的那天早晨,天还没亮,苔丝就醒了。现在,外面还是一片黑暗,黎明尚未到来,树林里依然静悄悄的,只有一只具有先知先觉的鸟唱出清脆的歌声,仿佛确信至少自己知道一天的准确时间;而其余的鸟则默不作声,仿佛同样确信它把时间弄错了。苔丝一直在楼上收拾行装,到了吃早饭的时候,她穿着平时的普通衣服,走下楼来,过年过节穿的衣服都被她仔仔细细地叠放在箱子里了。

她母亲劝解她说:"人家走亲戚什么的,谁不打扮得漂漂亮 亮的呀?"

- "可我是去干活的!"苔丝答道。
- "嗯,倒也是的,"德贝菲尔夫人说,接着又带着说悄悄话的口气说,"你刚去,也许是会在表面上让你干点活儿……不过,

我觉得你最好还是仔细打扮一番。"这样也算得上懂情理呀!

"好吧,我想你比谁都明白。"苔丝平静的听天由命地答道, 好像任人摆布似的。

为了使母亲高兴,姑娘摆出一副由着母亲摆弄的样子,心平 气和地说:"妈,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好了。"

看到女儿这么听话,德贝菲尔夫人满心欢喜。首先,她倒了一大盆水,把苔丝的头发彻彻底底地洗了一通,等到擦干梳光的时候,头发看上去比平时蓬松了一倍。她挑了一根比以往更宽的粉红色丝带把女儿的头发扎了起来。接着,她又把苔丝在游行会上穿过的那件白色长衫拿了出来,给苔丝穿上。白衫因轻飘而显得宽松,加上蓬松头发,使苔丝正在发育的身躯增添了一种与她年龄不相符合的丰满风韵,叫人辨不清她的真实年龄,很容易把她错认成成熟的少妇。其实,她不过是个少女。

- "哦,我袜子后跟破了个窟窿!"苔丝说。
- " 袜子后跟破了个窟窿有什么关系?窟窿又不会讲话!我做姑娘的时候,只要有个好看的帽子往头上一罩,还管脚底下什么 窟窿不窟窿的。"

母亲看到女儿这么漂亮,非常得意地向后退了几步,恰似一名画家离开自己的画架,上上下下地全面打量着自己的作品。

"你自个儿看吧!"母亲嚷着说。"比你那一天漂亮多啦。"

因为镜子太小,一次只能照出苔丝身体的一部分。所以,德 贝菲尔夫人就在玻璃窗外面,挂了一件黑大氅,使窗户上的玻璃 也变成了一面大镜子,这是村民们想照镜子时常用的方法。收拾 利索后她下了楼,走到坐在楼下的丈夫跟前。

"我跟你说呀,德贝菲尔,"她欣喜若狂地说,"他见到她不动心才怪哩。不过,在苔丝跟前,你千万别提他喜欢她之类的话儿,也别提这是她的机会什么的。苔丝这个丫头呀,可古怪哩,你要是说了,她也许就会对他产生反感,甚至还会马上就不去了

哩。只要事情顺顺当当的,我一定得报答斯丹福特路的那个牧师,感谢他告诉我们那些话,嗨,真是个好人哪!"

然而,随着姑娘动身离家的时刻越来越近,德贝菲尔夫人开始感到有点嘀咕起来了,为女儿梳妆打扮时的那份高兴劲儿也已消失而去了。由于这种内心的担忧促使母亲送女儿一程,送到那边的山坡上。山谷正是从那儿开始变得陡峭,向上通往外部世界的地方。在那山坡顶上,有斯托克 – 杜伯维尔家的大车来把苔丝接走,她的行李箱子已经被一个年轻人用小推车提前送到山顶上了,一切准备就绪了。

苔丝的弟弟妹妹们看到母亲戴帽子时,也都吵嚷着要跟她去。

- "姐姐要去嫁给那个阔亲戚了,要去穿好看的衣裳了,我非要去送送姐姐!"
- "你听!"苔丝脸色一红,急忙转过身子,说:"这是什么话呀,我再也不想听了!妈,你怎么让他们的脑袋瓜里也钻进了这种念头?"
- "不是啊,我的好乖乖!姐姐是去给我们那位阔亲戚去干活的,好挣钱再买一匹新马呀。"德贝菲尔夫人安抚他们说。
  - "父亲,我走啦。"苔丝说道,喉咙里哽咽着。
- "孩子,你慢走。"约翰爵士边说边把垂到胸前的头抬了起来,因为今天早晨他为了纪念,又喝得有点儿过劲儿,这会儿正坐着打盹听见女儿叫他,才从迷糊中醒来。"好吧,孩子,我希望咱们那位年轻的朋友会喜欢像你这样与他一脉相传的漂亮姑娘才好。那么,苔丝,你就跟他说,我家这阵子衰败得不像样了,不像从前那么富丽堂皇了,所以我想把名号卖给他——是的,卖给他——价钱嘛,一定会合情合理的。"
  - "不能少于一千镑。"德贝菲尔夫人嚷着说。
  - "那就告诉他,我开价一千镑。呃,让我想想看,少一点也

行。我这个人呐,家境贫穷,手脚也不灵活,这个名号加到他的 头上,比加在我这个窝囊废的头上可要好得多啦。告诉他,他出 一百镑我也卖。我不会计较这些小事儿的,你告诉他吧,出五十 镑就行了,算了,二十镑吧!是的,二十镑,再不能低于这个数 目了。名号到底是家庭的标志,再少了我就不卖!"

苔丝眼里噙满着泪水,喉头哽咽着,堵得说不出话来,没法 表达内心的情绪。她急忙转过身子,走出门去。

于是母女俩一起走着,苔丝的左边和右边各有一个孩子,拉着她的手,不时地用别有含义的眼神朝她看一看。仿佛是看一个即将去干一番大事的伟人,母亲带着最小的孩子跟在后面。这么一群人构成了一幅奇特的画面:前面是诚实的"美丽",两侧是烂漫的"天真",后面跟的是头脑单纯的"虚荣"。她们就这样一直走到上坡的地方,从特兰岭派来接她的马车将停在山坡的顶上,省得马吃力地走下走上地爬坡了。在远处那第一层群山后面,在山脊中间是高悬着的沙斯顿的房屋,它们打破了山脊的轮廓。在斜坡尽头处那高高的山路上,除了先走的那个小伙子,一个人影子也看不见。那个小伙子正坐在手推车的车把上,车上装着苔丝的全部家当。

"在这里等一会儿吧,不消说,马车很快就要到了。"德贝菲尔太太说,"是的,就在那边,我看见了!"

车子真的来了,它突然出现在最近那片高地的一个崖口的后面,接着,停在推手推车的那个小伙子身边。此时,她母亲和几个孩子决定不往前送了,苔丝匆匆地跟她们告别之后,就转身朝山上走去。

她们从远处看到她的白色身影渐渐走近带弹簧的大车,她的行李也早被放到车上了。但是,还没等她走到车旁,从山顶的树丛后面,箭一般地驶出来另一辆马车,拐了一个弯,绕过装行李的大车,停在苔丝身边。苔丝抬头看了一眼,仿佛非常震惊。

她母亲这会儿才发现,第二辆马车不再是第一辆那样的粗重 拙笨的大车了,而是崭新漂亮的轻便双轮马车,或叫单匹马拉车,它漆得发亮,装饰华贵。赶车的是一个二十三、四岁的年轻人,嘴里叼着雪茄烟,头上戴着时髦的帽子,身上穿着棕色夹克衫和马裤,脖子上围着红色的围巾,有坚硬的竖领、手上戴着赶车用的棕色手套——简而言之,他就是一两个礼拜之前,骑着马来探问有关苔丝消息的那个英俊年轻的青年。

德贝菲尔夫人像小孩子似的拍起手来,接着她垂下头,然后 又朝那边眺望。这一情形的涵义,难道她能看不出来吗?

"那就是要娶我姐姐当太太的阔亲戚吗?"最小的孩子问道。

与此同时,可以看到,苔丝那穿着细纱衣衫的形体一动不动地、犹豫不决地站在马车旁边,赶车的年轻人正在跟她说话。她的犹豫不决还只是外表现象,实际上,远不止这些,实在是感到疑惧。她宁愿去坐那辆笨重的大车。那个年轻人走了下来,好像在催她坐自己的车。她转过脸,朝着山下的这几个亲人,远远地望着。仿佛有什么东西激发了她,使她下定了决心,也许是因为她想到是自己害死了"王子"这件事。她突然跳上车。他也上车坐到她的身边,立即扬鞭向前驶去。一会儿的工夫他们就超过了慢吞吞的装行李的大车,转过一个山头儿,消失在山脊的后面。

苔丝从视野中刚刚消失,像演戏一般,令人感兴趣的演出刚刚终结,小孩子们的眼睛里就涌满了泪水。最小的一个孩子说:"我真不愿意叫可怜——可怜的苔丝姐姐去当阔太太!"说完之后,他把嘴一咧,放声大哭起来。这种新的见解是极富感染性的,所以另一个孩子接着哭了起来,另一个也接着哭了起来,三个孩子都嚎啕痛哭。

德贝菲尔夫人转身回家的时候,也是热泪盈眶。但是,当她回到村里的时候,她便听天由命地盼着一切会逢凶化吉了。然而,当晚躺在床上的时候,还老是唉声叹气,她丈夫问她到底怎

#### 么回事。

- "唉,我也说不上来到底是怎么回事,"她说,"我这会儿觉得,苔丝若是不去,说不定倒还好些哩。"
  - "你先前干什么来着,开始怎么没想着呢?"
- "唉,这也是闺女的一次机会呀——不过,若是再有这样的事,我一定不急着让她走了,我得好好打听打听,看那个年轻人是不是真的好心肠,是不是把她当作亲戚来照顾。"
- "是啊,也许你是该打听打听。"约翰爵士一面打呼噜一面嘟哝。

德贝菲尔夫人总是能设法找到借口安慰自己:"好啦,既然她是真才实料,只要把王牌抓住,能正确地打出王牌,就一定能获得成功。就是他早不娶她,晚也要娶她。瞧他那劲儿他对她都爱得入魔了,长眼睛的谁看不出来呀?"

- "她那张王牌是什么呀?你是指她那杜伯维尔的血统?"
- "哪里的话呀,你真笨,我指的是她的脸蛋儿——跟我年轻时一样的脸蛋儿。"

### 八

亚雷克·杜伯维尔跳上车子,在苔丝身旁坐好了,赶马行驶,顺着第一座山的高高的山脊。车子疾速奔驰,不一会儿,就把装箱子的大车甩得远远的。一路上,他一个劲儿地恭维苔丝。山路越爬越高,山脊的两旁,四面八方大片大片的风景呈现在他们的身边。后面,是生她养她的那一片绿色山谷;前方,是她还一无所知的灰色原野。她要不是上一次匆匆地到特兰岭去了一趟,还一点儿也不知道那块地方的情况呢。他们就这样一直来到一个山坡顶上的地方,前面,一条笔直的下坡的道路,直通到山下,大概有一英里长。

本来,苔丝·德贝菲尔是很有胆量的,然而,自从上次马出

事儿以后,她对于坐车就感到异常胆怯了,车子略微有点不稳,她就不免感到惊慌。所以现在杜伯维尔拼命地架车狂奔,她就显然感到惶恐不安了。

" 先生,我想,您下坡的时候最好慢一点。" 她强装出不在乎的神气说。

杜伯维尔扭过头来看了看她,用两颗又大又白的门牙的尖端 咬了咬雪茄烟,好让他的两片嘴唇慢慢咧开,露出微笑的样子 来。

- "怎么,苔丝,"他又吸了一两口,才回答说,"像你这样一个有胆量的姑娘,怎么会提出这样的要求?我嘛,下山坡总是全速策马奔驰。还有什么比这更能激起你的情绪呢?"
  - "但是,也许你现在用不着这样?"
- " 嗨 ," 他摇了摇头 ,说 ,"这件事不能完全由我一人作主呀。除了把我们两个算在内 ,必然考虑到蒂勃。它的脾气可坏着呢。"
  - "你说的是谁呀?"
- "还有谁呀,这匹马呀!我觉得它刚才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你没注意?"
  - "别来吓唬我了,先生。"苔丝态度很不自然地说。
- "我并没有吓唬你。如果说世界上只有一个活人能有力量驾驭这匹马,那么这个人就是我。"
  - "那你干吗要养这样的马呢?"
- "嗨,你这个问题提得真好!我想,这算是我的命吧。蒂勃已经踢死一个家伙了,我刚把它买到手的时候,它也差点儿把我踢死。接着,说实在的,我也差点儿打死了它。然而,它现在依然爱使性子,脾气很坏,让它拉车呀,很难说得上安全不安全。"

他们开始从山坡上往下冲去,显而易见,那匹马对主人所期望的那种不顾死活的把戏心领神会,几乎不需要来自后面的任何暗示,就马上跑了起来,很难说这是它自己的意思,还是主人的

意思,也许还是后者的可能性大吧。

他们飞一般地向山下疾奔,车轮像陀螺似地嗡嗡直响,马车左右摇晃,使车轴与行进的线路微微倾斜,马儿的身影在他们眼前像波浪一样起伏。一忽儿,一只轮子似乎离开地面有好几码远,一忽儿,一块石子儿被马蹄踢得直打转儿,飞落到树篱上。路上的石头让马蹄子磕得发出比日光更灿烂的火光。随着他们向前飞驰,笔直的路上的景象越来越开阔了,道路边的土坡向两旁分开,就像一根木棍劈成两半,在他们肩膀的两边飞驰而过。

风儿吹透了苔丝的薄纹白衫,直吹到她的皮肉,她洗净的头 发在身后飘拂。她拿定主意不露出害怕的样子来,但她却紧抓着 杜伯维尔握缰绳的手臂。

"别抓我手臂!要不然,我们全会完蛋的!你抱住我的腰吧!"

她抱住了他的腰,就这样驰到了山下的平路。

- "谢天谢地,尽管你这样胡闹,可总算平安无事了!"她说 道,气得满脸通红。
  - "苔丝,瞧你,竟然发火了!"杜伯维尔说道。
  - " 我说的可是实话。"
- "哼,你不能一脱离危险,就这样一点儿也不领情地对待我, 把我撒开呀。"

她并没考虑她刚才都做了什么,她不知不觉地搂住了他,不 管他是男是女,是木棍还是石块。她坐在那儿,没有再说什么, 慢慢地恢复了镇定自若的神色,就这样,他们又来到另一个高地 的顶部。

- "现在嘛,又要开始啦!"杜伯维尔说。
- "不,不!"苔丝说。"请你别再胡闹了。"
- "可是,当一个人发现自己已经上了本郡最高的山顶的时候,他不得不下坡呀。"他反驳道。

他放松缰绳,车子和马又一齐向前飞驰。当他们的身子又摇晃不停的时候,杜伯维尔向她转过脸,嬉皮笑脸地说:"我的美人儿,像刚才一样,再用手臂搂住我的腰吧。"

- "决不可能!"苔丝斩钉截铁地说,一面尽量坐稳身子,竭力不去碰他。
- "让我亲一下你那片圣洁的樱唇,苔丝,要么,亲一下你那 张热乎乎的小脸,这样的话,我就让马慢下来,我说话算数,算 数!"

听到这话,苔丝万分震惊,更加往后退避,这时,杜伯维尔 又重新催马,把她摇晃得更加厉害了。

- "别那样不行吗?"她终于绝望地嚷道,一双大眼睛瞪着他,像是一只受惊的野兽。她母亲把她打扮得这么漂亮,分明是害了她。
  - "别的不行,亲爱的苔丝。"他答道。
- "啊,我不知道——好吧,我不管了!"她可怜巴巴地喘着气说。

他收紧缰绳,马车的速度减慢下来,他忙趁此时准备实施他所热望的亲昵行为以满足他心中之愿,她仿佛下意识感觉到害羞,把脸侧向一旁。由于他两只手都抓着缰绳,所以没有力量来 对抗她的这种闪躲。

- " 嗨,他妈的,这会把我们两人都摔成肉饼的!"这位任性的,心情急迫的同路者大声骂道。"看你敢不敢说话不算数了,你这个小妖精!"
- "好吧,"苔丝说,"既然你这么任性,我就不再动了!我原以为你既然是我本家,就一定会对我好,会好好地保护我呢。"
  - "什么本家不本家,去他妈的!"
- "可我不愿让任何人亲我,先生!"她乞求道,一颗泪珠从她脸上滚落下来,她竭力抑制住自己的哭声,嘴角剧烈地抽动着。

"若是我早知道是这样,我就不会来了!"

他丝毫不肯通融,而她也只好一动也不动地坐着,杜伯维尔老练地亲吻了一下。他刚亲完,她就羞得满脸通红,急忙从衣袋里掏出手绢,擦着脸颊上那块被他嘴唇碰过的地方。他正像一团炽热的火焰,见了这一情景,不免感到恼怒,因为苔丝的行为完全是无意识的。

"你这个乡下毛丫头!"年轻人说道。

对此,苔丝没有回答。说实在的,她并不完全理解这句话的意思,她只用手绢往脸上本能地擦了一下,根本没有想到这是让他碰了一个大钉子。实际上,她这么一擦,就等于取消了那记亲吻,如果这在现实中是可能的话。她模糊地感到很恼火,所以,当他们慢悠悠地驶在梅堡岭和温格山的时候,她目不转睛地望着前方,没有再言语。然而,没过多久,使她大吃一惊的是,前方又出现一个山坡。

"你必须为刚才的行为向我道歉!"他发了话,那余恨未消的音调依然留存着,他边说边挥舞着鞭子。"除非你同意让我再亲一下,并且不用手绢擦掉。"

她叹息一声。"好吧,先生!"她说。"噢,我的帽子!"

她说话的当儿,帽子被风吹到了路面上,因为现在是上坡, 速度自然很慢。杜伯维尔停住马车,并说替她去捡,可是苔丝已 从车的另一边下去了。

她跑回去捡起了帽子。

"天哪,你如果可以不戴帽子的话,一定显得更漂亮。"他边 说边回头往马车后面紧盯着她。"来,快上车吧!怎么啦?"

帽子戴好了,并且帽带儿也系起来了,但苔丝没有朝前跨步。

"我不上去了,先生,"她说道,露出她的红唇白齿,眼睛里燃起了胜利的喜悦,"既然我心里有数了,我就不会再上车了。"

- "是的,我宁肯走着走。"
- " 到特兰岭还有五、六英里路呢。"
- "路有多远,我不在乎。何况,后面还有大车呢。"
- "你这个诡计多端的小滑头!告诉我,你刚才是不是故意把帽子弄掉的?我敢发誓,你一定是的!"

她故弄玄虚,沉默不语,他相信自己猜中了。

于是,杜伯维尔对她诅咒,对她辱骂,骂她诡计多端,骂出了许多不堪入耳的话语。他突然勒转马头,想把车子朝她压过去,但只是把她夹到了马车和树篱之间。因为他不能那么莽撞地使她受伤。

"你这样满口脏话,难道不感到羞耻吗!"苔丝爬到了一块草皮砌的墙上,从篱梢情绪激昂地对着他大声吼叫。"我压根儿不喜欢你,我憎恨你,讨厌你!我要回到我妈妈那儿去,我一定会回去的!"

见到她发起脾气,杜伯维尔的怨气倒顿时烟消云散了,于是 他诚恳地露出笑脸。

" 嗨,你这样,我更爱你了。"他说,"来吧,我们讲和吧, 我再也不违背你的意愿去做任何事了。我撒谎不是人!"

可是这套甜言蜜语仍然无法劝说苔丝重新上车。但她也并不 反对他驾着马车跟在她的身边,他们就以这种方式慢慢地朝特兰 岭迈进。杜伯维尔看到她徒步行走,不时地表露出一种极度的苦 恼,因为是他行为不端,她才被迫这么做的。现在,她也许倒可 以真心信任他了,但他曾一度使她丧失信心,所以她继续步行, 满腹心思地向前走着,好像在思考是否该掉头回家。然而,既然 她的决心已下,如果没有特别重要的原因,她现在突然改变主 意,那未免太孩子气了,她若是这样感情用事地提着箱子回去, 全盘搅乱她的家庭在这块土地上重整家业的计划,那怎能对得起 自己的父母?

几分钟以后,"坡居"的烟囱出现在视野之中,接着,苔丝目的地——养鸡场和小屋,也露在右边一个舒适、僻静的角落里。

### 九

苔丝新接手的这份差事,是以一幢旧草房作为大本营,在那 里监督、喂养、陪伴、医治、看护那一大群公鸡和母鸡。

草房坐落的庭院本是一座花园,现在已被践踏成凌乱不堪满是沙土的空地。房屋上爬满了常春藤;烟囱被寄生植物的枝叶缠得粗粗的,样子好像是被毁坏的高塔。楼下的几间房子全被鸡群所占领,它们派头十足地窜来窜去,仿佛盖这所房子的就是它们自己,而不是那些横七竖八地躺在教堂墓地里的尸骨化成了灰的产业主。那些已故房主的子孙们觉得这简直是对他们家族的蔑视,因为在杜伯维尔一家未来此地大兴土木之前,他祖祖辈辈一直住在这幢造价昂贵、又深受喜爱的房子里。可是,这个斯托克-杜伯维尔太太,把房屋弄到手后,意然满不在乎把它用来养鸡。他们愤愤地说:"爷爷在世的时候,这幢房子给高贵的基督徒居住都挺不错哩。"

从前这些屋子里,有许多吃奶的孩子哇哇直哭,可现在回响着的只是小鸡破壳而出时啄壳的声音了。从前放着椅子,安详地坐着庄稼人的地方,现在全被装在笼子里的呆头呆脑的母鸡占领了。壁炉角落里和曾经火光熊熊的壁炉炉床上,现在堆满了倒放的蜂窝,用来作为母鸡下蛋的窝了。从前房子外边的地面,被一代又一代的住户用锄头收拾得整整齐齐,现在也被公鸡用爪子刨得不成样子了。

草房所坐落的那个庭院,四周都有围墙,只有一扇门可以进出。

苔丝原本就是一个出身于养鸡鸭为业的人家的姑娘,所以第

二天早晨,她就按自己巧妙的想法,作了一番变动和改进,把养鸡场重新布置了一番。她刚忙了有个把钟头,围墙的门便打开了,一个戴着白帽子、系着白围裙的女仆走了进来,她是从上宅里来的。

"杜伯维尔太太又像往常一样要看鸡啦。"女仆说道,但觉察 到苔丝不太明白她的话,于是又解释说,"太太年纪大啦,还是 个瞎子哩。"

"瞎子?!"苔丝说。

听了这话,她心中起了疑惧,但疑团还没来得及形成的时候,女仆就叫她抱起了两只最好看的红冠青脚鸡,女仆自己也抱起了两只,领着苔丝朝上宅走去。上宅看出去尽管装饰华贵,富丽堂皇,不过,从房前可见的空中飞舞的羽毛,草地上到处摆着的鸡笼,种种迹象表明:上宅的居住者甚至对不会说话的动物都是极度地爱护。

拥有这座府第的主妇是一个白发苍苍的女人,年龄不过六十岁,甚至还不到六十,她戴着一顶大帽子,正背着亮光,坐在一楼起居室里的一把扶手椅上。她的脸显得表情丰富,不像瞎了多年或者生来就瞎的人们那样,一点也不呆板沉滞。她这种情况倒像是那种视力逐步减退的人,尽管竭尽全力但也无法挽救,只好很不情愿地当上了瞎子。苔丝一只手抱着一只被她看管的鸡,走到这位老太太的跟前。

"啊,你就是那个新来的为我养鸡的姑娘吗?"杜伯维尔太太听出了脚步声是生人的,说道:"我希望你好好地伺候它们啊。我的管家告诉我,说你是养鸡的合适的人选。好吧,鸡在哪儿?哦,这是斯特拉特!可它今天好像没往常那么活泼了,是吗?我想,是因为叫生人摆弄而吓着了吧。芬娜也是,它们都有点受惊了,是不是?不过,宝贝儿,它们很快就会跟你熟悉起来的。"

在老太太说话的时候, 苔丝和那个女仆根据老太太所作的手

势,把鸡一只一只地放到她的膝上,她就从头到尾地摸着每一只鸡,检查它们的嘴、冠、翅、爪,以及公鸡的翎毛。她只要用手一摸,就能立刻辨出摸的是哪一只,并能摸出是否有哪根鸡毛弄折了或者拖脏了。她摸一摸嗉囊,就能弄明它们吃的是什么,是否吃得太多或者吃得太少,她心里有什么想法,脸上总是能生动地表现出来。

两个姑娘把带来的鸡又一只一只地送回鸡场,这一过程不断地重复,直到所有被老太太宠爱的公鸡和母鸡都送给她摸过为止。其中有红冠青脚鸡、矮脚鸡、交趾鸡、印度鸡、杜金鸡以及其他种类的一般人也喜爱的鸡。她在自己的膝上接见这些宠儿,几乎没有一点差错。

这种情况使苔丝联想起基督教的按手礼来,杜伯维尔太太就是主教,公鸡和母鸡是受礼的青年男女,她本人和那名女仆就是把孩子们带来受礼的教区牧师和副牧师。在这一仪式结束的时候,杜伯维尔太太面部猛一搐动,弄得满脸布满皱纹,突如其来地向苔丝问道:"你会打口哨儿吗?""是的,吹各种小调儿。"

苔丝和大多数乡下姑娘一样,会打口哨儿,不过,在体面的 人们面前,她不肯承认有这种本事。然而,这一次她却温顺地承 认了这一事实。

"那么你每天都得吹一吹。以前这儿有一个小伙子,口哨吹得可好啦,但他走了。我要你对着我的红腹灰雀吹。因为我看不见它们的样子,所以我想听听它们的声音,于是就用这种方法教它们叫出各种小调儿。伊丽莎白,告诉她鸟笼挂在哪里。你明天早上就开始好了,要不然,它们在鸣叫方面就会退步的。已经好几天都没人照应它们了。"

"太太,今儿早晨杜伯维尔先生还对鸟儿打过口哨呢。"伊丽莎白说道。

<sup>&</sup>quot;他呀!呸!"

老太太的脸部顿时因厌恶而堆满皱纹,没再答话。

苔丝想象中的本家就这么结束了对她的接待,鸡也被带回到草屋里去了。对于杜伯维尔太太的行为举止,苔丝倒不太感到惊奇,因为自从看到了这所宅第的大小,她就不再指望什么了。但是,她压根儿也不知道,关于本家的事,杜伯维尔跟老太太只字未提。她猜想可能这位老太太与儿子之间感情并非十分融洽。但这一点她也猜错了。可怜天下父母心嘛,在恨铁不成钢的母亲中,杜伯维尔太太可不是头一个。

尽管前一天的开端并不愉快,但是,在次日的那个阳光明媚的早上,苔丝一切安顿好了之后,就想领略一番她在新地位中的自由劲儿与新鲜劲儿,同时她也十分好奇,急于想试一试自己干这件意外职业的本领。好看一看自己能否保住这一职位。她刚回到庭院后,就在鸡笼上坐了下来,一本正经地鼓起嘴唇,开始练习已荒废多时的打口哨儿。她发现,她从前的本事如今已退步了,只能从唇间送出一口一口的无声的气,再吹不出清晰的曲调了。

她吹了又吹,总是归于失败,她不禁感到纳闷:本来会吹的玩艺儿怎么会变得如此生疏?这时,她觉察到攀附在围墙上的常春藤之中,仿佛有东西动了一下。她朝那边一望,只见一个身影从墙头跳到地面,原来是亚雷克·杜伯维尔。自从昨天,他把她送到园子门口,叫她在那儿安顿下来之后,她还没见过他呢。

"苔丝妹妹!"他高声嚷道,称呼中有点嘲弄的意味。"我敢以名誉担保,你这样美丽的人儿,像石碑上不耐烦的女神,真是天下难寻,画里也见不到。我从墙那边看了好半天了,撮起鲜红美丽的樱唇,噗噗地吹一阵子,又暗自咒骂一阵子,怎么也吹不出什么调儿来。唉,你吹不出调儿来,一定非常着急吧?"

- "也许是很着急,可我并没骂自己呀。"
- "唉!我明白你为什么要试着吹口哨了,都是那些讨厌的灰

雀闹的!我母亲要你给它们上音乐课哩。她真是自私自利!仿佛 照管那些可恶的公鸡和母鸡还不够一个女孩子忙活似的。我要是 你呀,就干脆拒绝她。"

- "不过可她特别关照过我,要我教她的鸟儿,还叫我明儿早上就准备妥当呢。"
  - "是吗?那么,我先来教你一两课吧。"
  - "哦,不,不用你教!"苔丝边说边朝门口退了一步。
- "胡扯,我不会动你一根毫毛。你瞧——我站在栅栏的这一边,你呢,就站在那一边好了,你会觉得十分保险了吧。现在你听着,你的嘴唇绷得太紧了。你瞧这样就成。"

他一边讲解,一边做示范动作,吹了一句《你把那嘴唇儿挪 开》。

不过他吹这首歌调的用意,苔丝一点儿也不明白。

她努力装作默然无语的样子,脸上的神气像石雕泥塑一样严肃。但他却非让她吹不可,她急于摆脱他,所以就照他所说的那样,撮起了自己的嘴唇,接着又苦恼地笑了一下,正因为自己笑了,心里又一阵难过,涨得满脸通红。

"再试一遍!"他鼓励她说。

苔丝这一次非常认真,认真得到了令人感到痛苦的地步,她试了一次——出乎她的意料,她终于发出了一个真正圆润的声音。成功的喜悦使她一时得意忘形,她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并且还不知不觉地冲着他嫣然一笑。

"这就对了!既然我教会了你怎么开头,那以后你自己一定会干得很漂亮的。嗨——你瞧,我跟你说过我不会对你动手动脚吧?尽管世上任何一个男人都无法挡住这种诱惑,可我仍然说话算话……苔丝,你认为我母亲是个古怪的老太婆吗?"

- "我对她还不太熟悉呢,先生。"
- "你以后就会知道她很古怪了,她要你学着对她那红腹灰雀

打口哨,弄这种把戏,这不是古怪又是什么呢?眼下,我还不入她老人家的眼,不过,你只要好好地把她那些宝贝鸡给伺弄好了,她一定很快就会喜欢你的。再见吧!你若是有什么困难,需要人帮助,别去找那个管家,直接找我好啦。"

苔丝·德贝菲尔就在这样的情况下承担了这样一种任务,谋求到了一个职位。她第一天的经历大体上可以代表了随后几天的经历。亚雷克·杜伯维尔小心翼翼地与苔丝接近,见了她就跟她说些逗趣儿的话,身边没人的时候,还玩笑般地叫她小妹妹,就这样,她与这位年轻人慢慢熟悉起来了,也不像先前那么害羞了,却没有产生别的情感,没有导致新的更温柔的羞怯。但是她在他面前,差不多什么事儿都跟随着他,由于她不得已寄居在他母亲的篱下,他母亲是个盲人,相对而言又没有用处,实际上就是寄在他的篱下,所以,她不得不顺从于他的摆弄,超过一般的伙伴关系。

苔丝很快发现,一旦恢复了从前的本领,那么在杜伯维尔太太的屋子里,给红腹灰雀打口哨儿,并不是一件繁重的活儿,小时候,她从她那富有音乐天赋的母亲那儿学了许多曲调,这会儿拿来教给这些鸟儿非常适用。每天早晨,她站在鸟笼旁边打口哨教那些鸟儿,要比那回在园子里练习时惬意多了。由于那个年轻人不在身边,她感到无拘无束,鼓起小嘴儿,将嘴唇靠近笼旁,对着那些留心细听的听众,婉转自如地吹着口哨儿。

杜伯维尔太太所睡的床是一张带四根床柱的大床,周围挂着厚重的花缎帐子,红腹灰雀也养在这间屋里,它们在一天之中的特定的时间可以在屋里自由地飞来飞去。因此,在家具和一些垫子上留下一个一个的白点儿。有一次,当苔丝站在挂着那一溜鸟笼子的窗口,像往常一样教鸟儿唱歌的时候,她仿佛听到床后发出一阵 的声音。老太太并不在屋里,苔丝转过身子,觉得帐子下面露出了一双穿靴子的脚,脚尖露在外面。这样,她的

口哨就吹得不成调儿了,如果真有人在那儿听的话,那他一定能听得出来苔丝已经疑心那儿有人了。自那以后,她每天早上都要掀开帐子检查一下,但再也没有发现任何人。显而易见,亚雷克·杜伯维尔肯定改变了主意,不想再要这种打埋伏的把戏来吓唬她了。

+

每一个村庄,都有自己的特性,自己的习俗,自己的道德准则。特兰岭及其附近地区的一些年轻妇女,轻佻到了引人注目的程度,或许,位于这一地区的"坡居",占垄断地位的也是这种风气。该地还有一个更是由来已久的不良风气:那就是酗酒。这一带农庄上的主要话题,就是说攒钱没用处。那些穿着粗布衫的"数学家",倚在锄头和犁上休息的时候,总是通过精确的计算,来证明从区里得到的养老救济金,要比一辈子从工资中积攒还要合算。

这些哲学家们的最大乐趣,就是每逢星期六晚上散了工之后,跑二三英里那么远,去到那个凋敝衰败的小集镇——切斯堡,在那儿待到深夜一两点钟才回去,然后再睡它一个礼拜天的觉。垄断了从前独立经营的小酒店的酒商们,把一种名为啤酒,实为奇特的混合物卖给这些农民,他们喝这种混合物后所产生的种种不适就在梦乡中消除了。

起初,有好长时间,苔丝都没有参加这种每周一次的闲游。但是,在那些比她大不了多少的已婚妇女的压力下(因为庄稼人从二十一岁到四十岁挣的钱都一样多,所以这儿的人结婚都很早),她最终还是答应去一趟。头一趟游玩,她就体验到了出乎意外的乐趣,过了一个礼拜养鸡的生活之后,看到别人的欢笑,自己也被感染了,于是她去了一回又一回。她温柔文雅,富有情趣,而且,正处在一瞬即逝的含苞待放的韶光年华。因此,一旦

她在切斯堡街头出现,那些游手好闲的人便偷偷地对她瞟来瞟去。尽管有时她也独自一人上街,但是一到天黑的时候,她总是 寻找伙伴一起回家,以便在路上得到保护。

事情就这么进行了一两个月,后来,在九月里的一个礼拜六,恰好赶会和赶集的日子碰到了一起,因此从特兰岭来的人都聚在酒店里寻求双重的快乐。苔丝由于工作没忙完,很晚才动身,所以她的伙伴们早就在她前头到达那里了。这是一个晴朗的九月里的傍晚时分,太阳刚要下山,金灿灿的阳光和蓝幽幽的暮霭一缕一缕地相互交织,大气不需要任何实体东西的帮助,自身就构成了一番奇异的景色,只有数不清的飞虫在空中乱舞。苔丝就慢悠悠地走在这片朦胧的暮色之中。

苔丝来到这里才得知赶集和赶会的日子碰在一起了,这时, 天色眼看着要黑了,她要买的东西不多,很快就买好了。接着, 像通常一样,她开始寻找特兰岭的村民。

一开始,她一个也没找到,后来,人们告诉她,他们大多数都到一户经营干草和泥炭的小贩子家里去了,到那里参加所谓的私人小舞会。这个常常跟他们在地头儿做买卖的小贩子,住在小镇上的一个偏僻的胡同里,苔丝去那儿找人的时候,突然发现杜伯维尔先生站在街道的拐弯处。

"喂——我的美人儿,这么晚了还没回去哪?"他说。

她告诉他,说她不过是在这儿等同伴回家。

她拐进相反方向的胡同,这时他从背后冲着她说:"咱们待会儿再见。"

当走近了小贩子的家时,她听见从后面的屋子里传出小提琴所奏的双人舞曲,可是听不见跳舞的声音,这种情形在这一带是极为少见的,因为在通常情况下,跳舞的脚步声总是淹没了音乐声。前门正敞着,她能透过屋子一直看到后面笼罩在苍茫夜色中的庭院。她敲了敲门,但没人应声,因而她穿过屋子,顺着庭院

里的小道,向发出音乐声的那间屋子走过去。

这间屋子没有窗户,是用来贮放东西的,一股股黄迷迷,亮闪闪的雾气,从敞开的门里飘到外面的黑暗之中。苔丝起初以为这是被光线照亮的烟雾,走到近处才看出来,这是一片尘土,被屋内的烛光照得发亮。这片弥漫着灰尘的烛光,还把大门方形的轮廓向前投射到庭院里的昏暗夜色之中。

她走到门口,朝里一瞧,发现一些模糊不清的身影按照跳舞的步调旋来旋去。他们的脚步落地时,没有一点儿声响,这是因为脚总是踩在软绵绵的齐鞋帮深的尘土之中。这是堆放泥炭和其他物品而残留下来的沫子和渣滓,这些东西被他们凌乱的脚步一搅动,就扑腾出笼罩整个场面的乌烟瘴气。泥炭和干草的发霉的渣滓,夹杂着跳舞者的汗味和热气构成了人类和植物类混合而成的粉末。透过漂浮的尘土,声弱音微的小提琴有气无力地低奏着,与乱舞者十足的劲头形成了强烈的对照。他们一边跳舞一边咳嗽,一边咳嗽一边大笑。那些急速旋动的舞伴,只有在光线较强的地方才能被人辨别出来;可是在昏暗模糊的光线中,他们犹如一群森林之神搂抱着一群林泽仙女,一大群潘神追逐着一大群绪任克斯,罗提斯想躲开普里阿普斯,但总是归于失败。

时而,也有一两对舞伴走到门口透透气,这时,他们的身子不再笼罩在尘埃中了,于是半神半人的仙侣一下子就变成了她的普普通通的街坊邻居。仅仅在两三个钟头之内,特兰岭竟能这样疯狂地变形!

人群中,有些西勒诺斯坐在靠墙的凳上和墙边的草垛上,其中一个认出了苔丝。

"姑娘们觉得在'百合花'酒店跳舞不太体面。"他解释说,"她们不太愿意让每个人都看出她们各自的意中人是谁。再说呢,有时她们刚跳到兴趣盎然时,那酒店的店家就得关门了。所以我们就上这儿来了,并从外面弄来了酒。"

"可你们中间到底什么时候才有人回去呀?"苔丝有点儿焦急地问道。

"马上——马上就要走了。这差不多是最后一支舞了。"

她等着。双人舞跳完了,有些人想动身回家了,但有些人还不愿意离开,所以组织起另一场舞又跳了起来。苔丝心想,等这一场完了,总该散了吧,可是,一场又接着一场。苔丝开始坐立不安、心神不定了。不过,既然等了这么久,那就非得等下去了。既然是赶会的日子,路上的闲人那么多,说不定会有人不怀好意呢。不过,她并不害怕可以觉察的危险,但她害怕不可预料的意外。若是在马洛村附近,她就不会这样惴惴不安了。

"我的好人儿,别这么沉不住气嘛。"一个满脸是汗的年轻人一边咳嗽一边劝道。他满脸是汗,他的草帽被推到后脑勺上,因而帽檐看上去仿佛是圣像头顶的光环。"慌什么呀?明天是礼拜天,感谢上帝,我们可以睡大觉打发时间啦。怎么样,跟我跳一轮好吗?"

对于跳舞,她并不讨厌,但她不愿在这儿跳舞。这会儿大家跳得更狂野了,小提琴手站在被照亮的团团尘埃之后,不时地拉错,要么把弦的这边错拉成那边,要么把弓背当成了弓弦。但是这都无关紧要,那些气喘吁吁的舞伴们照旧可以旋转不停。

如果他们对原先的舞伴很满意,那么,就可以不换舞伴;若是更换舞伴,就说明其中的这个或那个不是满意的选择。到了现在这个时候,每一对都非常般配了,于是,狂欢和梦幻便开始出现了。在这种狂欢和梦幻之中,情感是宇宙的物质实体,而物质世界则不过是外来的入侵者,总是要在你想要旋转的时候,阻止你的旋转。

忽然,地上扑通一声,原来是一对舞伴跌倒在地,堆成一堆 儿。接着,另一对舞伴停不住脚,绊倒在他们两人的身上。在满 屋弥漫的尘埃里面,又有团团更厚尘埃浮起在跌倒者身体的周

围,尘土中只见许多胳膊和大腿缠在一起,乱伸乱舞搅在一起。

"哼,等着瞧吧,回到家里再跟你算账!"从人堆里发出了一个女人声音。她是那个由于笨拙而闯祸的不幸男人的舞伴,也恰巧是他结婚不久的妻子。在特兰岭,只要已婚的夫妇之间还存留着感情的话,一同跳舞也是司空见惯的事;而且,有的时候,夫妻俩在后半生还一块儿跳舞。这样,可以避免与其他单身男女之间产生温情,从而造成他们的不幸命运。

这时在苔丝的身后,在庭院里的幽暗之处,传来一声哈哈大笑,与室内嗤嗤的笑声互相呼应。她掉头一看,看见了一支雪茄烟的红色火头儿:亚雷克·杜伯维尔正独自一人站在那儿。他向她招了招手,她见了,只能硬着头皮走了过去。

" 嗨, 我的美人儿, 你在这儿干什么?"

她干了一天的活,又走了很多的路,弄得疲惫不堪,所以只好向他吐露了她的难处:"说她从先前遇见他起,就一直在等着同伴一起回家,因为在夜间,她一个人不太熟悉回去的路。可是看起来他们没完没了,所以我不打算再等下去了。"

"当然不用等了。今天,我这儿只有一匹备了鞍子的马,不过,到'百合花'酒店去,我可以雇一辆轻便马车,和你一块儿坐着,送你回去好啦。"

苔丝听了这番话,虽然感到高兴,但始终没有消除她对他固有的怀疑。所以,尽管她那些同伴仍拖拖拉拉,不肯动身,她却情愿等他们,与他们一起回去。于是她回答说,她非常感激他的好意,可是不愿再麻烦他。"我跟他们说过我要等他们,他们也一定希望我在这儿等的。"

"那好吧,万事不求人的小姐。请便吧……那么我就不必着 急了……啊,天哪,你看他们闹成什么样子了!"

他并没有走到亮处去,但还是有些人发现了他,因此跳舞的 节奏稍慢了一下,这时才想起时间过得有多快。当他重新点燃一 支雪茄烟走开的时候,特兰岭人离开了其他村庄的人,聚到了一起,准备起身。他们的包裹和篮子也都收拾好了。半个钟头以后,当大钟敲了十一点一刻的时候,他们零零落落地登上了通往回家的山道。

回去的路有三英里远,这是一条干燥、发白的路,今晚在月 光的照射下,显得更白茫茫的了。

苔丝在人群中有时和这个走在一起,有时和那个走在一起。 她很快发现,那些喝酒过量的男人,让凉爽的夜风一吹,走起路 来就磕磕绊绊、东倒西歪了;还有几个比较放纵的女人,也是步 态轻浮、脚步不稳了。这几个女人里,有一个就是肤色较黑的泼 妇卡尔·达齐,外号叫做黑桃皇后,直到最近,还是杜伯维尔的 宠儿;还有一个是她的妹妹南茜,外号叫方块皇后;另一个就是 方才跌倒在地上的那个刚结婚的年轻妇女。尽管以平平常常、未 受蛊惑的眼光来看,她们的模样显得庸俗、笨拙,可她们自己的 看法却完全不同。她们走在路上,仿佛觉得自己正在驾驶清风, 飘然向前,高高翱翔,并且拥有着超脱而深奥的思想,她们和周 围的大自然形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各个部分都和谐而欢快地相 互关联衔接。她们像头顶上的月亮和星辰一样崇高,月亮和星辰 也像他们一样热烈。

苔丝在父亲身边的时候,已经受了这种痛苦的体验,一看到他们这种状态,她在月光下行走所开始感到的乐趣就随风而逝。 然而,由于刚才所叙述的原因,她始终没有离开人们,仍旧紧跟着这帮人群。

一开始,在宽敞的道路上,他们本是三三两两地行走,可是现在,他们得穿越一扇田地边上的篱笆门,走在最前面的人开栅栏门的时候遇到了困难,所以大家慢慢聚拢起来了。

这位走在最前面的人就是黑桃皇后卡尔,她带着一个柳条篮子,里面装有为母亲买的杂品、为自己买的衣服,还有预备一个

礼拜里所需的别的东西。篮子又大又重,为了携带方便起见,卡尔把它顶在头上。当她双手插在腰上走路的时候,篮子就在头上 岌岌可危地晃动着。

" 唉呀,卡尔·达奇,你看是什么东西在你背上正往下爬呀?" 人群中有一个人突然喊道。

大家的目光全都转向卡尔。她的外衫是很薄的印花布做的,她的脑袋后面有一条绳子般的东西,一直垂到腰下面,像是一根中国人的辫子。

"那是她的头发披散下来了吧。"另一个人说道。不,那不是她的头发,那是什么黑乎乎的东西像溪流一般从她头上的篮子里淌了出来,在冷清的月色下,看起来亮闪闪的,像是一条浑身粘滑的蛇。

"是糖浆。"一位目光敏锐的妇女说。

的确是糖浆。卡尔可怜的老祖母贪吃甜食。她自家的蜂窝里产的蜂蜜多得很,可她却见了糖浆就馋得要命,所以卡尔就特意给祖母买了这份意外的礼物让她享用一番。这位黑皮肤姑娘听说糖浆流出来了,急忙放下篮子,发现盛糖浆的罐子已经在篮子里面打碎了。

这时,大家看到卡尔背上那种古怪模样,人群中不由得爆发出一阵哄笑。黑桃皇后一急,就不假思索地想了一个简单有效的方法,不用那些嘲笑她的人帮忙,自己就能弄掉沾污在身上的糖浆。她很兴奋地冲到他们就要穿越的那块田地,猛然把身子放倒,仰面躺在草地上,先是平着脊背在草上像磨似的旋转,接着又用胳膊肘支撑着,把身子在草地上向前拖了一段,就这样尽其所能地把上衣擦了一遍。

笑声变得更厉害了,见到卡尔这场表演,大家都笑得喘不过 气来,有的抱着栅栏门的柱子笑,有的扶着拐杖笑。我们的女主 人先前本来没动声色,这会儿却也情不自禁地夹到大家中间与他 们一齐大笑起来了。

这真是不幸——从几个方面来说,都是不幸。黑桃皇后刚一听到比别人更低沉、更圆润的笑声,早就闷在心里的醋劲顿时就一发不可收拾,像发了疯似的。她一跃而起,冲到她所憎恨的对象面前。

- "你这个骚货,竟敢来笑我?"她大声叫嚷。
- "大伙儿笑,我实在忍不住笑了。"苔丝道歉地说道,仍旧嗤 嗤地笑着。

"哼,你以为你比别人高出一头,眼下是他最宠的人儿,是不是?可是你先别忙,姑娘,别太逞能了,像你这样的,两个捆在一起,都不是我的对手!来吧,我给你点儿厉害看看!"

使苔丝震惊的是,黑桃皇后开始动手脱掉上身的长衫,由于上面已经被弄脏了,惹得人家发笑,她正乐得借这个缘由把它脱下来呢。脱到后来,她把胖胖的颈脖、肩膀全都裸露出来,在月光的映衬下,她的身躯像蒲拉克西蒂利的雕像一样光彩夺目,显得优美迷人,因为她是个身强体壮的乡下姑娘,身体饱满丰圆,毫无瑕疵。她紧握两个拳头,拉起要与苔丝打架的架势。

"我可不想跟你斗呢!"苔丝威严地说,"若是我是知道你是 这号人,我决不这么自卑自贱,和你们这群娼妇搅和在一起!"

这句话把那些人一起包在内了,从而招致来自其他方面的一片滔滔不绝的辱骂声,全都泼向这个美丽而不幸的苔丝。骂得最厉害的要算方块皇后,因为她像卡尔一样,也被怀疑与杜伯维尔有关系,所以两个人联合起来,对付共同的敌人。别的几个女人也插嘴恶狠狠地辱骂,她们骂得很凶,若不是她们疯狂地闹了一个晚上,她们中间谁也不会这么愚蠢,竟然骂出这些不堪入耳的话来。那些当丈夫和当情侣的,看到苔丝遭到这么不公平的欺辱,就帮着苔丝说话,想把事态平息下来,结果,这样一来,却马上把战事扩大了。

苔丝又恼又羞,她再也顾不着道路有多偏,时间有多晚了,她唯一的愿望就是尽快甩开这一群人越快越好。她清楚地知道,她们中间较好的一些人,第二天一定会为此而感到后悔的。这时,大伙儿都走到了田野里,苔丝正靠在一边儿,慢慢地落到后面,想一个人跑开。正在这时,有一个骑马的人不声不响地从遮住道路的那一溜树篱的拐角处出现了,这是亚雷克·杜伯维尔,他把大伙扫视了一遍。

"伙计们,你们究竟在这儿吵嚷些什么呀!"他问道。

没有人马上向他解释,其实,他也用不着有人解释,离他们还老远的时刻,他就听到了他们的声音,那时他就悄悄地骑着马跟了上来,已经听了一个大概足够使他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苔丝离开人群,独自伫立在栅栏门旁边。杜伯维尔向她俯下身子。"跳上来,坐在我后面,"他轻声对她说,"咱们一眨眼的工夫就能把这些尖声乱叫的猫子甩得老远了!"

那一刹那,眼前情势的紧急,使她感觉得太强烈了,所以差点儿晕了过去。假若在生平中的其他任何时刻,她一定会像前几次那样,拒绝这种殷勤的帮助和陪伴。即使这一次若仅仅是因为路途的偏僻,她也会照样拒绝的。然而,他这一次的殷勤却恰好碰在这节骨眼儿上,只要她的脚一跳,就可以把恐惧和愤慨转化为对她们的胜利,所以她听任了自己的冲动,不加思索攀上栅栏门,用脚尖登着他的脚背,跳上了他身后的马鞍子。这两个人飞驰到远处苍茫的夜色之后,那些好斗的醉鬼们才明白过来发生了什么事。

黑桃皇后也忘记了衣服上的肮脏,她站在方块皇后和那个脚步不稳的新婚女人的旁边,三个人都直勾勾地望着马蹄声渐渐远去的那个方向。

- "你们看什么呀?"一个没看到这一事件的男人问道。
- "哈—哈—哈!"黑肤卡尔笑道。

- " 嘿—嘿—嘿!" 喝多了酒的新娘子一面靠在她心爱的同样醉 醺醺的丈夫的胳膊上,一面大笑着。
- "呵—呵—呵!"卡尔的母亲边笑边摸着嘴上的绒毛,简洁地说:"才出油锅又入火坑喽!"

这些在野外呆惯了的儿女们,即使饮酒过量,也不至于长时间地发酒疯,这会儿他们已经走上了田间小路。当人们往前走着的时候,月光把一片晶莹的露水,映成一圈圈半透明的亮圈,围在每个人头部的影子周围,跟着他们往前走。每一个步行者只能看到自己的光环,这光环从不离开头部的影子,不管它会是如何粗俗,如何古怪,如何东倒西歪,始终紧随着它,坚持不懈地美化它,直到这飘忽不定的光景好像成了光环的固有的动作,他们呼出来的气也成了夜雾的组成部分,而景物的精神、月光的精神、自然的精神,也似乎和谐地与酒的精神融为一体。

#### +-

他们两个一声不吭地骑着马儿,一路小跑地往前骑了一段时间。苔丝紧紧地偎依着他,心儿仍旧由于胜利而喜悦得怦怦乱跳,不过在别的方面,她却仍心怀疑虑,她看出来了,他们骑的马儿不是他有时骑的那匹脾气暴躁的烈马,所以,她并不感到惊恐,并不害怕马会出什么岔子。尽管她紧紧抱着他,可她还是坐得不太安稳。她请求杜伯维尔把马儿放慢一些,像走路一般,他欣然照办了。

- "亲爱的苔丝,这一回干得真是干净利落,是吧?"他过了一 会儿说道。
  - "是的!"苔丝答道。"我觉得我是应该感激你的。"
  - "是吗?"

苔丝没有回答。

" 苔丝, 为什么每当我亲你的时候, 你总是不高兴呀?"

- "我想是——是因为我不爱你吧。"
- "你敢肯定吗?"
- "有时侯,我对你这个人还很恼火呢!"
- "啊,我早就担心你会恼火呢。"尽管如此,亚雷克听了苔丝的这番自白,还是和颜悦色的。他知道,不管说什么话,都比冷漠无言,又倔又硬好得多。"我惹你生气的时候,你干吗不告诉我呢?"
- "干吗不告诉你——这你还不清楚嘛。因为我在这儿是身不由已啊。"
  - "有时,我对你过分亲近,这并没有伤害你吧?"
  - "有几次是伤害我了。"
  - "到底有几次呢?"
  - "你知道得和我一样清楚——有好多次。"
  - " 我每一次和你亲近, 都惹你生气, 是不是?"

她没再回答,马儿又缓缓地向前走了相当一段路程。后来,整晚弥漫在低谷中的一片发亮的薄雾,现在散得漫山遍野,把他们紧紧裹了起来。这层雾气好像把月光悬在了空中,显得使它比在清澈的空气中更有穿透力。不知是出于这个原因,还是由于心不在焉,或是由于疲倦而昏昏欲睡,她没有发现他们早已过了通往特兰岭的岔道口,而这位向导却没走上往特兰岭去的那条道路。

她困顿不堪,难以形容。在过去的一个礼拜里,她每天早晨都是五点就起床,整天都是忙忙碌碌,没完没了地干活。今天晚上去切斯堡时,还多走了三英里路,又没吃没喝,等邻居等了三个钟头,她急于动身,等得很不耐烦,顾不得吃喝了;在回家的路上,她又走了一英里多路,外加吵了一架,惹了一肚子气。他们现在骑着马儿慢步行进的时候,差不多半夜一点钟了。尽管她如此疲倦,但她只有一次真正地被睡魔所征服。在那一刹那的忘

却一切的瞌睡中,她的头垂了下来,轻轻地靠到了杜伯维尔的身上。 上。

杜伯维尔勒住马,把脚从马镫里抽了出来,在马背上侧过身子,用手搂着她的纤腰,把她扶住。

苔丝立刻醒来,进行防御姿势,并且爆发了她易犯的报复性的冲动,不加思索地把他从身边推开。他本来就坐得很不稳当,经她这么一推,差点儿失去平衡,只是勉强没有从马背上滚到路上去而已。幸运的是,这匹马虽然很强壮,但却是他所骑的马当中,最老实的一匹。

"你真是太不知好歹了!"他说,"我并没有心怀鬼胎,只是怕你摔下去。"

她半信半疑地琢磨了一下,然后觉得这也许是事实,因此态度缓和下来,低声下气地对他说:"请你原谅,先生。"

- "我决不原谅你,除非你有点儿表示,表现出对我的信任。 我的天哪!"他大声叫嚷起来,"你把我当作什么人啦,被你这样 的黄毛丫头轻侮一番?足足有三个月了,你玩弄我的感情,躲闪 我,冷冰冰地让我碰钉子,我再也受不了啦!"
  - "我明儿就离开你,先生。"
- "不,你明天不能离开我!我再问一遍,你是否表现出对我的信任,让我把你搂住!来吧,现在只有我们两个,没有外人。我们彼此都已经非常了解了。你知道我爱你,总认为你是世界上最美的姑娘,实际上也正是这样。我能和你亲近亲近,像情人一样对待你吗?"

她非常恼怒,急促地抽了一口气,以示反对,接着烦躁不安地扭动身体,眼睛望向远方:"我不知道——我想,我还能说什么行不行呢,既然我已经……"

他大着胆儿自作主张,用手臂把她搂住,她也没再表示反对,事情也就这么解决了。他们就这样侧身而行,缓缓前进。到

后来,她发现他们走的时间太长了,比平时从切斯堡回去的时间 长得多,就算这么缓缓而行,也用不了这么长时间,况且他们早 就偏离了坚硬的大道,而是行在一条小路上。

- "唉呀,我们到了哪里啦?"她大声问道。
- "正在穿越树林。"
- "树林,什么树林?我们肯定是走错路了吧?"
- "这是狩猎林的一小部分——这个狩猎林是英国年代最久的一片树林。今儿晚上夜色真美,我们干吗不在外面多待一会儿呢?"
- "你怎么这样狡猾诡诈呀!"苔丝半作气恼,半是惶恐地说道,同时把他的手指一个一个地掰开,以便从他的怀中挣脱出来,也不顾自已有掉下去的危险。"我原认为我推你推错了,觉得对不住你,可是,我刚刚对你表示信任,讨你喜欢,你却跟我来这一手!快放我下去,让我自己走回去!"
- "亲爱的,即便是晴天,你也走不回去呀。跟你说实话吧, 我们离开特兰岭已经有好几英里路了。现在,雾气越来越大了, 你就是在这些大树中间走上几个钟头,也出不了这片林子。"
- "这个不用你来操心。"她婉转地请求说:"放我下马吧,求 求你了。我不在乎这是什么地方,只求你让我下去,先生!"
- "那么好吧,我会放你下去的,可是有一个条件。既然是我把你带到了这块偏僻的地方来的,那么,不管你怎么想,反正我觉得我有责任把你平平安安地送回家。亲爱的,你看这大片雾笼罩了一切,什么都看不见,连我自己也拿不准我们到底是在什么地方,所以,跟你说实话吧,若是没人帮助,你要想平平安安地走到特兰岭是根本不可能的。因此,如果你答应等在这匹马身旁,让我穿过林子走到有道路或有房子的地方,弄清楚咱们到底是在什么地方,那我就会心甘情愿地放你下马。待我回来以后,我会详详细细地告诉你该怎么走,到时候你若坚持步行你就步

行,愿意骑马你就骑马,——什么都随你的便。'

她接受了这一条件,从左边下了马,但是,在这之前,他却早已在仓促中趁她不备,偷偷地给了她一吻。他从另一边跳了下去。

- "我想我得牵着马儿吧?"苔丝问道。
- "不,没有必要。"亚雷克边说边拍了拍气喘吁吁的马。"它 今儿晚上已经累得够呛了。"

他拨转马头,把马牵到灌木丛,拴在一棵树上,又在堆得很厚的一堆干树叶中,给苔丝弄了个铺位,或者说筑了个窝儿。

"现在你坐在这儿,"他说,"这些树叶还没发潮呢,那匹马嘛,你只需稍微瞅着点儿就行了。"

他离开她,朝前走了几步,又转过身来说,"顺便告诉你, 苔丝,你父亲今天得到一匹新马了。是别人送给他的。"

"别人?一定是你吧?"

杜伯维尔点了点头。

- "啊,你真是太好了!"她大声地说道,不过,因为偏偏在这个时候得向他道谢,所以她说话时带着尴尬的痛苦意味。
  - "孩子们也得到了一些小玩意儿。"
- "我真没想到——你也给他们送了东西!"她嘟囔着,显得非常感动。"我真希望你什么也没送,是的,真希望你什么也没送 送!"
  - "为什么,亲爱的?"
  - "这——会成为我的负担的。"
  - " 亲爱的苔丝,难道你现在不觉得有点儿爱我吗?"
- "对你,我很感激,我不是那种忘恩负义的人。"她无可奈何地承认说,"但我觉得恐怕我并不……"这时她突然意识到他所做的一切都是由于钟情于她,这使她非常难过,不由得慢慢地滚下一颗泪珠儿,接着又是一颗,就这么放声哭了起来。

- "别哭,亲爱的,别哭!现在好好坐在这儿,等我回来。"她顺从地坐在他堆的树叶上,身子微微地打着颤儿。"你冷吗?"他问道。
  - "不太冷——有一点儿。"

他用手去摸她,他的指头触到她身上。" 你怎么只穿了这么 一件单薄的裙子呀?"

"这是我夏天里最好的衣裳了。我刚出门的时候,天气还很暖和,我哪知道要骑马呀,也不知道会弄到这么深更半夜的。"

"九月里,一到晚上天气就转冷了。让我想想看。"他从身上脱下一件薄外衣,轻轻地披到她的身上。"好啦——你很快就会暖和的。"他继续说,"现在嘛,我的小美人,你在这里歇一会儿,我很快就会回来的。"

他把披在她肩上的外衣扣了起来,自己走进一片片雾气编织的罗网之中,这时,这一张张的罗网仿佛给树木蒙上了一层面纱。当他走向邻近的山坡时,她能听到树枝被拨得沙沙直响,到了后来,他的脚步声轻得和鸟雀的蹦跳声差不多,最后,声音全然消失。月亮渐渐下沉,苍白的光亮也越来越弱,苔丝坐在他离开时给她铺的那堆树叶上,陷入沉思,这会儿,天色暗得都看不见她了。

与此同时,亚雷克·杜伯维尔登上了山坡,以便消除自己真正的疑虑,弄清楚他们到底在狩猎林的哪个位置。实际上,他已经由着性子胡乱地骑了一个多钟头,而且是见弯就拐,为的是能延长与苔丝多待在一块儿的时间;并且只顾着凝望苔丝那月光下的俏丽身姿,压根儿没去理会路边别的东西。他其实并不急于寻找任何能辨别方向的标志,只是因为那匹马已经乏了,得歇一会儿才行。他翻过一个高岗,又越过一个低谷,迎面出现了一条大道的树篱。他很快认出了这条道路,从而弄清楚了他们的确切位置。于是,杜伯维尔转身往回走,可是这个时候,月亮已经完全

西沉了,虽然离天明已经不远了,但是,由于浓雾弥漫,狩猎林好像被裹在厚重的黑暗之中。他不得不伸出双手,摸索着前进,以免碰到树枝。起初,他觉得,要想找到他原先离开的那个确切地点,简直是完全办不到的。他高一脚低一脚地转来转去,摸索了半天,最后终于听到了马儿在附近轻轻活动的声音,接着,他外套的袖子出乎意料地绊住了他的脚。

" 苔丝!" 杜伯维尔喊道。

没人回答。四周一片黑暗,除了脚边的一片朦胧的灰白云雾之外,他什么也看不见。那片灰白云雾就是他留在一堆枯叶上的身穿白色薄纱衣裙的苔丝的身影。其余的一切都黑得无法辨别。杜伯维尔弯着腰俯下身子,听到了轻微均匀的呼吸声。他跪了下来,把身子俯得更低了。现在,她呼出的气息暖烘烘地吹到他的脸上,他的脸就贴到了她的脸上。她睡得很香甜,眼睫毛上还挂着泪珠。

周围的一切都被黑暗和寂静所笼罩。他们的上方耸立着狩猎林原生的紫杉和橡树,栖在树上的鸟儿正在安详温柔地做着那一夜的最后一个睡梦;他们的身边,一只只野兔偷偷地蹦来蹦去。然而,人们也许要问:保护苔丝的天使在哪儿呢?苔丝一心信仰庇护人间的上帝在哪儿呢?或许,正如好挖苦的提斯比人所说的另一个上帝一样,他正在说话,或正在消遣,或正在路上旅行,或正在睡得无法唤醒呢?

这样一个由细腻肌肤组成的美丽的女性,像游丝一样敏感,轻拂一下也会袅袅升起;像白雪一样纯洁,呈现出洁白纯净的图景来。为什么偏要在她身上,绘上这样一种粗俗鄙野的花儿,仿佛是命中注定的一样?为什么常常是粗俗鄙野的把精致完美的占为己有,邪恶的男人玷污纯洁的女人,邪恶的女人玷污高尚的男人?几千年来,善于思辨的哲学也无法向我们讲清其中的道理。的确,也许可以承认,目前这场灾祸暗中含有因果报应的可能

性。无疑,苔丝·杜伯维尔的一些披着铠甲的祖先从战场上乘兴归来时,恣意行乐,一定更为残忍地用同样的手段糟蹋过当时那些农民的女儿。不过,将祖辈的罪孽报应到儿孙的身上,虽然这被神学家认为是符合道德规范的,可是按普通的人情来看,那是不合理的,因此,报应的说法也是不足取的。

正如在偏僻的山村里苔丝自己家里的人不厌其烦地以宿命论的观点所说的那样:"这是命中注定的。"这正是事情的令人痛心之处。我们女主人公从此以后的身份,和以前那个刚跨出母亲的门坎,前往特兰岭养鸡场寻求好运的姑娘相比,中间已经被一道深不可测的社会鸿沟所隔断。

# 第二部 失身女子

#### 十二

她拖着沉重的篮子和硕大的包裹,一步一步地走着,物质的 东西对她来说,并不是特别的累赘似的。她有时停下来,机械地 靠在栅门和柱子上,歇一会儿。歇息之后,她把行李往自己丰满 圆润的胳膊上一挎,又不紧不忙地向前走去。

这是十月下旬的一个礼拜天的早晨,大约是在苔丝到达特兰岭的四个月之后,离在围场里骑马夜行的那一次事件大约只有几个礼拜。天刚亮了不大一会儿,金灿灿的晨曦从她背后的地平线上升起,照亮了她对面的山脊。这道山脊是走出她近来客居的那个山谷的关隘,只有翻过它,才能到达生她养她的地方。在山脊的这一面,路是缓坡,土壤和景致也和布莱克摩山谷大不一样。甚至两处人们的习俗和口音也有大大小小的差别,不过,有一条迂回曲折的铁路起了一定的同化作用。因此,她的故乡虽然离她客居的特兰岭还不到二十英里路,却显得好像是一个遥远的地方。聚居在那儿的农民,总是往西、北方向去做生意,去旅行,去求婚,去联姻,心里想的也总是西、北方向,而山脊这一边的人,则大半把精力和心思用在东、南方向。

这个山坡,就是六月里的那一天,杜伯维尔带着她发疯似地 驾着马车冲下去的那个。苔丝一口气就攀完了剩下的一段山坡。 到了山脊时,她眺望着前方那片她很熟悉的在雾中半掩半现的绿 色世界。从这儿看去,它总是美丽,今天更是美得出奇,因为自 从她和这片土地离别以来,她已经深深地知道,凡是有甜美的鸟 儿欢唱的地方,总是有毒蛇嘶嘶地叫,她的人生观也由于她的一 番教训而彻底地改变了。现在的她完全是另一个人了,不再是没

出家门时的那个单纯无知的姑娘。她满怀心事地低垂着头,一动不动地站在这儿;然后掉头朝身后望去。因为她一看见前面的山谷,心里就觉得难过得受不了。

苔丝看见一辆双轮马车,顺着她方才吃力地走过的那条白色的大道,向山上面驰来。马车旁边跟着一个人,挥起手来,想引起她的注意。

她顺从地听从了那个人的手势停下脚步,不加思索、不慌不 忙地等候着他。几分钟之后,人和马都停在她的身边了。

"你怎么就这样偷偷地溜啦?"杜伯维尔上气不接下气地责问道。"而且还赶着个礼拜天的早晨,趁人们没起床哩!我是无意中才发现的,所以,马上就跳上车,拼着命地追上来了。你看看这匹母马就知道了。干吗这样离开?你知道,谁也不想阻挡你走。你这是何苦,没有必要这么费劲地步行,还不嫌累赘地扛着这么重的东西呀!我拼命地追上来,只是为了送你一程,当然,你最好还是跟我回特兰岭去。"

- "我不愿回特兰岭了。"她说。
- "我想你是不会回去了——我早就说过了!那么好吧,把你的篮子放上来,让我把你扶到车上来好啦。"

她无精打采地把篮子和包裹放在车上,自己也坐了上去,他 们肩并肩地坐着。她现在用不着怕他了,她不怕他的原因,正是 她的伤心所在。

杜伯维尔机械地点燃了一支雪茄烟,他们继续前行,途中断断续续地、不动感情地谈了几句关于路边的平常景物的闲话。他完全忘了在初夏的那一天,他们在这同一条路上向相反方向行驶的时候,他怎样挣扎着和她接吻。但是她没有忘记。现在她坐在车上,像个木偶似的,回答他的话时,也只是用一两个单音节短词。走了几英里之后,一片树丛映入他们的眼帘,那树丛的后面,就坐落着马洛村。只是到了这个时候,她平静的脸上才显露

- 出一丁点儿的感情来,眼里开始掉下了一两滴泪水。
  - "你哭什么?"他冷冷地问道。
  - "我只是在想,我是在哪儿出生的。"苔丝嘟囔着说。
  - " 嗨,我们大家自然都该有个出生的地方呀。"
- "我后悔的是我不该生下来,——没有自己的出生地,不管 在哪儿!"
  - "呸!那么你当初既然不愿上特兰岭,可干嘛还是去了呢?" 她没有回答。
  - "我敢起誓,你不是为了爱我而去的。"
- "那倒是真的。假若我是为了爱你而去,假若我什么时候真的爱过你,假若我现在还爱着你,那么,我就不会像现在这个样子,因为自己的软弱,这么厌恶自己,怨恨自己了!……我只不过一时间被你弄花了眼,仅此而已。"

他耸了耸肩膀。

她继续说道:"等我明白了你的用意,事情已经太晚了。"

- "每个女人都会这么说。"
- "你怎敢说出这样的话?"她冲着他愤怒地大声说道,一双眼睛里冒出火光,仿佛一种潜伏的精神在她身上苏醒过来。(终有一天,他会更多地见识这种精神)"天啊!我恨不得把你从车上摔下去!难道你真的从来没有想到,别的女人嘴里面随便说说的事,有的女人会真心感到痛苦吗?"
- "对啦",他笑着说,"我伤害你了,惹你伤心了,非常抱歉。是我做得不对——这我承认。"他显露出一些痛苦的神情,接着说:"只不过,你也用不着这样没完没了地冲着我发脾气。我也情愿把这笔债全部还清。你也知道,你不必再到田地里或牛奶厂上去干活儿;你也知道,你可以穿得阔阔气气的,不必像近来这样穿得这么单调,这么寒伧,仿佛除了自己挣的,连多弄一根丝带都弄不到似的。"

通常,她那宽宏大量,但易于冲动的本性里很少有对人鄙视 的成分,可是这时,她的嘴唇却微微一撅。

"我已经说过了,我不再要你的任何东西。我说到做到!我若是继续要你的东西,不就成了你的玩物了吗?我决不干!"

"看了你这副样子,人家不仅以为你是名符其实的杜伯维尔的后裔,而且还以为你是个公主呢!哈,哈,好啦,苔丝,亲爱的,我没什么可说的了。我想我是个坏人,一个坏透了的人。我生来就坏,活到现在,坏到现在,大概,要一直坏到死呢。但是,我敢拿灵魂对你发誓,苔丝,我再也不对你坏了。如果出现了什么特定的情形——你明白我的话吗?——你遇到哪怕一点点困难,需要我哪怕一点点帮助,只要写几个字给我,你需要什么,我马上就会给你什么。我也许不在特兰岭,我要到伦敦过一阵子,我无法忍受家里的那个老婆子,不过没关系,信件都会转给我的。"

她说她不想让他继续往前送了,于是他们停了下来,正好停在树丛下面。杜伯维尔下了车,接着搂着她的腰把她抱了下来, 最后把她的物品放在她身边的地上。她向他微微鞠了一躬,眼睛 朝他盯了一会儿,接着她转身拿起行李准备走开。

亚雷克·杜伯维尔扔掉雪茄烟,向她俯下身子,说:

- "亲爱的,你就这样转身走了吗?过来呀!"
- "随你的便吧。"她神情冷淡地答道。"瞧你把我摆布成什么 样子了!

于是她转过身子,向他仰起了脸,就像大理石界标一样立在那儿,杜伯维尔在她的脸颊上印了一记亲吻,一半是敷衍了事,一半好像是旧情还没有完全消亡。当他亲她的时候,她的双眼茫然地望着最前面路上远处的树木,仿佛她几乎不知道他在干什么。

" 为了过去的交情, 再给我亲亲另一面吧。"

她同样毫无表情地转过脸,就像是听从画师或理发匠的要求似的。他在那一面脸颊上吻了一下,他的嘴唇所触到的面颊,湿润、光洁、冰凉,就像周围田野里的蘑菇一样。

"你还没用嘴回亲我呢。你从来没有主动地亲我——恐怕,你永远也不会爱我了。"

"我不是对你说过,常常对你说吗?本来就是这样,我从来没有真正地、诚心地爱过你,我觉得我永远也不会爱你。"她痛苦地补充说:"也许,事到如今,在这件事上说一句谎话,对我是非常有利的,但是,我即使是丢尽了人,可也还得顾点儿脸面哪,我说不出那种谎话。假如我爱你,那我也许最有理由来让你知道。可我不爱你呀。"

他憋了一口气,使劲才喘出来,仿佛眼前的情形,使他的心中堵得难受,或许是良心发现,或许是装模作样。

"唉,苔丝,你干吗如此悲哀,简直是毫无道理,我现在没有必要对你恭维奉承,不过实话告诉你,你不必这么伤心。凭你的这份姿色,在这些地方,哪个女人也甭想和你比个高低,不管是大家闺秀还是小家碧玉。我是从实实在在的方面为你着想,才跟你这么说的,而且也是出于一片好心。你若是聪明的话,就应该好好地出一下风头儿,不要等到年老色衰……好啦,苔丝,愿意再跟我一起回去吗?我敢发誓,我真不愿意让你就这么走了!"

"不,绝不可能!我刚明白过来,其实我本该早点儿明白才是,我就下定了决心。我不愿再跟你回去了。"

"那么再见吧,我的四个月的小妹妹,再见!"

他轻巧地跳上马车,理好了缰绳,在两排长有红浆果的高高的树篱之间,驾车离去了。

苔丝连头也没回一下,慢吞吞地走在弯弯曲曲的有树篱的大路上。天色还早,尽管太阳刚刚出山,但它那忽隐忽现的并不柔和的光线,还有些清冷凄凉,并不使人身上发暖,而是直刺人们

的眼睛。附近一个人影也没有。出现的有形之物与无形之物是一个悲伤的十月和一个更为悲伤的她,——只有这两者,在大路上游荡。

但是,当她向前走的时候,听到了背后的脚步声,一个男人的脚步声,越来越近。由于此人走得很快,所以,还没等她弄明白他到底离他有多远,他就已经走到她的身后,并向她说了一声"早安"。他好像是工匠一类的手艺人,手里提着一个装有红漆的铁罐子。他开门见山地问她,要不要他帮她提篮子,她也二话没说,就把篮子交给了他,并且走在他的身边。

- "今儿是礼拜天,这会儿就起床了,真早哇。"他兴致勃勃地 说。
  - "是的。"苔丝说。
  - "大伙儿干了一个礼拜的活儿,这会儿多半还在休息哩。" 对此,她也表示了赞同。
  - " 我呀, 今儿干的活儿比平时任何一天都实在哩。"
  - "是吗?"
- "整个礼拜我为人类的荣耀而干活,工作六天;而礼拜天我 又得为上帝的荣耀而干活,还得工作一天。不过这一天与那六天 相比,可实在多喽,是吗?我在这个篱阶上还有点事儿要做呢。" 此人边说边转身拐向通往牧场的一个豁口。"你等一会儿,"他补 充说,"我不会耽搁大家的工夫。"

既然篮子在他手里,她也只好等了,所以她就边等边看着他。他把篮子和铁罐子放了下来,用刷子搅了搅罐子里的油漆,接着便开始在木板上写字。共有三块木板构成篱阶,他把又大又方的字描画在中间一块木板上,每个字之后都打一个逗号,好像叫人念起来的时候,字字都要停顿一下,把每个字都打进人们的心坎似的。

你,的,惩,罚,必,将,速,速,到,来

#### 《彼得后书》二第三节

这几个刺目的朱红色的大字,衬着宁静的自然景物、矮树林灰白枯槁的色彩、地平线上的蔚蓝的天际、长满青苔的篱阶,显得格外鲜明。它们好像在大喊大叫,声音都在空气中回荡。看到这种教义的涂写,——它们在从前的某个时期,也曾对人类有过贡献,但是现在却在演出荒诞离奇的最后一幕,有些人也许会大声疾呼:"啊,可怜的神学!"但是这几个字使苔丝感到恐怖,仿佛这是指责她的罪状似的,仿佛此人已经知道她的底细了,可他还完全是个生人哪。写完之后,此人挎起了她的篮子,她又机械地跟在他的身边继续向前走着。

- "你真的相信你刷的那些话吗?"她低声问道。
- "那还用问!你说我信不信自己的生存?!"
- "可是,"她声音发抖地说,"假设你犯的罪不是出于自己的本意呢?"

他摇了摇头。

- "我没这本领,细细地分析你这个争论起来能让人脸红脖子粗的问题。"他说,"今年一个夏天,我已经走了几百英里路,把这些话刷在这一带的每一堵墙上,每一扇门上,以及每一个篱阶上。至于什么情况下适用,就让人们自己心里去琢磨去吧。"
- "我觉得这些话太可怕了。"苔丝说:"太厉害了,简直是要 人的命!"
- "这就是它们的本意嘛!"他用很内行的口气说道。"不过,你还没看到最厉害的呢,我总是把它们刷在贫民区,或刷在码头上。要是看见那些话呀,准会使你全身发抖呢!其实嘛,在乡下地方,这一句也已经够好的了……唉,那边谷仓的墙上,空出了好一大块,空着也是浪费,我在那上面刷上一句,好让像你这样容易出乱子的年轻女人留点神。姑娘,等我一下好吗?"
  - " 不行了。" 她说,然后接过篮子,继续赶路。没走几步,她

又掉过头来。那面古老的灰色墙壁,以一种不自然的神情,开始展现像刚才那样火一般的大字,那堵墙壁现在表露出一种奇特、异常的神色,仿佛为承担以前从未承担过的任务而感到苦恼。那句话刚刷一半,苔丝的脸就猛地一红,因为她已经知道下文是什么了:

你,不,要,犯.....

她那位乐呵呵的旅伴见到她在那儿回头观望,便停住刷子, 大声叫着说:

"你若想在这些重大的事情上寻些开导,那么,今天有一个非常热情诚恳的好人,要在你去的那个教区义务布道,他是爱敏斯特的克莱尔先生。眼下我与他不属于一个宗派了,但他是个好人,他的讲解决不差于我所认识的任何一个牧师。我开头就是受了他的影响才做起好事来的。"

但苔丝没有回答,继续朝前走去,心里扑腾着全身不停地颤动,双眼紧紧地盯着地上。"呸!我不信上帝会说出这样的话!" 当她脸上的红晕消退了的时候,她鄙夷地嘟哝道。

- 一缕青烟忽地从她父亲的烟囱袅袅升起,见了这一景象,她心口一阵疼痛。当她走进屋里的时候,见了屋内的情景,心口疼得更加厉害。她母亲刚从楼上下来,这会儿正在弯着腰点燃剥了皮的橡树枝,烫水壶,做早饭,见了苔丝,便从炉前转过身子迎接她。几个小孩子还在楼上,父亲也没下来,因为这是礼拜天的早晨,他觉得多躺半个钟头也是理所当然的。
- "哟,是你呀,我的好乖乖!"这位惊讶的母亲一边叫嚷一边 跳起来去吻苔丝。"真没料到哇!你走到我跟前儿,我才看出来 是你哩!怎么,你回家来是为了预备结婚的事吗?"
  - "不,妈,我不是为了这个来的。"
  - "那么是告了假啦?"
  - "是的——告了假;休长假呢。"苔丝说。

- "怎么,咱那位本家还不打算把那件大好事儿办掉?"
- "他不是我的本家,他也不打算娶我。" 她母亲细细地打量着她。
- "唉,到底怎么啦?你还没把话儿说完呢。"母亲说道。
- 于是苔丝走到母亲眼前,伏在母亲的肩上,向她叙说了一 切。
- "可你怎么没叫他娶你!"母亲又老调重弹。"出了这种事,除了你,别的任何女人都会这么做的!"
  - "也许别的女人都会那样,可我不干。"
- "假如你真是那样做了,回来的时候,不就和故事里说的一样好了吗?"德贝菲尔夫人继续说道,恼得都快要哭出来了。"关于你和他的那些风言风语,多多少少也传到这儿来了,谁知到头来落得了这么个下场!你干吗老是替自己打算,不为全家人打算打算,做点好事儿呢?你瞧我成天当牛作马、累死累活的,你父亲他身体那么差,他那颗心呀,又像油锅一样,被堵得紧紧的。我满以为这桩事儿会有个好结果!四个月以前,看着你们一块儿坐着马车离开,那时候,你们是多美的一对儿呀!你看看他给我们家那些东西,我也只当是因为我们是本家才这样的哩。既然不是本家,那他这样做,自然是因为爱你的缘故。可你却没能想法儿让她娶你!"

想法儿让亚雷克·杜伯维尔娶她,他娶她!关于结婚的事他 从未提过一个字。即使提过又会怎样呢?她为了在社会上拼命保 全自己的面子,而急忙地抓住一个机会,那样她对于他的求婚会 作出什么样的回答呢?这连她自己也说不出来。然而,这位可怜 的愚蠢的母亲,很不了解女儿目前对那个男人的感情。也许,在 这种情形下,这样的情感是不寻常的,不幸的,也是不可理解 的,但是它却的确存在着,这就是她所说的那种使她怨恨自己的 情况了。她从未全心全意地理会过他,现在更是压根儿没把他放

在心头。以前她害怕他,见了他就畏缩,他趁她孤弱无援,巧妙 地利用了机会,使她就范了;接着,她一时被他的热情所蒙蔽, 又糊里糊涂地委身于他。一段时间后,忽然一下子鄙视起他,讨 厌起他来,于是就跑开了。这就是事情的全部过程。她倒说不上 十分恨他,但在她的心中、眼中,他只不过是尘埃草芥,即便是 为自己的名声着想,她也决不愿意嫁给这种人。

"既然你不想叫她娶你做太太,那你本该留点儿神啊!"

"唉,妈呀,我的好妈妈!"极度痛苦的姑娘边说边动情地朝母亲转过身子,仿佛心都要碎了。"我怎么知道呢?四个月前,我离开家里的时候,还是个不懂事的孩子哩。你干吗不告诉我,说男人不安好心?你干吗不告诫我呀?大户人家的女人都知道得提防什么,因为她们都看过小说,小说里面讲到了这些害人的鬼把戏,可我哪有这种看小说的机会呀?而你也没有帮过我!"

她母亲被这番话说得哑口无言。

"我本以为,我若是对你说了他的痴情,说了这片痴情会引起什么结果,那你就会在他面前摆大架子,不和他接近,失去你的机会呢。"她母亲用围裙擦了擦眼睛,嘟嘟囔囔地说,"也罢,事情过去就算了,我们总得往好处想啊。说到底,这是常有的事,也是老天爷所喜欢的!"

#### 十三

苔丝·德贝菲尔离开那位冒牌的贵族,回到家乡这件事,很快就传开了,弄得满城风雨。不过,在不到方圆一英里的小地方,用"满城风雨"这个词未免太夸大了。下午的时候,马洛村的几个年轻的姑娘,前来拜访她,这几个姑娘都是苔丝的老同学、老相识。拜访苔丝的时候,也都是把自己最好的衣裳浆洗、熨平之后,才穿着来的,好让自己算得上是苔丝的客人,以便配得上这位超凡脱俗的凯旋归来的征服者(她们是这么认为的)。

她们坐在屋子里,带着极大的好奇心看着苔丝。因为和她发生恋爱的,是她那个与她八代不连宗的堂兄,一个并非土生土长的上等人。而且他作为那种不择手段、拈花惹草、全无心肝而又喜新厌旧的好色之徒,坏名声正开始远播到特兰岭的范围之外。由于这种令人担忧的情形,使得苔丝这一令人担心的处境,比无险可冒的情形,具有了更大的魅力。

她们对苔丝极其羡慕,所以,当她刚转过身子的时候,几个 年纪稍小的姑娘们便悄悄地议论开来了:

" 瞧她长得多么好看呀!配上那件连衣裙就更好看了!那衣服一定花了不少钱,没准是他送的礼物呢。"

苔丝这时正在从角落的碗橱里拿茶具,所以没听到这些议论。如果她听到了,她一定会把朋友们的误会矫正过来的。不过她母亲却是听到了,可她有着单纯的虚荣心,觉得,既然未能阔阔气气地结婚,那么就借着德贝菲尔与她女儿大大调情这一点,也算是过了一回瘾了。总的说来,虽然这是有限的、转瞬即逝的胜利会关系到她女儿的名声,可她还是觉得比较满足;或许,女儿终究还有嫁给他的一天呢。所以,见了这几个姑娘对苔丝羡慕不已,她就一阵兴奋,欣喜之余,热情地留她们喝茶。

她们的闲谈,她们的笑声,她们那并无恶意的旁敲侧击,以及她们那闪烁不定、忽隐忽现的妒忌,使苔丝的情绪也振奋起来了。随着夜晚的时光渐渐流逝,她也慢慢受到她们那种兴奋的感染,她快变得嬉笑活泼了。大理石一般生硬的神气也从她脸上消失了,她的脚步也变得像往日那样轻快自如、无拘无束了,她周身洋溢着的光彩,更衬出了她青春的美丽。

尽管她心事重重,可有的时候她也能带着高人一等的神气回答她们的提问,仿佛自己承认:她在情场上的经验真的有点令人嫉妒的地方。但是,她绝不像罗伯特·索斯所说的那样,是"爱上了自己的堕落",所以,她的幻想如同闪电一般,一闪即逝了。

冷静的理智恢复了,嘲笑她一时的糊涂认识,她也会认识到方才那一阵骄傲是极其可怕的,于是,她又恢复了沉默寡言、无精打采的状态。

到了第二天早晨,已经不再是礼拜天,而是礼拜一了。漂亮的衣裳收起来了,欢笑的客人也早都走了,只有她一个人在她过去的床上醒了过来,周围是天真烂漫的小弟弟、小妹妹,他们在轻轻地呼吸,这时,她是多么失望、多少沮丧啊!她返回家园的那股新鲜劲儿,以及她由新鲜所引起的兴趣,全都荡然无存了。她所看到的,只是一条必须独自一个人跋涉的漫长而坎坷的道路,没有人同情更没有人帮助。想到这里,她的沮丧情绪达到了可怕的地步,她恨不得一下子钻到坟墓里去,远远地躲开人间。

过了好几个礼拜, 苔丝恢复了足够的活力, 敢于在一个礼拜 天的早晨抛头露面,上了教堂。她喜欢听别人歌唱(虽然那仅是 歌唱而已), 喜欢听古老的赞美诗, 喜欢跟别人一起唱晨祷圣歌。 这种对乐曲的天生的爱好, 是从她那爱唱民歌的母亲那儿继承来 的,所以有的时候,这连最简单的音乐, 也能对她产生一种回肠 荡气、感人肺腑的力量。

一方面,由于自身的特别原因,她想竭力躲避别人的注意;另一方面,她想躲开年轻人对她献殷勤,所以她趁教堂的钟还没敲响的时候,她动身上了教堂,并在楼下后排靠近存放杂物的地方找了一个座位。那个地方,除了老头子、老太婆之外,是没有人去的;而且,在那些挖坑刨坟的家伙之中,还竖着棺材架子。

教区中来做礼拜的居民三三两两地走进教堂,在她前面的座位上一排一排地坐了下来。坐定之后,把额头下垂了近一分钟的时候,好像在祷告似的(其实并没有那回事儿),然后坐直身子,四下张望。圣歌开始唱起来了,所选的恰好是她最爱听的调子,是一首由兰敦谱曲的古老的双节圣歌,虽然她很想知道,但她却不知道这首圣歌叫什么。她觉得(她这种感觉很难用确切的文字

表述出来),这位谱曲者一定有非常神奇的力量,不亚于上帝,不然的话,他这会儿在坟墓里躺着的时候,怎么还能把他最先经历过的情感,让她这样一个从来没听过他的名字,并且也永远不会知道他的为人的姑娘,引导着一步步地跟着他经历一番呢?

做礼拜的时候,先前那些四下张望的人,又掉过头来张望,后来他们看到她坐在那里,就开始相互间低声议论起来。她知道他们会议论些什么,心中不免难过起来,觉得自己以后再也不能上教堂了。

从此以后,她与几个弟弟妹妹共同居住的那个房间,便成了她整天也不离开的避难所了。她就在几个平方的茅草屋顶下面,观望着风风雨雨、霜晨雪夜、灿烂的夕阳,以及有着阴晴圆缺的月亮。她如此深居简出,所以到后来,几乎人人都以为她已经离家出走了。

在这段时间里,苔丝惟一的活动是在天黑以后,就那么一会儿,她跑到树林里,好像觉得自己不太孤单了。黄昏时刻,光明和黑暗强弱均匀,恰好分布平衡,白昼的压抑和黑夜的不安相互抵消,给人在心灵上留下了绝对的自由。她总是能够丝毫不爽地捕捉这样的时刻。只有在这种时刻,那种活在世上的痛苦才能减少到最低的可能的限度。她并不害怕昏暗的夜晚,她惟一的念头似乎就是躲开人类,或是说躲开那个叫做世界的冷酷的集合体。从整体来看,这个集合体非常可怕,但是从个体来看,却又并不可畏,甚至还很可怜呢。

在这些寂静的山林和溪谷中,她那轻轻的细碎的脚步与她周围的环境极其融洽。她那婀娜摇曳、飘忽不定的身姿,也构成了整个景物的一部分。有的时候,她那怪诞的幻想,也会使她周围自然界的消息内涵深深地染上感情色彩,仿佛这种消息内涵就是她个人经历的一部分。因为世界只不过是一种心理的现象,好像心里觉得是什么样子,看起来也就是什么样子了。午夜的寒气和

冷风,在冬枝的紧裹着的苞芽和茎皮的枯木残枝间呜咽,就像是一篇檄文,对她苦苦责问。阴雨绵绵的天气,就像是一个模糊飘渺的道德神灵在对她无可弥补的过失表示深切的哀伤,不过,她不能确确实实地把这一神灵划归为她童年时代的上帝,也不能把它理解为任何别的一类。

苔丝的身上由于有着传统习俗的残余,所以,她总是以为周围充斥着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形体和声音,就像妖形鬼影、鬼哭神嚎等这些生造出来的幻影虚像,其实,这不过是她想象的产物,一种可悲的荒谬的想象,一堆她毫无理由害怕的象征道德的精灵妖怪。本来,与实际世界格格不入的,就是这些东西,而不是苔丝自己。当她走在有鸟儿熟睡的树篱中间的时候,望着在月光下兔子在围地里的兔窝蹦跳的时候,或者在栖满山鸡的树枝之下站立的时候,她总是把自己看成是一个罪恶的化身,闯入了纯洁清白的领地。不过,她在这种时间里,只是勉为其难地在毫无区别的地方划分区别。她觉得跟一切都发生矛盾,实际上却与一切和谐。别人迫使她违背的,只是一条为人类所接受的社会法律,并不是周围环境所认识的自然法则;当然,她与周围的环境,也并不是像她所想象的那样格格不入。

#### 十四

这是八月里的雾气朦胧的日出时分。夜间那格外浓密的雾气,现在被暖烘烘的太阳一照,纷纷瓦解,缩成一团一簇的,躲进低谷和密林深处,直等到被太阳晒得彻底无影无踪才罢。

由于雾气的缘故,太阳有了与人类一样的感官,一种奇特的情绪以及和人类一样的目光,要想把它恰当地表达出来,得用阳性代名词才行。他现在这副面目,加上一片大地上没有一个人影儿。这立即让我们明白了古人崇拜太阳的原因。我们自然而然地感觉到,普天之下再没有别的宗教比这更为合情合理了。这个光

芒四射的物体简直就是一个活物儿;有着金色的头发,温柔的目光,神采奕奕,宛如上帝,他正朝气蓬勃、目光热切地望着趣味横生的大地。

过了一会儿,他的光线穿过农舍百叶窗的缝隙,一直渗入屋内。一条条光带,犹如烧红了的的火钳,映射到碗橱、五斗橱、以及别的家具上,并且把还躺在床上睡觉的收割者们晒醒。

但是这天早上,在所有红色的东西里面,最艳的要算是两根漆过的粗大木头了,它们耸立在马洛村外,一片金黄色的麦田边儿上。它们和下面的另外两根木头相互交错在一起,构成了收割机上旋动的马耳他式的十字木架。这台收割机是昨天傍晚被运到地里,预备今天用的。交错的"十字架"上所漆的本是红色,在阳光的映照后显得更加浓艳,看起来好像是在液体的火焰中蘸过的一样。

麦地早就"开镰"了,所谓"开镰"的意思,就是说,用人工把麦地周围割出了一条数英尺宽的通道,好让马匹和机器第一趟就能开得过去。

大路上走来了两帮人,一帮是男的,一帮是女的。这个时候,东面树篱的荫影正好落至西面树篱的中部,所以,这些男工女工的头部已在朝阳的照晒之下,而脚部却仍在黎明的阴影之中。他们离开大路,经过最靠跟前那块地边上两旁有石柱的栅栏门,走进地里。

紧接着,从田地里发出了像蚱蜢求爱一般的格达格达的声音。机器开动了,从门边望去,只见三匹马套在一起,拖动着前面所说的那架摇摇晃晃的大机器,在栅栏门那一边向前挪动。其中一匹马上坐着一位赶马的,后面收割机的座位上还坐着一位助手。整部收割机顺着麦田的一边走,十字形木架慢慢地旋动,然后下了山坡,被山挡住,从视野里消失了。一两分钟之后,它们以同样的速度,不紧不慢地从麦地的那一边儿出现了,首先映入

眼帘的是前面一匹马额上的发亮的铜星儿,仿佛是从麦茬上升起来的,然后是红艳的十字形木架,最后才是整部机器。

收割机每绕一圈,周围的麦茬地就更宽一层,随着早晨时光的慢慢过去,未割的麦地也越来越小。野兔、蛇、耗子等等越来越紧地退向麦地的深处,好像是最后的防守一样。它们不知道自己的避难所是不会长久的,在这一天的晚些时候,它们命中注定的死亡是无法逃脱的;那时,它们的避难的场所将越缩越小,窄到可怕的地步。它们不管是朋友还是敌人,全都挤作一团,最后,直立的麦子只会剩下一两分地。但是,也要被收割机那毫不通融的牙齿啃得精光,于是收割的人们便用石头和棍棒把它们全都打死,一个也不剩。

收割机把割下的麦子一小堆一小堆地搁在机器后面,每一堆正好够捆成一捆儿。跟在收割机后面捆麦捆的是些手脚灵巧的农民,多半是妇女。也有少数几个男的,上身穿着印花布衬衫,下身的长裤被皮带系在腰上,因此,腰后那两颗钮扣就用不着了。每当他们动弹一下,钮扣就在阳光下一闪,像夜里的星光,又仿佛他们身后长了一双眼睛似的。

然而,在捆麦子的人群里面,最有趣的还是女性,因为一旦 女人成了户外自然界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就生出了一种令人着 迷的魅力,不再像平常那样只是一件放在室内的普通物品了。地 里的男人只不过是地里的一个人体,而地里的女人则是田地的一 个部分,她们不知怎地失去了自身的轮廓,吸收了周围景物的精 华,与这些景物融为一体了。

妇女们(或者说是姑娘们,因为她们多半都很年轻)头上戴着捏折儿的布帽,很大的帽檐儿拉下来遮挡太阳,手上还戴着手套,以防手指被麦茬划破。她们当中,有一个穿着粉红色的上衣,另一个穿着乳白色的的紧袖长衫,还有一个穿着像收割机十字臂一样鲜红的裙子,其他一些年长的妇女穿着褐色的罩

衫,——这种服装式样古老,但最适合田地里干活的妇女穿,只不过,它现在已渐渐地被年轻姑娘淘汰了。这天早晨,人们的目光不由自主地投向穿粉红色布衣的姑娘,因为她是这群人中身段、曲线最优美的一位女性。但是,她的帽子拉得很低,差不多拉到了眉头上,因此,她低头捆麦子的时候,一点儿也看不见她的脸,不过,从她那帽檐下露出来的一两绺松散开的深褐色的头发上,也可以猜出她的脸部肤色。别的女人干活儿时总是四下张望,她却埋头干活,不求引人注意;也许就是因为这样,所以反倒惹得大伙儿想多看她两眼吧。

她捆麦子的过程,像钟表摆动一样单调。她从刚捆好的麦捆 里抽出一把麦秸,用左手掌把头儿拍齐,绞成草索;接着,她弯 腰向前,用双手把麦子拢到膝盖,把戴着手套的左手伸到那一捆 麦捆的底下,和那一捆麦子另一面的右手合拢,然后像拥抱情人 一样把麦子整个儿抱在怀里。最后她抓住草索的两头,用膝盖狠 劲一压,把绳头儿拉到一块儿,然后把它系好。她时而还用手把 被微风吹起来的裙子弄下来。在浅黄色皮革防护手套和上衣的袖 口之间,她的胳膊常露出一截,时间长了,她那柔嫩光洁的皮肤 多次被麦茬划破,流出血来。

她有时也歇一会儿,直起腰来,把弄松了的围裙系紧,或者把帽子扶正。这时,人们可以看出来,这是一个容貌美丽的年轻女子,有着鸭蛋圆形的脸蛋、深邃的目光,满头厚密的秀发显得服服帖帖的,一绺一绺的好像不管落在什么地方,都能够紧紧地粘在上面似的。以一个平常生长在乡间的姑娘而论,她的脸更白皙,牙齿更整齐,两片红红的嘴唇也显得更薄。

这是苔丝·德贝菲尔,或杜伯维尔,多少有点变了——是那同一个人,可又不完全是同一个人。她现在住在这儿,好像是异国他乡的陌生人,尽管这就是生她养她的故土。在家里躲着,过了很长时间的隐居生活之后,她决定在本村做点户外的活计。一

年中的农忙季节来临了,在这个时候,就得到的报酬而言,不管在家里做什么活,都不如在地里收庄稼。

别的女人捆麦子的动作大多数也跟苔丝差不多,捆完一捆之后,她们大家就像跳四对舞一样,聚拢到一起,每个人都把自己的麦捆竖着靠在别人的旁边,一直靠到十个或一打,聚拢成一堆,或按当地的说法,形成一垛。

他们吃了早饭,然后又回来了,依旧工作起来。快到十一点的时候,如果有人观察一下苔丝,就会发现,尽管她没有停住手头儿捆麦的活儿,但她的目光却不时焦虑地投向远处的山坡。在十一点即将到来的时候,一群孩子,年龄从六岁到十四岁,从布满麦茬的凸起的山地后面,露出了脑袋来。

见到这情景,苔丝的脸色微微一红,但她还是没有停下手中 的活儿。

来的这群孩子中,年龄最大的是个女孩,她披着一条三角形大围巾,有一个角一直拖到麦茬上,她怀里抱了一样东西,乍一看,好像是个泥娃娃,仔细一看,才发现原来是裹在襁褓里的婴孩。另外一个孩子带来了午饭。收麦子的人也都停下活儿,各自拿出各自的食物,靠着麦垛坐了下来。他们在这儿吃饭的时候,男人们还随意地倒着一个砂罐,把一个杯子大家轮流传。

苔丝·德贝菲尔是最后一个歇工的。她坐在麦垛的一角,脸掉过去一点儿,背对着同伴们。她刚坐好,有一个头上戴着兔皮帽,腰带上塞着红手绢的男人,就把一杯淡色啤酒举过麦垛,请她喝酒。不过她没有接受这种殷勤。她的午饭刚摆出来,她就把大女孩子——她的妹妹——叫了过来,从她手里接过婴孩,她妹妹乐得轻松,跑到邻近的麦垛,和别的孩子一起去玩了。苔丝脸色越来越红,带着一种奇特的羞怯和大胆,解开上衣,开始给小孩喂奶。

坐得离她最近的几个男人不好意思地扭过脸,对着田地另一

边。有些人开始抽烟,还有一个满怀痴情、怅然若失地直摸着那个不再淌出酒来的砂罐。除了苔丝,别的女人都参与了热烈的交谈,并且整理着弄乱了的发髻。

当婴孩吃足奶之后,年轻的母亲让婴孩坐直了放在自己的腿上,自己的眼睛望着远方,带着一种几乎算作憎恨的阴郁的冷漠神情,逗弄着婴孩;接着,她突然不顾轻重地把婴孩亲吻了几十遍,仿佛永远也亲不够似的,孩子经不住这一阵忽而痛爱,忽而奇特地夹杂着鄙夷的猛然进攻,哇地哭了起来。

"她可疼那孩子啦,虽然她外表装作憎恨的样子,嘴上还说她恨不得让孩子和她自己都死掉算了,其实她心里还是照样疼爱他。"穿红裙子的女人说道。

"她过不了多久就不会那么说了。"一个穿浅黄色衣服的人接过话茬。"谢天谢地,反正日子长了,一个人无论对什么样的事情也都习惯了。"

"我猜,当初呀,这种事情总得费点事儿,不是那么随随便便讲几句好听的话,事情就干起来了的。去年有一个晚上,人们从狩猎林经过,就听见林子里面有人呜呜地哭呢。若是哪个人走过去一看,那可就倒了八辈子的霉喽。"

"唉,不管怎么说,反正这样的事儿是叫她给碰上了,真是 万分可怜呀。不过,话也说回来,这种事,通常只有长得最标致 的人儿才能轮得上哩。相貌不好看的人啊,我保管一点儿事儿也 没有,对不对,詹妮?"说话的人转向人群中一个女人问,这个 女人若被称为丑,可一点儿也没冤枉她。

的确,真是万分可怜,即使是苔丝的仇人,看到她眼下这种情形,也会觉得可怜的;她坐到那儿,嘴唇儿像一朵鲜花,一双眼睛又大又温柔,既不黑,也不蓝,既不灰,也不紫,而是把这些深浅不一的色泽集于一身,此外还有许许多多别的色调,只要你仔细看一看这些彩虹般的色调,就能发现,在深不见底的瞳孔

的四周,围着一层又一层色彩,一道又一道浓淡各异的阴影,若 是没有从她家族继承下来的一点点漫不经心的神色,她简直就是 人性中的完人了。

这个礼拜,是她第一次跨出家门,走进地里去干活儿,连她自己也没想到,她会有这么大的决心。好多个月来,她像一个阅历不深的人独自孤处,想出的种种悔恨的方法,消耗、折磨着她那颗悸动的心。现在,她却已经想通了,心中也豁然开朗。她觉得,她还可以再做点儿有用的事情,再一次尝一尝独立自主的甜蜜滋味,不管付出什么样的代价。过去的毕竟已经过去了,无论过去怎样,反正眼前已不存在了;无论过去导致了什么后果,反正时光会淹没一切的,过不了几年,发生过的事情就好像什么也没发生似的,就连她自己,也将被埋没在青草之下,被人遗忘。与此同时,树林仍然像以前那样是青枝绿叶,鸟儿照常像往常那样婉转动听,太阳照样会是光辉灿烂,周围那些熟悉的景物不会因她的悲伤而阴沉,也不会因她的痛苦而憔悴。

她以为全世界都在注意她的情形,所以总是把头垂得低低的,不敢抬头见人,其实这种想法,完全是建立在幻想基础之上的。她的存在、她的经历、她的感情、她的感觉,除了她自己,没有人会放在心上。对所有的人来说,苔丝不过是一个转瞬即逝的一个姑娘。即使对她的朋友们来说,也不过是想起她的次数多一些罢了。假若她整日整夜地自悲自艾,他们也不过是说一句:"唉,她真是自寻烦恼啊。"假若她力求欢乐,把一切烦恼抛到九霄云外,从阳光、鲜花和孩子身上获取乐趣,他们也不过是念头一转:"嗨,她真能挺得住啊。"况且,如果她一个人呆在荒岛上,她会悲叹自己的遭遇吗?恐怕不会吧。还有,如果她刚被上帝创造出来就发现自己是个未婚的母亲,没有任何生活经历,只是一个无名的孩子的母亲,那么,她还会像现在这样陷入绝望吗?不,她只会心神恬然地对待一切,并且还会从中寻到无穷的

乐趣呢。由此可见,她的痛苦多半出于世俗的偏见,而不是出于 自己生来固有的感觉。

不管苔丝是怎么个想法,反正有一种精神,促使她像从前一样,把自己打扮得干净整齐,下地干活了。这时恰逢农忙季节,田里正需要收拾庄稼的人手。正因为这样,她开始能够大大方方地出去了,即使有的时候,怀里抱着孩子,她也能大大方方地抬头见人了,毫不羞怯。

收割庄稼的人们从麦垛上站了起来,伸展了一下手脚,并熄了烟袋;卸下来喂食的马儿再次被套到了红彤彤的机器上。苔丝匆忙吃完自己的午饭,把她的大妹妹叫到身边,让她抱走婴孩。然后她系紧裙子,又戴上浅黄色皮革手套,重新弯下腰,从先前捆好的麦捆中抽出麦秸,做成草索,去捆另外一捆了。

下午和傍晚,一直重复着上午的劳动程序,苔丝和大家一直 干到黄昏时分。然后,他们才都坐在一辆最大的马车上,动身回 家。一轮硕大的昏淡无光的月亮,刚刚从东方的地平线上升起, 月光柔和地洒在他们身上。月亮的脸庞很像被虫蛀的托斯兰纳圣 像头上的金叶光环。苔丝的女伴们唱起了歌儿,表示她们对苔丝 出门干活儿感到高兴、感到同情。但是,她们又忍不住淘气地哼 几句小调儿,说是有一个姑娘,走进了一片快活可爱的绿林,出 来的时候完全变了样儿。生活中,事情往往是祸福相抵的,同是 发生在苔丝身上的事情,既让人们觉得应当引以为戒,又使苔丝 成了村里面许多人心目中的最稀罕的人物。同伴们的这种亲热劲 儿使苔丝得到了更多的解脱,活泼的情绪是具有感染力的,苔丝 也几乎变得快活起来了。

但是,道德上的烦恼渐渐消逝之后,一个新的痛苦又升腾在她那不懂社会法律的天性里面。她下工回到家时,很难过地得知,婴孩在午后突然得病了。这孩子的体格本来就又娇嫩又弱小,生灾害病是很有可能的事,但是在做妈的看来,仍旧感到出

乎意料的震惊。

这个婴孩来到世上,本是一种触犯社会的行为,但年少的母亲早已经忘记了这一点,她一心一意盼望的就是好好地保护孩子的生命,使这种触犯继续进行下去。然而,很快她就明白,这个肉体小囚徒得以解脱的时刻将会降临,没想到这么快,这比她所估计到的灾难来得还早。她发现这一点后,陷入了极度的痛苦之中,因为她所难过的不仅仅是孩子的死亡,而且孩子还没受洗礼呢。

对于自己,苔丝是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她心想,她所犯的罪,如果下地狱必遭火烧,那就烧个够吧,没什么好说的。像所有的乡村姑娘一样,她对《圣经》念得滚瓜烂熟,并且曾细心地读了有关阿荷拉和阿莉利巴的故事,知道从这个故事中会得出什么样的结论。但是,同样的问题牵扯到她的孩子的时候,她的看法就完全不同了。她的小宝贝还没受洗礼就要死了,这可怎么好呢!

差不多到了睡觉的时间了,但她却匆忙冲到楼下,问父亲是否可以去请牧师。这个时刻,恰逢她父亲对于古老高贵的家族感受最为强烈,对于苔丝玷污了高贵的荣耀也体会得最为敏感的时候,因为她是从罗利弗酒店刚刚回来,在那儿经历了每个礼拜一次的畅饮。所以他声称,哪个牧师也不准进入他的家门对他家的事横加干涉。这件事遮盖还怕遮盖不过去呢,哪还能让家丑外扬呢。他把门锁了起来,把钥匙装进了自己的口袋。

全家人都上床睡觉了,苔丝尽管极度痛苦,也只好躺下。她躺在床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到了午夜时分,她发现孩子的病情加重了,分明是奄奄一息了,看上去好像平平静静,没有痛苦,而实际上,毫无疑问,正在慢慢死去。

她心里难受极了,在床上翻来覆去、辗转不安。钟敲了庄严 的一点,在这个时候,毫无根据的想象跳出理智的范围,存在于 心头的种种可怕的猜测也正变为不可推翻的事实。她想,这孩子既是非法的私生子,又没受过洗礼,两罪并罚,一定会被打到地狱最底层的一个角落。她看见魔王手里操着三刃叉,就像他们烤面包时用的一样,把这孩子叉来叉去;在这个想象的画面里,她还增添了许许多多别的离奇古怪的残酷惩罚,这些都是这个信基督教的国家平时给年轻人布道时所讲过的那些惩罚。她越想越可怕,觉得这些森然阴惨的情形活灵活现地显现在这幢静悄悄、黑乎乎的屋子里,她吓出了一身冷汗,把睡衣都湿透了,她的心脏每跳动一下,床也跟着晃动一下。

婴孩的呼吸越来越艰难,母亲精神上的紧张也越来越厉害。即使吻遍这个小东西,也已无济于事了,她在床上再也躺不住了,于是下了床在地上疯了一样地来回转悠。

"啊,慈悲的上帝呀,可怜可怜我的孩子吧!"她喊着说。 "你有多少怒火,全都发泄到我身上来吧,我心甘情愿地受罚, 可是,可怜可怜这个孩子吧!"

她靠在五斗橱上,语无伦次地哀告了好长时间,直到后来她 猛然亮堂起来。

"哦!也许宝贝儿还能拯救!也许这样办也行!"

她说话的时候,显得那么快活,仿佛她的脸都在周围的昏暗 中发出了光芒。

她点燃了一支蜡烛,走到靠墙而放的第二张和第三张床前面,把睡在床上的弟弟、妹妹们全都叫醒。她又把洗脸台往外拉了一点,自己站到台后面,又从大水壶里倒出了一些清水,叫弟弟妹妹们合着手掌,围跪在她的前面。这些孩子们还没有完全醒过神儿来,看到姐姐的举动,觉得庄重严肃,一双双眼睛便越睁越大,但仍旧保持着下跪的姿势。苔丝从自己的床上抱起婴儿——一个孩子的孩子,因为这婴儿如此弱小,生他的人简直没有资格被称为母亲。然后,苔丝把婴儿架在胳膊上,笔直地站在脸

盆旁边,她的大妹妹翻开祈祷书,放在苔丝面前,就像教堂执事对待牧师那样,一切都布置好之后,就开始为自己的婴孩行洗礼。

她身穿白色的长睡衣站在那儿,因而显得特别高大、特别庄严,一条又黑又粗的发辫在脑后一直垂到腰部。微弱的烛光,和蔼暗淡,遮掩了她身上和面部那些在阳光下会暴露出来的瑕疵:手腕上被麦茬划破的伤痕,以及她眼中的倦容把这一切都勾抹掉了,心里高度的精诚表现在脸上,起了一种美化的效果,使那张曾经坑害过她的面孔,显示出纯洁无瑕的美丽,并且带有差不多与皇后一般的尊严。弟弟妹妹们跪在四周,他们那睡意朦胧的眼睛显得发红,一眨一眨地看着姐姐做洗礼的准备。他们在这个时刻,因为睡魔使他们昏昏欲睡,所以提不起精神,对眼前的事也就不太感到好奇了。

其中一个最受感动的孩子问道:

- " 苔丝姐姐,你真的给他施洗礼吗?" 这个年轻的母亲郑重庄严地作出了肯定的回答。
- "那么你给他取什么名字呢?"

她以前没想过这一点,但是,当她继续做着洗礼仪式的时候,《创世纪》中的一个词语浮现在她的脑中,于是她现在念道:

- " 哀愁,我现在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给你施洗礼。" 念到这儿她洒起水来,顿时一片静穆。
- "孩子们,你们说'阿门'。"

细小的声音恭顺整齐地应声道"阿门!"

苔丝继续说:

- "我们接受这孩子。"——如此等等——"我们给他画一个十字。"
- 这时,她把手在水盆里蘸了蘸,用食指对着孩子热烈地画了一个很大的十字,接着又把平时行洗礼念的那些话,如说要他奋

勇地与罪孽、世俗和恶魔抗争,并且自始至终做上帝忠诚的仆人和战士。她接着按规矩往下念了主祷文,孩子们像蚊子似的含含糊糊地跟着她念,念到最后一句时,他们把嗓门提高到了教堂执事的程度,静悄悄的屋子里,齐声喊出了"阿门!"

这时,他们的姐姐越发坚信这一圣事的功效,便从心灵中的最深处倾倒出接在后面的感恩祷文,她念得神采飞扬,念得爽爽朗朗,声音像调整了音调的风琴,每当她心诚神凝的时候,总是会有这种声音,而且,不管是谁听见了,总是永远难忘的,因虔诚而生的狂喜几乎使她羽化登仙:她的脸上仿佛光辉四射,腮上也生出了两朵红晕,甚至连倒映在她眼中的小小的烛光,也像钻石一样闪烁。孩子们越看她越恭敬,不再有心思向她发问了。在他们看来,她现在不像是他们的大姐姐了,而是一位伟大的威严的令人敬畏的巨人,是一位天神,与他们毫无相同之处。

那个可怜的哀愁对罪孽、世俗和恶魔的斗争,命中注定只能发出有限的光辉,这对于他倒也许是一件幸运的事,因为从他刚一诞生,就不像是前途光明的样子。在微微的晨曦中,这名脆弱的战士和仆人喘出了他的最后一口气。别的孩子们醒过之后,一个个哭得伤心极了,他们恳求苔丝姐姐再给他们生一个可爱的娃娃。

自从施过洗礼之后,苔丝就表现得心平气静了,这种心情一直保持到婴儿断气。天亮之后,她觉得自己在夜间对于小孩死后的灵魂作那种恐怖猜测,的确有点过分。不管她想的有没有根据,反正她现在已经恢复平静了,因为她的理由是如果上帝不承认这种不合正式规定的洗礼仪式,不准孩子的灵魂升入天堂,那么,无论是对于她还是对于她的孩子,这种天堂都是不值一提的了。

这个不请自来的哀愁就这样离开人间了,他是个贸然闯入的 小讨厌鬼,是不遵守社会法则的、伤风败俗的"自然"送来的一

件杂种贱货。这个弃儿,还不知什么是一年,什么是一个世纪,对他来说,永恒的时光只不过是几天的事。一间农舍就是整个宇宙,一个礼拜的阴晴风雨就是四季的气候变化,短暂的婴孩生活就是整个人生的体验,吃奶的本能就是全部人类的知识。

苔丝对于施洗礼的事在心里已经琢磨了好久了,现在又得为孩子能否按教义上以基督徒的仪式埋葬而操心,这一点,除了教区的牧师,没有人能给她解决这个问题,可这个牧师是个新来的,不认识苔丝。黄昏之后,她来到牧师家,站在门口,但怎么也鼓不起勇气进去。她正准备放弃这一打算,转身返回,恰好遇上牧师从外面回来了,和她走了个对面。因此,在幽暗的夜色中,她就不顾一切地把自己的心事一古脑儿说了出来。

" 先生, 我有件事, 想要请教请教你。"

他表示愿意听一听她的事儿,于是她跟他说了婴孩生病的事以及她怎样临时给他施了洗礼。

"先生,"她诚恳地补充说,"现在请你告诉我,我这样做, 对于他,是不是和你施洗礼是一样的?"

他刚一听到这些话自然而然地想到,自己就像一个生意人,本来应该叫他去做的一件差事,却被顾客自己笨手笨脚地做了,所以他想说不一样。然而,看到姑娘那种大方的态度,听到她声音中异样柔和的语气,两者合在一起,影响了他,使他作出了高尚的举动,或者可以说,尽管这十年以来,他竭力要让对宗教有怀疑的人们死板地信仰上帝的存在,可他的良心却没有完全泯没。人性和教士在他心中展开激战,结果,获胜的是人性。

- "好姑娘,"他说,"效果完全一样。"
- "那么,您也能按基督徒的仪式来安葬他喽?"她急忙跟着问道。

牧师觉得自己被逼到了进退两难的境地。原来他听说婴孩病情很重,他在夜幕降落之后,诚心诚意地到过她家,想给孩子行

洗礼仪式,但他并不知道拒绝他进入家门的是苔丝的父亲,而不 是苔丝本人,因而他不准许这一请求,认为这是不合常规的。

- "啊——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他说。
- "另外一回事,为什么?"苔丝相当激动地问道。
- "唉,如果这只是你我两个人之间的事,我一定会愿意办的。 可是,由于宗教方面的特别的原因,我怎么也不能……"
  - "就这一回,先生求你了!"
  - "我真的不能!"
  - "哦,先生!"她边说边抓住他的手。

他把手缩了回去,摇了摇头。

- "那么我就不喜欢你了!"她忽然发起怒来,"我永远也不再上你们的教堂去了!"
  - "说话别这么冒失嘛。"
- "如果你不愿意,对他来说是不是也一样?……是不是也行? 看在上帝的份上,跟我说话的时候,不要像圣人对待罪人那样对 我,请你像平常的人对待平常的人那样说吧,唉!"

这位牧师既然对于这种事情有绝不通融的看法,那他碰到这 类事,要怎么回答,才能和他的看法调和起来呢?这就不是我们 常人所能理解的了,当然我们可以原谅。他多少有些受感动,因 而又像方才那样回答说:

"效果完全一样。"

于是在那个晚上,婴孩被装在一个小小的松木箱子里,上面盖着一条用旧了的女人披巾,送到了教堂墓地,花了一先令和一品脱啤酒,雇了教堂的司事点着了灯笼,把婴儿葬在墓地一角的一小块荒芜的地边上。在这个寒酸破乱的角落里,上帝允许荆棘生长,允许用来埋葬未受洗礼的婴孩、臭名昭著的酒鬼、自尽的懦夫,以及别的可以想得出的该被打入地狱的人。然而苔丝也顾不得这块地方成不成样子,她在一个傍晚时分,趁人不备的时

候,大着胆子溜进了墓地,并用一根绳子把两片板片绑成了一个十字架,扎上鲜花,竖在婴孩的坟头;在坟脚也放上了一束鲜花,并且插在能把花儿养活的小水罐里,里面还灌了清水。尽管罐子外面,冷眼一看,就可以发现写着"基维尔果酱"的字样,但是,那又有什么关系呢?一个慈爱的母亲处于高度的幻觉之中时,她的眼睛是不会注意到这类平常的东西的。

#### 十五

罗杰·阿斯堪说:"只凭经验,我们得经过遥远漫长的游荡,才能得到便利简捷之径。"然而,大多数的情况是,这种长久的游荡把我们弄得旅程难以继续。那么,即使有了这种经验,对于我们又有什么用处?"苔丝·德贝菲尔的经验也正是这种无能为力的了。她最终会该怎么做人,可是,她现在所做的,有谁认为有可取之处呢?"

假若是在上杜伯维尔家之前,她的一言一行都严格不苟,按 照她自己和一般人都知道的各种格言圣训的强有力的引导而实践 履行,那么,毫无疑问,她是绝不会上当受骗的。但是,无论是 苔丝,还是其他任何人,都只有在那些金玉良言的不再有益于他 们的时候,才能完全领会它们中的全部道理,要想早点儿懂得, 却是办不到。她,还有好多别的人,可以学着奥古斯丁的口气, 讥讽地对上帝说:"你制定出的章程,超出了你准许人照办的程 度。"

在冬季的那几个月里,她一直呆在父亲的家中,拔拔鸡毛,喂喂火鸡,养养鹅鸭,要么就把她轻蔑地丢弃一旁的衣服找出来,改给弟弟妹妹穿——这些都是从前杜伯维尔送给她的华丽服装。写信求他,她是不肯的,但是,人们以为她在一个劲儿地努力干活儿的时候,她却常常双手抱在脑后发呆。她以哲学家的眼光来观察岁月循环中去而复来的日子:在特兰岭的那个夜晚,以

夜深月黑的狩猎林作为背景,留下了让她遗憾终身的灾难的一夜;还有那婴孩出生和去世的日子,还有她自己出生的日子,还有别的发生了与她有关的事件而显得特别的日子。有一天下午,当她对着镜子欣赏自己美貌的时候,她突然想到,还有另外一个日子,比她的任何一个日子都更为重要,那就是她死亡的日子,到时候,她的全部美貌将会丧失殆尽,这一天将悄然藏进一年中的其他日子之中,年年岁岁,她都要过那一天,但那一天却总是不声不响,没有一点儿表示地躲在那里,可是这个日子确确实实地存在着。这个日子到底是哪一天呢?为什么她每年遇到这个冷酷的日子时,一点也不觉得寒气袭人?她只是有着和杰里米·泰勒一样的想法,觉得在将来的某一天,熟悉她的人会说:"今儿——是可怜的苔丝去世的日子。"她可以想像得出来,说这句话时,他们心里头不会觉得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可是,那个弃世归天、完结生命的日子,她还不知道是哪年哪月,哪个星期,哪个季节呢。

就这样苔丝差不多一下子由单纯的姑娘变成了思想复杂的妇人。她脸上映出了沉思的符号,她声音中也时常露出了伤感的音调;她的双眼变得更大,也越发动人了。她变得这么标致漂亮,应当称之为完美的"尤物"了。她的容貌楚楚动人,引人注目,可她那女性的灵魂却没有沉沦,尽管经历了过去一两年的纷繁可怕的遭遇,可她没被压垮。假若不是世俗的成见,她的那番经历倒真说得上是一次难得的教育呢。

她近来一直是深入浅出,加上她的遭遇本来就不是人人皆知,所以现在马洛村里几乎没人记得那些事了。但是,她心里也明白,她在这个地方,是永远不会真正好过的,因为这儿的人亲眼见过她家企图与有钱的杜伯维尔一家"连宗"。而且还企图通过她,来实现更亲密的结合,亲眼看到这种企图最后彻底垮了台。至少,也得等到多年以后,待到她完全忘却这件事情之后,

她在这儿才会感到轻松。然而,即使现在,苔丝也总是感觉到,充满希望的生命仍旧在她心里热烈地搏动。也许,在一个对她的往事一无所知的僻静的角落里,她还可以快活起来。逃避过去,逃避一切与过去有关的事物,那就是把过去化为虚无,而要做到这一点,她就必须离开此地。

她不禁自问:女人的贞操真的是一次失去就永远失去了吗? 她若是能够把过去的事情遮盖起来,或许她就可以证明这句话是 不足信的。一切有机体都有复原的能力,这一规律为什么偏偏不 适用于处女的贞操呢?

她等了好久时间,始终没有找到再创新路的机会。转眼又是一番春光明媚的景象了。几乎听得见万物萌芽、蠢蠢欲动的声音了。这一情形感动了苔丝,正如感动了野兽一样,使她急于远走高飞了。结果,等到五月初的一天,她母亲的一个老朋友给她寄来了一封回信(苔丝从未见过她,不过很久之前,曾写信拜托过她),说是在往南好些英里的地方,有一个牛奶场,那里需要一个手脚灵巧的挤奶女工,场主还乐意雇用苔丝一个夏天。

这地方还没有她所企盼的那么遥远,不过,大概也够远的了。因为她的活动范围实在很小,知道她的人实在有限。对活动范围有限的人来说,平常的英里就好像地球一度,一区就好像一郡,一郡就好像一省、一国。

有一个方面,她是打定了主意的:从此以后,在她新的生活 里,不管是在梦幻还是在现实中,都不能再受"杜伯维尔"这个 空中楼阁般的姓氏纠缠了。她只想做一个挤奶女工罢了,不想做 任何别的什么。虽然她们母女俩没有谈及这方面的问题,可是做 母亲的非常清楚女儿的情感,所以她再也没有提及武士世家之类 的话了。

然而,人的思想常常是自相矛盾的,这个新地方之所以使苔 丝发生兴趣,原因之一就是它恰好在她祖辈故土的附近(因为尽 管她母亲是个地地道道的布莱克摩人,可他们却不是)。她要去的那个牛奶场叫做塔尔勃塞,离杜伯维尔家族从前的几处宅第不远,就在她那些有钱有势的老祖宗的大墓地附近。她或许可以去看一看,想一想,不仅是杜伯维尔家族像巴比伦一般衰落了,而且连一个卑微的后裔个人的清白贞操,也无声无息地成了落花流水。她老是在想,会不会由于她在祖辈的领地上,就可以遇到什么新奇的好事?她体内有种精神自动地涌现起来,就像嫩枝里的汁液一样。这是尚未耗尽的青春,经过暂时的压抑之后,又重新汹涌澎湃起来,并且还带来了希望,以及寻求欢乐的本能。

#### 第三部 振作精神

#### 十六

苔丝·德贝菲尔从特兰岭回来之后,约莫有两三年的工夫都在潜心静养。如今,在这个茴香香味扑鼻、小鸟纷纷出壳的五月的一个早晨,她第二次离开了家乡。

她把行李收拾好,以便随后让人寄给她;她自己则坐着一辆 雇来的轻便马车,启程前往一个名叫司徒堡的小镇,她这一次的 行程一定得经过这一小镇,因为这一次的路线与第一次出门冒险 的方向正好相反。本来她急于离开家乡,可是,走到离家最近的 一座山岗顶部时,却又回头向马洛村和她父亲住的房子惘然若失 地看了看。

尽管她要远离家乡,她家里的亲人们将看不见她的音容笑貌了,可是他们大概仍然会像以前那样继续着自己的日常生活。他们的意识里不会感觉到,他们的快乐减少了多少。几天之后,小弟弟小妹妹仍旧像以前一样快活地嬉戏玩耍,不会因为没有姐姐而觉得家里缺少了什么。她坚信,她这样离开,是有益于这些年幼的孩子的;她若是待在家里,那么,她的榜样给他们带来的害处,肯定是大于她的引导给他们带来的好处。

到了司徒堡,她没有停留,继续前行,来到一个交叉路口,在那儿她可以等到载人拉货、往西南方面去的大车。因为在英国的这块腹地,铁路只从边上绕过,从来没有贯穿其中。在等车的时候,一位农夫驾着带弹簧轮子的马车驶过来了。他要去的地方,和苔丝要搭车去的地方差不多是同一个方向。尽管他们素不相识,但她仍然接受了他的邀请,上车坐到了他的身旁。她明明知道这是因为他见她长得漂亮,才这样大献殷勤,但是她却假装

不知道他的动机。他是驾车去威塞堡的,跟他到了那里之后,剩 余的一段路她步行就行了,不必搭车而绕道凯特桥了。

尽管坐了这么久的车,但到了威塞堡后,她也没有多作停留,只是在驾车的农夫介绍的一家农舍里,多少吃了一些说不上是什么食物的午餐。此后,她提着篮子,步行上路,朝一片宽阔的石楠丛生的荒原高地走去。这片荒原高地把这个地区和前方低谷中的草场分隔了开来,她今天旅行的最后目的地——那个个牛奶场——就坐落在那个低谷中,所以她必须翻过这片横阻的高地。

以前,苔丝从未来过这块地方,然而,她觉得她与这儿的风景很有缘份。离她左边不远的地方,她注意到有一片郁郁葱葱的景色,她猜想,那一定是环绕着王碑的树木,经过打听,果然不出所料。原来在该教区的教堂墓地里,葬着她的祖宗——无用的祖宗的尸骨。

她现在对于她的这些祖宗,再也没有敬慕之心了,因为正是由于他们,才给她带来了许许多多伤心的事情,所以她现在想起来,还有些憎恨他们呢。除了一把古匙和一方古印以外,他们一样东西也没有留给她。"呸!我身上妈妈的成分绝不少于爸爸的。"她说,"我的美貌就是妈妈给的,而她不过是个挤奶女工。"

她去牛奶场必须经过的荒地,便是艾格敦高地和低地了,路程只不过几英里,可是比她所预料的还要麻烦得多。由于错拐了几个弯儿,所以她花了两个钟头,才来到了一个山颠,从这儿向下俯瞰,她寻觅多时的山谷便尽收眼底。在这个有着大牛奶场的山谷里,黄油牛奶的生产极为丰富,虽然不及她家乡出产的香甜可口,但产量上却多得多,达到了四溢横流的地步;山谷中还有一片被瓦尔河(或称富润河)灌溉滋润得一片苍翠的平坦草地。

迄今为止,除了在特兰岭住过一段不幸的日子之外,她惟一 知道的地方,就只有那个只拥有小型牛奶场的布莱克摩山谷;而

如今拿它和这个山谷相比,就有了根本性的不同了。这儿的世界是按照一种更广阔的图样描绘出来的。这儿的围场,面积不是以十英亩计算,而是以五十英亩计算;这儿的农舍已把地展得更宽;这儿的牲口是一批一批的,而家乡那儿只不过是三五成群而已。成千上万的牛群出现在她眼前,从很远的东方一直延伸到很远的西方,在数量上,超过了她以前所见过的任何一次。绿色的牧地上布满了密匝匝的牛群,如同阿尔斯洛特或赛拉尔特的油画上画满了自由民众一样。红牛和黄牛身上的浓重的色调,吸收了夕阳的光辉,与之融为一体;而白色的牛群却把阳光反射到人的眼里,把人弄得眼花缭乱,即使苔丝站在这么远的高地上,也是这样的情形。

她现在居高临下所看到的这一片景色也许不及她极为熟悉的那一片土地,没有那种苍郁葱茏之美,但却更能使人有畅快清爽之感。它缺少与之相匹敌的那个山谷里的蔚蓝的大气、沉重的土壤、浓郁的芳香,它的空气是清新、爽朗、缥缈的。滋养着这片草原和牛奶场上牛群的这条河流,也和布莱克摩山谷的河流不一样。布莱克摩山谷的那些河流缓慢、平静,往往混浊,河底满是淤泥,趟水者一不小心,就会陷入泥中,不知不觉地沉没消逝;富润河却像那位福音信徒看见的生命之河一样清澈纯净,和天上浮云的阴影一样地飘忽、湍急,在满是卵石的浅水处,还整天对着蓝天淙淙地欢唱。那儿生长在水里的花儿是睡莲,而这儿却是毛茛。

也许是因为空气的质量由沉重变为轻渺,也许是因为她感觉 到在这块新的地方,再也没有人用恶意的眼光盯着她了,苔丝的 精神奇迹般地振作起来了。当她迎着柔和的南风,又蹦又跳地向 前跨越的时候,她的希望之心与阳光的光线融为一体,仿佛幻化 出一团团理想的光辉,环绕在她的周围。在每一阵轻风里,她都 听到了悦耳的声音;在每一声鸟儿的歌唱中,她都悟出了快乐的 音符。

近来,她的面容随着心境的变换而变换,处于不断的波动之中;心情愉快的时候,她就显得娇妍美丽;心情阴郁的时候,她就显得灰淡凄楚。有时,她的脸色白里泛红,完美无瑕,有时,她又变得面色灰白,满脸悲戚。肤色红润时,她就不像灰白时那么多愁善感。她更为完美的容貌总是与她更为轻松的心情相一致,而更为紧张的心情总是与更为逊色的容颜相融合。现在,当她迎着南风,向前行进的时候,她的面容正是处于最恰到好处的状态。

寻求快乐——本就是一种自发的、普遍的、不可抵抗的趋势,它渗透于从最高级到最低级的一切生命之中,最终,这种趋势也把苔丝制服了。因为即使是现在,她不过是一位二十岁的年轻女子,在理智和情感方面都还没有到达不再发展的年龄,因而不管什么样的事情,都不会给她留下无法被时光磨灭的印象。

就这样,她的兴致之高、她的感激之深、她的希望之大,都是越来越甚。她试着唱了好几首歌曲,但觉得都不足以表达心中的感觉,后来她想到,她在未尝禁果之前,每个礼拜天早晨都要浏览赞美诗,于是她唱了起来:"哦,你这太阳,你这月亮……哦,你们这些晨辰……你们这些地上的青绿啊……你们这些天上的飞鸟啊……野兽和牲畜啊……黎民百姓啊……你们对主感恩吧,永远对主称颂、对主赞美吧!"

她突然停了下来,嘟哝道:"但是,我或许还不太知道主究 竟是怎么回事儿呢。"

本来,这种不自觉的高声狂吟是一种以一神教为背景的拜物心理的表现,对于那些以户外自然的形态和力量为主要伙伴的女人们来说,她们的心灵中所保持的,更多是她们远祖所具有的异教的幻想,而不是后来教给她们的那种系统化了的宗教信仰。但是不管怎样,苔丝发现,这首她在孩提时代就口齿不清地学唱的

古老的《万物颂》,现在差不多可以把她心中的感受全都表现出来,这也就足够了。苔丝在通往独立生活的道路上,这只不过是个开端,竟然能产生这么大的满足,这可不能只怪苔丝,这也算是德贝菲尔一家人的脾性吧。苔丝真的希望挺起腰杆做人,可她父亲一点儿也不这样想,这正是她们父女不同的地方。但她像她父亲一样,满足于眼前的一点点的成功,不想付出艰苦卓绝的努力去光宗耀祖,让曾经势力强大而如今陷入困境的杜伯维尔家族在社会地位上重新获得成功。

也许可以说,由于来自母方家庭的未被耗尽的能量,也是因为苔丝本人正处于妙龄年华,精力充沛,所以虽然以前那番经历一度把她压倒,但现在她的青春之焰又重新燃烧起来。说句实话,女人蒙受这般耻辱之后,通常都能挺过来,重新振作起来,重新带着感兴趣的眼光看待周围的事物。"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一信念对于"吃过亏"的人来说,并不是完全陌生的,正如一些和蔼可亲的理论家非要我们相信的那样。

这时的苔丝·德贝菲尔,心情舒畅,对生活怀着满腔的热情,从艾格敦荒原一步一步地下坡,朝她的目的地——牛奶场直奔而去。

方才作比较的两个山谷现在显示出了最根本的区别。布莱克摩的奥妙,最好是从四周的山上往下俯瞰,而要确切地了解她眼前这片山谷的真实面目,就非得进入它的腹地不可。苔丝来到了山谷中间,不知不觉地发现自己置身于一片平坦的绿色地毯上。这片绿色平原从东铺到西,一直延伸到她眼睛看不到的地方。

过去,河流从高原地带悄然冲下,把那里的土壤一点一点地带入山谷,积成平地;现在,河流已经疲倦、老迈、衰弱,只能在以前的掠夺物中间蜿蜒而行了。

苔丝拿不准该往哪个方向走,于是一动不动地站在四面环山 的广阔的绿色平原,就像一只苍蝇落在一张硕大无朋的台球桌 上;也像那只苍蝇一样,对于周围景物,显得无足轻重。她来到这片僻静山谷的惟一影响,就是惊动了一只孤独的苍鹭。它落到离她所站的小路不远的地方,伸直脖子站在那儿,直勾勾地看着她。

突然,从低谷里的各个地方传来了拉长的、重复的吆喝声:"噢——噢——噢"这吆喝声,好像受了传染似的,从最远的东面一直传到最远的西面,时而还伴随着一两声狗叫的声音。这并不是山谷知道美丽的苔丝到来而对她所作的欢迎表示,而是日常性地宣布挤牛奶的时间——四点半——已经到了。于是,牛奶场的工人们开始把牛群赶到棚里。

离她最近的一群红牛和白牛,早在那儿呆呆地等待呼唤了, 这会儿,它们听见了呼唤了便成群结队地走向后方的田舍。它们 走的时候,肚子底下的大奶袋不停地摇来晃去。苔丝慢悠悠地跟 在后面。牛群从一个敞开的大门走进了庭院,苔丝也跟着走了进 去。院内四周都是长列长列的草棚,棚顶上长满了鲜绿色的苔 藓。屋檐都由木柱支撑着,多少年来,这些柱子不知被多少大大 小小的牛用肚子擦过,摩擦得光滑发亮,而那些在此擦过肚皮的 牛早已坠入了不可思议的深渊里去了, 化为无知无觉的空茫。柱 子与柱子之间,排着产奶的母牛,有个人若是异想天开,那么, 现在从乳牛的后面看去,每一头牛都好像是一个圆圈架在两根柱 子上,中间有个东西像钟摆一样晃荡,半落山的太阳落到了这排 耐心十足的动物的后面,把它们的影子准确地投射到棚子后面的 墙上。每天傍晚,太阳都是这样把这些朦胧而又简单的身影投射 出来,它对于每一道线条都投射得那么细致精心,仿佛是在宫殿 的墙壁上映射宫廷美女的侧面像,它如此地专心致志,又仿佛是 古时候在大理石殿宇的前脸儿上临摹奥林匹斯诸神,或亚历山 大,凯撒和法老们的肖像。

这些被赶到棚里的牛都是不太安分的。那些老老实实的牛都

在院子的中央挤奶,现在,那儿还等着许多这类安分守己的牛,都是头等的奶牛,别说在福润谷外见不到,就是在谷内也不多见。它们吃的是春天里这片草场上丰美多汁的食物。那些身上有白纹的牛把日光反射出来,晃得人眼花缭乱的。牛角上包的铜箍也闪闪发光,好像是在炫耀武力。它们那布满青筋的大乳房就像沙袋一样沉甸甸地垂着,乳头硬邦邦地伸着,就像吉卜赛人用的铁锅的锅脚。每当一头牛留在那儿等着轮班儿挤奶的时候,牛奶便流了出来,一点一滴地浇到地上。

#### 十七

奶牛从草场上来到这里的时候,挤牛奶的男工和女工们便从棚屋里和牛奶房里涌了出来。女工们都穿着木头套鞋,这倒不是因为天气的缘故,而是为了不让鞋子沾到农舍场院里的污泥烂草。每一个姑娘都坐在三脚凳上,侧着脸,把右腮贴在牛身上。由此当苔丝走过来的时候,她们就这样顺着牛肚子一声不吭地看着她。男工们把帽檐拉得很低,前额平靠着牛身,眼睛盯着地上,因此,没有人发现苔丝的到来。

男工里面有一个体格健壮的中年人,他那白色的长"围裙", 比起别人的多少要干净体面些,里面的夹克衫也很拿得出手,这 是可以用作赶集的服装。他就是牛奶场的老板,苔丝要找的就是 他。他这个人,有着双重的身份:每个礼拜的前六天,他总是亲 自动手干活,又是挤牛奶,又是搅黄油,可是一到第七天,他就 穿着发亮的呢料服装,坐在教堂里的自己的家庭包座上。他这种 情形非常惹人注目,使得人们编了个顺口溜:

> 挤牛奶的迪克, 时时刻刻地干活。 礼拜天的克里克, 穿着好衣裳摆阔。

见苔丝站在那儿愣住了,他便走到她的跟前。

一到挤奶的时间,大多数男工便露出烦躁的神情,不过现在克里克先生非常高兴,因为眼下活儿正多的时候,正需要一个新的帮手,所以热情地欢迎苔丝,问她母亲好,又向她一一问起了家里其他的人(其实这只是一种客套,因为在没有接到介绍苔丝的那封短函之前,他压根儿就不知道世上有德贝菲尔夫人这么个人)。

"哦——嗯,小时候呀,我对你那个地方很熟悉哩,"他谈到最后说,"不过,长大以后,我就从没去过了。以前有个九十岁的老太太,住得离这儿不远,如今早就过世了。她在世的时候常跟我说:在布莱克摩有户人家,跟你们一个姓,本是从这儿搬过去的,那是个古老的大户人家,可这会儿垮了。少一辈子的人还不知道呢。不过,唉,我也没留意那个老太太的闲谈,没留意啊。"

"是啊,那也没什么值得听的。"苔丝说道。

接着,他们就谈起正经事了。

"姑娘,你能把牛奶挤干净吗?我可不愿让这些奶牛在一年 里的这个季节就断了奶啊。"

关于这一点,她向他作了保证,保证能挤得干净。于是他把 她上上下下打量了一番。她近来在屋子里待的时间太多了,皮肤 变得非常娇嫩。

"你肯定能受得了吗?我们这儿啊,粗人倒是觉得够舒服的, 可也不是住在栽黄瓜的温室里呀。"

她表示她一定能够受得了,她的热心肠和乐意的态度似乎把 他说服了。

"呃,我想你得先喝碗茶,要么,吃点什么,怎么样?不要?那好吧,随你的便好啦。说真的,要是我呀,走了这么远的道儿,一定干得像柴草了。"

"我这就去挤奶吧,也好熟悉熟悉活儿呀。"

她喝了一点牛奶,当作是垫垫底儿,克里克老板见了,吃了一惊,说实在的,还真的有点瞧不起,因为他好像压根儿就没有想到牛奶好用来当作饮料。

"哦,要是你能咽得下那东西,那你就喝吧。"他满不在乎地说,这时有人端了一桶奶给她喝。"这玩意儿我已经好些年没碰过了,所以我是不喝的。这鬼东西,要是喝了,那就老是存在肚子里,像是铅块似的。你先试试挤挤那一条吧。"他边说边用头朝最近的一头牛点了点。"不过,那条牛挤起来挺费劲儿的。我们这儿的牛呀,也和别人的一样,有好挤的,也有难挤的。这个嘛,过不了几天,你自个儿就会知道的。"

苔丝摘下帽子,戴上头巾,真的坐到了牛肚子下的小凳子上,牛奶在她的手的挤压下哗啦哗啦地流进桶里,这时候,她好像觉得她真正把自己的将来的新基础建立起来了。这种信念生出了平静,于是她的脉搏跳得慢了下来,她的眼睛也四下张望了一下。

挤奶的男工女工们,已构成了一支小队伍,男人们挤奶头硬的牛,女人们挤比较温和一些的。这是一个很大的牛奶场,克里克总共养了近百头奶牛,其中有六头或八头归老板亲自动手挤,除非他出门才交给别人。这些都是最难挤奶的牛,而那些雇来的男工或多或少是临时性质的,老板可不轻易地把这六七条牛交给他们,怕他们粗心大意,挤不干净;他也不愿意把它们交给那些女工,怕她们手上没劲儿,也挤不干净,如果挤不干净,过不了多久,牛就会"断奶"的,也就是说,奶水就干枯了。马马虎虎地挤奶之所以是个严重的问题,倒不是说不挤完会给眼下造成什么损失,而是因为牛奶这东西,你求得少,它就出得少,直至最终会完全停止的。

苔丝在她要挤的那头牛的身旁坐好之后,一时间院子里没人

说话,也没有别的声音打断牛奶流向无数的奶桶的哗哗声,只是偶尔有人吆喝一两声,叫牛转身或站稳。惟一的活动是挤奶工人的双手忽上忽下,以及奶牛时而摆动一个尾巴。大家就这样一齐干着活儿。环绕他们的是广阔的平坦的草场,一直延伸到山谷两旁有山坡的地方。这山谷的景象是一幅平展着的风景画,它融合了早就被人遗忘了的古老的景致,毫无疑问,过去那些景致与它们所构成的眼前这幅风景画极不相同。

"我总觉得,"老板突然从他刚挤完奶的牛身旁站了起来,一手把他坐的三脚凳子抓起来,一手提着奶桶,边说边走向附近另一头难挤的奶牛,"我总觉得,现在这些牛,出牛奶出得不如以往那么多了。要是温凯一开始就这么没出息,我敢说,到了仲夏,它就不中用了。"

- "这大概是因为我们中间来了一个新手吧。"乔纳森·凯尔说, "我以前也发现过类似的情况。"
  - "不错。很有可能。可我没往那方面想。"
- "人家告诉我,遇到这种情况时,牛奶都跑到牛角尖里去了。"一个女工说。
- "呃,说到底是不是跑到牛角尖里嘛,"老板克里克似信非信地答道,好像连邪魔巫道也受生理上种种可能的限制似的,"我可不能说什么,我说不准。但是,考虑到秃角的牛和有角的牛同样挤不出奶,那话就难以叫我相信了。乔纳森,你知道一个关于秃角牛的谜语吗?为什么一年里头秃角牛产奶不如有角的多呢?"
  - "我不知道!"那名女工插嘴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 "因为秃角牛的数量少哇。"老板说,"不过说正经的,这些倔强的家伙现在真的本来就不大爱出奶。伙计们,咱们必须唱一两首歌,——这可是惟一可行的办法啦。"

在这一带的牛奶场上,每当牛儿出奶不及往常那么旺盛的时候,大家往往采用唱歌的办法,说是歌声能把牛奶引出来。所

以,这帮挤奶工人听老板这么一说,便纷纷张嘴唱了起来。他们的歌唱,纯粹是应付工作需要,没有自愿的意思,谈不上自然优雅。他们各自确信,在他们唱歌的这段时间里,情况有了根本的好转。他们唱的是一首欢畅的民歌,里面说的是一个杀人犯不敢在黑暗中睡觉。因为他老是看到有硫磺色的火焰在身边围着他。当他们唱到第十四段或第十五段的时候,一个挤奶男工说:

"这样弯着腰唱歌真费劲啊!先生,你应该把你的竖琴弹一弹啊,不过最好还是拉小提琴。"

苔丝留心地听了这番话后,心里想这一定是对老板说的,可是她想错了。作为答话的"为什么?"好像是从棚内一头黄牛肚子底下发出来的,原来直到这儿,苔丝还没看见牛的后面还有一个挤奶的工人,——这话就是他说的。

"是啊,再没什么能比得上小提琴的了,"老板插话说,"不 过我觉得犍牛比母牛更容易受到音乐的感动,这至少是我的经 验。从前,在梅尔斯托克有个老头儿,名字叫做威廉·杜威.他 家是赶大车的,常在那块地方做生意,乔纳森,你还记得吗?我 见到那个人,一眼就能认出来,不妨说,就像能认出我的亲兄弟 一样。嗯,这个人嘛,有一回在人家婚礼上拉小提琴,回家的时 候,正赶上夜晚有月亮,他想抄近路,就直穿那儿一块叫做'四 十亩'的田地,那儿是他的必经之路,地里正好有一头放青的犍 牛。哎呀,老天爷,它一见到威廉,就将两只角对着前面,朝他 冲去。这下可糟了,威廉拼命地跑呀跑呀,还是觉得他来不及跑 到篱栅,没法儿保住自己的性命。他心里是很明白的,他没喝多 少酒呀,你们知道,凭那次婚礼,凭那户人家那么有钱,他喝得 并不算多呀。嗨,后来他实在被逼得没法子了,就边跑边取下小 提琴,转身对着犍牛,边退边拉了一段快步舞曲来。犍牛一听到 小提琴的声音,顿时变得温和了,静静地站着,紧紧地盯着威廉 ·杜威,看他接连不断地拉着,犍牛的脸上还好像露出了笑的样 子。可是,威廉的小提琴一停,正要转身爬过树篱的时候,这头 犍牛便立刻收住笑容,牛角对准威廉的裤裆,又要往前冲。唉, 威廉没有法子了,不管他愿意不愿意,都只得转过身子,重新拉 起提琴。这是凌晨三点时的事儿,他知道几个钟头以内是不会有 人路过这儿的。他又饿又累,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他好不 容易熬到了四点钟的时候,觉得再拉下去,自己马上就支撑不住 了,他自言自语地说:'我大概拉了这最后一曲,就会要了我的 命了!老天爷,救救我吧,要么我就完蛋啦!'在这紧急关头, 他突然想了起来,在一个圣诞节前夜,他看到牛群半夜里跪在地 上。可这一天不是圣诞前夜,但他脑子一转,想来耍一耍这头犍 牛。于是他就拉起了《耶稣降诞颂》,好像真是在圣诞节唱圣诞 欢歌似的。这么一拉,你瞧吧,这头牛立刻就弯膝跪了下来,它 不明实情,还以为这一天真的是耶稣降生的日子哩。 威廉趁着他 那位头上长角的朋友刚跪下的当儿,猛然转过身子,像猎狗一样 快步跑开,没等那头祈祷的犍牛站起来继续追他,他就平安地跳 过了树篱。威廉常说,他有好多次见过别人发傻,但他从没有见 过任何人像那条犍牛那样发傻,因为它发现自己虔诚的感情受到 了愚弄,那一天并不是圣诞前夜……那个人的名字就叫威廉·杜 威,我记得一点儿也没错,就连他这阵子埋在梅尔斯托克教堂墓 地的哪块地方,我都能说得一点不差,他就埋在第二棵紫杉与北 面的通道之前。"

"这真是个稀奇的故事,它把我们带回到了中古时代,那时候,信仰还是件活生生的东西。"

黄牛身后的那个声音嘟哝着说,这话在牛奶厂里说真算得上是新颖独到了。不过,由于没人懂得这句话的涵义,也就没人对此注意了。只有讲那段故事的老板似乎觉得,这句话里也许含有对他故事表示怀疑的意味。

" 呃 , 先生 , 不管你信不信 , 反正我这故事句句是真。我和

那个人还很熟呢。"

" 当然是真的, 我完全相信。" 黄牛后面的人说。

这样,苔丝才对和老板讲话的人注意起来,由于他的头紧贴在牛身上,所以她只能看到他一丁点儿。她不明白,为什么连老板跟他讲话时,也称他"先生"。不过这会儿也找不出可以解释的理由来,他一直呆在那牛肚子下面,花了差不多有别人挤三条牛的工夫,有时还不自觉地嘟哝几句,好像很不顺手似的。

"柔和着点儿,先生,柔和着点儿。"老板说,"干这个得使 巧劲儿,可不能使蛮力气。"

"我也发现是这样,"另一个人说道,他终于站了起来,伸了伸手臂,"虽然手指头都给弄疼了,我想我还是把它挤完了。"

这时, 苔丝能够看清他整个儿人了。他的装束是人们挤奶时的普普通通的装束, 系着白围裙, 扎着皮裹腿, 靴子上粘满了院子里的污泥烂草, 他身上的土里土气的装束就这几样, 透过这种外表的装束, 呈现出一种有教养的、敏锐的、含而不露、郁郁寡欢、与众不同的神情。

苔丝发现,她以前见过这个人,因此,暂且也顾不得去细细观察他的外貌了。自从他们相逢之后,苔丝饱经了这么多的沧桑,所以,她一时竟也想不起来,她到底在哪儿见过她。后来,她忽然心头一亮,这才想起原来他就是参加过马洛村游行会的那个过路青年。那一回,这个她不知从何而来的陌生过客同别的姑娘跳舞,而把她抛在一边,末了,也没理她就离开了舞场,追赶他的伙伴们去了。

往事像潮水一般涌上了她的心头,她想起这件事发生在她遇到灾祸之前,因而一时心头感到害怕起来,害怕他会把她认出来,从而有可能使她的底细得以暴露。不过这种担扰很快就消逝了,因为她从他脸上没有看出一点儿把她认出来了的痕迹。她渐渐发现,自从他们第一次,也是惟一的一次相遇以来,他那张表

情多变的脸庞变得更为深沉了,而且还留起了年轻人的那种整齐的八字胡和络腮胡了。他的胡须在脸部刚长的根部部位是淡黄色,离根儿越远颜色越深,渐渐变成深棕色了。在挤奶用的亚麻布围裙里面,他上身穿的是深色棉绒夹克衫,领子浆得很硬的白衬衫,下身是用灯芯绒做的裤子,脚上是高统靴。若是没有那身挤奶的装束,谁也猜不出他是干什么的,他可能是个行为古怪的地主,也有可能是个很有教养的农夫,两者都有可能。从他挤一头牛所费的工夫上,苔丝一下子就猜出,他是牛奶场上的一名新手。

与此同时,许多挤奶女工都相互谈论起这个新来的人,说:"她真漂亮。"语气中既带着真正慷慨的赞美,也掺和着一种心愿,希望听的人能够对这句话有所保留。严格地说,她们那句话本身就应该有所保留,因为,用漂亮这个词来形容苔丝给人造成的印象,本来就是很不正确的。当天晚上的牛奶挤完之后,他们三三两两地走进屋内。里面,老板娘克里克太太正在照料盛牛奶的铅桶和别的零散东西,她因为不愿贬低自己的身份,所以不愿亲自到外面挤牛奶;而且,因为挤奶女工们都穿着印花布衣服,所以她不愿与那些女工一样,在暖和的天气里也穿着热人的毛料大衣。

苔丝现在知道,除她以外,只有两三个女工在场里过夜。多数人都是回自己家里睡的。吃晚饭的时候,她也没看到刚才评论故事的那位身份较为高贵的男工,也没去打听。这个晚上的剩余时间,她忙着给自己安排住处。她的寝室是在牛奶房上面,房间很大,有三十英尺长,另外三个住场女工的床铺也在这间屋子里。她们都是青春焕发的姑娘,并且,除了一位,年纪都比她大。到了睡觉的时候,苔丝已困惫不堪,所以一躺下就进入了梦乡。

不过,苔丝的邻床可不像她这样贪睡,而是一个劲儿地讲述

她刚来的这个场子里的各种具体细节。这个姑娘嘁嘁喳喳的话语和几个影子融汇在一起,并且,对昏昏欲睡的苔丝来说,这几个的影子似乎就是在黑暗中生成的,并在黑暗中晃动。

"那个学着挤奶的,也就是那个弹竖琴的,是安琪·克莱尔先生。他一直不大与我们说话。他是一个牧师的儿子,他心里的事儿太多了,根本没工夫来注意姑娘。他是来拜老板为师的,想学学从事畜牧业方面的各种活计。他已经在别的地方学会了养羊,这阵子想学学怎样养殖奶牛……是的,他是一个天生的上等人啊。他父亲——老克莱尔先生——是爱敏斯特的牧师,那儿离这儿有不少英里路呢。"

"哦,我听人家说过的。"她的新伙伴这会儿醒过来了,回答道:"他是一个非常热心的牧师,对吧?"

"对的,就是他,人家都说,在整个威塞克斯,就数他最热心,最认真了,人家告诉我,他是低教派里的最后一个人了,因为这一带的牧师差不多都是高教派的。他的几个儿子,除了我们这儿的克莱尔先生,也都是牧师。"

这个时刻,苔丝没有好奇心去问眼前这位克莱尔为什么没有像他哥哥那样去当牧师,而是再一次进入梦乡了,对她报告的那个女孩子所发出的声音,伴随着隔壁奶酪房里的奶酪气味,以及楼下奶酪压干机里乳浆滴滴答答的声音,一起传入了她的耳际。

#### 十八

再度重现的安琪·克莱尔先生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物, 苔丝现在还不清楚, 只不过他那嗓音,令人觉得加以赏识;他那眼神,看起人来有些发怔,看起东西来直勾勾的;他那张嘴,令人觉得生动,只不过这张樱桃小嘴于男人不太相配,他的下唇时而出乎意外地紧闭着,叫人摸不透他是否具有果断的性格。此外,在他的眼神儿和行为举止里面,有一种朦胧的、含糊的、心事重

重的神色,叫人一看就知道,他对于自己真正的前途,还没有明确的目标,或者说还不大关心。然而,当他还是小伙子的时候, 人们就说过,他这个人想做什么,就能做成什么。

他父亲是住在该郡另一端的一个穷牧师,他是父亲的小儿子,他来到塔尔勃塞牛奶场,打算做半年的学徒。他已经到别的几处农庄里转过了,目的是想学一套经营田庄的实际本领,将来不管是在殖民地,还是在本国,都能派上用场,那就得看以后的情况而定了。

他加入了农夫和牧人的行列,是在他一生的事业里,他自己 和其他人都没料到的第一步。

老克莱尔先生的前妻撇下了一个女儿就去世了。他过了大半辈子,才又娶了一个后妻,没想到后妻给他生了三个儿子。所以,与老牧师父亲一比,小儿子安琪看起来倒不像儿子,几乎像是孙子。几个孩子中,只有这个晚年所生的小儿子安琪没有获得大学学位,但是从小时候的聪颖来看,他应该是最有出息的一个,也最配受大学教育。

还在安琪那次在马洛村跳舞之前的两三年,他就离开了学校,在家自学。有一天,本地的书店给牧师住宅寄来了一个包裹,上面写着詹姆斯·克莱尔牧师收。牧师打开一看,发现里面是一本书,他翻了几页,便一跳而起,把书夹在腋窝下,径直来到了书店。

- "你们为什么把这本书寄到我的家里,这是什么意思?"他举着那本书,不容分说地追问道。
  - " 先生,是你订的。"
- "我没订,我可以自豪地告诉你,我们家别的人也不会订这种书的。"

书店老板只好查了查订书的存根。

"哦,先生,是寄错了,"他说,"这本是安琪·克莱尔先生订

的,我们本该寄给他才是。"

老克莱尔先生一听这话,立刻往后退缩,好像挨了一顿痛打似的。回到家后,脸色苍白,神情沮丧,把安琪叫到了书房。

"孩子,你来看看这本书。"他问,"你知道这本书是哪来的?"

- "是我订的。"安琪简单扼要地说。
- "订它干什么?"
- "看呀。"
- "你怎么想到看这样的书?"
- "怎么会想到?这可是一本论述哲学体系的书呀。出版的书籍里面,没有一本比它更合道理,或者说更合平宗教的了。"
- "是的,是够合乎道理的,这一点我并不否认。但是,它合乎宗教吗?特别是对于你这样想当牧师、传播福音的人来说,它合平宗教吗?"
- "既然你提到这件事,父亲,"儿子说道,脸上露出焦虑的神情,"那么,我该毫不含糊地告诉你,我还是不当牧师为好。恐怕我不会诚心诚意地去当牧师。我爱教会,就像我爱父母,我对教会永远有着最热烈的感情。我对这个制度的历史有着最深刻的崇敬。但是,如果它的思想现在不能从那种不合道理的赎罪拜神的观念中解放出来,我就不能像两个哥哥那样,忠诚老实地受委托为牧师了。"

这个性情直率,心地纯朴的牧师从没有想到自己的亲生骨肉竟会变成这个样子!他当时一听,一下愣住了,惊呆了,气馁了。既然安琪不愿进教会,那么送他上剑桥还有什么用?对于他这个思想拘泥的人来说,进入大学就是进入教会的阶梯,读了大学而不当牧师,就如同书籍有了序言而没有正文。他这个人不仅信教,而且虔诚,信仰坚定,——这些字眼用在他身上,其含义是有别于那些玩弄神学者的讲法,不是如今他们在教堂内外所作

的那种闪烁其辞的解释,而是就福音派信徒那种古老而热诚的意义而言。他这个人能够真正认为,十八个世纪以前,那永生的和神圣的确实拥有真理……

安琪的父亲对儿子进行了反驳、规劝和恳求。

"不行,爸爸,不说别的,就是叫我根本公布的要求,'按照字面意义和文法解释',在第四条款下面画押签字,都是我无法做到。所以,在这种情况下,我是不能当牧师的。"安琪说,"对于宗教,我在本能上就认为,应当完全趋向改造,引几句你所喜爱的《希伯来书》里的话吧;'凡是创造出来的事物中,都要把它们震动,那些不堪震动的都要挪开,那些不怕震动的才能存留。'"

他父亲极度伤心,弄得安琪看着他也觉得心里很不好受。

"既然你不愿把知识用来为上帝增光,那么,我和你妈妈省吃俭用,供你上大学,你自己也刻苦用功,又有什么用呢?"

"呢,爸爸,可以用来为人类增光啊。"

安琪若是坚持下去,也许能像两个哥哥那样,去上剑桥大学。但是,老牧师的见解——觉得上剑桥就是当牧师的敲门砖的见解,这也是这个家庭的世世相传的见解。这种思想在他的脑中已经根深蒂固,所以,敏感的儿子就觉得,如果坚持己见,就如同把别人委托的钱私昧起来一样,而且对那两位虔敬的家长也是一种罪过,因为正如父亲刚才所说的那样,供他的三个儿子同时读书,他们老两口从前和现在都不得不省吃俭用。"那么我就不上剑桥好啦。"安琪最后说道,"我觉得,在目前情况下,我没有资格上大学。"

这一决定性的争论所产生的影响,不久就显示出来了。克莱尔年复一年地在杂乱无章的研究、繁琐的事务,以及思考反省中耗费精力,开始对社会礼俗和社会舆论表现出漠不在乎的态度,也愈来愈不把社会地位和物质财富放在眼里。对他来说,就连

"名门世家"(这是借用一位已故的本地名人的话语)也不再具有什么迷人之处,除非它的后人能够另辟新径,出类拔萃。不过,也有一件事和他的严肃、稳重形成了强烈对比,因为有一次他闯到了伦敦,想见见世面,同时也想在那儿谋个差事或做点生意,可是却被一个比他大得多的女人迷昏了头脑,陷得几乎不能自拔,不过还算侥幸,没等事情弄得太糟时就逃脱了。

由于他幼年与乡村的僻静生活联系过多,使他对于现代城市生活产生了一种无法克制的、几乎不近情理的厌恶之心,同时使他既不能从事宣扬神道的职业的情况下,也不能像他所可能希望的那样混迹江湖,在世俗职业上飞黄腾达。但是他总得有个事儿做才成,他已经浪费了许多宝贵的光阴了。他有一个熟人,靠在殖民地经营农业而起家,走上了兴旺发达生活富裕的道路。因此,安琪心想,也许这正是引导他走上正确方向的途径。从事农业,无论是在殖民地,还是在美国,或是在本地,不管在哪儿——也许这种职业既可以使他独立,又不至于牺牲他看得比富裕更珍贵的东西——求知的自由。不过,他先得通过仔细认真的学习,经历一段学徒时期,来掌握各种农业技艺。

于是我们就发现,安琪·克莱尔在二十六岁的时候,来到了塔尔勃塞,在这儿做学习养牛的学徒;而且,由于附近租不到舒适的寓所,他就在牛奶场老板家里吃住。

他住的屋子是很大的顶楼,和整个牛奶房一样长,只有从奶酪房里的楼梯通向顶楼。它已经好长时间关闭不用而无人居住了,直至他来到这儿,把它选作自己的安身之处。克莱尔住得非常宽敞,晚上,别人都上床睡觉了,还常常能够听到他在那儿来回踱步。他这间屋子用帷幔隔了开来,里面的部分放着床铺,外面的部分布置成了简单朴素的起居室。

刚来的时候,他完全呆在楼上,成天看书,要么就弹一弹他 廉价买回的旧竖琴,情绪不好的时候还牢骚满腹,说将来也许有 一天,他要在大街上靠弹琴来混饭吃。可是不久之后,他就更喜欢在楼下观察人的性格了,他与老板、老板娘,以及男工女工一起在楼下的饭厅兼厨房里吃饭。这伙人合起来形成了生动活泼的一伙,因为在场里住宿的人虽然不多,但和老板娘一家一起进餐的却有好几个。克莱尔在这儿住得时间越长他对这伙人的反感也就越少,也就越发愿意与他们共同相处了。

让他感到喜出望外的是,他在与他们的相处中,获得了真正 的乐趣。他在这儿住了几天之后,他想象中的那种世俗庄稼人的 形象——报刊上所描述的那种所谓可怜的老实巴交的乡巴佬的形 象,也就销声匿迹无影无踪了。和他们一接触,就看不到"乡巴 佬"的影子了。的确,克莱尔刚刚脱离了一个完全相反的社会, 来到这儿和他们朝夕相处的时候,他觉得这些朋友是有点特别。 开头时,他觉得,和牛奶场里的人平起平坐,是一种有损尊严的 举动。他们的见解,他们的习惯、他们的环境,对他来说,都是 倒退的,毫无意义的。但是由于住在那儿,通过一天一天的接 触,这位目光敏锐的短期住客开始意识到,他们的世界中,他们 身上,有着一种新奇的东西。虽说客观上一点儿都没变化,可 是,单调却被复杂所取代了。他的老板、老板娘,还有男工女 工,在成了他亲近的朋友之后,又好像起了化学作用,各自分解 了。他想起帕斯尔说过的话:" 越是有洞察力的人,就越能清楚 地发现每个人的个性。一般的平常人则不能分辨人与人之间的异 同。"克莱尔觉得这句话说得很透彻,于是那种典型的千篇一律 的乡巴佬形象已经不复存在了,那已经分化成了一群和他同在天 地间却各不相同的人了,他们性格各异,思想千变万化;他们有 的幸福、有的安详,也有的人感到郁闷;还有那么一两个天资聪 颖,简直到了可称得上天才的程度,也有的愚笨;他们有的喜怒 无常,有的严肃稳重;有的是默默无闻的密尔顿,也有的是不露 锋芒的克伦威尔:他们对于别人都有自己的看法,就像他对于他

的朋友那样;他们也能彼此称赞或者彼此谴责;他们也能注意别 人的弱点或恶习,并为此而感到开心或悲伤;他们每一个人都以 各自不同的方式走在那重归尘土的途中。

出乎意料之外,他开始喜爱户外生活了,这种喜爱,并非由于户外生活与他拟定的前途有何联系,而是由于户外生活本身以及它所带来的东西使他喜爱。从前,一般人认为,有一个仁慈的上帝主宰一切,这一信念。已经慢慢被放弃了。所以忧郁的心情长期占据了近代人类的内心;但是按照克莱尔的地位来说,这种忧郁心情已经很奇异地被他摆脱了。近几年来,他第一次按照自己的心愿选择所要阅读的书籍,不必为了谋取什么职业而硬填生塞。他认为必须掌握的那几本农业手册,也只占用了他很少的时间。

他与旧日的联系越来越疏远了,在生活和人性中看到了一种新的东西。此外,他对于从前朦朦胧胧知道一点的自然现象——情态不同的季节,脾性、气势不同的风,朝朝与暮暮,昼昼与夜夜,水之荡荡,雾之迷离,昏昏渺渺,静静寂寂,草木之繁枯,树木之衰荣以及听之有声的无生之物,现在都有亲切细致的认识了。

早晨,气候仍旧很凉,在他们吃早饭的大屋子里把火生着,也是合乎大家心意的。克里克太太总觉得克莱尔太文雅了,不应该与他们同桌吃饭,所以总是叫人把他的餐具端到壁炉暖位旁边的一块折板上。所以克莱尔吃饭时也就习惯于坐在宽敞的壁炉边上。他的对面,是一扇又高又宽的直棂窗户,光线从那儿一直射到他所坐的角落,同时,从烟囱里射来的光线,壁炉上也反射出一道清冷的幽光。这样,他想要看书的时候,就有足够的光线了。在克莱尔和窗户之间,就是那张大家吃饭的桌子,他们用力咀嚼时的脸部侧影便清晰地映在窗户玻璃上;屋子的一侧是通往牛奶房的门,顺着这道门看去,可见一排一排的长方形铅桶,盛

满了早晨挤的牛奶。在更远的一头,可见搅乳器正在旋动,能听 到啪嗒啪嗒的响声,转动搅乳器的是一匹无精打采的马。隔着窗 户可以看见,一个小孩赶着这匹马,在屋外不停地转着圈子。苔 丝来到这儿以后,已有好几天了,克莱尔压根儿没有注意到饭桌 上添了个新人,因为他一直聚精会神地看书,看杂志,要么就是 看刚寄来的乐谱。苔丝说话的时候很少,而别的女工总是喋喋不 休,所以,在这些唠唠叨叨的谈话中,克莱尔没有听出一个新的 声音:而且,他有一种习惯,对外部事物只求总体印象,而忽略 细致的地方。然而有一天,他正在记一段乐谱,并且凭想像力在 脑子里倾听这段乐曲,这时,他出起神来,那张乐谱也落到了炉 床上。他盯着由木块烧出的火苗发愣。这时早饭已经做完,水也 烧开了,炉里只剩下一根火苗在木块的顶端跳着垂死的舞蹈,他 觉得这火苗的跳动,仿佛和他心里琢磨的曲调互相应和。接着, 他又看着悬在钩梁下的两个挂壶的钩子,上面的灰网好像也在和 着同样的曲调而颤动;然后他又看了看那只空了一半的水壶,水 壶也仿佛是在咕嘟咕嘟地伴奏。饭桌上的谈话声也混入了他幻觉 中的合奏曲里,他后来心想:这些挤奶女工里面,有一个人的嗓 音像笛子吹奏一般清脆入耳!我想这是新来的那个。

克莱尔掉过头看了看她,她正和大家坐在一起。

她却没有往他那边看。说实在的,因为他老是不说话,大伙 儿几乎忘记屋里有他这个人了。

"有鬼没鬼,我不知道,"她这时正在说话,"不过我知道, 我们活着的时候,也能让灵魂离开我们的肉体。"

嘴里塞满食物的老板朝她转过身子,以郑重其事探究追问的 眼神看了看她,他手里的一把大刀和叉子(因为这儿早餐就是早餐,非常丰盛)直竖在桌子上,仿佛要搭绞架似的。

- "什么?姑娘,你这话当真?"他说道。
- "要想让灵魂出壳,做起来非常容易。"

苔丝接着说,"夜间,躺在草地上,眼睛直瞪瞪地盯着天上一颗又大又亮的星星,你若是全身心地盯着,过不了多久,一会儿你就会觉得,你已经远离自己的肉体,离开成千上万里远了,不用特意去做什么,这事儿全是自然而然地发生的。"

老板把死盯在苔丝身上的目光移了开来,又把它盯到了他妻子的身上。

"克里斯蒂娜,你说怪不怪?想想看,这三十年来,我找老婆,做买卖,请大夫,找护士,披星戴月不知走过多少黑路,可是直到今儿,从来没想到会有这样的事,也从来没有觉察到灵魂离开了我的身子,就连离开我衬衣领子一寸远的情况都没有发生过。"

大伙儿,包括老板的徒弟在内,都把目光投射到苔丝身上。 苔丝脸上红起来了,连忙含糊其词地解释说,那不过是一种幻觉 罢了,说完,又吃起饭来。

克莱尔继续观察着她。不一会儿,她把饭吃完了,意识到克莱尔在看着她,就开始用手指头在桌布上划出各种图案来. 她显得局促不安,就好像一头家畜知道有人看管它似的。

"那个挤奶女工是多么清新、纯洁呵!像是大自然的女儿。" 他自言自语地说。

接着,他在她身上仿佛看出了一种他所熟悉的东西,把他带回到了轻松愉快、无忧无虑的昔日时光,带回到他还没有因为必须瞻前顾后而觉得天色都黯淡的时候。他断定,他以前一定见过她,在哪儿见到的,又一时说不上来了。一定是在乡下闲逛的时候偶然碰到过的,他对此没有表现出特别的好奇心。但是,他若是想要仔细观察身边的女性时,眼前这番情景就足以使他选择苔丝,而不是别的漂亮的挤奶女工了。

#### 十九

一般来说,他们总是碰上哪条牛,就得挤哪条牛,没有什么 爱憎,没有什么挑捡。但是,有些牛却对某些人的双手表示出特 别的喜爱,有时,这种偏好甚至达到了极端的程度。如果不是它 们所喜欢的人,它们就不肯老老实实地站着,若是遇到了生手, 它们就毫不客气地把奶桶踢翻。

克里克老板的规矩是,要通过工人们的不断的更换,来坚决 打破这种偏爱;若不这样做,那么,遇到某个男工或女工离开这 儿的时候,他可就束手无策了。然而,女工们私下的心愿和老板 的规定恰好相反,因为每个女工一天挑选八条或十条自己挤惯了 的奶牛,那么挤起来就十分顺手、非常省劲了。

苔丝和她的同伴们一样,没过多久就发现哪些牛喜欢她的挤奶方式。最近两三年来,她由于好多日子闭门不出,所以手指变得相当娇嫩,因而在这方面,她倒是乐意去迎合那些奶牛,挑选喜欢让她挤的牛。在全场九十五条奶牛中,有八条对她特别偏好,它们是矮胖子、幻想、高贵、薄雾、老来美、少美、整洁、洪亮,尽管有一两条牛的奶头硬得像胡萝卜一样,但是苔丝挤奶时,只需手指头轻轻一碰,牛奶就顺利地流出来了。不过,她知道老板的意思,所以,除了应付不了的,她都尽力凭着自己的良心,碰上哪条就挤哪条。

但是不久之后她就发现,奶牛排列的顺序,表面上好像是偶然的,却和她的期望惊人地吻合一致。后来她觉得,这种排列绝不是偶然的结果。原来在最近,老板的徒弟帮着把牛往一块儿聚拢了。到了第五次、六次的时候,苔丝转过眼睛,把头靠在牛身上,带着乖巧隐约的追问神色,盯着克莱尔。

"克莱尔先生,这些牛一定是你安排的吧!"她一开口,脸就 红了起来。她作这种追问的时候,微笑的表现使她不由自主地抬

起了上嘴唇,因此露出了牙齿尖儿,不过下嘴唇却还紧绷着,一动也没动。

- "哦,这没关系,"他说,"反正你还一直得在这儿挤下去 哩。"
- "你想我能老在这儿吗?我倒真希望我能在这儿永远干下去。 不过我不知道行不行呢。"

事后,她生起自己的气来,觉得他不知道她喜欢这个偏僻地方的重大原因,因而会误解她那句话的意思。她对他说话的时候,态度那么热切,仿佛她愿意呆在这儿的原因,就是因为他也在这里。她疑虑重重,所以黄昏时分,当牛奶挤完了的时候,她独自一人在庭院里走来走去,后悔不已,怪自己不该向克莱尔显露出,她已经看出了他对她的体贴。

这是六月里一个典型的夏天的傍晚,空气平静均衡,特别具有传送之力,因此,没有生命的东西也仿佛有了感官,即使不是五种,至少也有两三种。远方和近处没有区别,凡是在地平线以内的任何东西,听起来仿佛就在身边。这种寂静无声的状态给她的感觉是,与其说这种寂静是音响的灭绝,不如说它是一个积极的实体更恰当。接着,这寂静忽然被琴声所打破。

以前,苔丝在屋里也听到过从顶楼发出过这种乐声,不过,因为有墙阻隔,显得模糊、平淡,而且很不自然。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深深地把她吸引,使她感动,乐曲在寂静的空气中荡漾,带有一种赤裸裸的纯净朴实的气质。从绝对的标准来看,乐器并不算好,弹得也不算高超,但一切都是相对的,苔丝当时听着,就像着了迷的小鸟一般,舍不得离开这个地方了。不但舍不得离开,反而一步一步地朝着奏乐人那儿,慢慢地走过去,她藏到树篱的后面,免得让他猜出她在那儿。

苔丝现在站的地方,已经是到了庭院的外边,这块地方已经 多年没有耕作了,如今一片潮湿,而且是杂草丛生。有些多汁的 野草,散发出难闻的气味,还有一些长得很高、开着花儿的杂草,轻轻一碰,就飞扬起一团团雾气般的花粉,它们那或红、或黄、或紫的颜色,简直构成了一件彩色艺术品,和人工培植的鲜花一样令人眼花缭乱。苔丝像猫一样,悄悄地穿过这一片茂盛的杂花野草,裙子沾上了吐泡虫的泡沫,脚底踩碎了蜗牛壳,手上染满了蓟汁和鼻涕虫的粘液,两只裸露的胳膊,也都抹上了粘性的霉菌,这玩意儿在苹果树干上倒是雪白的,可是在她皮肤上却变成了红色的斑点。就这样她走到了离克莱尔很近的地方,不过仍旧没有被他发现。

苔丝既意识不到时间,也意识不到空间了。她以前所描绘的那种由凝望星星而能随意产生的超然升腾的意境,现在不请自来了。随着旧竖琴细弱的曲调抑扬顿挫,她全身也荡漾起伏了。和谐的旋律像清风一般沁入她的心脾,使她眼中噙满泪水。飘扬的花粉,仿佛是旋律的化身;湿润的庭园也好像是受了感动而哭得泪水涟涟。虽然夜幕即将笼罩大地,那气味浓烈的野花却大放异彩,仿佛过于热切而不肯睡去。色彩的波浪和声音的波浪融汇为一体。

现在的亮光,主要是从西边云彩中的一个大窟窿里射出来的,它好像是一片白昼被偶然残余下来的,因为到处都是暮色苍茫了。最后,幽怨的琴声终于停止了,一场不需要过多技巧的简单弹奏终于结束了,而她却还在等待着,以为另一支曲子就要开始。但是,他已经弹累了,于是信步绕过树篱,慢慢地到她后面去了。苔丝这时满脸像火烧的一样,轻轻悄悄地好像根本没动弹似的,偷偷地躲开了。

但是,克莱尔却早看到了她那身轻飘的夏服,急忙开口跟她 说话。尽管他站的地方离她相当远,但那低沉的声音仍然传到了 她的耳中。

<sup>&</sup>quot;苔丝,你干吗这样躲开我呀!"他问道:"你害怕吗?"

- "哦,不,先生……我不怕屋子外面的什么东西,特别是这种苹果花开,万物一片翠绿的时候,更没什么叫人害怕的了。"
  - "那么屋子里面有什么东西叫你害怕喽。"
  - "是的,先生。"
  - "是什么呢?"
  - "我说不上来。"
  - "怕牛奶变酸?"
  - "不是。"
  - "怕活在世上?"
  - "是的,先生。"
- " 呃,我也害怕活在世上,常常这样。活在世上真是受罪,你不觉得吗?"
  - "经你这么一说,我也觉得是这样的。"
- "不过,我真没料到,像你这样年轻的姑娘,这么早就有了 这种感觉。你是怎么产生这种想法的?"

她犹豫不决,沉默无语。

- " 苔丝,不要紧,你只管把我当作自己人,尽管把心里话儿说出来吧。"她以为他的意思是问她对一切事件的形态,都有些什么看法儿呢,于是她就羞怯地回答说:
- "树木都有好奇探究的眼睛,是不是?我是说,仿佛有眼睛似的。连河流也说:'你为什么用目光来打扰我?'而且你似乎能看到许许多多的明天,排成一行,站在你面前。最前面的一个也是最清楚的一个,其余的嘛,站得离你越远,也就越模糊,但是它们全都显得非常凶恶,非常残忍,仿佛在说:'我来啦!你要留神!留神我!'……可是你,先生,你能够用你的音乐来制造梦境,驱走这一切可怕的幻觉。"

他惊奇地发现,这个年轻的女人,虽然不过是名挤奶女工, 却有着如此多愁善感的想象。她正好有那么一种令人稀罕的韵 味,足以使她同屋的人对她嫉羡不已。她用家乡的字眼儿,多少加上一些六年的正规教育所学来的词语,把自己的心情恰如其分地表达了出来。这种心情,几乎可以称作这个时代的心情——现代主义的痛苦。但是,这些名词概念现在不太吸引他了,因为他想到,所谓进步思想,在多数情况下,不过是以最新的方式所下的定义,是用"学说""主义"等等字眼更确切地表达男人和女人许多世纪以来模模糊糊地体验到的情绪。

可是,像她这么年轻的姑娘,就有了这样的见解,仍然令人感到奇怪,不仅是奇怪,而且令人感动、令人担忧、令人哀伤。 既然他不知道她持有这种见解的原因,那么他也就想不起来,经验在于阅历的深浅,而不在于年龄的大小。苔丝过去肉体上所受的摧残,就是她现在精神上的收获。

就苔丝来说,她不能理解,一个出身于牧师家庭、受过良好教育、不为物质生活所迫的人,竟会把人生看成是一种不幸。像她这样"饱受屈辱的朝圣者",持那种见解本是有充分的理由。像他这样令人爱慕、充满诗意的人怎么可能降到"忍辱之谷"呢?怎么可能像她两三年前那样,有了乌斯人的那种感觉,觉得"我宁肯上吊,宁肯死亡,也不愿生存。我厌弃生命,不愿永远活着"呢?

的确,克莱尔现在已经脱离了他自己的阶段。但是她知道,这就如同彼得大帝跑到造船厂,只是因为要学他想知道的本事呀。他挤牛奶,并不是因为他非挤不可,而是因为他想学会从事农牧业的本领,去当阔老板,去经营兴旺昌盛的牛奶场。他将来要成为美国的或澳大利亚的亚伯拉罕,像国王一样,统帅他那成群的有斑点、有环纹的牛羊,以及他的男仆和女仆。但是,有的时候,苔丝又觉得无法解释,为什么这样一个毫无疑问爱好音乐、善于思索的有思想的青年,怎么不像他父亲和哥哥那样去当牧师,而偏偏要当庄稼人呢?

由此可见,他们俩人都没有掌握解开对方秘密的线索,所以 他们各自对于对方所表现出的情况都感到莫名其妙。不过,他们 彼此并不想去探究对方的历史,只是等待着进一步地了解对方的 性格和心境。

每一天,每一个钟头,她的性情就更多一点儿地向他显现, 他的性情也更多一点地向她展露。苔丝正尽力过一种抑制自我的 生活,但她没有推测出她自身的生命力该有多么强大。

起初的时候,苔丝把克莱尔看成是一个智慧的化身,而不是一个肉体凡胎的普通人。她就这样拿他来和自己比较,逐渐发现他知识渊博,智力超群,像安第斯山峰一般高得不可测量,而自己则智力平平,与他相距甚远,无论怎样努力,都绝无可能赶得上他,每当想到这些,她就抑郁不欢,灰心丧气,不求上进了。

有一天,在偶尔提及古希腊田园生活时,他突然察觉到了她的沮丧,当他说话的时候,她正从土坡上采集一种叫做"老爷与夫人"的花蕾。

- "你怎么一下子变得愁眉苦脸的?"他问道。
- "哦,这只是因为——我想起了自己。"她说道,脸上微微带着苦笑。同时又颠来倒去地剥着一个浅色肉穗的花蕾。"我只不过是想起了自己可能出现的情形!我的生命好像是缺少机会而在白白地浪费!当我看到你知道那么多东西,读过那么多书,见过那么多世面,明白那么多道理,我就觉得我这个人算是白活了!我就像《圣经》里的那个可怜的示巴女王那样,简直是魂不守舍了。"
- "说真的,你快别为这个而苦恼!"他热心地说,"呃,我亲爱的苔丝,若是我能帮助你学点历史,或念点你喜欢的任何东西,只要能帮你的忙,那我可真是别提多高兴了啊......"
- "又是一个'夫人'。她举起她剥开了的一个浅色肉穗的花蕾插了一句。"

- "什么?"
- "我是说,剥这些花蕾的时候,'夫人'总是比'老爷'多。"
- "别管什么'夫人''老爷'啦。你愿意不愿意学一门课程, 比如说,历史之类的?"
- "有时候,我觉得,除了我已经知道的历史,我不想知道更 多的东西了。"
  - " 为什么?"
- "因为知道这有什么用呢?"只不过得知我是那一长串人物中的一个,只不过是发现在某一本旧书里也有一个人物和我差不多,而我呢,也不过是把她扮演过的角色重演一遍,这除了让我难过,还有什么呢?所以最好是别让自己知道,自己的性情以及过去所做的事,正和从前的成千上万的人一个样儿;也别让自己得知,自己将来的命运和将来所做的事,也要和成千上万的人一个样。"
  - "那么,你真的什么也不想学了吗?"
- "我倒想知道,为什么,为什么太阳在好人和恶人身上一样地照耀。"她答道,声音微微颤抖。"不过,这在书本里是学不到的。"
- "苔丝,别这么苦恼!"当然,他说这句话,只是出于一种传统习俗下关心的劝慰。因为他过去也有过这样的疑问,当他看着她那没有实际经验的嘴和嘴唇时,他就想,这么一个乡下姑娘,会产生这种情绪,不过是随波逐流,脱口而出罢了。她仍旧剥着"老爷和夫人"花蕾,她垂着眼帘,波纹一般的睫毛也随着目光垂在柔润的脸颊上,克莱尔站着看了一会儿她的这种情态,才恋恋不舍地走开了。他走了之后,她又站了一会儿,满怀心事地剥开最后一朵花蕾,接着,从沉思中惊醒过来,很不耐烦地把这朵花蕾和所有的花瓣一齐扔到了地上,猛然间对自己方才那阵傻里傻气的举动产生了厌恶之情,同时在她的心灵深处也涌现出一股

使她激动的暖流。

他一定觉得她愚不可及!由于想急于得到他的好感,她就让自己想起了她近来努力想要抛开的事情上,想到了她们家和杜伯维尔武士家是同宗这件事上去了,尽管此事给她带来了那么不愉快的结果。虽然这一情况毫无价值,而且她在这件事情上也已经遭受过许多灾难。但是,克莱尔先生既然是个上等人,而且又是研究历史的,他要是知道了王碑教堂墓地里的波白克大理石和雪花石膏塑像真正代表着她的嫡系祖先,知道她才是地地道道的杜伯维尔;而不是特兰岭那个靠金钱和野心所构成的冒牌的杜伯维尔,那么,他也许就会忘记她那只顾剥花蕾的幼稚举动,而对她刮目相看了。

但是,在贸然泄露这一秘密之前,犹豫不决的苔丝拐弯抹角 地向老板探询,克莱尔先生是否敬重失去了财产和土地的老门 户,想从老板的嘴里,探听到这件事对克莱尔可能产生的影响。

"克莱尔先生嘛,"老板强调说,"是所有人里最能犯上作乱的小伙子啦,一点儿也不像他们家的其他人。如果说天下有什么东西最令他讨厌,那就是所谓的老门户了。他常说,按照情理,老门户在过去已经把气力消耗完了,到了现在什么也剩不下了。从前啊,这儿的老门户有比列特、德林哈德、葛雷、昆丁、哈代、古尔德,他们的产业在这片山谷里都延伸好几英里呢,可眼下你瞧,花一点儿小钱就能把它们的家当全部买到手。哦,不瞒你说,我们这儿的那个小蕾蒂,就是老门户帕里德尔的后代。她们家过去在金辛托一带拥有大量的土地和庄园,可眼下都归威塞克斯伯爵了,可从前哪,有谁知道威塞克斯那么个人,又有谁知道他那么个家呀?唉,克莱尔先生知道这件事情之后,把可怜的小蕾蒂嘲弄了好些日子呢。他跟她说,'嗨!你呀,当一个挤奶女工都不够格儿呢!你们家的本领啊,早在几辈子之前在巴勒斯坦就使完啦,得休息上一千年,才能缓过劲儿来,才能再做点儿

事情!'前些日子,有个小伙子,上这儿找活干,他说他名字叫马特,我们问他姓什么,他说他从来就没听说他有什么姓儿。我们问他为什么没有姓,他说也许他们家没什么来头儿。于是克莱尔先生就跳起来拉着他的手说,'啊!你正是我所需要的人!你将来一定很有出息。'说罢,还给了他半个克朗的硬币。你瞧,什么老门户,他才不买那一套呢!"

听了这一段对克莱尔的有声有色的描述,苔丝便庆幸自己没有在把握不定的时候吐露出一句有关她家门第的话。虽然她们家族那么古老,差不多现在该是轮回往复、又成一个新家族的时候了。除此以外,就门户而言,还有另一个挤奶姑娘似乎比她并不逊色呢。因此,她闭口不提杜伯维尔的墓穴,以及与那个她同姓的跟随征服者来英格兰的武将。对克莱尔的性格有了这番了解之后,她觉得她之所以受到了他的青睐,多半是因为他以为她出身于一个并非贵族世家的新门户呢。

#### 二十

时光流转,由平淡到绚烂。花草、树叶、夜莺、画眉、燕雀,以及诸如此类的短命的有生之物,又一次出现在自己的位置上了。仅仅一年之前,它们还只不过是尚未成形胚芽或细微渺小的无机体,可现在,却各自在自然界中占据了一席之地。朝阳射出一束一束的光线,使幼芽嫩蕾抽出,舒展成为长长的茎,使液汁无声无息地像溪流一样流淌,使花瓣绽放,让芬芳在无形的气流中随处散发。

克里克老板牛奶场里的男男女女,都过得舒舒服服、平平静静,甚至还说说笑笑闹闹嚷嚷。他们的状况,在社会各阶层中,也许是最幸福的:既不像社会底层人们那样饥寒交迫;也不必像上层人物那样,为了勉强遵守世俗的规定而束缚自然的情感,附庸俗不可耐的时髦而不能知足常乐。

日子就在这绿荫渐浓中过去了。这时节,户外的一切注意力,仿佛都集中于在枝干上猛长茂盛的枝叶。苔丝和克莱尔不自觉地相互猜测捉摸,两人已经站在了情感悬崖的边缘上,显得摇摇欲坠,却显然没有堕入情感的深渊。他们仿佛在不可抗拒的法则下,始终向一起靠拢,恰如一条山谷里的两条溪流。好几年了,苔丝从没有像现在这般幸福,也许,这种幸福即使在以后也难以再现了。一方面,她在身体和精神上都非常适应这一新的环境。她好比一棵树苗,原先生长在浸有毒汁的地层里,现在却被移植到深厚的有营养的土壤里了。另一方面,她和克莱尔正处在喜欢和爱恋之间难以区分清楚的界地,还没有达到柔情缱绻的程度,也没有产生瞻前顾后的思虑,因此不至于尴尬不安地盘算:"这番爱潮将把我推向何方?它对我的前途有何影响?它对我的过去意味着什么?"

对安琪·克莱尔来说,苔丝还纯粹是偶然出现的现象,一个使人温暖的玫瑰色幻影,刚刚在他的意识中占据了存留不去的地位。所以,他就这样容许自己的心灵被她所占据,认为自己全神贯注的分析只不过是哲学家对女性中一个极其清新、出类拔萃、妩媚动人的典型所作的观察欣赏而已。

他俩不断地见面,这是没法儿避免的。他们每天相会在奇特庄严的时刻——紫罗兰色或粉红色的黎明,相会在朦胧的晨曦之中。因为在这儿,他们很早就得起床,不仅要准时挤牛奶,而且在挤牛奶之前还得撇奶油,这事儿在清晨三点钟稍过一会儿就得动手。通常是托付某一个人准备好闹钟,自己被闹醒之后,再唤醒其余的人。苔丝既然是新来的,而且大家很快又发现,她最容易被惊醒,不会像其他人那样睡得连闹钟都听不见,所以,这门差事就常常落到她的头上。钟刚闹过三点,她就离开自己的屋子,先跑到老板的门口,接着又登上梯子去叫克莱尔,然后再唤醒她同室的女伴。待到苔丝穿好衣服的时候,克莱尔已经下了

楼,走到外面潮湿的空气中,其余的女工以及老板总是要在枕头上再翻一个身,再小睡一会儿,一刻钟之后才会露面。

黎明时分的半明半暗的朦胧色调,有别于黄昏时分的半明半暗的朦胧色调,尽管它们的灰暗程度也许差不多。在黎明的朦胧中,似乎光明是活跃的,黑暗是沉寂的;而在黄昏的朦胧中,黑暗却因活跃而渐渐增强,光明则相反,显得昏昏欲睡了。

因为在这座牛奶场中,苔丝和克莱尔差不多是最先起床,(大概并非每次都是偶然的),于是他们自己就觉得,他们是全世界起得最早的人了。苔丝由于刚来这儿不久,不做奶油,起床之后,就直接去到外面,而克莱尔总是先在那儿等她了。平旷的草原上,一片幽渺、迷离,晨光雾气,氤氲不分,使他们深深产生了一种隔世独立的感觉,仿佛他俩就是亚当和夏娃。在新的一天开始的朦胧时分,克莱尔觉得苔丝在气质和体貌两方面都表现出一种尊贵的威仪,俨然是个皇后。这或许是因为克莱尔觉得,在这种异乎寻常的时光里,像苔丝这样被赋予美姿的其他任何女性,都不大可能露天之下行走在他视野之内,就是在整个英国都极其少见。在仲夏的黎明,漂亮的女人都还睡得正香呢,在他的眼里只有苔丝在身边,别的一个也看不见。

在这种光明和昏暗混合一体的奇异的朦胧景像中,他俩一起走向母牛卧伏的地方。这一情景,使他想起耶稣复活的时刻,但他绝难想到,那个抹大拉女人就在他的身边。当一切景物都笼罩在一片灰朦朦的大气之中的时候,苔丝的脸庞便成了他注目的中心。这张脸升腾在一层雾气之上,仿佛抹上了一层闪闪的磷光。她的容颜看上去缥缈幽淡,仿佛只是一个自由游荡的幽灵。其实并非如此,只不过是东北方向清冷的晨光正映射到了她的脸上,不过从表面上看不出来是那样的罢了;而他的脸庞呢,尽管自己毫无察觉,可对苔丝产生的也是同样的印象。

正如方才所说,只有在这种时候,她留给他的印象才是最深

刻。她不再是挤奶女工了,而是一个空幻玲珑的女性的精华——是从全体女性中提炼出来的一个典型仪容。他半开玩笑地把她称作阿耳忒弥斯、得墨忒耳,以及别的想象出来的雅典的名字,不过她不喜欢,因为她并不理解这些名字的意义。

"叫我苔丝好啦。"她斜着眼看着他说,他也就照办了。

过了一会儿,天色更亮了,她的相貌一下子就成了纯粹的女 人相貌了,从赐予福祉的神变为求福求禄的人了。

在这种超然尘世的时刻,他们能够走到离水鸟很近的地方。 苍鹭嘎嘎地高叫着,像打开门窗的声音,从草场旁边栖身的树丛 中飞了出来;如果早已飞出来了,那么,他们就继续站在水里, 一点儿也不怕人,平伸着脖子,慢慢地、不动声色地移动着脑 袋,仿佛是由机关驱动的玩偶,观看着他俩,从旁边走过。

随后,他们能够看到一层一层的夏天的薄雾,轻柔而又均匀地平铺着,显然没有被子那么厚,东一小堆西一小簇地开布在草地上。在沾满白露的草地上,留有奶牛伏着过夜的痕迹。——在一片露水缀成的海洋里,有一些由干爽的草构成的深绿色岛屿,正好与牛的身躯一般大小。从每一个岛屿中延伸出一道蜿蜒曲折的踪迹,这是卧在那里的奶牛起身之后到别处吃草时而留下的;顺着这条踪迹,追到尽头处,准能找到一头牛。当牛认出他们的时候,准会从鼻孔里呼哧呼哧地喷出一股股热气,在一大片薄薄的雾气中,构成一小团更浓的雾气。于是他俩或者把牛赶回到场院里,或者根据具体情况,就在原地坐下来挤奶。

有时,当夏雾更为弥漫的时候,那片草场就好像是一片茫茫的大海,从雾里露出来的零零落落的树木犹如耸立的礁石。鸟儿穿过迷雾,飞到发光的上层,展开翅膀,悬在空中晒着太阳;要么就落到把草场分成几份的潮湿的栏杆上,现在那栏杆已经亮得像玻璃棒似的。苔丝的眼睫毛上,挂满了由雾气凝成的细小钻石;头发上也挂满了小珍珠一般的水珠儿。当日光变得强烈而又

平常的时候,这些东西便从她身上消失了,这样,苔丝也就失去了奇特、缥缈的美丽;她的牙齿、嘴唇、眼睛又在阳光中闪烁,她又成了纯粹的挤奶女工,尽管漂亮得令人眼花缭乱,可是却不得不与世上别的女人努力奋争。

大约在这个时候,他们就会听到克里克老板的声音,责怪那些不住在场内的挤奶工人来得太晚,又斥骂老德布拉没有洗手。

"看在上帝的份上,快把你的手放在水龙头下洗一洗吧,德布拉!我敢起誓,要是伦敦城里的人知道了你这副邋遢相,他们喝起牛奶,吃起黄油来,不小心谨慎才怪呢。我跟你说过好多回了,真是的!"

苔丝、克莱尔以及其余的人开始挤起奶来,一直挤到大家都能听到老板娘在厨房里把沉重的饭桌从靠墙的地方拉了出来,发出这种声音,是每次吃饭以前必有的程序。饭后,待到桌子收拾干净了,又发出着同样难听的声音,表示桌子被推回原处了。

#### 二十一

刚吃过早饭,牛奶房里突然出现了一阵阵乱哄哄的声音。搅乳器还像从前一样正常地运转,可是黄油却搅不出来。何时发生了这种情况,何时整个牛奶场便瘫痪了。那个大圆筒里,牛奶总是叽哩咕噜地发出响声,可是人们所期盼的那种声音却始终没有出现。

克里克老板及老板娘,住在场里的女工苔丝、玛莲、蕾蒂、伊丝,住在厂外小房儿里的已婚女工,还有克莱尔先生、乔纳森、老黛博拉,以及别的一些人,都束手无策地站在旁边,眼巴巴地瞪着搅乳器;屋外牵马的小男孩把眼睛瞪得像月亮一般圆,显示出对这一情形的关切,甚至连那匹无精打采的马儿,每当绕圈儿走到窗户跟前时,也总是用好奇的眼睛向里面一望,显出一副绝望的神情。

"我有好些年头没上艾格敦,找巫师特伦德的儿子。是的,有好些年头了!"老板痛苦地说。"和他父亲相比,他一文不值,我以前不知说过多少次了。我不信他,虽说他给人家看尿治病倒是挺灵验的。不过这回我可没法子了。要是他还健在,我非得找他不可了,是啊,要总是搅不出黄油来,我非得去求他了!"

看到老板这么一副走投无路的样子,连克莱尔先生也觉得凄惨起来了。

"在我小的时候,卡斯特桥那边有个叫福尔的巫师,人家叫他'面团团',他的功夫倒是挺不错,"乔纳森说道,"不过,眼下恐怕也老得成了棺材瓤子了。"

"我爷爷过去常常去找曼顿巫师,他住在鹰窟。听我爷爷说,他挺有本事。"克里克先生继续说,"不过,这种真正有真本事的人,眼下却找不着了!"

克里克太太倒是没有那么不着边际,还是把心思关注在当前的事儿上。

"或许,牛奶房里有人谈上恋爱了吧。"她揣测着说:"我年轻的时候,常听人家讲,要是碰上有人搞对象,黄油就搅不出来了。克里克,你忘啦,前些年,我们这儿有个姑娘,那一回,黄油出不来,不就是因为……"

"哦,是的,是的!不过,你说的可不是当时的实际情况呀。那回黄油出不来,和人家搞对象一点儿也不相干,我记得清清楚楚,是因为机器坏了。"

他把脸转向克莱尔。

"先生,你不知道,从前我这场子里用了一个挤奶的男伙计, 名叫杰克·多洛普。那个狗娘养的,真不是个东西!他在梅尔斯 托克勾引了一个年轻姑娘,然后又把人家甩了,这种事,他以前 干过好多回了。不过,这一次他可遇到了一个扎手的,这倒不是 姑娘本人。有一天,正好是一年一度的升天节,我们大伙儿都在 这儿,和这阵光景差不多,只不过没有搅黄油。我忽然看见那个 姑娘的妈朝门口走来,手里拿着一把伞,伞把儿是用铜包的,可 沉啦,把牛打死都不成问题。她边走边叫:'杰克·多洛普在这儿 干活吗?我要找他!告诉他,我要找他算帐!'跟杰克相好的那 个姑娘,就跟在她妈妈的后面,用手绢捂着脸,哭得好不伤心。 杰克从窗口朝外一望,看见了他们,不禁叫了起来:'哎呀,这 下可槽啦!我的老天爷,她非把我打死不可!我可往哪儿躲呀, 往哪儿躲呀?好啦,你们千万别告诉她我在这儿呀!'说罢,他 匆忙打开搅乳机上像小门似的罩子,钻进搅乳机里躲起来了,又 把罩子盖了起来。这时,那姑娘的母亲也正好闯进了牛奶房,嘴 里仍然骂个不停:'那个王八蛋,躲到哪儿去啦?我要是把他逮 到了,我要不把他的脸抓个稀巴烂,我就不是人!'她一面找来 找去,嘴里一面把杰克骂了个狗血喷头。杰克躲在机器里面,闷 得要死,那个可怜的大姑娘(其实是个小媳妇儿),可怜兮兮地 站在门口,一双眼睛都哭肿了。那情形呀,我多会儿也忘不了, 永远忘不了!就是铁石心肠,也会变软的!那老婆子哪儿都找遍 了,可是无论怎么找,都找不着那个杰克。"

老板说到这儿,打住话头,听故事的人中发出了一两声感慨。

克里克老板讲故事时,常常没讲完就停住,好像故事已经结束了似的。不知底细的人多半要上他的当,只当故事真的讲完了,因而不禁发出几声叹息。不过,他的老朋友们却很清楚地知道他的这一脾性,没过一会儿,他又接着说了起来:

"唉,我怎么也弄不明白,那老婆子怎么那么精明,马上就猜中那小子躲在搅乳机里。她一声不吭地抓起把手(机器是用手摇的),摇了起来,这一摇不要紧,杰克在里面被摇得咕咚咚地乱翻。'啊,天哪,别再摇啦,我的老天爷,放我出去吧!'他边叫边把头伸了出来,'要不然,我就要被搅成肉酱了!'(他这种

人,总是很胆小的。)可是老婆子说,'我女儿,清清白白的一个大姑娘,好端端的让你给糟蹋了,就白白地算了吗?除非你答应娶她!'这时,那小子尖叫着说,'快把机子停下来,你这个老妖精!'老婆子说,'好哇,还敢叫我老妖精,你这个骗子,五个月来,早该叫我丈母娘了,可你,你竟敢叫我老妖精!'接着,机器又搅动起来,杰克的骨头都被碰得格格地响了。呢,我们大伙儿也没人插手管闲事儿的,于是最后那小子只好答应娶她女儿,他说,'好的,我这回一定说话算数了!'这样,那天一场热闹才算是结束了。"

听故事的人,一个个笑容满面,七嘴八舌地议论着,忽然, 他们觉得身后有了动静,回头一看,原来是苔丝,她脸色苍白, 已经走到门口了。

"今天怎么这么热呀!"她说道,声音低得几乎叫人听不出来。

天气是有些热,所以,谁也没把她的离开与老板所讲的故事 联系起来。老板急忙抢上前去,为她把门打开,亲切地打趣说:

"嗬,大姑娘,"他常常这么称她,却不知道其中造成的挖苦意味,"我场子里的最漂亮的大姑娘,这会儿不过是刚刚有点儿夏天的意思,你就这么受不了,要是到了三伏天,你在这儿不能呆了,到那时可就把我们害苦啦!是吧,克莱尔先生?"

"我只是觉得有点儿头晕——嗯,我想我最好还是到屋子外面去溜溜。"她呆板板地说道,随后,便走了出去。

侥幸的是,她刚一出门,旋转着的搅乳机里的牛奶也从叽里 咕噜的声音分明变成了咕唧咕唧的声音了。

"黄油出来啦!"克里克太太大声叫喊。于是,这么一来,大家的注意力也就从苔丝身上移开了。

那个美丽的心中苦痛的受难者表面上很快就恢复过来了,但 她整个下午心里都感到非常压抑。傍晚,牛奶挤完之后,她就无 心和伙伴们呆在一起了。于是独自出了门,漫无目标地瞎走一通。她觉察到她的伙伴们只是把老板讲的那个悲惨故事当作打趣 开心的笑谈,所以,她心里感到难过,难过得要命。除了她自己,所有的人似乎都不觉得这件事有什么可悲的地方,或者确切地说,谁也不知道这件事多么残酷地触动了她那番人生经历中的痛处。现在她觉得,那西下的夕阳也变得丑陋无比,好像天空上的一大块红肿发炎的伤口;唯有一只嗓音粗哑的芦雀,从河边的一片树丛中,用哀愁、板滞的声音对她表示问候,那声音好像是断了交的故友发出来的。

在这种日长夜短的六月天里,牛奶有时候满桶满桶的,出得很多。清晨,挤奶前的准备工作开始得很早,所以活儿又很重,那些和苔丝同住一室的女工们,差不多太阳一落山,甚至没等太阳落山,就都上床睡觉了。苔丝平时总是和伙伴一道上楼,然而,今天晚上,她是头一个进了她们共同的寝室的。别的姑娘进来的时候,她已经迷迷糊糊地睡了一觉了。她看见她们在夕阳的余辉中脱掉了衣裳,满身映上了桔黄的光泽。看着看着她又睡了过去,但是他们说话的声音又一次把她吵醒了,于是她一声不吭地转过脸,看着她们。

她那三个同室伙伴,一个也没上床。大家正穿着睡衣,打着 赤脚,挤在窗口,西沉的夕阳的余辉仍然映照着她们的脸膛、脖子和周围的墙壁。她们全都兴致勃勃地老远地看庭园里的一个人,三张脸盘儿紧紧凑在一起:一张是笑嘻嘻的圆脸,一张是有着乌黑头发的灰白的脸,还有一张是有着金发的白皙秀丽的脸。

"你别推我呀!你不也像我一样,看得很清楚嘛。"那个名叫 蕾蒂的年龄最小的金发姑娘说道,她嘴里说着,眼睛却一刻也舍 不得离开窗户。

" 蕾蒂,你还不是和我一样,爱上他也完全是白搭,"笑嘻嘻的圆脸盘儿,年龄最大的姑娘玛莲调皮地说,"他爱的可不是你

这种小模样的,他可是另有所爱啊!"

蕾蒂仍旧一动不动地看着,另外两个也往外张望。

- "他又过来了!"肤色苍白的姑娘伊丝叫了起来,她头发乌黑而又湿润,两片嘴唇曲线优美。
- "你什么也不必说了,伊丝,"蕾蒂答道,"你亲他的影子,都叫我看见了。"
  - "你说说你是怎么看到的?"玛莲问道。
- "嗯——有一回,他站在盛乳清的大桶旁边放乳清,他的脸照了个影子,落在后面的墙上。伊丝正站在离那儿不远的地方装桶,于是她走了过去,把嘴儿凑到墙上,去亲他映在墙上的嘴,我当时可清清楚楚地看见了,可他自己没有看到。"
  - "哦,这个小伊丝!"玛莲说道。

伊丝的脸颊上立即飞上了一朵红霞。

" 嗨,这有什么不好!" 伊丝装着镇定的样子说。" 是呀,我爱上他了,可蕾蒂也爱上他了,还有你,玛莲,你不也爱上他了吗?"

玛莲的一张圆圆的脸蛋儿,平时就是红朴朴的,这会儿已经 红得不能再红了。

- "我么?你可真会编造哪!"她说,"啊,他又过来啦!亲爱的眼睛——亲爱的脸庞——亲爱的克莱尔先生哪!"
  - "你呀,这不是不打自招嘛!"
- "你也差不多——我们都是不打自招。"玛莲完全不顾别人的看法。直截了当地说,"我们三个人你哄我,我哄你,真是太傻了,别再装模作样了,只要别跟外人说就是了。唉,我真恨不得明天就能嫁给他!"
  - " 我呀,恨不得今天就能嫁给他哩!" 伊丝嘟嘟囔囔地说。
  - "还有我啊。"比较腼腆的蕾蒂也低着声音说道。 床上的那位静听她们说话的人浑身都热起来了。

- "我们不能都嫁给他呀。"伊丝说。
- "更糟的是,我们连一个能嫁给他的也没有。"最大的姑娘说,"瞧,他又过来了!"

她们三个人都无声地送给他一个飞吻。

- "为什么一个也嫁不了?" 蕾蒂着急地问道。
- "因为他最喜欢苔丝·德贝菲尔。"玛莲放低声音说道。"我每天留神他的一举一动,所以看出了这一点。"

大伙儿都陷入了沉思,一声不吭了。

- "但苔丝对他并没有心意呀!"末了, 蕾蒂才低声说道。
- "是的,我有时也是这么想的。"
- "咱们真是太傻了!"伊丝不耐烦地说。"他当然不会娶咱们中间的任何一个,就连苔丝,他也不会要;一个绅士的儿子,马上就要到国外去种大片的地,经营大规模农场,去当大地主了,怎么会娶我们这种人呢?要是说,他一年里头花钱雇我们去干几天活儿,那还差不多!"

这个也唉声叹气,那个也长吁短叹,玛莲本来就是胖乎乎的身躯,现在叹起气来,声音比谁都大。同时躺在床上的人也在叹息。年龄最小的、有着漂亮金发的蕾蒂,眼睛里还噙满了泪水,她可是在郡志上占有重要一页的帕里德尔的最后一枝花骨朵儿呀。她们又默默无语地看了一会儿,三张脸仍像方才那样凑在一起,三种头发的颜色也混合在一起。但是,那位克莱尔先生对此一无所知,已经走进了屋里,她们再也看不见他了。这时,暮色越来越重了,她们只好爬上了床。几分钟之后,她们听见他登上楼梯,回自己房间去了。玛莲很快就打起鼾来,但伊丝却一直不能忘记刚才的一切,很久之后才进入梦乡。而蕾蒂是哭着入睡的。

即便是这个时候,更为情深意厚的苔丝也根本无法入睡。刚才这场谈话,是她这一天不得不吞下去的又一剂苦药。她的心头

一丁点儿妒意都没有。至于那件事,她知道她优于别人,她长得 更美,文化更高,尽管玛莲、伊丝都比她年龄大些,但她比这两 个更富有女人味,她知道,她只需稍稍留心一点,就能稳稳是抓 住安琪·克莱尔的心,战胜他那几个心地坦白的伙伴。不过,最 重要的问题是,她该不该这样去做呢?尽管严格说来,三个人谁 也没有机会,连一点捕风捉影的机会都没有。但是过去有过,现 在也还能有另外一种机会:三者之一能引起他的注意,使他产生 短暂的柔情,在他逗留这里的时候享有他的殷勤。而且,这种地 位悬殊的情感也还有过缔结婚姻的先例。何况她还听见克里克先 生告诉过她,克莱尔先生有一天曾开玩笑说,他既然在殖民地会 有一万英亩牧场要照顾,有牲口要饲养,有粮食要收割,讨个上 流社会的漂亮小姐有什么用呢!还是讨个干庄稼活的老婆明智一 些吧!但是无论克莱尔先生说这话时是否认真,她是没有理由把 他的注意力从别的女人身上引开的。她不能为了自己想趁他还在 奶场时沐浴在他眼神的阳光中享受暂时的欢乐而这样做,因为她 现在已经不能毫不内疚地跟任何人结婚了。她已从宗教上发下誓 愿,要拒绝一切诱惑,决不结婚。

#### 二十二

次日凌晨几个姑娘睡眼朦胧地走下楼。但仍不得不做着撇奶油、挤牛奶的工作。当大家走进饭厅吃饭。她们发现奶场主克里克在屋里跺脚。他刚刚收到一封信,一个顾客非常气愤他们的奶油有一股说不出的怪味。

"唉哪,天呢,真是有股怪味!"奶场主左手用木条刮了一点奶油尝了一下。"真的——你们来尝尝吧!"

几个人一起围到他的身边;克莱尔先生尝了下;苔丝尝了一下;几个住奶场的挤奶女工也都尝了一下;一两个挤奶男工也尝了一下;最后克里克太太也离开摆好的餐桌,出来尝了尝。真的

有一股怪味。

奶场主聚精会神地品尝了一会儿,想体会到那造成怪味的莠草究竟是什么,突然叫了起来——

"是蒜!我本来以为这牧场里再也没有蒜了呢!"

于是几个老工人不约而同地想到,有一片草场很干燥,几年前也出过蒜苗,弄坏过奶油,最近又有几头奶牛到那儿去过。只不过那年奶场主没有品味出那味儿来,还以为奶油叫是让人施了 法术!

"那片草场一定要检查一遍,"他接着说下去,"这种情况绝对不允许再发生。"

每个人都找了一把小尖刀,一起出发了。由于那肇事的植物出芽时非常细小,要在眼前这片繁盛茂密的牧场上找到它如同海底捞针一般。但是这次搜寻又势在必行,于是大家便来帮忙,排成了一排。奶场主和自告奋勇的克莱尔一起在上手,旁边是苔丝、玛莲、伊兹·休爱特和莱蒂;然后是比尔·路威尔和约拿丹,再旁边是两个已婚妇女:一个叫尼布丝,长了一头鬈曲的黑发,眼睛乌黑灵巧;一个叫法兰西丝,亚麻色头发,因为草场潮湿,感染了那儿冬季的潮气,不幸得了肺痨病。

他们慢慢地用眼睛追寻地面,搜索过了一片草地,又用同一方法从旁边一片草地搜索回来。搜索得很仔细,不让任何一小片土地逃出自己的眼睛。这是一项非常繁琐的工作,在整片草场上他们一共只发现了十多株蒜苗。但是这种东西又辣又辛,只要有一头牛吃了一口,就足以使当天的奶制品带上怪味。

这些人天性有着很大的差异,心情也不相同,但是他们却伛偻着身子自动形成了一个、无声的、具有一种离奇的统一感的队列。此时如果有外来的观察家从篱巷经过,而把他们笼统地称作一群"哈甲",是可以理解的。当他们正在弯下身子仔细地察看着植物时,金凤花便以片片柔和的黄光映射到他们被遮掩着的面

孔上,让他们看去仿佛是些映着月色的精灵,虽然阳光此时把正午的全部热力直射在他们背上。

安琪儿·克莱尔有一条不成文规则,什么事都愿意同大家一起干,以便达到和他们水乳交融。这时他老抬头望望。他走在苔 丝身边当然并非出于偶然。

- "你身体怎么样?"他轻声说。
- "很好,先生,谢谢你,"她板着面孔严肃地说。

半小时以前他俩还讨论了好些个人问题,目前这种招呼应酬的客套实在有些多余。但两人并没有继续谈下去,只是佝伛着腰一步步地往前挪,她的裙边不时地拂着他的绑腿,他的手肘不时地碰着她的胳膊。最后,奶场老板有些走在他俩身边吃不消了。"用我的灵魂和身体起誓,总这样弯上弯下,我的背真是吃不消了,"他叫道,同时带着很痛苦的表情站直了身子。"苔丝小丫头,你前两天不是还头晕么,这种活儿会让你脑袋更疼的,还是让别人来干吧!"

牧场主克里克收了工,苔丝跟着他走下场。克莱尔先生也随之退出行列,心不在蔫地找着莠苗。她发现他来到身边时,便带着昨晚听见的话所引起的紧张不安首先提起话头来。

- "她们真的很美么?"她说。
- "你说的是谁?"
- "伊茲·休爱特和莱蒂啊!"

苔丝早已痛苦地作出决定:这些姑娘是可以成为农场主的贤内助,她应该极力推荐,用来抹去她自己不够成熟的魅力。

- "美?啊,是的——都很美的——生气勃勃的,我一向觉得 她们富有朝气。"
  - "只不过,可怜的姑娘们,美丽并不能持久的!"
  - "是的,很不幸。"
  - "但她们都非常出色。"

- "是的,不过你比她们要好得多。"
- "她们撇奶油就比我强。"
- "是么?"

克莱尔回过身去观察着她们——她们也在观察着他。

- "她脸红了,"苔丝有些心慌说。
- "谁?"
- "莱蒂·普丽多。"
- "啊!不过为什么?"
- "因为你看着她。"

苔丝虽然抱了牺牲自我的心情,但仍还无法进一步呐喊出来,"如果你可以下定决心不娶一个小姐,而真想去娶一个奶场女工的话,就在她们当中选一个吧,不要想到娶我!"她跟着奶场主克里克走了,却带着一种半是复杂、半是满足的情绪看到克莱尔站在那儿一动不动。

从这天以后她努力克制自己竭力回避和他呆在一起,决不会像过去那样,和他在一起玩。即使是毫无办法碰在一起干活时也一样。她莫名其妙地把每一个机会都让给了那三个姑娘。

苔丝是那样的敏感,她从三个姑娘发下的誓言可以得到安琪儿·克莱尔手心里掌握了她们的清白。同时,她也看到他有意地回避着她们,不愿影响了她们的幸福。这又在苔丝心里生起一股深情的敬重之情。她不知道自己想法是否正确,她却对他所表现的自我克制权责任感而感到欣慰,她曾认为那是一种男性所缺少的品质,而他若缺少了这种品质,那几个跟他住在同一屋顶下的单纯的姑娘会不可避免地受到伤害而今后会哭哭啼啼地走上人生的路。

#### 二十三

人们已经充分感受到七月的火热。谷里平川上的大气闷沉沉

地包围住牧场的人们、牛群和树木,有如鸦片制剂。热雨冒着蒸汽不时的洒下,使牛群啮食的草长得更加繁茂稠密,它们使别的草场上晚收的牧草无法正常收割。

星期天早晨,奶挤过了,不住场的挤奶工陆陆续续回了家。 苔丝和三个姑娘都忙着打扮自己。这群姑娘商量好了要到梅尔斯 托克的教堂里做礼拜。那里距离奶场有三四英里。她们来到泰波 特斯已经两个月,这还是她们第一次出游。

昨天整个下午和整个晚上,一阵又一阵的疾雷暴雨咝咝地袭 卷着牧场,把一些干草冲进了河里;但是今天早上却阳光万里, 照耀得河岸分外明亮,空气也很清新,还带着一股淡淡的馨香。

从她们的教区通向梅尔斯托克有一段的曲曲折折的篱巷中不必须经过最低的地带。几个姑娘走到那儿,才发现这一带因为暴雨的缘故五十码距离叫水淹没了,水深过了鞋面。若是在平常,这倒不妨,她们都可以穿着套鞋、短靴毫不介意地踩了过去。但是在星期天这样的考究日子,这一段糟糕的路挡住了她们的去路,叫她们很踌躇。因为星期天是露脸面的日子,是肉体打着从事灵魂工作的伪善旗帜去找肉体谈情说爱的日子,这一天姑娘们都打扮一新穿上了白色的短袜、薄薄的皮鞋、粉红色、白色或是紫丁香色的长袍,这些东西上面哪怕溅一个泥点也会让她们感到难过。她们已经清楚地听到教堂里的钟声,可是自己还在一英里以外。

- "夏天的日子也会涨这么大的水,谁能料到呀,"玛莲站在路边的土坎上说。四个姑娘已经爬到那儿,勉强站住,希望能顺着土坎斜面幸运地绕过水洼。
- "不踩水是没法过的,要不然就只好回头绕收税路过去,但似乎又太晚了!"莱蒂伤心地停下脚步说。
- "若是去教堂太晚了,让大家回头盯着咱们,是多没面子!" 玛莲说。"怕要等到'愿主保佑……''愿主保佑……'那一段心

#### 里才能踏实下来!"

几个姑娘正挤在土坎上,却听见篱路拐弯处传来一阵高低的 泼剌泼剌的水声,原来是安琪儿·克莱尔来了。他正趟着水沿着 篱路走过来。

四颗心房同时猛跳了一下。

那人一点也没有过礼拜天的样子,也许正符合一个恪守教规的严厉乡村牧师的管教出来的儿子的样子吧!他还是那身奶场装束,长筒靴,帽子下面盖了一张白菜叶,为的是凉爽。手上捏着一柄小的草铲,完全是一副乡下人的打扮。

- "他难道不是到教堂去的了,"玛莲说。
- "也许不是——我倒希望他是!"苔丝含糊地说。

实际上安琪儿,"不论他正确与否"(借用能言巧辩的辩论家惯用的说法),在晴朗的夏日里对"一石之微所寓的教训"是在大小教堂义正言词的说教更感到有兴趣。这天早上他本想是出来看一下洪水是否给干草带来了严重的损失的,一路走着却意外地发现了几个姑娘,即使姑娘们心里挂着路难走并没有注意到他。他知道那里会有积水挡住她们的路,急忙赶上前来,心里不太清楚怎样帮助她们一下——特别是其中的那一位可爱的姑娘。

四个姑娘面庞红润润的,眼睛水灵灵的,穿着雅色的夏装,挤在路边的土坎上,像是在斜伸出的房顶上的一群迷人的鸽子,看上去煞是令人心动。克莱尔禁不住停下了脚步呆呆地望着,才又往前走。姑娘们的纱裙子从草里驱出的许多的蝴蝶和飞虫,被网在透明的纱里飞不出去,仿佛是些鸟舍里的小鸟。安琪儿的眼光最后落到了苔丝身上,她在四人中站在最后。苔丝本来就因她们的进退而感到可笑,一见他便忍不住笑了起来站在最后。

他趟着水走到她们下面。水并不深,还没有淹过他的长筒 靴。他站在那儿看着被围困的蝴蝶和飞虫。

"啊晦!姑娘们是打算去教堂的吧?"他对玛莲说。玛莲站在

最前面,他的话也是问她后面两个姑娘,却独独不理了苔丝。

"是的,先生。时间已经很紧迫了。我这个人又总是脸红

- "我把你们抱过去——每个姑娘都抱过去。"
- 四个人不约而同,刷地全都脸红了。
- "我怕你抱不动呢,先生,"玛莲说。
- "要想过去似乎只有这一个办法。站好。瞎说——你不会很重的!我能一下子把你们四个全抱起来。好了,玛莲,小心,"他接着说道,"用胳膊抱住我的肩膀,对了。行了!抱紧点。咱们可以过去了。"

玛莲已经顺从了要求落到了他的胳膊和肩膀上,安琪儿抱着她大步趟过水去。从背后看他那像花枝纤细的躯干一样映着,她的身子则像一棒艳丽的鲜花。两人消失了在拐弯处,只有他脚下的水声和玛莲头上的丝带在告诉姑娘们他俩的地点。不有几分钟他就回来了。按站在土坎上的排列该轮到伊兹·休爱特。

- "他来了,"她激动地说,她们听得出由于心里不平静,她的嘴唇在发干。"我也要和玛莲一样用胳膊搂住他的脖子,脸对着他的脸了。"
  - "那并没有什么,"苔丝似乎替她着急。
- "凡事都会有定期,"伊兹并没理她,不由自主说了下去。 "'怀抱有时,不怀抱有时。'我现在到了那个时候了。"
  - "别瞎说——那是经文,不能乱用,伊兹!"
- "是的,"伊兹说。"我在教堂里,美丽动人的诗句我全能听得见。"

安琪儿·克莱尔这时走向了伊兹。在他心里这是有四分之三的在平常不过的与人为善的举动。伊兹闷不作声痴迷地倒进在他的手臂里。安琪儿顺顺当当地抱着她走开了。莱蒂一听见他回来背第三趟的脚步声时的心跳已经叫她站立不宁。克莱尔走到棕红

色头发的姑娘面前,却别过脸望了一眼苔丝,虽然什么也没有说,意思却很明显。"马上就轮到你了。"苔丝的感觉在她的脸上一览无遗,她不能掩饰,因为他俩之间是那样默契。

可怜的小莱蒂,她身子虽然是很轻,却成为克莱尔最不好对付的麻烦。玛莲简直是一口袋粮食,胖胖的一堆死肉,虽然把他压得打趔趄,几乎站不稳。伊兹在他怀里又安静又沉着。而莱蒂却是精神恍惚的一团。

不过,他总算把那心情激动的人儿抱了过去,放下,匆忙折了回去。苔丝从树篱顶上看到姑娘们挤在一起站在他把她们抱过去的那个坡上。她心里不禁有几分狼狈,因为刚才她看到几个女伴在克莱尔的呼吸与目光靠近时都很激动,心里还在嘲笑她们,而现在却发现自己竟也不能平静,她害怕泄露了心中的秘密,到最后竟跟克莱尔推让起来。

- "我也许可以沿着土坎过去——我比她们会走。你太辛苦了, 克莱尔先生!"
- "不,不,苔丝,"他急忙说。她几乎在不由自主的倒进了他的臂弯,靠在他的肩头。
  - "娶三个利亚就是为的一个拉结呢,"他甜蜜蜜的说。
- "但她们任何一个都比我强得多,"她回答道,仍不肯改变地 坚持着自己的决定。
  - "我并不那样认为,"安琪儿说。

他看见她听见这话时脸红了;两人走了几步没有出声。

- "我希望我不太重?"她畏怯地说。
- "啊不,你如果抱一下玛莲就知道了!那是多么重啊!而你呢,你像是阳光照耀下起伏的海浪,你的柔纱就像水中的朵朵浪花呢!"
  - "那倒真是美——如果我能在你身上为你所说像波浪一样!"
  - "你难道不知道我承担了这劳动的那四分之三,为的就是能

获取现在这四分之一呢。"

- "不知道。"
- "我没想到会有今天的事发生。"
- "我也没想到……水来得太急了。"

她说这话时呼吸加慢,这表示她是诚心把他的话往涨水上去 曲解。克莱尔停下来,把脸靠向她的脸。

"啊,小苔丝!"他喊道。

姑娘的面颊在微风中烧起来,由于激动的心情她不能去看他的眼睛。这使安琪儿认为自己正在利用着一定的优势,不算公正,便不再靠近。两人谁都没有明确说出一句相爱的话,这时掌握分寸是可取的。但是,他放慢了脚步,尽量拖长着这段距离。他们终于走到了转弯的地点,以后的路便不可避免在另外三个人视线之内了。两人已来到于处,克莱尔轻轻地放下了苔丝。

几个朋友神色探寻的瞪大了眼望着她和他。她看得出来,那 几个姑娘在不久之前还在谈论着她。他匆匆向她们道了别,便泼 剌泼剌踩着积水的路返回。

四个人继续前进,玛莲首先打破了沉默——

- "不行——说到底,我们没有她强!"她悻悻地望着苔丝。
- "你这是什么意思?"苔丝有些不快问。
- "这还用说吧?他最喜欢的是你——最喜欢!他抱你过来的时候我们能够看出来。只要你一鼓励,哪怕是一丁点点鼓励,他早就吻你了。"
  - "不,并不是那样的。"

她们出发时那种欢快情绪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但是她们彼此 之间没法怨恨,更不要说有恶意。她们都是些心怀坦荡的青年 人,生长在穷乡僻壤,宿命论在那儿是很强烈的情绪。因此她们 并不妒嫉她,因为她们比不过她,而那是没有办法的事。

苔丝心里非常难过。她是爱安琪儿·克莱尔的,这不须掩饰。

也许正因为知道别的姑娘也在爱着他,自己便爱得更强烈了。这种情绪是相互传染的,特别是在姑娘之间。然而她那一颗渴望爱情的心偏又同情着朋友们的痛苦。她那善良的天性曾经打算下定决心,但总是作用不大。于是出现了一个必然的结果。

"我绝不会伤害你,也不会伤害你们其中哪一个!"她那天晚上在卧室向莱蒂作了保证。(说时自己流着眼泪。)"我一定要告诉你们,亲爱的!我认为他实在没有结婚的打算;但是,即使他向我求婚我也不会答应的,正如所有的男人我都不会答应。"

- "啊,是吗?为什么?"莱蒂感到莫名其妙,便问道。
- "那是不可能的!不过我愿意把我自己完全撇开,实话实说, 我认为他不可能选择你们的。"
- "我从来就没有希翼过,更没有想过!"莱蒂痛苦地说。"但是,啊!我真恨不得立刻死过去!"

这个可怜的姑娘受到一种她还不懂得的感情的折磨,她转身向着两个刚上楼来的姑娘。

"我们还是和她作朋友吧,"她对她们说。"她觉得他选中她的机会并不比我们多。"

于是心里的提防撤除了,她们彼此友好地相视,亲热起来。

- "我现在干什么都无所谓,"玛莲说,现在她的情绪比较低沉。"我本来打算和一个叫斯梯克福德的奶场主结婚,他已经向我求了两次婚。但是——我的天哪!我现在真是宁可死掉也不能再去给他当老婆了!你怎么不说话呀,伊兹?"
- "那么,我就坦白承认,"伊兹喃喃地说,"我今天曾天真地 认为他抱着我的时候会吻我的;我一动不动贴着他的胸口,等呀 等呀,紧靠着他不动,可是他没有吻我。我真不愿意再在泰波特 斯过下去了!我要回家了。"

寝室的气氛几乎跟姑娘们的没有希望的柔情一起颤动起来。 残酷的自然法则强加给了她们一种激情,一种她们不曾希冀过从

没想到过的激情,这种激烈的感情现在正驱使着她们,让她们像害了热病似无法忍受。那天白天的事点燃了她们心中销魂蚀魄的情火,把它变作不能无法忍受的折磨。她们之间的区别被这种情火焚烧了,每个人都无例外是一种叫作"性"的有机机制的组成。因为大家都不可能得到,所以彼此十分坦然,并不怎么忌妒。因为大家都冷、沉着,所以谁也不愿在幻想中自我满足,她们也能不否认自己的感情,也不必了相互忌妒而装腔作势。从社会的角度看,她们非常明白自己的徒劳痴情毫无希望,它受到本身条件的限制,从一开始就非常清楚明了不会有什么结果。从文明的角度看,她们也知道这种痴情毫无希望,虽然从自然的角度看她们又那样获得成功。她们只感到一个事实:这种柔情确实发生,它使她们处于激动而快乐的境界,甜蜜得好像死过去。种种感受使她们产生了一种自尊自重、听天安命的想法。而那种猥琐的、务实的、获得那个人作丈夫的希望则刚好破坏这种想法。

姑娘们在各自的小床上翻来覆去,辗转难眠,楼下传来奶油 压榨机的单调的响声。

"睡着了么,苔丝?"半小时后一个姑娘轻声问。

那是伊茲·休爱特的声音。

苔丝回答:没睡着。话音刚落莱蒂和玛莲从被里钻出了头, 叹气道——

- "我们也没睡着!"
- "我真想知道那是一个什么样的女人——她们是说他家给他 找的那个女人!"
  - "我也想知道,"伊兹接着说。
- "给他找了个姑娘么?"苔丝抽了一口凉气问。"这件事倒从 未听说过!"
- "啊是的,有这个说法:是一个和他家门匹配的小姐,家里 人为给他选的。一个神学博士家的小姐,就在他爸爸的教区爱明

斯脱附近。据说他非常不喜欢她,但是又不得不跟她结婚。"

这事她们很少听说,到却足以使她们在黑夜的阴影里编织成种种悲伤的苦痛梦。她们想象着了种种细节:他是如何被说服的,婚礼是如何准备的,新娘是怎样的欢乐,她的礼服和婚纱是多么地华贵绚丽,她和他建立起幸福的家庭,而她们对克莱尔的爱只能永远忘却。她们像这样絮絮地谈着、伤心着、流着泪,直到睡眠的魔力抹去了她们的忧伤。

自从这次和姐妹们推心置腹地交谈以后,苔丝彻底打消了傻念头。她再也不能相信克莱尔对她的殷勤会有什么爱的份量。那只不过是对她的容貌的依恋,像夏季一样稍纵即逝。他追求的只不过是一时的柔情蜜语,再也不可能有别的。而这种痛楚的想法中最叫她难以忍受的荆棘之冠是:他确实不顾一切地爱着她甚于爱别的姑娘;她也明白自己更热烈的性了,也更聪明美丽,但是从社会礼法看来,她却不能经那些令他不喜欢的、外形较差的姑娘更和他般配。

#### 二十四

在肥沃得冒油、温暖得发酵的伐尔谷里,在一切生命都在孕育生长的季节里,就连草木液汁的奔流也几乎清晰可闻。此时此地即使是最朦胧的爱情也不免会蠢动滋长的。住在这儿的两个人心心相系,此时也受到环境的感染,怦然心跳了。

七月从他俩的头上消逝了,随之而来的热月天气,这时大自然似乎努力适应着泰波特斯奶场上这对情人的心理。这里的空气在春季和夏初都显得清新凉爽,现在却变得重浊沉滞起来,令人疲倦,它那沉重的气息压在人们心上,到了正午似乎连景物都被憋闷得昏厥了。爱塞俄比亚式的烈日炙黄了草场上部的山坡,但在溪流潺潺的处所仍然一簇簇耀眼的绿草。克莱尔此时不但承受着外在的暑热的灼烤,而且还承受着内心的全部热情,那是他对

温和沉默的苔丝日愈剧增的爱恋。

下雨的季节早已过去,高处已经干了。奶场主的弹簧车从市场回来,轮子行驶在化作了尘埃的路面,卷起一条白色的灰沙,宛如是点燃了车后的一串火药列车。牛虻咬得母牛发疯,跳过了有五道栏杆的大门。牧场主克里克从星期一到星期六都卷起衬衫袖子。光是开窗已不能使空气流通,还必须大敞开门。画眉和乌鸦钻到奶场园子里的覆盆子下面爬着,没有翅膀的鸟儿的味儿,几乎成了四条腿的怪物。厨房里的苍蝇懒洋洋的,驱赶不去,令人讨厌,在不常出没的地方爬来爬去:地板上,抽屉里,挤奶姑娘的手背上。人们谈论的话题是中暑。做奶油总是失败,做好了又被这鬼天气坏掉。

为了凉快和方便,不再把母牛赶回院子,大家而是到草场去挤奶。牲口在白天哪怕见到一根最小的树也老老实实地跟着树荫转,躲着运行的太阳。挤奶工来挤奶时这些可恶的苍蝇骚扰得他们几乎站立不住。

在这样一个下午,几头没有挤奶的母牛离开了牛群,来到一条树篱的转角处,其中有最喜欢苔丝而不喜欢别人挤奶的汤圆和老美人。苔丝刚挤完一头牛站起身来,观察了她很久的安琪儿·克莱尔问她是否可以先挤那两头。苔丝同意了,没说什么,一只手伸直拿着板凳,一只手提着奶桶,让桶紧靠在膝盖上,往那两头牛走去。不久便从树篱后面传来了老美人的奶射进桶里的簌簌声。这时安琪儿也正在绕过树篱去挤一头钻到那儿去的不太好挤的牛——他现在的挤奶技术已经非常出色。

所有的男工和一部分女工都是用前额抵在母牛肚子挤奶,眼睛是望着奶桶的。但是也有些人侧着头挤,这主要是年青人。苔 丝也有这种习惯,挤时太阳穴抵着母牛肚子,眼睛向着草场的远处,一声不吭,仿佛是在沉思什么。此时她正像这样挤着老美人。太阳正好照在挤奶的一面,映射在着她穿着粉红色长袍的身

子、白色的遮阳女帽和她的调和的侧影,仿佛是用母牛的黄褐色 作背景的一尊美丽玉石浮雕,十分招人注目。

她并不知道克莱尔正跟着她走过来,也不知道他此时正坐在 母牛下面含情默默地望着她。她的头部和五官显得特别安静详和,大约正陷入遐想吧,睁着眼睛却视而不见。画面上除了老美 人的尾巴和苔丝粉红色的手在动作之外,一切都静静的。而那手 又那么轻柔地运动着,就好像脉搏的律动,好像随刺激反应规律 搏动的心脏。

她的脸此刻在他眼里是多么富有魅力啊!它再也没有过去那种顽皮的神气,一切都是现实的:现实的生命力、现实的温暖、现实的肉体,而这一切最终又集中到她的嘴上。她那几乎会说话、对深沉的眼睛他不止一次见过;也许和她同样红晕的面颊,同样细细的眉毛,几乎同样美丽的下巴和喉部他也不止一次见过。但是她那嘴的美他从来没有在人间寻找到过。她那中部微微翘起的红唇的上唇就是冷若冰霜的男人见了也不会为之失魂落魄、心荡神迷、怔忡发狂的。他从前还从来没有见到一个女人的嘴唇和牙齿都能够使他不断想象伊丽莎白那个时代的古老的辟喻:"含着白雪的玫瑰"的。作为情人他情不自禁地叫道:"再美也没有了。"但是这话是错误的,它能更美,迷人之处在于那十全十美中的白玉无瑕,因为这才是人世间的常理。

克莱尔曾不止一次研究过那嘴唇的曲线,他可以轻而易举地回忆起它。而此时,而此时樱红鲜活的嘴唇就出现在他的面前。便仿佛有一圈圣光照耀着他的肉体、一阵微风吹透了他的神经,让他几乎无法克制。而且,由于某种神秘的生理过程,他实际上还打了一个全无诗意的喷嚏。

于是她察觉到了他在注视她,不过她没有改变姿态,显露出她的感觉。只是她那虚幻朦胧的静止状态消失了,谁若细心观察很容易发现她脸上的玫瑰红加深了,又淡去了,最后留下了一抹

粉红的。

那仿佛天外飞来的震动在克莱尔心中不曾消失一般,一切的决心、沉默、谨慎、畏惧都像败兵一样逃匿了。他从座位上跳了起来,把奶桶扔在了奶牛身下——如果那牛愿意的话,可以随时踢翻——但他已顾不了许多了,飞快地向眼中的爱神奔去,在她身边跪了下来,热情地伸出双臂,紧紧拥住了她。

苔丝受到这突如其来的袭击,来不及思索便毫无办法地倒进了他的怀里。等到她发现那进攻者的确是她的意中人而不是别人的时候,便趁着一阵激动欢快地扑到他身上,从嘴里发出一声类似惊喜的叫声。

他就差一点要吻她那太迷人的红唇,但出于体贴的情怀,忍住了。

"对不起,亲爱的苔丝!"他细声说。"我应该先问问你的。 我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我一点儿没有轻薄的意思。我对你是 忠心的,苔丝,最亲爱的,我是完全真心的!"

老美人感到莫名其妙,此时已转过头来。它看到身子底下蜷着两个人,在它的记忆中是只应该有一个人的,于是它生气地跺了跺后腿。

"她生气了,她不知道我们在做什么。它会把奶桶全部踢翻的!"苔丝说道,同时平和地想使自己解脱,眼睛虽望着那四条腿的家伙的动作,心却更在自己跟克莱尔的身上。

她离开座位站起身来,两人站在一起,克莱尔的手还搂住她的腰。苔丝的眼睛虽然望着远处,眼里却泛起了泪花。

- "你怎么了,亲爱的?为什么哭啊!"他说。
- "啊——我不知道,"她低声说。

等到她明白了自己的处境时,心里愈发激动了,并强烈地想 离开这里。

" 唔,我终于有胆量向你表白,苔丝," 他长长地叹了口气便

不顾一切了,无意识地承认感情突破了理智的束缚。"我——很爱你,真心真意地爱你,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我——好吧,现在我能说什么呢,它叫你难过了。我也和你一样,感到十分突然。你不会以为我是利用了你不能抗拒的时候动手动脚吧——我过来得太快,你没有想过。是不是这样?"

#### "赐——我也说不清。"

他已经让她离开了自己的怀抱;不消一会儿,两人重新挤起奶来。这一场相互吸引拥抱的事没有被任何人发现。几分钟之后,当牧场主从那树篱遮蔽的角落走出时,两人已经分开,已经没有迹象表明他俩除了相识以外,会有更亲密的举动。可是,就在克里克前不久发生了一件令人震惊恐慌的大事,确实在他们中间,能让他俩的性格有所改变。这事如果叫那讲求实际的牧场主知道,大约是不屑一顾的;可是它却建立在一种比一大堆所谓的实际问题更为坚固、顽强、无法抗拒的基础之上。一道面纱被揭开了。从此以后两人都不能再以原来的面貌出现,其影响可能很短暂,也可能会很长久。

## 第四部 后 果

#### 二十五

夜深露重,心神恍惚的克莱尔走出门进入了浓浓的暮霭里。 令他梦萦魂牵的人儿已经回到寝室。

晚上和白天一样闷热。黄昏之后除了在草场上,哪儿都炎 热。外面的大路、花园里的小径、房屋的正面、院子的墙壁,全 都热得像火炉,把正午的温度反射到夜行人的脸上。

他靠着牧场院子的东大门坐着,不知道该怎样对待自己的问题。那一天的体验的确已经窒息了判断。

从三个小时前他们是紧紧拥抱之后两个人再也没有在一起。 白天发生的事似仿佛镇住了苔丝,甚至叫她惊恐了。克莱尔原本 易于激动也易耽于思考,这次事件的新鲜刺激、出乎意外和他在 形势中的主动地位搅得他心中不安了。他到现在还弄不明白他俩 之间的真正关系,也不知道他俩今后在别人面前该怎么办。

安琪儿来牧场的目的就为了当学徒的,他本来以为这儿的短暂生活只是他生命中的一个小小波澜,转瞬即逝,马上就会忘记的。他到这儿来仿佛是到一个挂着帷幔的隐蔽地,从这儿他可以安静地观察有趣的外部世界,并用华尔特·惠特曼的话对它高喊:

穿着日常服装的成群的男子们和妇女们,

你们在我面前有多么神奇!

同时制订再一次进入外部世界的计划。但是,你看,多么奇特的场景却从外面世界中悄悄来到了这里。过去曾吸引过他全部注意力的世界已经变作一种乏味的哑剧,而在这个似乎模糊不清、没有激情存在的地方却突然像火山爆发一样喷出了新奇的东西。这是他在任何地方都没有遇见过的事。

每一张窗户全都敞开着。种种琐碎的声音——人们就寝之前的那种,清晰地传到克莱尔耳朵里。那座奶场住宅,那座在他眼里曾是那么不起眼、那么寒伧,专供无可奈何的逗留之用的住宅,那座在周围景物之间从不曾让他觉得有什么值得探究的分量的屋子现在是怎么回事了?那几堵长满青苔的古老的砖质人字墙在向他低呼"留下!"那些窗户在向他嫣然微笑;那些门户在向他招手挽留;那些青藤跟他有了相同的秘密,一见他便羞红了脸。这一切都只因为住宅里有了一个重要人物。这人有深沉的影响,能把一股火一般的柔情赋予整座楼房的砖瓦灰泥和它头顶的天空,并使它们像心脏一样怦怦搏动。是准真有这巨大的威力的性格?属于一个挤奶姑娘。

安琪儿·克莱尔在这座偏僻的奶场里的生活竟给他带来巨大的震动,这的确是惊人的。虽然新出现的爱情被看作了它的一部分原因,其实并不尽然。不仅是安琪儿,还有许多人也都知道,生活分量的大小不在于它的外表变迁的大小,而在对它的主观体验。一个对生活敏感的农民就比一个麻木不仁的帝王生活得更广阔,更充实,更丰富多彩。这样一看生活,他也就发现,这儿的生活也跟别的地方一样深沉广阔。

他思想比较极端,还有一些弱点和缺点,但克莱尔却是个正直善良人。苔丝在他心里并非是一个微不足道、可以任意玩弄和丢弃的玩物,而是一个有着自己珍贵生命的女人。在他眼里,承受和享有着她的生命的是她自己,那生命跟最大的权势者的生命同样重要。他认为对苔丝的感觉来说,全部世界的存在都决定于她自己。对她说来与她同在的种种生灵都因她的存在而存在,全部宇宙也是在她所出生的那个特定的年份、特定的日子里诞生的。

他自己所走进的那个又感知的世界是绝无偏私的"终极动力"是苔丝获得的惟一机会,是她的一切,是她的全部机会,也

是惟一的机会。那么他又凭什么可以认为自己比她重要,可以把她当作一个迷人的尤物来抚摸玩弄,然后厌倦、抛弃呢?为了不至使她痛苦,糟踏了她,他怎么能不用最郑重严肃的态度对待自己在她心中所唤醒的感情呢?——那种感情受到她的压制,可又是多么强烈,多么动人啊!

用以往的方式和她朝夕相处实在是让已朦朦胧胧的关系向前发展。他俩的生活如此相近,相见便是堕入相恋,血肉之躯对此是无法抗拒的。但是他对这样的大趋势目前还没有得出结论,因此他便决定暂时不参加俩人合作的工作,好在到目前为止伤害还不大。

但是如果决定不再接近他实在是太痛苦啦!因为他的每一次 脉搏跳动都逼着他向她靠近。

他觉得自己还是回家里一趟才好,征求一下他们的意见。他在这儿的学徒期已不到五个月时间了。他只需在其他的农场上再过几个月便已用足够的农业知识武装起了自己,可以创立自己的家业了。那时,作个农场主是否需要一个妻子呢?而农场主的妻子究竟应该是个在厅堂里的蜡质美人,还是个懂得农业工作的妇女呢?尽管他得到的回答还是个欢乐的沉默,他还是决定回家去一趟。

当泰波特斯坐下吃早饭的时候,有个女工说她那天完全没见 到克莱尔先生的踪迹。

奶场主克里克说,"唔,是的"。"克莱尔先生回爱明斯脱他的家里去了,他要跟家里人住几天。"

对于饭桌边坐着的四个热情洋溢的姑娘来说,那天早晨的太阳突然熄灭了,鸟儿的叫声也猛然听不见了。但是她们谁也没有用言语或动作泄露出心里的空虚。

"他在我这快到期了,"奶场主平淡地说,他没意识到这话的 残酷。"因此我估计他正在考虑到别的地方去继续他的计划。" "他还能呆多久?"伊兹·休爱特问道,她是几个突然心情寡郁的姑娘中不怕自己的嗓子会泄露出情绪的人。

几个姑娘焦急等待着奶场主的回答,似乎她们的性命全都系在他的答案上。莱蒂嘴唇张开,眼睛盯着桌布;玛莲的脸又红又 热;苔丝眼望着外面的草坪,心里怦怦直跳。

"嗯,确切的日期还要查一查记事本,"克里克回答,还是那种心不再焉的漠不关心的语气。"而且就是看了,日期也可能有点变化。他还要在干草场实习一下小牛喂养的工作,这是肯定的。我估计他还要工作到今年年底。"

这么说还要和他在一起渡过四个月痛苦而欢乐的日子,"用痛苦紧裹着欢乐",然后便是难以描绘的漫漫长夜。

此时此刻安琪儿·克莱尔来到相距这些吃早饭的人十英里的地方。他沿着一条狭窄的篱巷骑着马朝他父亲所在的爱明斯脱教区走去。他还尽他所能地带着一个小篮子,里面装了一些黑布丁,一瓶蜜酒,那是克里克太太送的,要他向他的父母问好。在他眼前伸展着白色的篱径,他的眼睛直直地望着路面,他心里却思付的却是明年,而不是路本身。他爱她,那么他应当娶她吗?他敢于娶她吗?他的妈妈和哥哥会怎么说?几年之后他自己又会怎么说?这得由一个事实来决定:短暂的热情之下是否有同甘共苦的因素?或者说那热情是否只是对她的美丽的肉欲的迷恋而缺少矢志不渝的深层信心?

山峦环绕着的市镇是他父亲的住所,那红石建造的都铎王朝式的教堂尖塔,和教区周围的丛丛绿树终于出现在他脚下。他驱马下坡往熟悉的大门走去。进门之前他往教堂望了望,看见圣器室门前拥动了一群姑娘,十二至十六岁年纪,显然在等着什么人。这人不久就出现了,那样子比学生们年龄略大,头戴一顶宽边的帽子,晨袍熨得笔挺,手里拿着几本书。

克莱尔和这人很熟。不知她是否看见了他,但他没有把握,

却希望她不能看见。这样他就用不着走过去和她寒喧,虽然她并无什么可以指摘之处。他很不愿跟她打招呼,因此便觉得她没有看见他。那位小姐就是墨茜·常蒂小姐,他父亲的一个邻居兼朋友的独生女。他的父母虽未明说,却希望有一天他俩会结婚。她对废弃道德律论和《圣经》都很有研究,现在显然正要上课。克莱尔的心立即飞到了伐尔谷盛夏气候中的那些热情奔放的、不懂教理的姑娘们身边。她们的玫瑰色的面颊上只有牛粪算作美人痣。他尤其怀念着其中最为热情的那一位。

他是一时之勇跑回爱明斯脱来的,事先并没有写信告诉父母。不过,他希望在早饭时到达,在他们出门作教区工作之前赶回来了。他稍晚了一点,他们已经坐下吃早饭了。他一进门,桌边的人就跳起来欢迎他。有他的父母,有哥哥菲力克斯道长,他是附近郡里一个市镇的副牧师,回家来度假,为时两个礼拜。还有另外一个哥哥卡斯贝特道长,古典学者,剑桥大学的荣誉校友兼学监,也是回家度假的,时间更长。他的妈妈戴着便帽,架着银丝眼镜,父亲则是本色打扮,一副办事认真、敬畏上帝的样子。他清癯修长,六十五岁年纪,苍白的脸上布满产生于思索与奋斗的皱纹。他们背后墙上挂着安琪儿的姐姐的画像。姐姐是家里最大的孩子,比安琪儿大十六岁,跟一个传教士结婚之后去了非洲。

老克莱尔先生早在二十年就已被当代生活所抛弃那类型的传教士,是威克利夫、胡斯、马丁·路德和加尔文精神的嫡派传人,是福音派中的福音派教士,笃信感化的力量。他的生活和思想都有革新派的简朴单纯。在生活这样的奥妙问题上他从全无阅历的青年时代起就已下定了永不反悔的信心,而且不留磋商的余地。就连跟他同时代同信仰的人们也觉得他很极端。但在另一方面即使跟他针锋相对的人也无法不深受他感动,佩服他的彻底性,虽然心里未必情愿。他们佩服他恪守原则的顽强毅力,却也有对有

关原则问题的争论完全置之不顾的惊人魄力。他热爱塔苏斯的保罗,喜欢圣徒约翰,对圣詹姆斯极其憎恨,对提摩太、提多和腓利门则是爱恨兼而有之。对他的理解力说来《新约全书》与其说是记载基督事迹的典籍,勿宁说是宣扬保罗功劳的史书,与其说有说服的力量,不如说起麻醉的作用。他的宿命论信仰几乎成了一件坏事,在消极方面完全跟放弃论哲学一样,跟叔本华和雷奥巴狄的哲学有着血缘关系。他瞧不起《国教法规》和《礼拜规程》,却坚信《宗教信条》,而且认为自己在这类问题上一向贯彻始终,信守不渝,而在一定的意义上他确实如此。他至少有一点是做到了的:真诚。

当他听说儿子安琪儿近来在伐尔谷的自然生活里跟有思想的 女性在一起所获得的那种肉体上的、美感上的、异教徒式的欢乐 之情(如果他能打听到或想象出的话),按他的性格他是会大发 雷霆的。过去曾有一次安琪儿很不走运,竟然在烦乱的时候对他 父亲说:如果现代文明的信仰发源地不是巴勒斯坦而是希腊,那 对人类将会好得多。而他的父亲的难以描述的可悲之处却在于: 他不能理解儿子的说法里即便有千分之一的真理,更不用说一半 的真理,甚至全部的真理了。事后他便对他的儿子若有其事地教 训了好些日子。但他生性祥和,无论厌恶什么都不会持久,所以 今天他仍带着童真般的真诚笑吟吟地欢迎儿子回家。

安琪儿坐下来。这地方才是家,但他仍觉得自己从来都不是家里的一员。他每一次回到这里来都有一种压抑的陌生。自从上次跟这种牧师之家的生活分手以来,这种陌生之感更加强烈。家里那超越尘世的追求,内心深处还是以大地中心论为基础的,一个矗立在天空中的天堂,一个深埋在地底的地狱,这种理论跟他格格不入,仿佛是另一个星球上的人的幻梦。在这段日子他所看到的不过是生活而已,是那种不受任何信条压抑、歪曲、拘管的生活在热情澎湃、气势磅礴地搏动着。被那些徒劳无功的信条力

掐住生活的喉咙,不让它搏动,而智慧则主张只须加以节制就 行。

家里人觉得克莱尔完全变了,跟过去的安琪儿·克莱尔一点也不相同了。他们,特别是两个哥哥,注意到了他神态上的某些变化。他的动作越来越像农民。走起路来大甩着脚,面部肌肉表情丰富,眼里表达的意思跟嘴里说出的话一样多,甚至更多。他的书生风度所剩无几,社交界青年的神态也消失殆尽。尊敬人会说他缺乏知识;自命风雅的人可能说他行动粗野。这便是到泰波特斯跟那些大老粗哥儿姐儿们厮混、受他们薰陶感染的结果。

吃完早饭他和两个哥哥出去散步。那是两个非福音教派的青年,有受过高等正规教育,品位也最高,浑身上下无一处不是中规中矩。他们是每年从一种体系严整的教育机床上生产出来的标准产品,全无瑕疵的。两个人眼睛都不太好。如果当时风气是戴一个用绦子拴住的单片眼镜,他们就戴单片眼镜,用绦子拴住。哪怕当时风气是戴夹鼻眼镜,他们就戴夹鼻眼镜。如果当时风气是戴有腿眼镜,他们就立即戴有腿眼镜,毫不在乎眼镜对视力的作用。华兹华斯雄踞诗坛,他们便携带他的袖珍诗集;雪莱遭到轻视,他们便把他的诗置之高阁,让它尘封起来。人家崇拜柯累在画的《神圣家族》他们便崇拜柯累在的《神圣家族》。人家诬蔑柯累佐、转而欣赏委拉斯贵兹,他们也便亦步亦趋,乖乖地学样,毫无反对之意。

与其说两个哥哥发觉了安琪儿和社会越来不相入的话,倒不如说安琪儿认为两个哥哥智力上的非常的局限。他觉得菲力克斯仿佛只知道教会,而卡斯贝特则只知道大学。对这个哥哥来说,主教会议和主教视察就是世界的主要动力,而对那个哥哥来说,剑桥大学就是世界的主要动力。两个哥哥都坦率地承认文明社会里有好几千万化外之民,这些人既不属于教会也不属于大学,这些人原本不应当受到重视,也不应当受到尊敬,只是必须容忍。

两个哥哥都非常关心父母,是出了名的孝子,常常回家探望。菲力克斯在神学的递嬗退化中属于比父亲新出得多的支派,却比父亲少了些公正无私的态度和自我牺牲精神。对相反的意见他比他父亲更能宽容,但需在把它看做对待有着自己的一种危险时才能做到。若是对方有一点儿冒犯了自己论点的尊严,他是不会有他父亲的雅量的。卡斯贝特总的说来思想更为解放,不过,虽然多了几分敏感,却又实在缺少勇气。

当三个人漫着步在山坡上,昔日的感觉又复苏安琪儿的心中。他感到两个哥哥无论比他占了什么优势,却都没有看到人们的真实生活,也无法揭示出这种生活。他们也许和许多人一样,发表意见的机会比观察世界的机会要多得多。他们和他们那帮人生活在一种平静温和的潮流中,而对在他们的潮流以外起着作用的种种复杂的力量并无恰当的认识。他们看不见局部真理跟普遍真理的差别,也无法明白教法会议上或是学术会议上发表的那些内心自省的意见跟外面的世界的想法完全是风马牛不相及。

"我认为你现在是铁了心地想搞农业,不想干其他的行业,我亲爱的朋友,"菲力克斯说了一些别的话就向小弟弟提出了这个关心问题。他透过眼镜镜片望着远处的田野庄重地说道,话语有几分落寞。"因此我们只好听任天命。但是我仍要请求你尽可能努力保存着道德理想。从事农业当然意味着要从事表面上看来粗重的活儿,但是过朴素的生活同样可以具有崇高的理想。"

"这是可以的,"安琪儿说。"这正是一千九百年前就已经得到证明的道理么——如果我可以不自量力的话。你为什么会认为,菲力克斯,我会放弃我道德理想和崇高的思想呢?"

"啊,你来信的口气以及谈话推测足以向我证明,当然也可能只是推测而已,我觉得你的理解能力在下降。卡斯贝特,你有这种感觉没有?"

"也许并不这样,菲力克斯,"安琪儿生硬地说。"我们相处

得很好,要知道。我们各有自己的本行。但是谈到理解力,我觉得你作为一个志得意满的教条主义者倒不妨检查一下自己,最好别来关心我的这个问题。"

三人来到山坡吃午饭。午饭并没有固定的时间,一般在他们的父母结束教区工作以后。毫不自私自利的克莱尔老夫妇却往往 忽略下午来访的客人的方便,尽管他们的三个儿子在这个问题上 众口一词,希望他们的父母亲能更为适应现代的观念。

因为一散步,他们的肚子有些饿了,特别是克莱尔。他现在是个不折不扣在户外活动的人,长时间的就餐于奶场主那种随随便便摆满了"并非从市场上买来的食物"的饭桌。

几个儿子已经没有了忍耐力,似乎不耐烦的样子,可两位老人还是没有回来。原来这一对富于自我牺牲精神的老人忙于去劝诱教区的某个病号吃东西去了。也许有点自相矛盾吧,他们一心只想把那人的肉体囚禁在世上,却把自己吃东西的事忘掉了。

- 一切并不丰盛的冷餐,在一家人坐下来之后,被摆上了。安琪儿转身想找克里克太太送的黑布丁。他曾建议按奶场的作法把它好好烤一烤再吃,好让爸爸妈妈跟他自己一样美美地欣赏一下它野菜作料的美味。
- "啊!我亲爱的孩子,你一定是在找黑布丁吧,"克莱尔的母亲说。"不过我相信在你知道事情的原委之后是愿意放弃它的,因为我相信你的爸爸和我都如此。我向你爸爸建议,把克里克太太好心赠送的礼物送给一个病人的孩子们去了。这个人经常酗酒,害了震颤性谵妄症,时时发作,没有法子挣钱了,而他也认为孩子们会非常高兴的。因此我们就把布丁送掉了。"
- "是的,我非常高兴,"安琪儿欢欢喜喜地说,转身又想找蜜酒。
- "因为蜜酒的酒精含量极大,"他的妈妈继续说。"用作饮料不很适宜,而在遇到意外事故的时候却具有跟罗姆酒或白兰地酒

同样的价值,所以我把蜜酒放到我的药橱里去了。"

- "而且在吃饭的时候不应当喝酒,这属于原则,"父亲补充道。
  - "那我怎么对奶场主的太太说呢?"安琪儿问。
  - " 当然是讲真话," 他父亲说。
- "我倒巴不得能说我们非常欣赏她的蜜酒和黑布丁呢。她这 人很好客,也很快活,我一回去,她马上就会问的。"
- "我们既然没有吃,你当然不能那样说了,"克莱尔先生毫不 含糊地说。
  - "啊,不能那样说了,不过那蜜酒倒真有些品头。"
  - "有些什么?"卡斯贝特和菲利克斯同时说道。
- "啊,那是泰波特斯的说法,"安琪儿红着脸回答。他觉得爸爸妈妈尽管有点不近人情,作法倒也是对的,便再也没有说话。

#### 二十六

安琪儿直到晚上全家祷告完之后才找到机会向爸爸透露了那一两桩心事。他是跪在两个哥哥背后的地毯上望着他们靴子上的小钉子的时候下定决心的。祷告作完,两个哥哥跟妈妈出了房,房里就只剩下了克莱尔先生和他自己。

那年青人首先跟长辈泛泛地讨论了取得农场主地位的种种计划——或者是在英格兰,或者是在殖民地。这时他父亲告诉他说,由于他没有花钱送他上剑桥读书,便觉得自己有义务每年给他存一笔钱,将来好给他买地或租地,否则他会觉得爸爸不公平,瞧不起他这个儿子。

"就一般来着,"他的父亲继续说。"几年之内你就会比你的两个哥哥强得多。"

克莱尔先生细致周到使安琪儿谈起了另一个更叫他牵肠挂肚的问题。他对爸爸指出他已经二十六岁,在开始经营农场之后脑

袋后面便需要多一双眼睛照顾——他下地之后家里总得有个人承担家务劳动。那么,他是不是应该结婚了呢?

他的父亲似乎认为他的想法并非没有道理,于是安琪儿才提出了问题——

- "您觉得像我这样勤劳节俭的农民最好是跟一个什么样的妇女结婚呢?"
- "要是个真正的基督徒才行,你进进出出她都要能帮助你,安慰你。除此之外,都没有多大关系。这样的人现在就能找到,我那诚恳的朋友和邻居常蒂博士就——"
- "但她是否要先会挤牛奶,取奶油,做出鲜美的奶酪,懂得怎样让母鸡和火鸡孵蛋,临时出了事故能够指挥地里全部的工作人员,还懂得对羊和小牛作评价呢?"
- "是的,作农民的妻子,能这样当然最好,"老克莱尔以前显然没有想过这些问题。"我还得补充一点,"他说,"要想找一个纯真圣洁的妇女,要想对你有所帮助,除了你的朋友墨茜之外再也找不到更好的了。你母亲和我也认为她最恰当不过。而且你对她原来也有点意思。不错,我的邻居常蒂的女儿最近也染上了一些这一带的年青教士们的习气,在喜庆时节总爱搞些花朵什么的,把圣餐桌打扮起来。'圣餐桌'就是圣坛,这种称呼我也是最近才听见她使用的,还吓了我一跳哩。她的父亲跟我一样,也不赞成这种俗套,不过他说这种毛病可以纠正。只不过是女孩子习气的暴露而已,不会久的。"
- "是的,是的,墨茜很好,而且虔诚,这我知道。但是爸爸,如果有一个青年妇女跟常蒂小姐心地那样善良,道德同样高尚,她的成就却不在教会方面,而是跟农场主一样擅长农庄生活里的种种活儿,你认为她对我是否会有说不尽的好处呢?"

他的父亲却坚持自己的看法,认为懂得如何作农场主的妻子 固然好,却不如对人类具有跟圣保罗相同的观点重要。有点冲动 的安琪儿一方面要尊重父亲的感情,一方面又想实现心里的愿望,便绕起弯子来。他说命运或是上帝已经郑重其事地在他的道路上安排了一个女人。她具有作农业家的贤内助的一切条件。他不知道她是否属于父亲那健康的低教会,但是大约可以被转化的。她的信仰质朴单纯。她按时上教堂,诚实可靠,聪明颖悟,接受力强,举止相当文雅,跟祀奉灶神的处女一样纯贞,容貌异常美丽。

- "她出身于你愿意跟他缔结婚约的家庭吗?简单地说,是否出身于上流社会?"他那使他们吃了一惊的妈妈问道。她是在父子俩谈话时不声不响地进屋来的。
- "她不是俗话所说的那种小姐,"安琪儿并不畏缩地说道, "因为她是个乡下人的女儿,这一点我可以引为骄傲。但是就感 情和性格而论,她称得上是个名门淑女。"
  - "墨茜·常蒂的家庭不就非常好么。"
- "算了吧!那有什么好处,妈妈?"安琪儿急忙说。"要做我这样的非干粗活不可的人家的妻子,家庭再好有什么用处?"
- "墨茜多才多艺,而多才多艺是令人倾倒的,"他的妈妈答道,透过银丝眼镜望着他。
- "至于外在的才艺,那对我要过的那种生活能有什么用处?说到读书,我可以负责教她。她一定会是个优秀的学生——你要是见了她也会这么说的。她呀,真是浑身上下都洋溢着诗意,如果我可以用这个词的话,她就是诗的化身。她过的生活就是诗的,她那种生活舞文弄墨的诗人只能在纸上写写而已。而且我深信她是个洁白无瑕的基督徒。也许正是你们希望表扬的那类姑娘,地地道道,合乎标准的。"
  - "啊,安琪儿,你这是在说笑话吧!"
- "妈妈,我请你原谅。但是她的确每个星期天早上都要上教堂,是个很好的基督徒。我相信你能因为她的这种品质而宽恕她

在社会方面的缺陷的,而且能够明白,我若是没有选上她就会是一种失策。"安琪儿对心爱的苔丝的相当自发的正统态度越说越认真了。其实他当初看见她和别的挤奶姑娘的态度时反倒有些轻视的意思,因为它跟种种基本上出于天然的信仰放在一起显然有些不大真诚。可没想到这一点现在对他竟会这么有利。

老克莱尔夫妇对他们的儿子自己是否有资格为那个他俩还没见过的青年妇女取得那种身份尚有些怀疑,而且不太高兴。但是他们也开始意识到她有一个不可忽视的优点:她的观点至少是正确的。他们又感到两人的接触一定是出于上帝的安排,否则安琪儿是绝不会提出思想正统作为他的选择条件的。他们最后表示这件事不宜草率从事,但他们并不反对跟她见见面。

因此安琪儿便闭口谈更多的细节。他感到父母虽都心地善良,有自我牺牲精神,却难免还有中产阶级成见埋在心里。要克服这类成见需要讲究策略。因为从法律上讲他虽有自由选择的权利,媳妇的条件对两老的生活也无实际影响,因为她很可能住在远离两老的地方;但是从感情上讲,他却希望在作自己生命中最重要的选择的时候不致伤害了老的感情。

他觉察到自己在叙述苔丝的某些生活特点时有些不符合事实。他把它们描写成了她的关键性的特点。其实他爱的是苔丝本人,她的灵魂,她的心,她的实质,而不是她在奶场上的能耐和做学生的才能,更不是有关信仰问题的那种简单肤浅的表白。他爱的是她在大自然中天真烂漫的样子,而那并不需要传统的装饰来打扮。他认为到目前为止,教育对于心房的跳动和情感的激荡完全不起作用,而家庭幸福却靠的是感情。也许在许多代人之后,道德培养和智力培养的制度经过了改革,能在一定程度上(说不定在相当程度上)提高人类天性中的不自觉的、甚至无意识的本能。但是到目前为止,就他所看到的情况而言,文化的影响可以说只达到了人们心灵的表层。他的这种信念又为他在妇女

中的经验所证实。他对妇女的经验最近从中产阶级进入到了农村社会。他的经验告诉他,一个社会阶层的善良聪明的妇女跟另一个社会阶层的善良聪明的妇女之间没有多少本质的差异,它比同一阶层或阶级之内的善良与邪恶、聪明与愚蠢的妇女之间的差异不知道要少多少。

那是他要离家的早上。他的两个哥哥已经离开牧师北上作徒步旅行去了,然后他俩一个将回大学,一个将回去工作。安琪儿本可以跟他们一起走的,却选择了回泰波特斯去跟心爱的人会合。若是三人同行他可能会弄得很尴尬。因为他虽是三人中最通晓人情的人文主义者,最理想化的宗教家,甚至是最熟悉基督教义的专家,但在现有的感觉上他却是个化外之民,和两个哥哥默守陈规则,格格不入。他对菲力克斯和卡斯贝特都没敢提起苔丝。

妈妈给他做了几块三明治。爸爸骑了自己的母马送他走了一段路。父子俩在安静的绿荫中走着。安琪儿既已把自己的问题谈得差不多了,便一言不发,乐意地听着爸爸讲述他教区中的一些麻烦事和教会同行的冷淡。他仍然爱着这些同行,但因为他对《新约》的解释很严格,他们便认为那是一种加尔文教派的有害学说。

"有害!"

"有害!"克莱尔先生鄙弃地说,口气仍然很温和。然后便讲起他的一些经历,证明那种说法的荒谬。他谈到对一些曾经过着邪恶生活的人的转化工作,其中有穷人,但也有有钱人和小康家庭的人。他自己在转化中起着很大作用。但也坦率地承认了不少失败。

他举了一个失败的例子。大约四十英里以外的川特里奇附近 有一个年青的暴发户,名叫杜伯维尔。

"不是住在金斯贝尔等地那个古老的杜伯维尔家的人吧?"他

的儿子问道。"那个衰落的家庭历史颇为奇特,不是还有一段关于四匹马拉的大马车的鬼怪传说么?"

"不是的。原来那个杜伯维尔家族早衰落了,消失了。我相信那至少是六十至八十年前的事了。这似乎是另外一家,只是使用了这个姓氏而已。为了那个骑士的荣誉人们倒希望他们是冒牌的,但是奇怪,你怎么也对古老的家族表现出兴致来了?我以为你对他们比我还不关心呢。"

"你误会我了,爸爸,你常常误会我,"安琪儿略带几分不满地说,"从政治上讲我不相信他们因为古老就会有什么长处。他们中的有识之士也如哈姆莱特所说的一样'咒骂自己的明天'。但是从抒情的意义上看,从戏剧性的意义上看,甚至从历史的角度看,我也有思古之情!"

这番比较分析虽然算不上精细,却已超过了老克莱尔所能理解的范围。他只径自谈着刚才想谈的问题。原来在那个所谓的老杜伯维尔过世之后,这个年青人干了许多风流下贱的勾当。其实他的母亲就是个瞎子,他原可以从她的不幸中悟出许多道理的。老克莱尔先生是在那一带传道的时候听到他干的一些坏事的。他大胆地利用机会针对这位罪人大谈起他的精神处境来。虽则他是个外来人,使用着别人的讲坛,他仍觉得必须仗义执言。他引用了圣徒路加的话:"无知的人哪,今夜必定要你的灵魂,"那青年受不了这种直接的攻击,和他见面之后更受不了那一番尖刻的教训,便不顾一切公开侮辱了克莱尔先生,全没有尊重他的意思。

安琪儿难过得脸都红了。

- "亲爱的爸爸,"他伤心地说。"但愿你以后不要再招惹这类 混蛋,引来这种徒劳无益的痛苦了。"
- "痛苦?"他的爸爸说,他那瘦骨嶙峋的脸上闪动着自我克制的动情的光。"我所感到的仅有的痛苦就是为他所感到的痛苦,那个可怜的愚蠢的青年!你以为他那些发脾气的怪话,甚至他的

拳头,能让我感到痛苦么?'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被人逼迫,我们就忍耐;被人诽谤,我们就善劝。直到如今,人还把我们看作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那些说给哥林多人听的古老高贵的话句到现在还是至理名言呢!"

- "他没有打您吧,爸爸?他后来没有打您吧?"
- "没有。不过我倒是挨过酒疯子的打。"
- "啊!"
- "挨过十来回呢,孩子。那算什么?我虽挨了打,却拯救了他们,使他们没有犯下杀害亲生骨肉的罪行,以后他们一辈子都还感谢我,而且赞美上帝。"
- "但愿那个年青人也会那样做!"安琪儿激动地说。"但是从您说的情况看来,我怕他恰好相反。"
- "不过,我仍然抱着希望,"克莱尔先生说。"我还在继续为他祈祷。但是归根到底,我那些平常不过的意见中也许有一天会有一两句话能成为美好的种子的。"

克莱尔的爸爸现在仍然跟平时一样乐观自信,像个孩子。儿子虽不能接受他那套狭隘的教条,却承认他在宗教实践中是个英雄。也许他现在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尊重他了,因为在谈起他跟苔丝的婚事的时候他父亲一个字也没问起她的家庭是富裕还是贫穷。这种超凡脱俗的态度也表现在他们弟兄三个的工作上。安琪儿只好靠当农民过日子,而两个哥哥只要还在工作就只好永远做穷牧师。不过安琪儿仍然服从这种安排。实际上安琪儿尽管有异端思想,却认为自己在做人的问题上比两个哥哥更接近父亲。

#### 二十七

他在耀眼的阳光下骑着马上坡又下坡走了二十多英里路,下午来到了泰波特斯以西一两英里的一个荒僻的山坡旁边。他在那儿又一次俯瞰了那道蓊蓊郁郁的绿色山谷——伐尔谷或是佛鲁姆

谷。他立即开始从高坡上往山下那块肥沃的土壤走去。大气沉重了起来,夏季的果实、雾气、干草、花朵之类使人懒洋洋的气味在那儿汇合交融,形成迤逦的一片,此时似乎正薰得动物、蜜蜂、蝴蝶,一个个昏昏欲睡。克莱尔对这儿已经十分熟悉。他从远处望见点缀在草场上的牛群,便能叫出每条牛的名字。他非常得意,因为他意识到自己有了从内部观察生活的能力,而在学生时代农村对他却是异常陌生的。现在他不禁觉得,尽管他很爱自己的父母,过了几天家庭生活之后回到这里竟然产生了丢掉夹板和绷带的感觉。而这个地方竟连英国农村常有的大煞风景的东西都没有,因为这儿没有地主。

奶场房舍门外一个人影也没有。大家都在享受着午后那一小时左右的午睡。夏季起床很早,午睡是必不可少的。奶场门口有几只木箍箍成的大桶,经过不知多少次刷洗,已变成白色,也泡胀了,像帽架上的帽子一样倒扣着挂在一根橡木上。那橡木是专为此竖起来的,有分杈,剥了皮。这些大桶全都收拾好了,晒晾干了,准备黄昏挤奶时使用。安琪儿进了门,走过平静的过道,来到后面,在那儿听了听。马车房里传来持续不断的鼾声,几个男人躺在那儿。热得难受的猪从更远处传来哼哼唧唧的叫声。连大叶子的大黄和白菜也都要睡觉,宽大的叶子在阳光下耷拉下来,像半开的伞。

他取下了马具,给马喂了饲料。在他重新进屋时,时钟正敲了三点。三点钟是下午撇奶油的时候;钟声刚过,头上楼板便吱吱地响,然后便有下楼的脚步声传来,那是苔丝。她随即下了楼,出现在他眼前。

她没听道他进屋,也并没意识到他的出现。她在打呵欠,他看见她口里的红色,好像是蛇的嘴。她一只胳膊伸得很高,他看见了她被阳光晒黑的部分下面的缎子一样光滑的皮肤。她还带着睡意,面颊红扑扑的,眼皮还沉重,遮着瞳孔。她的天生丽质。

是女性灵魂最充分地体现在身体上的时刻,心灵的精神美也诉说 着肉欲的时刻,也是性的魅力在外部流溢表现的时刻。

此时那两只睡意未消的眼睛便在她尚未完全清醒时闪出了光 彩。她带着一种混合的高兴、羞涩和意外叫道:

"啊,克莱尔先生!简直吓了我一大跳……我……"

开始她还没来得及思考他的表白会带来的关系上的改变,当 在她看到克莱尔先生向楼梯走来时,脸上还露出了脉脉温情时, 她那表情的全部含意便倏地表现在她的脸上。

"亲爱的,我的宝贝苔丝!"他轻轻说,伸出一只手臂搂着她的腰,把脸凑到了她红扑扑的面颊边。"为了上帝的缘故,请别再叫我先生了好不好。我这么急急忙忙地赶了回来正是为了你呀!"

苔丝把她那善于激动的心贴到了他的胸上,在那儿有节拍的跳动,作为回答。两人此时站在门口的红砖地上,他把她紧紧地搂在怀里。阳光从窗户外斜射进来,照在他的后背上,她仰起的脸上,她太阳穴浅蓝色的血管上,她那赤裸裸的胳膊上,脖子上,也照进她浓密的秀发里。

她刚刚是和衣而卧的,现在身上还热乎乎的,像只晒了太阳的猫。开始她并不曾直接望他,但她很快抬起了眼睛,他的目光便直直落进了她那双永远闪动的瞳仁的深处,那儿闪烁着蓝色、灰色、紧罗兰色的光。此时她看着他的样子大约跟夏娃第二次醒来望着亚当时的神情差不多。

"我将要撇奶油去了,"她解释说。"今天只有老黛贝协助我。 克里克先生跟克里克太太一同上市场去了,莱蒂生了病,别的人 也都有事去了,要到挤奶时才会回来。"

两人进入奶场房舍时黛波拉:费安德在楼梯上出现了。

"我回来了,黛波拉,"克莱尔望着楼上说。"我可以协助苔丝撇奶油,我知道你一定很疲倦,在挤奶之前你就不要下来了

吧!"

那天下午泰波特斯的黄油可能没有撇干净。苔丝仿佛如在梦里,一切熟悉的东西都好像只有光暗和位置,没有明显的轮廓。她每一次把撇奶油器放到水龙头下去冷却时,手都在发抖。他的恋情焕发出的热太容易感到,她好像在它面前退却,像植物受到太灼热的太阳烤炙时那样。

他搂着她靠在自己身边。她用食指抹完铅盒边缘切断奶油边后,他便用天然的办法用口给她舔干净,因为泰波特斯奶场无拘 无束的习俗现在给了他们方便。

"反正是要讲的,不如现在就讲了吧,最亲爱的,"他又热情地说。"我有一个十分实际的问题要跟你协商。自从上周那天草场的事以后我就一直考虑着的。我马上就要结婚了,既然我想当农民,我就需要一个能管理农场的妻子。你愿意做那个女人吗,

他说话时故意露出一种态度,让她觉得他不是一时冲动,而 是经过仔细考虑的。

她马上满脸愁云。相互接触,难免会爱上他,在这一步上她已经放松了,没想到接下来的问题会来得如此突然。克莱尔虽是早提出过,但没表示会如此快。她只好怀着一种将要死去的痛苦喃喃地做了回答。那是一个刚强的女人在心里发过誓的不可避免的回答。

"啊,我不能做你的妻子……克莱尔先生……我不能!" 她决定的声音仿佛撕裂着苔丝自己的心,她悲伤地低下头去。

- "可是,苔丝!"他说。她的回答让他感到意外。他贪婪地把她搂得更紧了。"你不肯答应么?你肯定是爱我的吧?"
- "啊,是的,是的!我不愿属于任何人,只愿属于你。"难过的姑娘用甜蜜诚恳的声音回答。"但是我不会跟你结婚!"

- " 苔丝 ," 他伸直了胳膊抓紧她的双肩 ," 你难道订了婚要嫁给别人么 ?"
  - "没有,没有。"
  - "那为什么你要拒绝我?"
  - "我不想结婚!没想到结婚。我不能结婚。我只想爱你。"
  - "但是为什么?"

她没有办法,只好找托词了。便结结巴巴地说——

- "你的父亲是个牧师,你的母亲不会同意你跟像我这样的人 结婚的。她要你娶的是一个小姐。"
  - "废话——我跟他俩都说过了。这也是我回家去的原因。"
  - "我认为我不能够……决不,决不!"她回答道。
  - "是因为我提出得太突然了么,我的美人儿?"
  - "是的——我没料到。"
- "假如你要想,也行,苔,我给你时间,"他说。"才一回来就跟你提起这个问题是很突然的。这几天我不再提这个问题了。"

她又拿起亮闪闪的撇奶油器放到水龙头下面,开始撇起来。 然而,尽管她一再努力,她却不能用工作所要求的灵巧手法熟练 地刮在奶油的下表面上。有时刮得太深,有时又还在空中。她看 不清楚。由于痛苦,她的眼里流出了两粒泪水,使她的视线模糊 了,但关于那难过的原因,她却不能对眼前这个最好的朋友和亲 爱的维护者说明白。

"我撇不了奶油了,撇不了了!"她扭过脸说。

细心温柔的克莱尔不愿再让她兴奋,妨碍她的工作,便开始 谈些一般的问题。

"你对我的父母亲很有误解。他们都是最不拘礼节的人,而且和和气气。福音派剩下的人已经不多,他们是其中的两个。 苔,你是个福音派么?"

"我不清楚。"

"你定期上教堂。人家说这儿的牧师并不太'高'的。"

苔丝每星期都听教区牧师布道,但她对他的观点仿佛比从来 不听他布道的克莱尔还要模糊。

"我真希望听起布道来能比现在更用心一些,"她说,觉得这是个较为安全的一般话题。"我经常因为这一点感到很难过。"

这话她说得非常自然,安琪儿听了深信若是他父亲听了,是再也不会以宗教为理由反对她的,哪怕她并不知道自己的标准是高的、低的、还是广的。安琪儿知道,她那从儿童时代耳濡目染而来的模糊不清的信仰尽管用的是牛津运动的词句,实质上却是泛神论的。不过,无论模糊不模糊,他却丝毫没有去打扰它的意思:

别去打扰,你妹妹在祷告,

她有她心中的天堂,幸福的观点;

收起你那有点暧昧的语言,

她有快乐幸福的生活,别让她混淆。他曾想过这诗的主题的 直诚也许不能赶得上它音韵的和谐。但他倒乐意照它的话去办。

他仍旧谈起回家后的琐事。他谈起他父亲的生活方式和父亲 对原则的那种态度。说时苔丝平静了下来,撇奶油的手也不抖 了。他陪着她一盒一盒地取着奶油,帮他开龙头放牛奶。

"我感觉你刚进来的时候情绪好像不大好,"她急于逃脱有关自己的事,便提出了这个话头。

"是的,不错。我父亲对我谈起了许多麻烦和困难。这种话题一直叫我情绪不好。他办事太认真,跟他思想不同的人便常给他钉子碰,还动手打他。这么大年纪的人还受人欺负,我听了很不高兴,尤其觉得寒心:做事太认真的确没有好处!他刚才跟我谈起他最近遇到的一件十分不高兴的事。他曾作为某个教会团体的代表,到川特里奇周围去讲道,那地方离这儿有四十英里。他在那儿听说有一个游手好闲、不务正业的年青人,是那儿的一个

地主的儿子,妈妈还是个瞎眼。他便一片好心去劝告他。他直截了当地批评了他,想不到两人竟大干了一场。必须承认我的父亲很迂腐,明明知道会徒劳无功,为什么还要去找一个素不相识的人谈话呢!但他就是这样,认定了是他的职责,就非做不可,不管条件成熟不成熟。这样当然是会结下许多仇人的。有的完全是坏人,有的虽不太计较,却也不喜欢他多管闲事。他说他为这一点感到光荣,又说有不少好事都是这样间接做出来的。他现在年纪大了,我真不希望他再这样受欺负,倒不如听任那些猪猡在泥里打滚为好。"

苔丝的目光突然迟钝憔悴了,成熟的嘴角露出几分难堪,但不再发抖。克莱尔一心想着爸爸的事,没有留心意识到她的变化。两人继续一块一块地做下去,一直到全部做完,水也滴干。这时其他的姑娘们也回来了,大家拿起了奶桶。黛贝也来了,把铅桶取出烫过,准备装新奶。这时,苔丝离开奶场向草场上的牛群走去。克莱尔轻声地问她——

" 苔, 我的问题怎么样?"

"啊,不行——不行!"她沉痛绝望地回答。她在听到提起阿历克·杜伯维尔的时候,又听见了自己过去的不幸在震响。"不可能!"

她出门走入草场,一蹦便跳进了挤奶姑娘群中,仿佛要借外面的空气驱赶她心中沉郁的不快。姑娘们往远处母牛吃草的地方走去,一群美人儿大步前进,好像野生的动物,步伐矫健而优美,那是习惯于无垠的空间的妇女的无所顾忌、不受拘管的步伐。她们走向旷野,有如戏水的健儿向波浪扑去。苔丝又回到克莱尔眼底。他感到,到自由自在的大自然里而不是在学术的宫殿里去挑选伴侣是自然不过的事。

#### 二十八

她的回答虽然意外,却没有让克莱尔长期丧气。他对女人有过一点经验,他知道否定常常不过是肯定的前奏。但他的经验却又不足,他看不出面前这否定是个例外,并非闪躲挑逗、故作忸怩之态。他认为,苔丝既然跟他亲昵便是同意的另一种形式,却不完全懂得在田野里和牧场上所谓的"全无报酬的叹息"并非真是没有报酬的。因为在那些地方接受亲昵常常并无其他目的,只是为了亲昵本身的甜蜜,跟在有野心的人们那种多愁善感的家庭里不一样。在那种家庭里结婚的想法缚住了姑娘们的手脚,使她们不敢把激情当作恋爱的目的,其实那是健康的思想。

- " 苔丝,你为什么回绝得那么坚决呀 ?" 几天之后他问她。 她吃了一惊。
- "不要来问我,我已告诉过你了——部分地告诉过了,我不够好,我不配。"
  - "为什么?因为你不是个大家闺秀么?"
- "是的——大体是那个意思,"她喃喃地说。"你的家人会瞧不起我的。"
- "哪里,你误会他们了——误会我的爸爸妈妈了。至于我的哥哥,我才不在乎呢——"他交叉着两手的指头搂着她的腰,怕她溜走。"不,你说的不是真话吧,亲爱的?我相信你不是那意思!你简直让我坐立不安了,我没法读书,没法玩,什么事也做不下去。我不急,苔丝,但是我要知道——要想从你用爱的小嘴里听到说——你有一天会成为我的人——时间任你选择,但是总有这么一天,行不行?"

她只摇头,又把头掉开。

克莱尔聚精会神地望着她,猜测着她脸上的意思,仿佛读着 象形文字。她的拒绝似乎是由衷的。 那我就不该这样搂着你了,是吧?我对你没有权利,没有权利找你,没有权利跟你走在一起,是吧!说真话,苔丝,你是爱着别的人吧?"

- "你怎么能问这种问题?"她继续压抑着自己说。
- " 我知道你没有爱别的人。但是,你为什么拒绝我呢?"
- "我没有拒绝你,我喜欢你——喜欢你告诉我你爱我;你跟我走在一起的任何时候都可以告诉我你爱我——我不会生气的。"
  - "但是你却不接受我做你的丈夫?"
- "啊——那又是另外一回事——那是为了你好,真的,我最亲爱的!啊,记住,那是为你着想!答应你的人,是非常幸福的,但是我不喜欢像那样得到这种幸福——因为——因为我确信我不应该这样做。"
  - "但是你会使我幸福的!"
  - "啊——你是这样想,但是你并不了解!"

在这样的时刻他往往把她的拒绝看成是一种自卑,是因为觉得自己在地位上和教养上不如别人。这时他便告诉她,她不但有丰富的知识,而且多才多艺。这倒的确是实话。她天生颖悟,又崇拜他,因此从他那儿学会的东西多得惊人:丰富的词语、准确的语音、各方面的知识。每一次她在这种情感斗争中获胜之后,便总独自一人钻到最远的母牛的肚子下面去(若是在挤奶的时候)或是走到芦苇荡边或自己的房间里(若是在休息的时候)默默地伤心。虽然不久以前她还装出一副冷淡的样子表示拒绝。

斗争十分激烈可怕,而她又非常同情他——两颗炽热的心对一点可怜的良知的斗争。因此更是竭尽全力来巩固自己的决心。她到泰波特斯来时是下定了决心的。她绝不能同意采取一种将来会让她的丈夫因为跟她结了婚而悔恨的步骤。她认为那决心是自己的良知在不受外力影响时下定的,现在不应当被推翻。

"为什么就没有人把我的情况告诉他?"她说,"一共不过四

十英里——为什么那消息就没有传到这儿来?一定会有人知道的!"

但是偏偏就好像没有人知道;没有人告诉他。

有两三天时间两人再也没有话说。她根据同屋的伙伴们不高兴的脸色猜想,她们认为她不但受到了宠爱,而且已经被选中。 但是她们又分明看见她在回避他。

现在苔丝的生命明显地分成了两半,一半是分明的欢乐,一半是分明的痛苦。这种情况是她以前绝对没有过的。下一次做奶酪的时候他俩恰好又到了一起。奶场主亲自帮了一会儿忙,但是克里克先生和他的太太近来似乎已觉察到两人彼此已有了情意,尽管他们行为谨慎,并未露出多少形迹。总之,后来奶场主走掉了,丢下了他们俩。

两人正在把大堆大堆的奶腐切开,准备放进坛子。那做法跟把大量的面包切碎差不多。苔丝的一双手插在精纯洁白的奶腐之中像玫瑰花一样地粉红。安琪儿正在把奶腐一捧一捧放进坛子,他突然停住了,把手放到她的手上。她的袖子挽在手肘以上很高,他便俯过身去亲了亲她那柔嫩的胳膊。

尽管是九月初的闷热天气,他的嘴亲到的手臂却又凉又湿,像新摘下的蘑菇,还带点奶清的香味。那是因为她的手老在奶腐里搓擦之故。此时的她正是十分敏感,叫他的嘴一碰,她的血流便加快了,直流到手指尖上,一双清凉的胳膊突然发起热来。这时她仿佛听见自己心里在说,"有什么必要再忸怩呢?男女之间和男人跟男人之间不都同样需要真诚么?"她抬起头,望着他的眼睛,眼里闪出热情的光,上唇一翘,绽出半个温柔的微笑。

- "你知道我为什么亲你么,苔丝?"他说。
- "因为你非常爱我!"
- "是的,而且是为一个新的请求做准备。""不要再请求了吧!"她突然露出恐惧的神色,怕自己的抵抗会在自己的欲望面

前崩溃。

"啊,苔!"他说下去,"我真不明白你为什么一定要逗引得我这么着急。你差不多就像个卖弄风情的女人了,我用生命发誓,你的确像——像城市里头等的卖弄风情的女人。她们卖弄挑逗,时冷时热,跟你完全一样;但是在泰波特斯这样偏远的地方,这样的人是很难见到的……可是,最亲爱的,"他又急忙补充。他发现这话严重地伤害了她。"我知道你是人世间最诚实、最纯洁的女人,我怎么能说你卖弄风情呢?苔丝,既然你看起来这样爱我,你为什么又不喜欢做我的妻子呢?"

"我从没说过我不喜欢呀,我也绝对说不出口。因为——那不是我的心里话。"

她紧张得受不了,嘴唇颤抖了起来,她只好走掉了。克莱尔 痛苦迷惘之极,跑上去在走道里抓住了她。

- "告诉我,告诉我,"他叫道,冲动地搂住她,忘记了手上还 沾满奶腐。"你一定要告诉我除了我你不属于任何人!"
- "我可以,我可以告诉你!"她叫道。"我会给你一个满意的答复的,如果你现在放掉我的话。我会把我的经历告诉你的——全部经历——全部!"
- "你的经历,亲爱的;好呀,我肯定要听;不管多少都听。" 他两眼直望着她的眼睛,充满挚爱、带点嘲弄的口气说。"我的 苔丝的经历当然丰富,跟那边园篱上的牵牛花一样,还是今天早 上第一次开放呢。什么话都可以告诉我,但不要说什么你配不上 我之类的废话。"
- " 我愿意尽可能——不讲那种话!我会告诉你理由的,明天 ——下周。"
  - "那就星期天吧?"
  - "好吧,星期天。"

她终于脱了身,一直跑到院子那头的柳树丛边。那柳树剪掉

了树梢,杈枝密布,使那儿十分隐蔽。苔丝一到那儿就扑倒在树下沙沙作响的金枪草丛中像扑到床上一样,蜷缩着身子,心里怦怦直跳,很痛苦,却又忍不住一阵阵欢喜。那欢喜是对结局的害怕所无法完全抑制的。实际上她正在往默默认可的方向滑去。她呼吸的每一起伏,血流的每一涨落,耳里震响的每一声脉跳都跟她本性的要求唱着同一个调子,都是对于她的谨慎畏惧的一种反叛。不要顾虑,也不要畏惧,接受爱情,到神坛前去,跟他结合吧!把一切隐瞒起来,不要怕他发现,在苦痛的铁腭还没有叼住你的时候抢着享受已经成熟的欢乐吧!——这就是爱情给她的忠告。于是苔丝在几乎令她恐怖的狂欢之中看到:尽管多少个月来她一直在鞭挞自己,跟自己斗争,跟自己对话,给自己定下过清洁自持的独身生活的计划,爱情的劝告却终于要战胜。

她呆在柳树丛里,时间越来越晚。她听见奶桶从分杈的橡木架上取下时的咣当声,她听见"呜噢呜噢"的呼喊声和母牛聚集返回的声音,却没有去挤奶。她怕别人看到她的心神不定,怕奶场主以为原因只在恋爱,会善意地跟她逗趣,这种纠缠会使她受不了。

她的情人肯定已猜到了她那斗争过分激烈的心情,为她的缺席编造了一个借口——因为没有谁追究、也没有谁喊叫。六点半,太阳落到平畴顶上,仿佛是天上的一个巨大的炼铁炉。紧接着,一个硕大无朋的南瓜样的月亮便从另一面升了上来。柳树由于常年累月地截去顶部,失去了天然的形态,衬着月亮像是些毛发毵毵的魔鬼。她回到屋里,上了楼,没有用灯。

现在是星期三。星期四来了。安琪儿心事重重地从远处打量着她,却不去干扰她。住场的女工玛莲等人好像猜到发生了什么具体的问题,因为她们在寝室并不跟她说话。星期五过去了。星期六。明天就到了。

"我要让步了——我要答应他——我要嫁给他——我只能这

样了!"那天晚上她灼热的脸贴在枕头上听见另一个姑娘在梦里叫喊着克莱尔的名字,不禁妒火中烧,喘着气说。"他是我的,我不能让别人得到他,我受不了!但那可是委屈了他呀,他知道之后会气死的!噢,我的心呐!——噢——噢——噢!"

### 二十九

"啊,你们来猜猜,在今天早晨,我听到什么人的消息?"第二天奶场主克里克一边坐下来吃早饭,一边眼睛望着正吃着食物的工人们说。"嗨,你们来猜猜,是谁?"

有个人猜了一次,另一个人又猜了一次。克里克太太早知道了,所以就没猜。

"哼哼,"奶场主说。"是那个半瓶醋浑球儿杰克·多洛普。他 前不久跟个寡妇结婚了。"

"怎么,杰克·多洛普?混蛋,多么奇怪呀!"一个挤奶工说。

苔丝·杜贝菲尔德马上想起了这个名字,就是那个糟踏了他的情人、后来叫那姑娘的母亲在奶油搅拌器里狠狠地收拾了一顿的人的名字。

"他按照诺言跟那个厉害的老太太的女儿结婚了么?"安琪儿·克莱尔翻着报纸并心不在焉地问。他坐在女主人因照顾他的身份特意给他安排的小台子边上。

"他压根儿就没打算过,"奶场主回答。"我刚才说过,他讨的是个寡妇。那女人好像有几个钱,一年五十镑左右吧!那男人想的就是那东西。两个人仓促办完了喜事,然后那女的就告诉他,她一嫁给他,她那笔一年五十镑的收入就没有了。你想那个家伙听了心头该是个啥感觉!从此以后两个人就吵嘴打架,闹个鸡犬不宁。那家伙遭点罪倒是活该的,只是最遭罪的还是那个可怜的女人。"

"啧啧,那个笨婆娘,她早就该告诉他,那钱他不能拿,拿

了她那死鬼会找他算账的,"克里克太太说。

"唉,唉,"奶场主犹豫不决地回答。"其实,你们都能明白那情况。那寡妇想成家,怕一说穿,男的就不干了。我这话你们看对不对,丫头们?"

他瞥了一眼那一排姑娘。

- "她应该先跟他说了实话在去教堂之前,那时候他肯定跑不掉了。"
  - "对,对,那时候就该说的,"伊兹附和。
- "她早就该——看穿——他的意图,不嫁给他,"莱蒂很激动,结结巴巴地叫道。
  - "你是怎么想的呢,亲爱的?"牧场主问苔丝。
- "我也觉得她应该——把真相告诉他,否则就拒绝他——我 说不清楚,"苔丝回答,奶油面包卡住了她的喉咙。
- "我才不干呢,一条都不干,"贝克·尼布斯说。她是个结了婚的帮工,住在附近的农舍。"我就要像那个寡妇一样嫁给他。本来嘛,'情场如战场,胜者便称王,'关于原先那个老公的事我才不告诉他哩,如果他要敢说半句闲话,哼,我抓起擀面杖就揍!像他那么个小不点儿,怕啥!哪个婆娘都能揍扁他。"

时说得满桌哈哈大笑的这一番谠言高论。苔丝却只能应付着 苦笑了一下。别人眼中的喜剧在她眼中却是悲剧。她受不了那片 嘻闹喧哗。她离了饭桌并沿着一条弯弯曲曲的小径走掉了。她猜 想克莱尔会跟了出来。她一时走在灌溉渠这边,一时走在灌溉渠 那边,一直走到伐尔河正流边才站住。河的上游有人在收割水 草,从她面前流过一大捆一大捆的水草,像是一座座绿色的毛茛 的小洲在移动,几乎可以跳上去站住。河里打着一排界桩,是阻 止牛群过河的,这时界桩上挡住了一大排一大排的草堆。

是的,这正是她的痛苦。要一个妇女讲述自己不幸的经历 ——这可是她身上最沉重的十字架——像这样的问题在别人眼里 却只是觉得好玩。这简直跟嘲笑殉教的圣徒一样。

" 苔!" 从背后传来一声呼喊。克莱尔已跳过沟渠,站在她的脚旁。" 妻——你马上就是我的妻了!"

"啊,不,我不能。这是为你好,啊,克莱尔先生。我不答应是为了你好!"

- " 苔丝!"
- "我还是不答应!"她固执的说。

他没有想到这回答。他在说话时已用手臂轻轻地揽住了她的腰,正放在她的发梢垂落的地方,(年轻点的挤奶姑娘,包括苔丝在内,星期天早上都是披着头发吃早饭的,饭后再梳头,把它挽得特别高,好到教堂去。而这种发式在要用脑袋抵住母牛肚子挤奶的日子是不能梳的。)如果苔丝的回答是肯定而不是否定,他就好趁此搂住接吻;他明显有这个意图。但是她却坚决地拒绝了他。他原本很体贴小心,这时只好住了手。在他看来,他俩住在同一幢房子,不得不来往,这就使她作为妇女处于不利的地位。如果他趁此对她讨好追求,步步进逼,那就是不公平的。反之,如果她有更好的条件,可以躲着他,他倒可以理直气壮地采取这种手段。想到这里,他便松开了暂时搂住她腰部的手,而且控制了自己,没有吻她。

他这一松手,形势便急转直下了。这一次给苔丝力量拒绝他 的仅仅是奶场主叙述的那个寡妇的故事;而且量再过一会也可以 被克服那点力。但是克莱尔没有再说话;他带着一脸迷惘走掉 了。

他们天天见面,只不过比以前少了些。这样,过去了两三个 礼拜。只到九月末,她从他的眼神才看出他还会再次提起这事。

现在他改变了行动计划。他好像认定她之所以拒绝他归根到 底不过是年青害羞,被这种从没有经历过的求婚行动吓坏了。她 在谈起这个问题时总是捉摸不定,这也证明了这个看法。因此他

便采取了说服的办法。仅使用语言,决不再抚摸拥抱,只是竭尽全力使用言辞去打动她。

克莱尔便像这样坚持不懈地向她求婚,他那低低的声音像泪流动的牛奶——在母牛旁边,在撇奶油的时候,在做奶油的时候,在做奶酪的时候,在孵蛋的家禽之间,在产崽的母猪之间。 从来没有这样一个人向一个挤奶姑娘这样求过婚。

苔丝知道她是会崩溃的。从宗教上讲,她和阿历克那次结合绘了她道德上的压力;从良心上讲她又觉得自己还没有跟他事先交代。但这两者都抵挡不了多久。她热烈地爱着他,在她眼里他有如天神。她那没有经过教育培养具有优美高贵的本能的天性,渴望他的守护和引导。这样,尽管苔丝不断叮嘱自己,"我决不能做他的妻子,"那叮嘱却毫无作用。其实她对自己说这些话正足以证明自己的软弱。他谈起那个老问题时的每一个声音都震动着她,叫她又是恐惧又是快乐。她恨不得收回过去的回答,却又不敢。

他很坚决——凡是男子汉谁又能不坚决呢?——无论在什么情况之下,无论她有什么错误,无论在她身上有什么改变,他都要热爱她、心疼她、护卫她,用爱护减少她的忧郁。此时,时令已渐渐到了秋分。尽管天气仍然晴朗,白天却很短暂。奶场在早上点蜡烛上班已经多时。有天早上三四点之间克莱尔又一次提出了请求。

她那天仍然穿了睡衣跑到他的门口叫醒他,然后回去叫醒别的人;又在十分钟之后捧着蜡烛走到楼梯口。与此同时他也穿着衬衫从楼梯上下来了。他伸出一只手拦住了楼梯。

"嗨,风情小姐,你别下楼,"他蛮横地说。"我向你提出问题已经两周,我再也不能等了。你现在必须告诉我你的打算。否则我只好离开这座房子了。刚才我的门半开着,看见了你。我是为了你的安全才走的,这你不知道。那么,你最后是否同意了?"

"我刚才起身,克莱尔先生,你就逼我谈问题,岂不是太早了点么?"她撅着嘴说。"你又为什么要叫我风情小姐,这不是太残酷,太不公平了么?等一等!请你等一等好不好。这段时间之内我的确会认真考虑的。让我下楼去吧!"

这时她倒真有点风情撩人。她努力向他微笑,蜡烛捧在旁边,想笑掉话里的严肃味儿。

- "那你就叫我安琪儿,别叫我克莱尔先生。"
- "安琪儿。"
- "安琪儿,最亲爱的——为什么不能叫?"
- "那样一叫不就意味着同意了么?"
- "那只不过意味着你爱我,即使不能跟我结婚,而对这一点你很大方,是很久之前就承认了的。"
- "好吧,那么,'最亲爱的安琪儿',既然非叫不可的话,"她望着烛光轻轻地说,尽管心里犹豫不决,嘴唇却调皮地一撅。

克莱尔本来下了决心的,不得到她的同意决不亲她。但是此时看着苔丝穿着挤奶服,下摆漂亮地扎起,头发随意堆在头上(那要到奶油撇完牛奶挤好之后才能梳理)站在面前,他却不知道为什么改变了初衷,用嘴唇在她的面颊上碰了一下。她从他身边匆匆地下了楼,再也没有回头看他,也没有说话。此时别的姑娘们已在楼下,这个话题便再也没有提起。除了玛莲之外大家都若有所思、带点怀疑地望着烛光中的他俩。被门外黎明中最早的清冷的曙色一衬托,早上的蜡烛发出的光显得格外忧伤昏黄。

撇完奶油——入秋以后牛奶产量减少,撇奶的工作也结束得一天比一天早——莱蒂和几个姑娘走掉了。一对恋人也跟了出去。

"我们都是小心翼翼地生活着,但我们和她们又多么不同啊,"黎明将至,他望着前面三个影子在呆板的灰白色曙光中轻快地走掉。

- "我觉得,没有什么不同,"她说。
- "你为什么这么想?"
- "妇女大多都是——小心翼翼的,"苔丝回答,在使用这个生疏的成语之前踌躇了一下,好像对它获得了特殊印象。"她们三个人都有你所不知道的长处。"
  - "什么长处?"
- "几乎都可以,"她说,"或许可以——做个——比我强的妻子。也许他们爱你的程度跟我一样——几乎一样。"
  - "啊,苔丝!"

她听见这一声不耐烦的叫喊,心里忍不住高兴,露出一个微妙的放下心来的表情,虽然她已经作出勇敢的决定,要表现出宽宏大量、自我牺牲的态度。现在,她已经表了态,牺牲已经作了,却再也没有力气作第二次的牺牲了。此时从附近的村舍来的一个挤奶工跟他俩走到了一起,两人再也没谈起那个影响深远的问题。但是苔丝明白这个问题今天总是要解决的。

下午,牧场主家的人和几个助手像往常一样到远处的草场去 挤不必赶回家的奶牛去了。母牛怀孕渐久奶产量减少,一些大忙 季节使用的过量工人已经辞退。

工作慢条斯理地进行着。一辆有许多高大的奶罐的大弹簧车 拉到了现场,挤出的奶便一桶桶倒进罐里。挤完奶的母牛,信步 走掉了。

奶场主克里克跟大家在一起,他那身围腰在铅灰色的暮霭中 闪着奇异的白光。他忽然望了望自己巨大的表。

"真没想到,这么晚了?"他说。"糟了,再不快点,就会来不及送牛奶到车站了。这车牛奶已经不可能拉回家跟别的牛奶一起送了。只好从这里直接送车站。那么谁来送呢?"

这本不是克莱尔先生的事,但他却自告奋勇去送,并且要求 苔丝陪同。那天下午虽然没有太阳,在那个季节已经算是闷热 的。苔丝出门时只穿着挤奶袍子,光着胳膊,也没穿短外衣,赶车出门肯定是不方便的。因此她只看了看自己那身单薄的衣裳,算是答复。但是克莱尔却温和地央求她去。她同意了,把奶桶和三脚凳交给奶场主带走,自己上了弹簧车,坐到克莱尔身边。

#### 三十

在逐渐微弱的光线下两人赶着车穿过草场沿着平坦的路走去。那路被远处艾格登荒原黝黑的陡坡衬托成一条灰色,往外延伸多少英里。艾格登荒原顶上是一丛丛、一排排枞树,倒齿形的树梢像有雉堞的塔楼,高踞于一座座有黑色大门的魔法城堡之上。

两人只一心意识到相互的亲近,好久都没有说话,只有背后 泼刺泼刺地响着的高罐里的牛奶,打破了寂静。这是一条十分僻 静的篱路。榛子留在树枝上没有人摘,一直到它们绽开、落下。 一大串一大串的黑莓沉甸甸地挂在枝头。安琪儿偶然甩上一鞭 子,用鞭梢扯下一串黑莓,采下给他的同伴。

天闷了这么久,现在露出了它的真意。最初的雨点洒了下来。白天那沉重的空气变成了阵阵凉风,在他俩的脸上吹拂嬉戏。河流,水洼上水银样的光亮不见了,从一张张巨大的明镜变作了表面像锉子一样的黯淡的铅板。但她仍然心不在焉,眼前的景色引不起她的注意。她的皮肤天然是康乃馨花的颜色,在夏季的阳光下晒黄了一点,此时又被雨一打,颜色更加深了。她的头发跟往常一样受到牛肚子的压力从固定的地方散开来,露出在花布太阳帽帽檐之外,此时被潮气一染,变得粘粘的,跟海藻一样。

"我看我是不应该来的,"她望了望天空,喃喃地说。

雨帘逐渐遮没远处的艾格登荒原。天更暗了,沿途有许多横 在路上的树篱门,马车若是走得比步行快,便可能出现危险。空

气已有几分寒意。

"我很耽心你会着凉,你的胳膊和肩头都露在外面,"他说。 "你往这边挪一挪,也许那雨淋得不那么严重。我要是不觉得这 雨对我有所益处,也许会更难受的。"

她悄悄地向他挪近了一些。他用一大块帆布把两人裹了起来。那帆布是有时用来给牛奶罐遮太阳的。克莱尔手没空,苔丝便用手抓住帆布以免它从他俩头上掉下。

"好了,我俩现在又好过了。啊不,还不行!我脖子上还淋着雨呢,你一定淋得更多。啊,这就好多了。可你的胳膊跟湿淋淋的大理石一样,苔丝。用帆布擦一擦吧!好了,只要你保持静止不动就再也不会淋雨了。唔,亲爱的——我的那个问题,那个老是得不到答案的问题现在怎么样?"

过了好一会儿,他所能得到的回答只有马蹄落在越来越湿的 路上的叭嗒声和背后的牛奶罐里的泼刺声。

- "还记得你说过的话?"
- "记得,"她回答。
- "在我们回到家以前。记住。"
- "我尽量。"

他于是再也不说话了。两人赶着车继续前进。露出了一角的 一座查理王时代的古老庄园从夜空中,又慢慢消失在背后。

"那地方,"他为了给她解闷,便说道,"是个有趣的古迹——是某个古老的诺尔曼家族的府邸。在本郡那个家族原是很显赫的,叫杜伯维尔家。我每次经过这些府邸门前都要想起他们。一个声名赫赫的家族的湮灭消失是令人很伤感的,即使那是一个凶狠霸道的封建世家,也一样。"

"是的,"苔丝说。

他们缓慢地前进,在四周茫茫的夜色中往一个处所走去,那 儿有一点微弱的亮光指明了自己的存在。那儿在白天不时地会在 暗绿色的背景上出现一道烟雾,表明这个荒僻孤立的世界正在跟现代生活接触。现代生活每天三四次向这儿伸出它白烟的触须,跟当地的生活碰一碰,随即收了回去,仿佛碰到了什么不合口味的东西。

两人来到了暗淡的亮光面前。那亮光来自一个小火车站的冒着黑烟的灯。那颗地上的星星够可怜的,但是在某种意义上却比 天上那些能使它相形见绌的星星对泰波特斯和人类都更重要。在 雨中一罐罐卸下新鲜的牛奶。苔丝在附近一棵冬青树下找到了一 个避雨的地方。

于是火车的咝咝声传来,那车几乎无声地滑动在湿漉漉的铁轨上。车头的灯光闪了一下,照出了苔丝在冬青树下凝然不动的背影。在这些闪着水光的曲柄和圆轮面前没有什么能比这个朴素无华的姑娘显得更格格不入的了。她赤裸着浑圆的手臂,面庞、头发淌着雨水,像一只蹲踞不动待机跃起的善意的豹。那身印花布袍子既不时髦又无款式,棉布女帽搭拉在前额上。

她又上了车,坐到她情人的身边,沉默和服从有时是一个天性热情的人的典型表现。两人又用帆布盖起了自己,往此时已是深浓的黑夜里驰去。苔丝原有很强的接受能力,虽才接触了几分钟物质进步的涡流,已为它所盘踞,在她的思想中任它长留不去。

- "伦敦人明天早餐就喝这些牛奶么?"她问,"那些我们从来 没见过的人?"
- "是的——我想是的。不过喝的奶并不是我们送去的,总得要把成色降低一点,怕他们喝醉了。"
- " 贵人、命妇、使节、百夫长、太太小姐,还有老板娘,还 有从来没见过母牛的奶娃。"
  - " 唔,是的;或许,特别是百夫长。"
  - "他们对我们什么都不知道,也不知道是从哪儿来的牛奶;

也不会想到今天晚上我们俩冒着雨赶了多少里路车才按时把奶送 到?"

- "我们并不全是为了这些宝贝的伦敦人才赶车来的;我们也有些是为了自己——为了那桩叫人神魂颠倒的事,你就要解决的事,亲爱的苔丝。现在,请让我这样来看。你已经属于我了,你知道;我是说你的心。是么?"
  - "这你跟我一样是知道的。啊是的——是的!"
  - "既然已经属于我了你的心,那你为什么不嫁给我呢?"
- "我惟一的理由是为了你——为了一个问题。我有一件事要 告诉你——"
- "但是你要告诉我的这件事完全是为了我的幸福,也是为了 我事业上的方便么?"
- "是的;是为了你的幸福和事业上的方便。但是在我来到这儿之前,我的生活——我要——"
- "那就行,只要是为了我的幸福和事业上的方便就行。如果我有了一个很大的农场,不管是在英国或是在殖民地,你做我的妻子会有无可估量的价值;要比全国门第最高的名门闺秀都有价值。因此我求你,亲爱的苔丝,改变你的思想,不要觉得你对我会有什么妨碍。"
- "但是,我要你知道我的过去——你必须让我告诉你——你 就不会那么喜欢我了!"
- "你要是想讲就请讲吧,最亲爱的,你那点宝贝的过去。是呀,本人生于某地,时值公元——"
- "我生于马洛特村!"她说,抓住他的话头,当作是一个提示,说话时声音不大。"也是在那儿长大的。我读完六年标准制学校就不再上学了。他们都说我很能干,可以当个好教师。因此我就决定当个教师。但是我的家里却有着麻烦。我爸爸不太勤快,还喜欢喝几杯。"

- "啊,是了是了,可怜的孩子!老故事。"他让她更靠拢自己。
- " 然后——就有一件很不寻常的事——是关于我的。我—— 我是

苔丝的呼吸剧烈起来。

- "说下去,最亲爱的。别担心。"
- "我——我不姓杜贝菲尔德,而姓杜伯维尔——我是今天我们经过的那座老房子当年的主人的后裔。我们家——全败了!"
- "是个杜伯维尔家的后裔么!——真的!原来问题出在这儿呀,苔丝?"
  - "是的,"她低声回答。
  - "那么——我知道了这件事为什么就会不爱你呢?"
  - "牧场主告诉我你讨厌老贵族家庭。" 他哈哈大笑。
- "唔,在某种意义上说,的确如此。我的确讨厌门第高于一切的原则。而且作为思考问题的人,我认为惟一值得尊重是精神的门阀,是那些聪明睿智的人和高风亮节的人,与什么祖宗血胤毫无关联。不过我对这个消息倒极感兴趣——你真难以想象我有多么感兴趣!你自己对自己那显赫的家世感兴趣不?"
- "不。我觉得那很悲哀——特别是来这儿之后,我知道了在这儿看到的有些山丘和土地原来是我父亲家祖先的财产。但是属于莱蒂的祖先也还有别的山丘和土地,或者还有玛莲家的山丘和土地。因此我也就不特别觉得它有什么珍贵了。"
- "是的——许多当初都曾做过土地的主人现在种地的人,这是很惊人的现象。有时我简直觉得奇怪:怎么居然没有什么政治派别来利用这种现象?不过他们似乎并不知道……我很奇怪原来为什么没注意到你的姓跟杜伯维尔之间的相似,从而看出那明显的讹变的痕迹。原来这就是叫你难堪的秘密呀!"

她没有把话讲完。在最后关头她没有了勇气。她怕他责备她 为什么不早点说明。她的自我保护的本能压倒了她的坦率真诚。

- "当然,"不明其中机关的克莱尔说。"我反而愿意听说你完全出身于那些长期受苦的、失去发言权的、没有人记载的英国的芸芸众生之家,而不是那少数只顾一己之私,靠巧取豪夺取得权势的家庭。因为我受到了腐蚀,爱上了你,我却不再计较这个问题,苔丝〔说时他又哈哈大笑〕,而且变得自私了。我倒因为你的血统而为你高兴,因为社会对门第的考究是无法改变的。在我按我的计划让你成了个博览群书的妇女之后,你的门第能使社会更易于接受你做为我的妻子。我的母亲,可怜的老太婆,也会对你另眼相看的。苔丝,从此以后你的姓应当纠正,改写作'杜伯维尔'。"
  - "可我倒喜欢另外一个。"
- "最亲爱的,但是它必须改正过来。我的老天爷,那些像蘑菇一样四处乱冒的暴发户会一拥上前来乱抢这样一件宝贝。等一等,那儿不就有这么个混蛋冒用了这个姓么?是在哪儿呢,我听说?啊,好像是在猎苑附近,就是跟我父亲胡搅蛮缠的那家伙,我告诉过你的。哈,多么奇怪的巧合!"
  - "安琪儿,我想我还是不用那个姓好,也许它不吉利!" 她激动起来。
- "我有办法了,苔瑞莎·杜伯维尔老师。姓我的姓好了,那你就可以避免自己的姓了。你那秘密既然已经公开,你还有什么理由再拒绝我呢?"
- "如果让我做你的妻子真得能让你幸福,而你又的确想娶我, 非常非常想——"
  - " 当然!非常非常想娶你 ,"
- "我是说,正是因为你非常想娶我,不管我有什么过失,没 有我你都活不下去,我才觉得应该答应你。"

"你答应了——你亲口说出来了,我知道你会答应的!你会 永远永远属于我的。"

他紧紧地搂住她,亲她。

"是的!"

话一出口,她忽然爆发出一阵呜咽,没有眼泪,却很伤心, 很强烈,好像有撕心裂肺的痛苦。苔丝无论如何不能算个歇斯底 里的姑娘,他不禁吃了一惊。

- "你为什么哭,最亲爱的?"
- "我说不清,我不知道,我想到我成了你的人,我很高兴, 能使你幸福!"
  - "但是你这样并不太像是高兴的样子,亲爱的!"
- "我是说——我是因为违背了自己的誓言才哭的!我原来打算一辈子不结婚的!"
  - "但是,你既然爱我,就我做你的丈夫应该高兴吧?"
  - "是的,是的,是的!啊,我有时候倒希望没有出生才好!"
- "我最亲爱的苔丝,算了吧,如果我知道你很激动,而且没有经验,我倒要说你这话对我并不太恭维。你既然喜欢我,为什么还会那么想呢?你喜欢我么?我希望你用个什么方法来证明一下。"
- "我还有什么办法证明?我能做的都已经做了,"她意醉神迷、柔情款款地说,"这能不能算再证明一下?"

她一把搂住了他的脖子。克莱尔这才第一次品尝到一个热情激荡的妇女吻着她销魂蚀魄地爱着的男人时的嘴唇的味道。苔丝就是这样地深爱着他。

- "好了,现在你相信了吧?"她带着羞涩,擦着眼泪问道。
- "相信了。我一直就没有怀疑过,一直没有!"

两人就像这样在油布里挤作一团,在黑夜中前进。马自动地 走着,雨打在他们身上。她答应了,她实际早就可以同意的。

- "寻求快乐的要求"弥漫于一切生灵心中。那是一股磅礴宏大的力量,它好比潮水荡激海草一样催逼着人类去追求它的目标,是无法用苦苦探究社会礼俗的模糊理论加以抑制的。
  - "我必须给妈妈写信,"她说。"你不会不同意吧?"
- "当然同意,亲爱的孩子。在我眼里你还是个孩子,苔丝, 连在这样的时刻正该给你妈妈写信都不知道,连我若是反对会有 多么荒唐都不知道。她住在哪儿?"
  - "也住在那儿——马洛特村。在黑原谷那一面。"
  - "啊,那我在今年夏天以前是看见过你的——"
- "是的,是在草场上跳舞的时候;只不过你没有跟我跳,啊,但愿那不是什么干我们不利的兆头!"

#### 三十一

第二天苔丝写了一封最动人、最迫切的信给妈妈。等到星期 天她的信得到了答复。是琼恩·杜伯菲尔德用她那散漫不拘的上 个世纪的书法写的。

苔丝我儿——我写此信时惟愿吾儿身体康健。我现在身体亦 康健。此皆托了上帝的福也。听说吾儿即要结婚,全家皆很 高

兴。吾儿所提之问题我愿一谈,惟要切切记住,不要让别人 知道

为要:你以往吃的苦情万万不可对那人谈起。我亦未把此事 全部

告诉你父,皆因你父甚以自家门第为荣,大概尔婿同样是这样。

遇到负心汉的妇女甚多,其中且有本地最富贵之人家,她们 不曾

张扬,你何以要张扬?天下之姑娘哪有这么笨的。何况此事

已过

去多年,且非你之错误呢。此乃我对此事的惟一回答。即使 问我

五十遍,我也只有此一回答。尤有一事,吾儿谨记。我深知你天

性幼稚,脑筋单纯,心中有事老想说完,为吾儿利益着想曾 要你

保证今后绝不以言语行动泄露那事。你离家门时也曾郑重作 讨保

证。此问题及你即将结婚之事我皆未对你父言明,由于他禀性多

言,怕他到处乱讲也。

苔丝吾儿,你要打起精神。我等计划在你结婚之时送去苹果酒一大桶,因你处之酒皆味酸不好吃,此种酒不多故也。好,不

写了。贤婿前代我致意。

母琼恩.杜伯菲尔德字

"啊,妈妈,妈妈!"苔丝悄声道。

她这才清楚在杜伯菲尔德太太那有弹性的灵魂上即使是最烦恼伤心的事也留不下多少痕迹。她妈妈之于生命的看法跟她很不相同。那件时时令她难堪的往事在她妈妈眼里早已是过眼烟云。但是,不管她妈妈的理由怎样,她提出的办法也许是对的。从表面上看来,沉默似乎是最利于她所爱的人的幸福的。所以她只能沉默。

妈妈是世界上惟一较有权力控制她的行动的人。她的命令稳住了她,使她平静了一些。责任转移了,继续好几个礼拜她都感到心安理得。允婚之后便是从十月开始的深秋,在这整个季节里她的情绪都很高涨,是她一生中最接近于狂欢极乐的时期。

她对克莱尔的爱没有丁点世俗的成份。在她那崇高的信任之中他便是一切的善;凡是一个导师、一个哲人与一个亲人应当知道的一切他都知道;他身体轮廓的每一根线条在她眼里都是男性美的极品。他的灵魂是圣者的灵魂,他的智慧是先知的智慧。她爱上了他,那便成了她的智慧,这种爱情维持了她的尊严,使她恍如戴上了王冠。由于对他的爱怀着同情,她向他深情地擎出了自己的心。他偶尔能看到她那双怀着崇拜之情的深沉的大眼睛从它的深处凝望着自己仿佛望着一个什么永生的仙灵。

她扔掉了过去,用脚踩它,把它消灭了;好像踩熄了一块还 燃烧的含着危险的煤。

她一直不知道男人在像克莱尔那样恋爱时竟能那样无私、殷勤,那样关怀、爱护。安琪儿·克莱尔在这方面与她的预期相差很远,实际上是远得出奇。他实际上是精神的成份多,动物的成份少,很能控制自己,全无粗野霸道之气。他并非生性冷淡,却是体谅多于热情——像雪莱的成份多,像拜伦的成份少。他可以爱得如醉如痴,但他那爱却特别带幻想性,特别空灵。那是一种很挑剔的热情,能忠实地卫护所爱的人不受自己的侵犯。这叫苔丝很为意外,也叫她欢喜莫名。她至今为止的少许经验中很少有什么欢乐;现在她已把自己对男性的憎恶猛然变作了对克莱尔的极度尊重。

两人丁点不忸怩地你来找我,我去看你。她襟怀坦白,并不掩饰自己想跟他聚首的欲望。她在这个问题上的本能若是明白地描述出来,其实质就是:女性一般用以吸引男性的若即若离的态度在海誓山盟之后是会叫这样一个十全十美的男子受不了的,因为那种态度必然带着一种不信任的装腔作势的性质。

农村中有一类风俗。男女订婚之后便可以在户外不拘形迹地 亲近,这是苔丝所知道的惟一风俗,因此不以为怪。倒是克莱尔 感到奇怪,觉得亲密得有些超前。不过后来他见苔丝跟奶场所有 的人都屡见不惊,便也安下心来。于是他俩便常在十月的风景绮丽的午后在草场里漫游。他俩走过曲折的小路,路旁是泉水叮咚的支流小溪。他们在一座座的小木桥上跳过来跳过去,所到之处都有清泉鸣响。他俩的喁喁情话总有潺潺的水声伴随。而几乎与草场平行的阳光则在一切景物上罩上一层花粉样的光晕。在树林荫里,在树篱荫里,他们看到一片片蓝色的雾霭,尽管此时周围都是灿烂的阳光。太阳十分接近地面,草地十分平坦,克莱尔和苔丝的影子伸出在他们面前竟能长达四分之一英里,像两根长长的指头指着远处绿色的冲积平原与山谷斜坡相接的地方。

那儿东一处西一处全有人干活儿,因为已经到了"修整"草场的时候了,也就是说为了冬季的灌溉正在疏通细小的沟渠,修垒被牛踩坏的河岸。一铲一铲的河泥,黑得像墨玉,都是在河水有整个峡谷宽时冲刷下来的。那是土壤的精华,是过去时代敲破的平原,经过浸泡、磨碎、碾细,才造成了这特别的肥沃。整个草场和全部吃着草的牛群所具有的繁衍孳生的能力全是从它那儿产生出来的。

克莱尔在这些在水中干活的人面前依旧鼓足勇气搂着她的腰,带着一种习惯于在公众面前调情搂抱的人的神气,尽管他也与她一样害羞——此时她正微张着嘴斜瞥着干活的人,像一只警惕的野兽。

- "你倒不害怕在别人面前承认我是你的人呢!"她高兴地说。
- "啊,我才不害怕呢!"
- "但是假若消息传到爱明斯脱你家的人耳里,说你跟像我这样一个挤奶姑娘一起走来走去——"
  - "一个人类最迷人的挤奶姑娘。"
  - "他们会认为得有损他们的尊严的。"
- "我亲爱的姑娘——堂堂杜伯维尔家的小姐将有损克莱尔家的尊严么!这可是一张大王牌呢——一张你如此的家庭出身的

牌。我要把它留到我们结婚时再打出去。我要请特令安牧师来证明你的血统,然后观注它精彩的效果!何况,我们的未来跟我们的家庭又毫无关系——甚至无损于他们的一丝毫毛。我们要离开英国的这一带地区,——甚至离开英国——那么别人对我们的看法能有什么关系?你会同意去的,是吧?"

她仅能说出一个"愿意"作为回答,因为一想到要做他亲密的伴侣跟他走遍天涯海角,她心里便掀起了太大的激情。她的感情几乎像浪涛的泡沫充塞了她的耳朵,冲激着她的眼睛。她把手放到他的手里,两人走到一座小桥。桥下的水面上太阳像熔融的金属一般闪出耀眼的光,虽然太阳自身已被桥体挡住。两人静静地站着,这时一些长着绒毛或羽毛的小脑袋就从平静的水面上冒了出来,但是当它们发现那惊扰了它们的影子并没走开,反倒站定了时,便又倏地消失了。两人一直在河岸留连,直到夜雾向他们包围了过来——这在这种季节的黄昏是升起得很早的。夜雾落在她的睫毛上,凝成细细的水晶颗粒,也落在他的眉梢与发际。

周末他俩散步得更晚一些,天已黑尽还不肯回家。他俩订婚后的第一个星期天黄昏,牧场也有人在外面停留,便听见了她那激动的话语声。虽然太远,听不清内容,却分明感到她由于兴奋喜悦,说话有点断断续续。他们注意到她倚在他的手臂上喁喁地说着,由于心跳太急有时一个字也断成了几个音节。他们关心到她有时志得意满地住了口,偶然还发出笑声,那笑声似乎带着她的灵魂在飘荡——那是一个跟她所爱的男人在一起的妇女的笑声,而那男人又是她同别的女人竞争得来的,其性质与别的东西不同。他们注意到她的步伐的轻盈飘逸,仿佛滑翔下落还没有站稳的小鸟。

苔丝对克莱尔的深情现在成了她的呼吸与生命。它像一团灵光包围了她,让她眼花缭乱,忘掉了从前的烦恼,不让那些蠢蠢欲动等着向她扑来的阴沉的鬼怪们——怀疑、恐惧、忧伤、耻辱

——靠近。她清楚它们还像狼一样在光团之外窥视,但是她却有 持久的力量制服它们,让它们饿着肚子俯首帖耳地站着。

意识上她要忘却,理智上她却难免想起来,两种心理在她身上并存。她在光明中行走,却也知道老有种种阴影在她背后展开。它们可能前进,也可能后退,每天每日都在进退变化。

某天黄昏,奶场里其他的人都走掉了,苔丝和克莱尔只好守家。两人谈着话时她若有所思地望着他,和他那欣赏赞美的眼光相碰了。

"我配不上你——不,我配不上你!"她从矮凳子上跳了起来,冲口而出叫道,似乎是为他的欣赏赞美与自己因它所感到的欢乐吓坏了。

克莱尔将造成她这种激动的一小部分原因看作了全体, 便说

"我不能使你说这样的话,亲爱的苔丝!高贵的身份并不意味着能在一整套的传统环境中应付裕如,而在于能够脐身于'真实的、可敬的、公正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人之中——就像你这样,我的苔丝。"

她止不住想哭,却竭力忍住了。这些年来她在教堂里曾多少次为失去了那一连串优秀的品质而感到遗憾伤心呀!而现在他偏偏提起了它们,这有多么奇怪!

"我十六岁的时候你为何没有留下来爱我,跟我的小弟弟小妹妹一起生活,在草场上跳舞?你为何没有留下来?"她说,冲动地扭着自己的手。

安琪儿开始安慰她,向她保证。同时心里想道,真是的,这姑娘怎么这么感情冲动!以后她把她的整个幸福都寄托到我身上,我对她还得多多小心呢!

"啊——我为何没有留下来!"他说。"我也正懊悔呀,我要早知道就好了!不过你也别太懊悔,太难过——毕竟,你有什么

理由难过呀!"

出于女性闪避的自然,她急忙说道——

"我应该比现在多得到你四年的爱情呀。否则我就不会浪费 掉我四年的时间了——那我的幸福就要久得多了!"

遭受到这种折磨的并不是是一个成熟的、有着长期的暧昧的 风流艳史的妇女,而是一个不到二十一岁的生活幼稚的姑娘,还 在很幼稚的年龄就像只小鸟儿一样陷入了罗网。为了让自己完全 平静下来,她从小凳上站起,离开了屋子,起身时裙边带翻了凳 子。

他连续在欢乐的火光前坐下去。那火是从放在炉桥上的一束 绿色的白杨枝上升起来的。树枝快活地哗剥着,树液在枝末咝咝 地吐着气泡。她回来时已恢复了平静。

"你不认为得自己有那么一丁点儿反复无常,容易冲动吗, 苔丝?"他高高兴兴地问她,一面在小凳子上给她铺了个垫子, 自己也在她身边的长椅上坐下。"我刚才正打算问你个问题,你 却走掉了。"

"是的,我也许有些反复无常,"她喃喃地说。她突然走到他面前,把两只手放在他的两只胳膊上。"不,安琪儿,我并不是这样的人——我是说,我并非天性如此!"为了进一步向他证明自己的说法,她坐在了他身旁的长椅上,把头靠在克莱尔的肩边。"你想问我什么,我一定回答,"她又温顺地说下去。

"好了,首先,你爱我;其次,你也同意跟我结婚。那么就有了第三,'什么时候结婚?'"

- "我就喜欢像现在这样过下去。"
- "但是我却不能不考虑从明年或稍晚些时候独立开始自己的事业,而在我陷入新环境的五花八门的细节之前,我必须先找好我的搭档。"
  - "但是,"她胆怯地回答。"说得实际一点,等你把那些事情

办完之后再结婚岂不更好么?——虽然我一想起你自己离开把我留下就心里难过。"

- "你当然会难过——并且这也不是好办法。我在开创事业的时候需要你的帮助。什么时候结婚?两个星期过后如何?"
  - "不行,"她说,严肃了起来,"我还得先考虑许多问题。"
  - " 但是——"

他轻柔地把她搂到身边。

结婚的现实近在眼前时反倒是使人惊诧的。这个问题还没有进一步讨论,奶场主克里克、克里克太太与两个挤奶姑娘已经绕过长椅来到屋内的灯光里。

苔丝像皮球一般从他身边蹦了起来,脸红了,眼睛在灯光里 闪耀。

- "我清楚我要是靠近他身边一坐就会出这种事的!"她烦恼地叫道。"我对自己说,一定会叫他们回来碰见的!我确实没有坐在他的膝头上,虽然看起来差不多是的!"
- "唔——假若你没有给我们讲,在这种灯光底下我相信我们也不会注意到你坐在哪儿,"奶场主回答。他凭一个不懂得有关婚姻情感问题的迟钝男子的态度掉头对他的妻子说下去,"你看,克利丝茜娜,这说明一个人不应该在别人并没有猜想的时候去猜别人在想什么,啊,不应该的。她要是不告诉我,我才不清楚她坐在哪儿呢!我才不知道呢!"
  - "我们立即就要结婚了,"克莱尔说,摆出一副镇静的样子。
- "啊——要结婚了!我好高兴听到这消息,先生。我早知道你会这么做的。让她老当挤奶姑娘真有些污辱了她。我第一天见到她就这么说过。她是值得男子汉追求的,而且可以做一个农场大老板的极好的贤内助。有了她在身边你就再也不会让管家随意摆布了。"

苔丝却不知为何不见了。克里克的笨拙的赞美使她不好意

思,而跟他进来的那两个姑娘的眼神也让她紧张。

晚饭后她返回寝室,几个姑娘都在。室里点着灯。姑娘们全 穿着白衣服坐在床上等着她,像一排复仇的幽灵。

但是她能看出她们并无恶意。她们不能把自己分明得不到的 东西看作是损失。她们只处于旁观的、思想的状态。

- "他要娶她了!"莱蒂悄声说,两眼死盯住苔丝不动。"她脸上还真的有那种神气呢!"
  - "你准备嫁给他?"玛莲问。
  - "是的,"苔丝说。
  - "什么时候?"
  - "某一天。"

她们认为这仅不过是躲闪之词。

- "是的——要嫁给他了——一个体面人!"伊兹·休爱特重复着。
- 三个姑娘好像着了什么魔法,一个一个从床上下来走到苔丝身边赤脚站着。莱蒂把双手放到苔丝肩上,好像是在发现了这样的奇迹之后要检验一下她的朋友是否是现实的存在。另外两个姑娘也将双臂搂住她的腰,三个人都望着她的脸。
  - "的确像真的!几乎比我想象的还要真!"伊兹·休爱特说。 玛莲吻了苔丝一下。"是真的,"她收回嘴唇时说。
- "你这是由于爱她还是因为别人的嘴在那儿碰过?"伊兹·休 爱特接下去对玛莲板着脸说。
- "我根本没有想到那些呢,"玛莲朴实地说。"我只是在体会,这事可不寻常呀——要嫁给他的不是别的人而是她。我并不反对,我们几个人也没有谁不赞成,因为我们只是爱他而已,从没想到过结婚。但是在如此个世界上他要娶的毕竟不是别人——不是名门闺秀,不是穿着绸缎的小姐,而是她,一个过着跟我们一样的生活的人。"

- "你们果真不会因此而讨厌我吗?"苔丝低声说。三个姑娘全穿着睡衣围在她身边,没有回答,似乎是认为她们的回答可以从她自己表情上看出来。
- "我不明白——我不明白,"莱蒂喃喃地说。"我想恨你,却 又做不到!"
- "我也有这样的感觉,"伊兹和玛莲响应她的意见。"我不能恨她,不知道为什么恨不起来!"
  - "他应该在你们之中娶一个的,"苔丝喃喃地说。
  - " 为什么?"
  - "你们全要比我好。"
- "我们全部要比你好?"三个姑娘放低嗓子慢慢地说。"不! 不!苔丝!"
- "的确!"她感情冲动地提出反驳,突然挣离了她们的拥抱,歇斯底里地痛哭起来,伏在五抽柜上不紧不慢地重复道,"啊,的确,的确,的确。"

她这一哭就一发不可收拾。

"他应该在你们当中娶一个的!"她叫道。"甚至现在我仍然想劝他在你们当中选一个!你们都比我更配得上他——我不清楚自己在说些什么!呜!呜!"

三个姑娘走到她前面,搂着她,她仍然抽抽嗒嗒地哭着!

"拿些水来,"玛莲说。"我们叫她激动了,可怜的姑娘!可怜的!"

她们轻轻将她扶到床前,热情地吻她。

- "你配他最适合不过,"玛莲说。"你比我们更像个小姐,更有学问,特别是又向他学到了那么多东西。不过,即使这样你应当为此而得意。你一定很得意,我相信。"
  - "的确,我非常得意,"她说,"我竟然哭了,真不好意思。" 几个人拥进了被子,熄掉了灯。玛莲对她悄悄地说——

"你与他结婚之后会想起我们的吧,苔丝?你会想起我们告诉过你我们有多么爱他吧?你会想起我们不愿恨你,没有恨你,也恨不起来吧?因为你是他自己选中的,而我们又没有入选的希望。"

姑娘们没意识到,一听见这些话,火辣辣的咸泪又开始滴滴 嗒嗒地落到苔丝枕头上。她的心快要爆裂了,她坚定决心不顾母亲的命令,哪怕让她当作傻瓜,也要把过去的全部经历告诉安琪儿·克莱尔。假若那个她为之而活着和呼吸着的人要瞧不起她,就让他去瞧不起吧!她不愿再保持沉默了,因为那也许被看作是对他的背叛,也多少是辜负了这几个女伴的信任。

#### 三十二

她些种忏悔的心情让她迟迟定不下婚期,甚至到了十一月初 仍然没有定下来,尽管他曾多次利用最有诱惑力的时机提起。现 在苔丝的愿望似乎是想一切维持现状,保持订婚状态不动。

草场如今已发生了变化,但还暖和得可以在午后挤奶之前出去逛逛,而在这种季节,奶场工作也能空出一点闲逛的时间。他俩从潮湿的泥地上迎着太阳望去,可以看到阳光下有一片片闪亮的游丝飘荡,如海上的片片月光。对自己的荣华渐尽懵懂无知的蚊蚋在小径的反光里随意飞翔,反映着阳光,好像背着点点萤火,飞出了反光之后便再也看不见了。他常在这样的景色面前提醒她:婚期的问题还无法解决。

有时他也在晚上提出这个问题。那是在陪她去完成克里克太太为了给他创造机会故意安排的任务的时候。这大多是到谷顶坡上的农家去了解养在那儿草料场里的妊娠后期母牛的情况,因为那恰是牛的世界发生巨大变化的季节,每天都有一批批的母牛被送进它们的"产院"里,在那儿靠吃干草过日子,直到牛犊下地。等到小牛产下、能走路的时候,母子两代又回到奶场。在牛

犊卖掉之前这一段时间里自然没有多少牛奶可挤,但是一旦牛犊 带走,挤奶女工又要照常忙碌起来了。

那天他俩夜行返回,走到一座矗立在乎川上的砾石峭壁旁边,静静地站了下来听着。溪里此时恰在涨水。那水从堤堰之间咕嘟咕嘟流过,从涵洞暗涧中叮叮咚咚流过,连最小的沟渠也涨满了水,因此再无捷径可走,步行的人只好走常规的路。那道模糊难辨的山谷迤逦一片发出种种复杂细碎的鸣声,刺激着他俩的幻想,仿佛脚下是一座巨大的城市,那嘈嘈切切的水声便是隐约可闻的嘈嘈市声。

"似乎有千千万万的人,"苔丝说,"在市场上开大会,在那 儿辩论、讲道、争吵、哭泣、呻吟、祈祷、咒骂呢!"

克莱尔对此却并不非常注意。

- "克里克今天与你谈过没有,亲爱的苔丝,他冬季的几个月 里不再需要多少帮工了?"
  - "没有。"
  - "母牛即将就不出奶了。"
- "是的,昨天送了六七条去干草院,前天也送去了三条,一 共有差不多二十条母牛快要产仔了。啊——是不是老板不计划要 我照顾产仔和小牛了?噢,我在这儿就没有活儿干了!我一直非 常努力,非常想——"
- "克里克倒无明确说不要你。但是由于知道我们的关系,他曾经非常善意、非常客气地说起他认为我在圣诞节离开这儿的时候会把你带走。我问他没有你他会怎么样,他只说在目前这个季节事实上并不需要什么女工。我怕是有几分幸灾乐祸,不应该。但是他这样做却正是在逼着你跟我结婚呢。"
- "我觉得你的确不应该,安琪儿,因为失业毕竟是叫人难受的事,虽然同时也有些方便。"
  - "是的,的确有点方便,你承认了。"他把一个指头放到她的

脸颊上。"啊!"他说。

- "什么?"
- "我觉得有个人的心事让人听出来了,脸有点红呢。不过, 我为什么开这种没意思的玩笑,不应该的,生活太严肃了。"
  - "的确非常严肃。这一点我也许比你感觉得更早。"
- 这一点她现在就感觉到。如果她按照她昨天晚上感情激动时的想法不跟他结婚,那么离开奶场就意味着要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去。那儿不会是奶场,因为母牛产仔季节马上就要到来,挤奶女工再没人要。她仅能到一个从事耕作的农场去,而那儿又没有像安琪儿·克莱尔这样的神仙伴侣。她恨这个念头,更讨厌回家。
- "所以,郑重其事地讲,亲爱的苔丝,"他说下去,"既然你很有可能在圣诞节离开此地,那么我把你当作一件宝物带走的办法也就既可取又方便了。如果你并不是世界上最没有头脑的姑娘的话,你应该清楚我们不能永远这样继续下去的。"
- "我倒乐意能够。我希望永远是夏天和秋天,希望你永远在 追求我,永远在恋着我,像整个夏季那样。"
  - "我会一直恋着你的!"
- "啊,我清楚你会的!"她叫了起来,忽然一阵心血来潮,对他有了强烈的信心。"安琪儿,我要决定一个日子,从那天起我就永远属你的人了。"
- 这样,两人就在那次夜行返家的路上作出了决定,那时两旁的流水正发出万千絮语。
- 一回到奶场两人就把消息透露给了克里克先生和克里克太太,却又叮嘱他们保密,因为婚姻双方都希望尽量不要张扬。曾想辞退苔丝的奶场主这时立即表示失去了苔丝对他们是很大的损失。将来他的奶油谁来撇呢?安格贝里和桑德波恩的太太小姐们若再要花式奶油团又由谁来做呢?克里克太太也来祝贺苔丝她那举棋不定的日子终于结束。而且说自己第一眼看见苔丝就估计到

以后选中她的绝不会是个普通的庄稼汉。又说苔丝到达的那天下午一走进院子就有一种不同凡响的神气。她那时就敢于发誓她是大户人家出身。实际上克里克太太确实记得苔丝初到时她曾觉得她文雅秀丽,至于"不同凡响",那可能是借助于后来对她的了解,再加以想象臆造出来的。

苔丝现在已经不能自主,只是被时间的翅膀带着飞翔。她已经答应了,婚期也已择定。她那天生的敏锐聪明开始接受了宿命论的道理。这种道理靠土地为生的人普遍相信,跟大自然打交道多、而跟人打交道少的人普遍相信。所以她便随波逐流起来。她的情人问什么,她就回答什么。她那时的典型心情便是这样。

但她又给妈妈写了一封信。表面上是告知她婚期,事实上是再一次征求她的意见。看中了她的是一个上等人,这一点妈妈也许考虑得还不够充分。如果婚后再解释那件事,一个比较粗鲁的男人也许会马马虎虎地接受,这个人却不一定能用同样的感情认可。可这封信却没有得到杜伯菲尔德太太的回答。

虽然安琪儿·克莱尔曾多次好像有理地向自己和苔丝说明他们必须马上结婚,这一步实际上却显得有些仓促——这是后来才表现出来的。他对苔丝非常钟情,但比起苔丝对他那一往情深深入骨髓的爱来,他的爱却带了些理想和梦幻的色彩。在他认为自己注定要过朴素粗野的田园生活时,绝没有想到会在这样的地方碰到这样一个牧歌式的人儿,发现这样一种魅力。对所谓天然纯洁之美,他过去只不过口头上说一说,没想到来这儿之后居然真被它深深打动了。但那时他对于自己将来的道路看得还很模糊,认为要一两年之后才能认为生活已经真正开始。其中的道理出于一种直觉:他是由于家庭的偏见才不得不放弃了自己的前途,让自己的事业和扮演的角色都带上了铤而走险的色彩的。

"假如我们等到你在中部地区办农场的事有了相当基础以后再结婚,你觉得是不是更好呢?"有一次她怯生生地问道。(到中

部去办农场是他们当时的想法。)

"说真的,我的苔丝,不论把你放在任何没有我的庇护和关心的地方,我都是不会情愿的。"

这说法到现在为止是很有道理的。他对她有很明显的影响。她已经学会了他的神态和习惯,语言和用词,学会了他的爱与恨。这时如果再把她留在农场上便是让她倒退,让她与他逐渐脱节。他还有另外的理由要带着她。在他把她带到一个遥远的地方去成家立业之前(无论是在英国还是在殖民地),他的父母自然想见她;而他又不想让他们的意见改变他的计划;因此他认为,他在寻求有利的创业机会的同时应当让她跟他一起找个地方住上几个月。那会对她从社会习俗上适应那种她也许会觉得痛苦的活动有所裨益(即到牧师住宅去拜见他的父母)。

其次他还打算去学一学磨坊的工作,因为他想把生产粮食和磨面结合起来。井桥有一个十分古老的大水磨磨坊,以前原是一份寺院的产业。那磨坊的主人曾允许让他去考察他那磨坊的古老的磨面方式,也答应让他去操作几天,什么时候都可以。那地方在几英里以外,克莱尔不久前曾去看过一次,打听过一些细节,傍晚时才回到泰波特斯。她发现克莱尔已经下定决心要在井桥住一些时间。为什么他要下这样的决心呢?那并不是为了研究什么磨面筛粉,主要是为了一个偶然的事实:那家农舍有房屋出租,而那农舍在划分出来以前却曾是杜伯维尔家族某一支脉的宅邸的一部分。克莱尔解决实际问题的办法一向如此:凭着某种与问题无关的感情办事。两人计划结婚之后不去住旅馆,游览城市,而是立刻到那儿去住半个月。

"然后我们再到伦敦以东去看看我听说的几家农场,"他说, "三月份或四月份时再去看爸爸妈妈。"

这种次序问题不断出现而且得到解决,接着那个日子,那个 难以置信的日子,那个她就要成为他的人的日子,很快就要到 了,越来越逼近了。婚期定在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夕。成为他的妻子?她对自己说,会有这一天吗?两个人朝夕相处,祸福与共,不管什么都无法把他们分开,为什么不可以?可又为什么必须如此?

- 一个礼拜天早晨,伊兹·休爱特从教堂回来,悄悄对苔丝说。
- "今天早上没有给你问名。"
- "什么?"
- "今天应该是第一次问名,"她平静地看着她回答。"你计划在除夕结婚,对吧,亲爱的?"

苔丝马上作了肯定的回答。

"问名必须是三次,但现在离除夕只剩下两个礼拜天了。"

苔丝觉得自己的脸刷地白了。伊兹是对的。当然要问名三次。是不是克莱尔忘了?假如真是这样的话,婚礼就必须延期一个礼拜,那可不是桩吉利的事。但她怎样去提醒她的爱人呢?一直表现得很被动的她这时突然变得烦躁紧张起来。她怕失去了她心爱的宝贝。

- 一件很自然的事使她安下心来。伊兹向克里克太太说起了没有问名的事,克里克太太便利用女主人特有的方便向安琪儿谈起。
  - "你怎么忘了,克莱尔先生,礼拜堂问名的事?"
  - " 克莱尔先生,礼拜堂问名的事,你怎么忘了?"
  - "不,没有忘,"克莱尔说。

他一得到跟苔丝单独在一起的时机便赶忙让她放心。

- "别让她们拿问名的事向你寻开心。申请一张结婚证对我们来说可以减少很多张扬。是我决定申请结婚证的,没有同你商量。所以,你星期天早上去教堂,就是想听也听不到问你的名字的。"
  - "我并不想听,最亲爱的,"她高兴地说。

但是知道了一切正常总算让苔丝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她曾 经担心有人会在问名的时候站起来以她过去的历史为由反对这桩 婚事。事情的发展对她多有利啊!

"可我心里总不踏实,"她对自己说。"也许这些幸运有一天都会叫恶运一扫而光的,天意往往如此。我倒真希望也按一般的问名手续办一办!"

但是一切却都正常。她正在考虑,他是不是喜欢她在结婚时穿她那件现有的假日白长袍,还是需要另外买一件,但这件事却已由他早已想到、而且解决了。那是她在收到一个寄给她的大包裹时发现的。她发现包裹里有整套的现成服装,从帽子到鞋,应有尽有,还有一件十分精美的晨装,在他们所设想的朴素的婚礼上穿用再好不过了。包裹刚送到,他就进了屋,听见她在楼上打开包裹。

过了一会儿她从楼上下来了,脸上一片酡红,眼里噙满泪水。

"你想得多么周到!"她把脸庞贴在他肩头上,喃喃地说, "甚至连手套手绢也都有了!我亲爱的——你太好了,想得太周 到了!"

"这算不了什么,苔丝,只不过给伦敦一个女商人写一封信就买到了,别的什么也没做。"

为了不让她的评价过高,他提议她上楼去认真试试,看那些 东西是不是全都合身。假如有不合身的地方,还可以让村里的女 裁缝改一改。

果然她上楼去了。穿上了长袍,她自个儿在镜子前站了一会儿,审视着那身丝绸长袍的效果。这时她妈妈那首有关丝质长袍的歌谣突然在她的头脑里浮现——

曾经失去贞洁的妻子 穿上它决不会称身。 如若这袍子变了颜色,就像吉妮维尔王后那袍子一样,揭露了自己,又会怎么样呢?自从她来到奶场后还从来没有想起过这些歌词。

#### 三十三

克莱尔很想在婚礼之前跟她一道到奶场之外的别的地方玩一天,作为恋人时期的最后漫游。趁另一个更伟大的日子还在他们前面闪耀时,在今后不会再现的环境里度过浪漫的一天时光。因此他在一周前便提议到最近一个市镇去买点东西。

在奶场的生活对克莱尔来说是一种隐士生活,躲开了他所属的阶级。他有好长时间没有走进一个市镇了。他不用车,自己也没有车,如果要骑马或驾车,他就向奶场主去租他的矮肥马和双轮单马车。那天他们就是坐那辆双轮单马车去的。

于是他俩有生第一次为了一个相同目的在一起逛了商店。那是圣诞节前的一天,镇上四处装饰着冬青和槲寄生,挤满了从各地涌来庆祝圣诞的客人。苔丝满脸喜气,光艳照人,在她挽着他的胳膊在人群当中挤来挤去的时候,总有许多人呆呆地看着她,瞧得她不好意思。

傍晚时两人回到原先住的小客栈里。安琪儿去招呼把马和马车送到门前来,苔丝便站在门口等着他。客厅里宾客盈门,不时有人进进出出。每逢有客人进出,大厅的灯光便满满地照在苔丝的脸上。两个客人从里面走了出来,从苔丝身旁走了过去。其中的一个惊愕地上下打量了苔丝一会儿。苔丝隐约觉得那是个川特里奇的人,尽管那村子离那儿很远,川特里奇的人在这儿很少见。

- "好一个美人儿!"另一个人说道。
- "的确是个美人儿,不过,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于是 他继续对刚才的话作了否定的发挥。

克莱尔正好从马厩院子回来,跟那人劈面相遇,碰巧听见他那些话,看到了苔丝的退缩。苔丝受到的污蔑令他十分气恼,他什么都不想便狠命一拳打在了那人的下巴上,打得他超趔趄趄地退回了过道。

那人站稳之后好像有扑上来的意思。克莱尔跨到门外摆出架势准备应付。但他的敌手似乎改变了主意。他从苔丝身边走了过去,同时又瞥了她一眼,对克莱尔说:

"对不起,这完全是一场误会。我把她当作是四十英里外的 另一个妇女呢!"

克莱尔这才觉得自己有些太莽撞,而且自己让苔丝呆在客栈的过道上也有不是之处,于是便按他在这种情况之下一贯的做法,给了那人五个先令,好让他去包扎伤口。两人心平气和地道了晚安后,分了手。克莱尔接过马夫递来的缰绳,两人赶着马车走了。刚才那两个人往相反的方向走去。

- "真是认错人了么?"第二个人说。
- "绝对没错。只是我不想伤了那位先生的心罢了——我不想 这么做。"

这时,那对情人正赶着马车往前走。

- "我们可不可以把婚期延缓一下?"苔丝问道,声音沉滞而呆板。"我是说假如我们愿意的话。"
- " 不,我亲爱的。不要怕。你是担心那家伙会到法院告我伤害罪么?" 他愉快地说。
  - "不——我的意思是——能不能缓几天?"

她这话含义很模糊。他叫她不要这样胡思乱想,她尽可能温顺地同意了。但在回家的路上,她却一直很低沉,非常抑郁。到后来她突然想起:"反正我们会离开这里,去很远的地方的,要到几百英里之外的地方去,这种事是不会再出现的了。以前的魔鬼是去不了那里的。"

那天晚上两人在楼梯口依依不舍地分了手。克莱尔回他的阁楼去了。苔丝熬夜做些零碎的东西。剩下的时间不多,她担心一时会来不及。她正坐着干活,忽然听见上边安琪儿房里传来一阵打斗挣扎的声音。屋里别的人早睡着了,她担心他生了病,赶忙跑上楼敲了敲门,问他到底怎么回事。

"啊,亲爱的!没什么,"他在屋里说。"对不起,惊动了你。说来好笑,我睡着了,却梦见跟那个对你说怪话的人打了起来。你听到的是我的手揍到手提箱上的声音。——我今天把手提箱拿出来收拾。有时我睡觉的时候是会有这种毛病的。你去睡吧,不要再想这事了。"

这是在她那举棋不定的天平上加上的最后一个小砝码。她尽管无法亲口把以前的事告诉克莱尔,却也有另外的办法。她坐下来,在一本笔记本上写了四页,简单地讲述了几年前那件事,然后把它装进信封,写下收信人克莱尔,又担心自己再一次软弱动摇,就赤着脚爬上楼去,把信从门下塞进他的屋里。

可以想象,她那天晚上睡觉时多么惊醒。她仔细倾听着楼上最早最轻微的响动。那响动跟往常一样传来了。她走下楼去。他 在楼梯下碰见了她,吻了她。很明显,那吻跟往常一样热烈!

她仿佛觉得他有点儿激动,也有几分憔悴。但他对她告知他的事却只字未提。就在两人单独相对时也没有提。他看到信了么?她觉得如果不是他先开口,自己是无法提起这个问题的。这样,一整天过去了。显然,不管他有何感想,他是打算把那事由自己一个人承担的。难道是她的怀疑太孩子气?是他已经宽恕她了么?是他爱她,就像她现在这样仍旧爱她么?他对她微笑,是准备把那事当作一场荒唐的恶梦笑过去么?他真的收到了她的信么?她望了望他屋里,却什么迹象也没看见。他可能已经宽恕了她吧!她突然产生了一种强烈的信心,觉得他即使没看到信,也肯定会宽恕她。

每天早上,每天晚上,他仍是那副样子。接着,除夕——结婚的日子到了。

这对情人没有在挤奶时起床,因为他们在奶场的这最后一个礼拜已经被主人当作客人看待了。苔丝受到优待,一个人住了一间房子。两人下楼吃早饭时很吃了一惊,因为他们发现大餐厅里由于他俩的喜事已经发生了很大的改变。那天早上奶场主吩咐别人起了个绝早,把以前黑魆魆的壁炉角刷得雪白,砖砌的壁炉也被刷成了红色。壁炉上方的圆拱门上以前挂着的一张有枝条花纹的蓝色棉布帘子已经十分脏,现在被一张亮闪闪的黄色锦缎代替了。在冬季这样一个阴冷的早晨,在屋子里最吸引人的地方出现的这种新景象给整幢房屋平添了一番喜气洋洋的气氛。

"我准备给你们庆贺一下,"奶场主说。"如果照老规矩的话,本是应该搞个全套乐队,大提琴、小提琴一起演奏高兴高兴的,但是又怕你们会不愿意。所以为了免得烦嚣吵闹,只好用了现在这个办法。"

苔丝家的人住得很远,就是请了他们,要来参加婚礼也不方便,所以马洛特村一个人都没来。安琪儿倒是给家里人去了信,按规矩通报了婚期,而且保证哪怕家里那天只有一个人乐意来,他都会十分高兴。但两个哥哥似乎都很生气,连信也没回。爸爸和妈妈虽然回了信,却也不高兴,抱怨他结婚草率从事,但又尽可能因势利导,说虽然他们很不乐意让一个挤奶女工做他们的媳妇,但是他们的儿子既然已经成人,他作出的决定一定是最好的。

克莱尔并不十分为了家人的冷淡而不高兴,因为他手中还掌握了一张大牌,准备在不久的将来给家里人一场惊喜。他感到让苔丝一离开奶场就以杜伯维尔家族后裔的小姐身份和家里人见面有些鲁莽和冒险。因此在信里对她的家世一字未提。他准备先让她跟他一起旅游几个月,跟他读一点书,然后再带她去晋见父

母。那时她的举止谈吐便将无愧于这样的名门世家的身份,他便可以得意地引见,并公开她的世家血统。那至少也是一个情之所钟者的美妙幻梦。这时苔丝的血统在这个世界上对他可能比对任何人都更有价值。

苔丝发现安琪儿对她的态度丁点没有因她的自白而改变,心里感到不安,同时也怀疑他是否看到了信。早饭之后她比他先离了座,便匆匆忙忙地上了楼。她忽然想起应当去检查一下克莱尔住了那么长的"隐栖所"或是"高士居",那间家徒四壁的奇怪住房。她爬上楼站在那房前敞开的门口一面观察一面想着。她又弯下腰看了看门槛边。那是她两三天前怀着那么紧张的心情塞进了那封信的地方。地毯全铺到门槛边,她看到地毯下装着那信的信封露出一点白边。他显然根本没见到那信,因为她在急急忙忙把那信塞进门去的时候把它塞到了地毯下面。

她不禁一阵晕眩,取回了信。那信依然如故,封得挺好的,跟离开她的手时一模一样。那座山还没有搬掉。现在她已不能使他读这信了。满屋正做着准备,乱成一片。她下楼进了自己的房间,把信毁掉了。

他重新见她时她的脸色异常苍白,因此他十分着急。那封信的误投使她高兴,仿佛是它阻止了她承认错误。但是以她的良知,她又感到其实不应该高兴,她还有时间承认。但是此时满屋子已经热闹起来。人们开始走来走去,因为大家都得穿上盛装——奶场主和克里克太太曾要求大家都来陪他俩做证人。这时简直已经不可能思考问题和认真谈话了。苔丝所能抓住的跟克莱尔单独碰头的惟一机会是两人在楼梯口相遇的时候。

"我非常着急,要想跟你谈谈——我要向你承认我所有的缺点和过错!"她装出轻松的样子说。

"不,不——我们不能谈什么缺点和错误——至少在今天你要让人看作十全十美,我的小乖乖!"他嚷道。"要谈我们的缺

- 点,以后多的是时间,我希望。同时我也需要承认我的缺点。"
  - "但是我以为现在谈更好,那样你以后就不会说——"
- "好了好了,我的唐·吉诃德式的理想主义者。你可以另找时间告诉我任何事情。比如在我们把房子安顿好了之后。但不是现在。那时候我还要向你承认我的错误呢。但是千万不要拿这类东西来破坏了今天这个日子。这类东西最好到无聊的时候去说。"
  - "那你是不想让我讲了,我最亲爱的?"
  - "我不想,苔丝,确实不想。"

两人忙着穿衣打扮和出发,再也没有更多的时间。他那些话在她后来回味起时似乎令她感到放心。在随后而来的两三个关键性的钟头里,她为自己对他的挚爱深情所左右了,无法进一步考虑任何问题。她那惟一的希望——那曾受到过她自己长期抵制的希望,那成为他的妻子,把他当作老爷,看作她的人,甚至在关键时为他而死的希望现在终于把她从苦苦思索、苦苦挣扎的道路上带走了。在她梳妆打扮的时候她满脑子全是彩色的理想,有如灿烂的云霞,光芒四射,驱散了出现任何不吉祥的意外的可能性。

教堂非常远,他们只好坐车,特别是因为那是冬天。他们从路边的一家客栈叫来了一辆轿式马车,那是古代靠驿站马车旅行的时期的遗物。那车的车圈和轮辐都很结实,车厢带一个巨大的曲线,皮带与弹簧都厚重巨大,车辕像攻城用的撞杆。赶车的是个衰迈的六十岁的"车僮",受着风湿病引起的大骨节病的折磨,那是年青时经受了过多的风霜雨雪侵袭的结果,尽管喝烈性的酒也没有抵挡住。在他不能凭驭马为职业的整整二十五年中,他一直站在客栈门口无所事事,似乎在盼望着当年的日子再次回来。他的右腿外侧有一个四季流脓的伤口,最初是被豪华的车辕不断碰擦造成的。那时他在卡斯特桥市的王徽酒家拥有正式工作。

一行四人——新娘、新郎、克里克先生与太太——在这笨重

的吱嘎叫的玩意儿里坐了下来。前面是那位年老的车把式。安琪儿曾很希望至少有一个哥哥来给他做男傧相。但是两个哥哥对他在信中含蓄的表意都持沉默态度,这意味着他们不感兴趣。这桩婚事他们不赞成,因此不能指望他们支持。他们全是教会的人,但是又带偏见又敏感,即使撇开他们对婚事的态度不谈,让他们跟奶场的人厮混也会让他们倒胃口。

哥哥没有到场,苔丝却仅受到环境左右,并没有觉察,她什么也没看见,甚至连他们上教堂的路也不认得。她只知道安琪儿在她身边,别的便只是一片灿烂的雾。她成了一个天上的生灵,生活在诗意里——成了他们一块散步时克莱尔常常跟她谈起的古典文学中的仙子。

他俩的婚姻是用法律批准的,因此教堂里一共只有十多个人。但即使那儿有上千的人,苔丝的印象也不会特别深。那些人距离现实生活有星星那么遥远。在她以狂欢极乐的庄严情绪向他发出始终不一的誓言的时候,一般的男欢女爱似乎都成了轻佻放荡。两人在婚礼中跪在一起时,仪式停了一会儿,这时她却自然地向他靠了过去,让自己的肩头碰到了他的手臂,因为她突然有了个念头,担心起来。那行动是自发的,其目的在于肯定他的确还在自己身边,在于肯定她自己的信念:他对她的忠诚经得起一切考验。

克莱尔清楚她爱他——她身体上的每一根曲线都表现了这一点——但他那时还不知道她的忠诚、专一、驯良的实际深度;不理解她为了他能承受多少煎熬,能有多么诚实,多么顽强,对他有多么信赖。

他们走出教堂时, 敲钟人拉动了钟架上那套钟, 于是一片音量适度的三音阶钟声响了起来。当初教堂的建筑师以为这样的婚礼祝贺在这样的小教区使用已经足够了。她跟她的丈夫向大门走去, 经过钟楼时她仿佛能感到一圈圈的音波正从那有透气孔的钟

楼顶上传来,嗡嗡地震响了他们身边的空气,与此时她那高度震荡的精神气氛恰相一致。

她的这种心境让她感到自己有如圣约翰看到的那个太阳里的 天使,为一种外来的光芒照耀着,发出光来,直到教堂的钟声结束,婚礼造成的激动平静下来。这时她的眼睛才能看清周围的细节。克理克夫妇已经为自己喊来了一部双轮小马车,把大马车留给了新郎新娘。也是在这时她才第一次观察到了那部交通工具的结构与特性。她默默地坐着望了它好半天。

- "我好像觉得你心情不太好,苔。"克莱尔说。
- "是的,"她说,抚摸一下额头。"我看到许多东西都不禁要 发抖,太严肃了,安琪儿。其他的东西不谈,仅这部大马车我就 好像在过去什么时候见过,对它很熟悉。这车很蹊跷——我一定 是在梦里见过的。"
- "啊,你绝对知道关于杜伯维尔家的大马车的传说,那是在你的家族显赫时期的一个迷信故事,在本郡流传很广。这个笨重的老家伙使你想起了它。"
- "以我所知,谁也没告诉过我这个故事,"她说。"是个什么 传说,可以讲给我听一听么?"
- "唔——现在还是不清楚讲的好。杜伯维尔家族有个子孙在十六世纪或是十七世纪在他的家族马车里犯下了一桩骇人听闻的恶行,从那以后,那个家族的后代便往往看到那部马车或听见它的声音,只要——我还是以后再细细告诉你吧——这故事有点阴森森的。很显然我们现在这部'大篷车'的老迈的样子让你模糊地想起了有关那马车的事。"
- "我不记得听过这个故事,"她喃喃地说。"那马车是在我们家族的人快死的时候出现,还是在犯罪的时候出现?"
  - " 好了,苔丝!" 他吻了吻她,不使她说下去。

他俩到家时她感觉心情懊丧,精神萎靡。她是克莱尔太太了,不错。但是,在道德上她有权利使用这个称呼么?准确点讲,她难道不应该叫亚历山大·杜伯维尔太太么?她的沉默在正直的人眼里看来也许是一种罪过,那么,就因为她爱得深沉,那沉默就能算作无罪了么?别的妇女在这种情况下该如何办?她不知道,也没有人给她出主意。

但是,当她在自己的屋里单独呆了几分钟之后——这是她在这屋里的最后一天,以后再也不会进来了——她就跪了下来作祷告。她努力向上帝祷告,实际上却是在恳求她的丈夫。她深深地爱恋着他,崇拜着他,那让她几乎害怕会是不祥之兆。她意识到劳伦斯神父的那句话:"这种狂暴的快乐将会酿成狂暴的结局。它不是人的条件可能受得了的——它太厉害、太疯狂太能致人死命。"

"啊,我的爱人,我的爱人,为什么我要这么爱你!"她一个人在那儿悄悄地说。"因为你所爱的人并不是真正的我,而只是 具备有我的躯壳的另外一个人,虽然原本可能是我。"

下午了,应该出发了。他们决定按计划到井桥磨坊的那座老农舍去住几天。他要在那儿调查一下面粉加工的做事情况。两点钟,一切就绪,出发了。奶场的全部帮工都等在红砖大门门口给他们送行。奶场主与他的妻子陪送他俩直到门口。苔丝看到同屋的三个伙伴低着头带点沉思的神情靠墙站成一排。苔丝曾数次猜测分手时她们会不会来,但是她们却来了,咬着牙忍着痛坚持到了最后。她清楚娇嫩的莱蒂看上去何以那么脆弱,伊兹何以那么凄凉,玛莲何以那么木然。一想到她们的痛苦,她一时竟忘掉了那道紧追自己不舍的阴影。

她忍耐不住,跟克莱尔说:

"这几个可怜的姑娘,你可不可以亲她们一下?第一次也是 最后的一次。"

对这种告别仪式克莱尔一点都不反对——那于他确也不过是个仪式——因此在他俩从她们身边走过时,他便逐个地吻了她们,并向她们道别。两人走到门口,苔丝带着女性的敏感回头瞥了一眼,想看看那几个同情的吻究竟产生了怎样效果——她的眼神里全无得意之情,虽则她是可以得意的,而且即使有之,也会在她见到几个姑娘那种激动状态时立即消失。那吻显然伤害了她们,因为唤醒了她们努力压抑着的柔情。

克莱尔对这一切却丁点也没有意识到。他继续前进,来到大门上开的便门旁,跟牧场主夫妇握了手,对他俩的殷勤关照最后表示了感谢。在一对新人离开之前,有一段短暂的沉默,这沉默让一只公鸡的啼鸣打破了——那只玫瑰色冠子的白公鸡早蹲在门前木栅顶上,距离他们只有几码远,那一声声长鸣竟震透了他们的耳朵,像在岩石的峡谷里震荡的一声声回声,直至终于消失。

"啊?"克理克太太说。"公鸡下午打鸣!"

院子门口有两个人站着,扶着门让马车出去。

"不吉利!"有一个人轻声说,没注意到那话能让便门前的人 听见。

公鸡又叫了——正对着克莱尔大叫。

- "嗯!"奶场主说。
- "我不喜欢听见它叫!"苔丝跟她的丈夫说。"叫他快赶车,再见!再见!"

公鸡又叫了。

- " 嚯——什!滚开,你这个家伙,要不然我就扭断你的脖子!" 牧场主颇为生气地说。夫妇俩一进门他就跟老婆说:" 你看你看,偏偏今天这么乱叫!这一年来还一直没听见它下午打过鸣呢!"
- "那不过表示天气要变罢了,"她说。"不是你心里想的那些。 那是不现实的!"

#### 三十四

两人坐着车沿着谷里平坦的路走了几英里,来到并桥,向左离开村子,越过那座给这村带来了一半名字的伊丽莎白时代风格的大桥。桥的紧后面就是他们租好了住处的那座房屋。这屋子的外形特点凡是从佛鲁姆谷来的旅客都非常熟悉。它原是一座精美的庄园的一部分,是杜伯维尔家某一支的财产,同样是那家的府邸。但是自从那座府邸部分地倾圮之后,已成了农舍。

"欢迎你返回到祖宗的一座府邸来!"克莱尔搀她下车时说。 但是他立即后悔起来,因为那玩笑开得接近讽刺。

两人进了屋,才发现那家农民已利用他们计划到这里住几天的机会到亲戚朋友家拜年去了,只留下附近农舍的一个妇女照顾他们并不多的需要。这样,他们虽然只租了两间屋子,整幢房屋却已经都归他们支配。他俩很高兴,并意识到那是他俩第一次独占了一座房子。

但是他却发现这座古老的发霉的房屋多少有些使新娘子的情绪低落。马车走掉之后,两人由那做杂活的妇女领着上楼去洗手。苔丝才到楼梯口站住,就大吃了一惊。

- "怎么啦?"他说。
- "那些可怕的女人!"她微笑着回答,"把我吓了好大一跳!"他抬头一看,在嵌入墙里的壁板上看见两幅真人大小的肖像画。来府邸参观的客人全都知道画上的两个中年妇女是大概两百年前的人。但是两人的特征却能叫人一见难忘。一个五官尖而长,眼睛细而窄,皮笑肉不笑,使人感到一种近似残忍的奸诈;另一个鹰钩鼻子大板牙,瞪着眼,令人感到一种接近凶暴的骄横。两人都能在见过她们的人梦中一再出现,使他魂梦不安。
  - "这是谁的画像呀?"克莱尔问那干杂活的妇女。
  - "我听老年人说是这家院子古时候的主人杜伯维尔家的两个

太太,"她说。"因为这画像是嵌在墙壁里的,没办法拆下来弄走。"

这事有些使人不愉快。除了吓了苔丝一跳之外,苔丝那美丽的面容还可以分明在两人的脸上看出,虽然是夸大了。不过他对此没有作声。他一面懊悔不该别出心裁选了这么一座房子做新房,一面踏进了隔壁的房间。屋是匆匆忙忙为两人准备的,他俩只好在同一个盆子里洗手。克莱尔在水里碰摸了她的手。

"这些指头,哪些是我的,哪些是你的?"他抬起头说。"怎么这么乱七八糟,分不出来了?"

"所有都是你的。"她十分爱娇地说,努力让自己高兴一些。 在目前的情况下,尽管她思虑重重,却并没有让他不高兴。每一个敏感的妇女都可能有这种表现的。苔丝也明白了自己有些心不 在焉,便使劲控制着。

那是那年最末的一个下午,下午很短,太阳很低,从一个小洞照进了屋里,形成一道金色的光柱,落到她的裙子上,变为了一个光斑,仿佛落在她身上的一滴油彩。两人走进那古老的大厅去吃茶点,那是他俩第一次单独在一块用餐。两人都很孩子气,或者说他还很孩子气,偏要跟她合用一个奶油面包盘,还用自己的嘴唇去拂掉她唇上的面包屑,觉得其乐融融。

可是她对他如此的调笑嬉闹却没有以同样的兴致来响应。他 多少有些迷惑不解。

他一言不语盯着她望了很久。"真是个逗人爱引人疼的苔丝呀,"他心里想,似乎在揣摩一段奥妙的文章。"这个可爱的女人从此以后就要完全地、无可改变地跟我同甘苦共命运、听我支配了。对于这一点我理解得够严肃吗?我看还不够。除非我自己也是个女人,不然我是难以体会。我今天在社会上的地位,也就是她的地位,我的未来也就是她的未来。我不能取得的地位,她也就不能取得。莫非我还能忽略她,让她受委屈,甚至不去为她考

虑么?愿上帝制止这样的罪孽!"

为了等行李的到来,两人就这么在茶桌上坐着。那是奶场主答应在黄昏前送到的。他们除了一身衣服之外一无所有。但是此刻夜暮已经悄然袭来,行李却还没有到,随着太阳的西沉,冬日的平静也开始改变。门外传来了像是巧妙地刮擦着丝绸的呼啸声;刚过去的秋天的平静的落叶受到怂恿,发起脾气,活跃起来,不情愿地打着旋子,拍在百叶窗上嗒嗒地响。雨马上下了起来。

"那公鸡的确知道要变天呢!"克莱尔说。

已经回家过夜去了,就在走之前服侍他们的女人把蜡烛放在了桌子上,他俩点燃了蜡烛。每枝烛的光都往壁炉的方向歪了过去。

- "这种老房子到处透风,"安琪儿望着烛光和往一侧流下的烛 泪说,"我真不知道行李送到哪儿去了。我们连一把兼作刷子用 的梳子都没有呢。"
  - "我也不知道。"她心不在焉地说。
- " 苔丝,你今天晚上一点都不快活——完全跟你平常不一样, 楼梯口板壁上那两个丑婆娘把你弄得心烦意乱了吧!我真不该带你到这儿来的。我不知道你是否真正爱我?"

他明知道她爱他,说那话也不认真。但是她此刻却一肚子情绪,便像个受了伤的野兽一样闪避着,虽然竭力抑制掉泪,却终于有一两滴落了下来。

"我那话是无心的!"他抱歉地说。"你担心你的东西到不了, 我知道。我真不明白老约拿丹为什么现在还没有把它送来。唉, 已经七点了么?啊,他来了!"

有敲门声,可是没有别的人去开门,克莱尔只好走了出去, 回来时手上拎着一个小包裹。

"仍然不是约拿丹。"他说。

"多烦人呐!"苔丝说。

新婚夫妇刚离开便已从爱明斯脱牧师住宅赶到了泰波特斯,随即又跟着赶到了这儿,因为那是由专人送的包裹,要求只能交给他俩。克莱尔拿到灯下一看,那包裹有一英尺长,用帆布包裹缝好,再用红蜡封口,并且盖了他父亲的印鉴由他父亲的亲笔写明交给"安琪儿·克莱尔太太"。

"是给你的一份小小的结婚礼物呢,苔丝,"他说,把包裹交给了她。"他们对你挺关心的呢!"

苔丝接过包裹,有几分不知所措。

"最亲爱的,我希望你来打开,"她把包裹翻过来说道。"打得那么大的蜡封看起来,怪堂皇的,我不愿意弄碎了。你替我打开吧!"

他打开了包裹。里面是一个摩洛哥皮的匣子,上面有一张条 子和一把钥匙。

条子是写给克莱尔的,全文如下:

我亲爱的儿子:你也许忘了在你的教母皮特尼太太过世的时候——那时你还是个少年——她,那个讲究排场却心地善良的妇

女,把她的一部分珠宝委托我代管,让我在你有了妻子的时候把

它交给你的妻子,表示她对你和你爱人的深情挚爱。我现在 执行

了她的遗嘱。这些钻石一直锁在我的银行家那里。尽管我感 到在

目前的情况下这样做有些自相矛盾,但是你应当明白:我认 为我

有必要把这些东西交给她,让她终身有权使用。所以,我立即派

人送给了你们。严格地说,我相信这些宝石按你教母遗嘱的 条款

已成了传家之宝。有关条款的准确行文也锁在匣子里。

"我的确想起这件事了,"克莱尔说。"不过原先已经把它忘得个一干二净。"

他俩打开匣子,里面有一根项链,还有坠子、手镯和耳环外 加几件小装饰品。

苔丝起初似乎连碰都不敢碰一下这些东西,但克莱尔把珠宝 一摊开,她眼里也不禁闪出了像那些宝石一样的光芒。

炉里的火光,让他记起当自己还在十五岁的少年时,他的教母,他所接触过的惟一有钱人,一个乡绅的太太,曾经对他的未来充满信心,预计他的前程一定远大,他定能做出一番了不起的事业。她把这些华贵的装饰品保留下来,打算传给他的妻子和她的后裔的妻子,这跟她想象中的他的光辉事业原很相称。可是现在,这些宝石闪出份似乎带了点讽刺意味的光芒。"可我为什么这样想?"这完全是个虚荣心的问题。一个半斤一个八两,要说虚荣的话,我也有值得炫耀的东西,我的妻子是杜伯维尔家族的名门闺秀,她们有谁能比得上?

他突然热情迸发,说:

" 苔丝, 戴起来, 戴起来!"他从炉火边转过身子, 打算帮她 戴上。

但是,她早已把那些珠宝——戴上了,项链、耳环、手镯, 所有的东西全戴上了,仿佛有魔法支使的一般。

- "可是你那身衣服却不般配,苔丝,"克莱尔说。"这种光华四射的东西应当配低领口的衣服。"
  - "是吗?"苔丝说。
  - "是的。"他说。

他建议她把紧身胸衣的上沿倒折下去,让它更像晚礼服的款

式。她照办了,于是那项链的坠子就按设计的要求独自挂在了她 雪白的喉部。他后退了几步,打量了她一会儿。

"天呐,"克莱尔说。"你太美了!"

鸟儿美的是羽毛,这是谁也知道的。一个穿着朴素、全无修饰的农家姑娘在一个粗心大意的观者面前也许只是略有几分风韵而已,但若一旦穿上了时髦妇女的盛装,再加上艺术上的精心修饰,便可能光艳夺目,如鲜花般怒放。反之,一个能在午夜的盛会上倾倒众生的美女若是跟农村妇女一样蓬头粗服,在一个暗淡的日子里给放到一片平淡无奇的萝卜地里去,也难免会黯然失色,满身寒伧的。而到目前为止克莱尔对苔丝的胳膊、腿和面貌的优越的艺术特性还没有领会到呢。

"嗨!你要是在舞会上露一露脸那可——"他说。"不,不,我最亲爱的!我觉得你还是戴带翅的女帽再搭配棉布罩袍最叫我心爱——是的,比戴上这些玩艺儿更叫我心爱,虽然你戴上这些珠光宝气的东西最恰当不过。"

苔丝意识到自己动人的外貌时不禁兴奋得红了脸,但她仍然 并不快乐。

- "把它取下来吧!"她说。"别让约拿丹看见了。这些东西并不适合我戴,是么?我看应该把它们卖掉,对不对?"
- " 再戴一会儿吧!卖掉?那是做不到的,那就违背遗嘱条款了。"

她再考虑了一下,便服从了。她既然有话要说,打扮起来也许有好处。她戴着珠宝坐了下来;两人又开始猜想约拿丹把他们的行李弄到哪儿去了。他们为约拿丹倒好的麦酒因为放得太久,已经浑浊了。

晚饭早已放在旁边一张桌子上,两人猜了一会儿便开始吃晚饭。饭没吃完,壁炉的火和烟忽然跳了一下,忽然从房里弥漫出来上升的黑烟,好像有一个巨人拿手在烟囱顶上捂了一会儿。那

是因为外面的门打开了。走廊里传来沉重的脚步声,安琪儿走了出去。

"我怎样敲门都没有人听见,"约拿丹·凯尔解释说。他终于到了。"外面在下雨,我只好自己开了门。我把你的行李送来了, 先生。"

约拿丹·凯尔说话时口气带着抑郁,那是他白天所没有的现象。他脸上除了岁月刻上的皱纹之外,还有着忧伤的皱纹。他说了下去:

- "今天下午你和你的太太——现在该叫她太太了——离开之后,奶场上出了一件很可能非常痛苦的事,吓了我们一大跳。你也许没有忘记下午鸡叫的事吧?"
  - "天呐,到底——"
- "下午鸡叫有人说要出这种事,有人说要出那种事;可小莱蒂·普丽多却真出了事,她跳水自杀了。"
- "不会吧,真的!怎么回事,她下午不还跟大家一起和我们告别么?"
- "确实,先生。刚才说了,你和你太太——照法律讲该叫她太太了——坐车走了之后,今天是除夕,没活儿做,莱蒂和玛莲就戴上帽子出去了。大家都喝了个昏天黑地,没有注意她们俩。两个丫头到刘·艾维拉德酒店去喝了一气酒,便往十字树走,好像是在那儿分手的。莱蒂穿过水草场好像打算回家,玛莲往前对直走,到邻村去了,那儿还有一家酒店。从此便再也没人见过小莱蒂。后来还是船工回家经过大水潭时发现里面有个什么东西,一看是她的帽子和围巾,绞到了一起,才在水里找到了她。船工以为她已经死了,就找了一个人,一起把她送回了家,没想到她又慢慢苏醒了过来。"

安琪儿突然想起苔丝可能听到这个难过的故事,急忙去关从 过道通向前厅的门。前厅通向内室,苔丝正在内室里。但是他的

妻子早已在肩上披了一条围巾走进了前厅,在听着那人的讲述, 同时心不在焉地打量着行李和在行李上闪光的雨滴。

"这还不够,玛莲也出了事。人家发现她醉得半死,倒在绢柳园圃里——那姑娘除了酒力最弱的麦酒之外是从来不喝酒的,虽然食量很大,你看她那张脸就晓得。不知怎么,这些姑娘都好像害了失心疯!"

- "伊兹呢?"苔丝问。
- "伊兹跟平时一样,呆在家里。但她说她知道那原因。她尽管没出事,心里也似乎很难受,可怜的丫头。你看,先生,我们正把你的那些东西和太太白天晚上穿的衣服往车上放,就出了事。所以,就迟到了。"

" 唔,可以了,约拿丹。请你帮我把箱子拿上楼去,然后喝杯麦酒,早点回家去,可能家里还需要你。"

苔丝此时已在内室的壁炉边坐下,若有所思地望着炉火。她听见约拿丹·凯尔沉重的脚步声楼上楼下地走着搬完行李,又听见他喝完她丈夫为他倒的麦酒,道过谢,接过小费,然后听见他的脚步声在门口消失,马车吱吱地走掉。

安琪儿把闩门用的巨大橡木栓闩上,走进她坐着烤火的内室,从她身后伸出两手捧着她的面颊。他以为她会兴高采烈地跳起来打开盼望已久的梳妆用品包。然而她却坐着没动。他便也坐了下来,跟她一起围着炉火。晚餐桌上的烛火在壁炉的光里显得太微弱,太暗淡。

- "我很抱歉,让你听见了两个姑娘的不幸,"他说。"不过,你可不要难过。莱蒂天生就有点神经质,这你知道。"
- "她们是不应该这样痛苦的,"苔丝说。"而那些应该痛苦的 人却往往隐瞒真相,装得像没事人似的。"

这次事件使她下定了决心。她们都是些纯洁的姑娘,原应从 命运之神的手里获得美好的东西,却陷入了单相思的不幸之中。 她的命运本来应该更为不幸,可被选中的偏偏是她。她若是像这样就接受了一切,什么代价也不付,那她就是个心术不正的人。她应当承担一切的后果,付出一切的代价。她必须在此时此地向他和盘托出。她望着炉火作出这个决定时,他正握着她的手。

炉里炭火已无火焰发出稳定的红光,把壁炉四周和后方,连同那光闪闪的炉桥和合不拢的老铜火钳染成了它自己的红色。壁炉架横档的下方和炉旁的桌子脚也都映着浓浓的艳红。苔丝的面部和脖子也映着同样温暖的光。她身上的珠宝化作了一颗颗星星,在火光的映射下牛眼星、天狼星,一个闪烁着白色、红色、绿色光芒的星座。它们随着她脉搏的每一次跳动而闪出不同的颜色。

"你还记得我们今天早上说起的互相诉说自己的过失的事么?"他发现她仍然呆坐不动,突然问道。"我们也许谈得轻飘了一点。你是可以轻飘的,但我作出的许诺却不轻飘。我必须向你承认一个错误,我的爱。"

这样的话出自他的口中,这样意外,又这样巧合,使她觉得 分明是上天的有意安排。

- "你要承认错误么?"她立即说,甚至有几分高兴,感到轻松。
- "你没有想到吧?啊——你把我看得太高了,现在你听着。 把你的头放在这儿,因为我要求你原谅,还要求你不要因为我以 前没有告诉你而生气。也许我早该告诉你的。"

多么奇怪呀!他怎么竟然会跟她一模一样!她没有作声,克 莱尔说了下去:

"我没有提这件事,因为我怕失去你,我的爱。你是我生命中的巨大奖赏——我把你称作我的研究生奖学金。我哥哥是在大学得到奖学金的,我是在泰波特斯得到奖学金的。我不愿意冒险。我一个月以前就打算告诉你——在你同意成为我的人的时

候,但是我作不到,怕的是把你吓跑了。我把这事推迟了。然后我想在昨天告诉你,至少让你有机会躲开我,但我还是没有说。今天上午你建议我们在楼梯口承认自己的错误,我也没有照办——我这个罪人啊!现在我看见你坐在这儿,这么严肃,我感到必须告诉你了。我不知道你肯不肯原谅我?"

"啊,会的,我肯定会——"

"啊,我希望如此。不过,待会儿再说吧!你还不知道呢。 让我从头说起吧。虽然我可怜的父亲担心我因为自己的信念已经 永远无法挽救,可是我仍然觉得自己跟你苔丝一样是个相信道德 的人。我原来曾经想从事教化人群的工作,后来却发现自己不能 进入教会,那时我曾感到非常失望。我曾经崇拜纯洁无瑕,尽管 我自己不够资格。我曾经痛恨肮脏污浊,现在仍然希望如此。不 管我们对完全灵感论抱什么态度,我们仍然必须相信保罗的话: '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做信徒的榜样。'这 是我们这些可怜人的惟一保证。有一个罗马诗人的观点跟圣徒保 罗的说法惊人地相似,他谈到'正直的生活'时说:

过正直生活的人没有弱点,

不需要摩尔人的长矛和弓箭。

"唉,通向某个地方的路是用好意铺成的。我经受过那么巨大的感情折磨,你会发现它在我心里造成了可怕的懊悔情绪。在我为别人造福的努力中我自己却失了脚。"

然后他谈到已经提到过的那段生活。那时他在伦敦,由于信仰动摇和重重困难,他竟像波涛之上的一片软木一样随波逐流,跟一个萍水相逢的女人过了四十八小时荒唐放纵的生活。

"幸好我差不多马上意识到了自己的愚昧,"他说了下去。 "便和她一刀两断,回家去了,从此再也没干过那样的事。但是 我觉得我对你应当心胸坦荡毫无隐私,而要做到这一点,便得把 这事告诉你。你能原谅我吗?" 她紧紧地捏了捏他的手,作为回答。

- "让我们立即把这事弃置脑后,永远忘掉吧!在今天这种日子里它太痛苦——让我们换一个愉快点的话题谈谈吧!"
- "啊,安琪儿!我几乎感到高兴,因为现在你也能宽恕我了!我还没有向你承认错误呢!我也有错误要向你承认的——记得吧,我告诉过你。"
  - "啊,当然记得!那你现在就说吧,你这个坏丫头!"
- "你尽管在笑,可我的过错说不定跟你一样严重,甚至更严 重。"
  - "恐怕不会更严重了吧,我最亲爱的。"
- "不会——啊,不,不会的!"她因为有了希望,不禁高兴得跳了起来。"不,当然不会更严重,"她叫道。"因为这和你的错误完全一样!我现在就来告诉你!"

她又坐了下来。

两人依然手握着手。炉桥下的灰烬被正上方的火光照着,有如一片酷热的荒原,有想象力的人看到那炭火发出的灿烂红光便能看到末日审判的可怖景象。那可怖的光照到克莱尔的脸上和手上,也照到苔丝的脸上和手上,照进了她披散在前额的头发里,照红了头发下柔嫩的皮肤。一个巨大的阴影在她的身后升起,投射到墙壁和天花板上。她把身子歪了过去,她脖子上的每一颗钻石都因此而不祥地眨了眨眼,像癞蛤蟆眨眼一样。她用前额贴住他的太阳穴,谈起了往事:她是如何跟阿历克·杜伯维尔认识的,出现了什么后果。她低垂下眼睑,连绵不绝却毫无畏惧地说着。

#### 第五部 惩 罚

#### 三十五

在她说完之后,她连续的表白了自己的立场和态度,同时, 连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也作了解释。苔丝叙述的语调始终如一, 没一点改变。没有一句辩解,也没有一滴眼泪。

然而随着她的叙述的发展,似乎外界的事物也起了变化。炉桥里的火像妖精一样调皮,像魔鬼一样狡猾,对她的苦楚似乎无动于衷。隔火板咧开嘴懒洋洋地笑着,仿佛也充耳不闻。水瓶上的光一心只顾着变动它的色彩。周围一切物质的东西都在可怕地、反复申明自己对此全无责任。但是自从他吻她到现在,一切都还是原样,换句话说,本质上什么东西都没有变,但那精神却全都变了。

她一结束叙述,从耳朵里获得的印象便似乎跟往日的卿卿我 我决裂,躲到了脑子的角落里去了,等到这些印象重新出现的时 候,它们便成了瞎了眼睛的糊涂时期的一种回音。

克莱尔做了一件毫不相干的事。他拨起火来。那消息还没有落到他的心底。拨完火他站起身来,她那番袒露的分量此时才充分起了作用。他的脸皱到了一起,吃力地思考着。他大踏步地走走停停,但是,无论他怎么想方设法,思想仍然不能集中,因此他仍然意义不明地走着。他终于说话了,语气很不合时宜,他的语调一向变化多端,但此刻却是平板的。

- " 苔丝!"
- "哎,最亲爱的。"
- "我应该相信你的话么?看你的态度我倒是应该相信的。唉!可惜你又不像是发了疯!你要是发了疯反倒好了,但你并没有。

我的妻子,我的苔丝!你就不能证明你是发了疯吗?"

- "我是正常的。"她说。
- "可是——"他茫然地望着她,又恢复了刚才不知所措的感觉。"你为什么过去没有告诉我呢?啊,是的,说来倒也是,你原是可能早就告诉我的,——是我没让你讲下去,我记得!"

他东一句,西一句的说着这些话,其实并无意义,全是些不知所云的胡言乱语,在他内心深处他已经瘫痪了。他转过身去伏到了一张椅子上。苔丝跟着他来到屋子正中,站了下来,用那双没有泪水的眼睛呆呆地望着他,然后身子一软便匍匐在他的脚边,在那儿缩成了一团。

"看在我俩的爱情的分上,宽恕我吧!"她口干舌燥地低声说。"我已经原谅了你同样的行为呀!"

他没有作声,她又说:

- "你得到了我的原谅,希望你也能原谅我!我原谅了你,安 琪儿。"
  - "你——是的,你原谅了我。"
  - "但是你就不肯原谅我么?"
- "啊,苔丝,这种情况谈不上什么原谅不原谅。你过去是一个人,现在却成了另外一个人。我的上帝,对这种荒唐可笑的——障眼法怎么谈得上原谅呢!"

他住了口,品味着这词的含义。然后突然爆发出一阵可怕的 狂笑——像地狱里的笑声那么反常,那么阴森。

"不要笑了——不要笑了,吓死我了,你那笑!"她尖叫了起来。"啊,别那么狠心,别那么狠心!"

他没有回答,她面无血色,站了起来。

"安琪儿,安琪儿,你为什么要那样笑?"她叫道。"这件事对我是什么意思,你懂吗?"

他摇摇头。

- "我一直在期盼,在追求,在祈祷,一心只想让你快乐!只要能让你快乐我就会非常高兴,要是做不到这一点,就是个很不称职的妻子!那就是我的感觉,安琪儿!"
  - "我知道。"
- "安琪儿,我以为你是爱我的——爱的是我这个人!那么,既然你爱的是我,你怎么会有这种态度,怎么会说出这样的话来呢?你把我吓坏了!我既然爱上了你,我就要永远爱你——无论发生了什么变化,无论怎样被侮辱,因为你就是你这个人,我不要求别的。那么,你又怎么可能不爱我了呢,我的丈夫?"
  - "我再说一遍,我爱的那个女人不是你。"
  - "那么是谁呢?"
  - "是具有你的形象的另一个女人。"

她从他的话里听出,她过去所预感和害怕的东西出现了。他把她看作了一个感情的骗子,一个假装纯情的荡妇。这想法使她苍白的脸上露出了恐惧,面颊松弛了下来,嘴巴几乎成了个小圆洞。他对她竟会有这样的看法,那念头叫她恐怖。她呆住了,几乎站不住了;他往前抢出了一步,以为她会昏倒。

"坐下吧,坐下吧,"他温和地说。"你不舒服了,你肯定会不舒服的。"

她坐了下来,一时仿佛连自己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了,满脸 仍然紧张,那眼神几乎使他毛骨悚然。

"那么我不再是你的人了,是吗,安琪儿?"她凄楚无依地 说。"你说你爱的不是我,而是一个像我的女人。"

这个在她心中涌现的形象使她把自己当作受到冤屈的妇女, 哀怜起来。她打量起自己所处的环境,不禁眼泪盈眶;她转过身去,自怜的眼泪便如洪水一样倾泻而下。

克莱尔见到这种变化,反倒放下心来,因为刚才那个局面对 苔丝的打击也开始使他着急了,其程度仅次于她那番自白。他耐 心地、冷漠地等着,等她把一肚子强烈的哀伤发泄罄尽,直到她 的哀哀恸哭,变成一阵阵的抽泣。

- "安琪儿,"她突然用平和自然的口气说,现在她的口气不再那么恐慌、疯狂、渴望了。"安琪儿,难道我就坏到你无法和我一起生活了么?"
  - "我还来不及想我们能怎么办。"
- "我并不奢求跟你一起生活,因为我没有那种权利。我也不准备照我原来说的给妈妈和妹妹们写信,说我们已经结了婚。我原来剪好了一个针线包,准备在这儿住的时候缝的,现在也不准备缝了。"
  - "你不缝了?"
- "不,除非你命令我做,否则我什么都不做了;如果你离开我,我也不会跟着你;如果你再也不跟我说话,我也不会要你解释,除非你自己告诉我。"
  - "那么,假如我真的这样对你呢?"
  - "我会像你可怜的奴隶一样服从你,哪怕是叫我躺下去死。"
- "你倒真不错,可是我忽然想起你现在这种自我牺牲的心情 跟你过去那种自我保护的态度之间有几分不协调呢!"

这是争执开始的几句话。但是巧妙的冷嘲热讽用到苔丝身上完全像是用到猫或狗身上一样,她一点也体会不到它的犀利之处,只觉得是一片敌意的声音,只知道他在生气。她仍然一言不发。她也不了解克莱尔正用那些话压抑自己对她的爱。一滴眼泪正在他面颊上缓缓流下,她几乎没有觉察到。那泪珠很大,跟显微镜里的接物镜头一样把它在他脸上所到之处的毛孔都放大了。与此同时她的自白在他的生活和他的天地里所带来的全局性的可怕变化也在他心里愈来愈明确了。他拼命挣扎着,想在他新的处境里前进。他必须采取相应的行动,但他应该采取什么行动呢?

" 苔丝 ," 他尽可能温和地说。" 我现在没法呆在这屋里了 ,

我要出去走走。"

他一声不响地离开了屋子。他原来为晚饭倒好的两杯酒——一杯给苔丝,一杯给他自己——留在了桌上,一点也未曾动过。 这是两人的"合欢宴",两三个小时之前他俩还爱得别出心裁地 用同一个杯子喝饮料呢。

他出去时把门轻轻地带上,但那声音仍把苔丝从迷茫之中唤醒了过来。他已经走掉了,她也无法再呆下去。她匆匆忙忙披上外衣,开了门,也跟了出去。出门时她还熄掉了蜡烛,仿佛再也不会回来了。雨已经停了,夜色倒还晴朗。

克莱尔毫无目标地走着,步子很慢,她很快就赶上了他。他的影子黑糊糊的,定在她淡白色的身影旁边令人感到凶险可怕。她曾一时为之骄傲的钻石碰着她,使她感到带着些嘲讽。克莱尔听见脚步,掉头认出了她,却仍不管不顾,继续往前走,走过了屋前大桥那五个大张着嘴的桥洞。

在路上的牛马蹄印里蓄满了水。雨水把它们装满,却又没有力量把它们冲掉。映在这些小水洼里的星星在她走过时匆匆地闪着光。她要是没见到水里的星星是想不到头上还照耀着星星的——那些宇宙之间最为浩大无垠的东西现在却反映在这样渺小卑微的东西里面。

泰波特斯所住的峡谷就是他们今天旅行所到的地方,只是在河流的下游几英里。这儿地势开阔,因此她一直可以看到克莱尔。那路离开了房屋,在草场上蜿蜒地穿行,她沿着路跟在克莱尔身后。她没有赶上他或引起他注意的意思,只是怀着对他的沉默的无意义的忠诚跟着。

她虽然走得没精打采,却终于赶上了他,但他仍然一言不 发。对诚实者的愚弄是残酷的,受骗者醒悟过来时那感觉特别强 烈。此时克莱尔的受骗感尤其巨大。

户外的寒风显然已带走了他身上那种按冲动办事的意思。她

感觉到他现在已经把她的灵魂都看透了,再也没有什么光芒了。 时光此时正为她唱着讽刺的歌一一

看吧,你一露出真相,爱过你的人便会恨你;

时运一衰败你的面貌便也不再美丽;

因为你的生命将飘零如秋叶,飞落如雨珠;

你的面纱将是哀伤,你的冠冕将是痛苦。

他还在冥思苦想,就算是她跟随在旁也不能够不分散他的思路——她的存在此时对他是多么软弱无力呀!她却忍不住对克莱尔说起话来。

"我做错什么事了,我究竟做错什么事了!我告诉你的话里是没有任何能干扰或否定我对你的爱的东西的。你总不会认为我是有意安排的吧?你是在跟自己想象里的东西生气,不是在跟我生气,啊,不是的!我不是你想象的那个骗人的女人!"

"嗯——不错,不骗人,我的妻子。但你已经不是原来那个你了,不是了。不过,你还是不要来招惹我指责你吧!我已经发过誓不指责你,而且要竭尽全力避免那样做。"

但是她仍然发狂似地继续请求,说了些最好还是不说的话。

- "安琪儿!安琪儿!我那时还是个孩子呢!出事的时候我还 是个孩子!对男人的事什么都不知道呀!"
- "你是个并没有犯多大的罪,却受到了很大的冤屈的人,这 我承认。"
  - "你还是不肯宽恕我?"
  - "我已经宽恕了你,但是宽恕并不是一切。"
  - "你还爱我么?"

他没有回答。

"啊,安琪儿!——我妈妈说,这样的事有时是会发生的!——她知道好几起这样的事,有的还更严重,可是做丈夫的并不很在乎——至少是后来风波还是过去了,而那女的爱她的丈

夫还没有我爱你这么深!"

"不,不要再狡辩了。不同的社会是有不同的规矩的。你几乎要逼得我说你是个不懂事的农村妇女了。你根本不了解这种事在社会上的份量,不懂得自己说的是什么。"

"可我只是在地位上是农村人,天性并不是的。"

她说时有一种想发脾气的冲动,但那冲动随即跟来时一样立即消失了。

"那对你来说非常糟糕!我倒认为发现了你们家的门第的那个乡村牧师当初若是闭上了嘴说不定倒会好些。我忍不住要把你家族的衰败跟你的软弱联系起来——破落的家庭意味着破落的意志,破落的行为。天啦,你为什么要告诉我你的家世,给我瞧不起你的话柄呢!我原来还以为你是个新出现的天之骄女呢,可你却是个没落的贵族家庭的后代。"

"在这一方面许多家庭都跟我的家庭一样糟糕!莱蒂的家原是大地主,奶场主比莱特家也是。现在在赶车的黛比豪斯家当初是黛比优家族。随处你都能看见像我这样的人,这是我们郡的特点之一,我有什么办法。"

"这对我们郡尤其糟糕。"

对这些指责她只笼统地接受,并不注意细节。她只知道他不 像当初那样爱她了,对于别的并没有听进去。

两人又一言不发地信步走着。后来听说井桥有个村民那天晚上半夜出去请医生,在草地里遇见一对情人一前一后慢吞吞地走着,默默无语,像是在出殡。他偶然间望见两人的脸,好像都很烦恼苦闷。他回来时又从两人身边经过。两人还是那样慢吞吞地走着,不顾夜色已深,也不顾风露的侵袭。只是因为那人一心想着自己的事,惦着家里的病人,才没把这件奇怪的事放在心上,很久以后才回想起来的。

在那个村民出门和回家之间的时间里她曾对她的丈夫说:

- "我不知道怎样才能避免给你带来终身的祸害。下面就是河。 我可以跳下去寻个自尽。我不怕。"
  - "我已经干了一些蠢事,不想再加上一件杀人的蠢事。"
- "我可以留下点遗物证明我是自杀的——是因为自己无脸见 人才自杀的。那么人家就不会责怪你了。"
- "我不愿听那么荒唐的事。为这样的事情产生这种想法真是胡闹。这种事只是讽刺嘲笑的题目,并不是悲剧的素材。这桩倒霉事的性质你一点也不明白。要是叫外人知道了,十有八九只会觉得滑稽好笑。你还是帮帮我的忙,回屋睡觉去吧!"
  - "好吧。"她顺从地说。

信步而行的两人随着那条路通到水磨坊后面一座很有名气的 西妥寺的废墟。若干世纪以前,那磨坊原是寺院产业的一部分, 可是现在寺院却消失了,磨坊却还在使用,因为粮食一年四季都 不可少,而信仰却是短暂的。我们总是不断地看到,为短暂的需 要服务的东西长久,而为永恒的需要服务的东西却短暂。两人在 距离住地不远的路上弯来绕去的走着。为了执行他的命令她只需 来到跨越主河道的那座大石桥,再往前走不远就回到家了。她回 到屋里时,那儿的一切依旧,炉火还烧着。她在楼下停留了不过 一分钟便回了自己的房间。行李就放在那里。她在屋里的床沿上 坐了下来,茫然地往四面张望了一会儿,便开始脱衣服。在她把 烛光往床架上放的时候,烛光照到了白色斜纹布的床盖。床盖下 面挂了个什么东西,她端起蜡烛一看,是一束槲寄生枝,是安琪 儿挂的,她一看就明白了。原来那个不好包装也不好携带的神秘 包裹却是这么一回事。那时他不肯告诉她里面包的是什么,只是 说它的用处她马上就会明白的。克莱尔在热恋的欢乐之中把它挂 在了这里,可现在那束槲寄生看上去又是多么具有讥讽意味,多 么滑稽啊!

她再也没有什么好害怕的了,也不再抱存希望,因为他看来

完全没有宽恕的意思。她闷恹恹地躺了下来。现在她虽然伤心,却用不着提心吊胆了,于是睡意便乘虚而入。有许多时候,她心里虽快活,却难于入睡,现在事已至此,她反倒很希望睡着。于是孤苦伶仃的苔丝几分钟内便忘却了自己的存在,弥漫在她周围的是屋里的古色古香的宁静,那房间说不定还是她祖先新婚用的洞房哩!

克莱尔也在更晚些时候回到了屋里。他悄悄走进起居室,点燃了一支蜡烛,便十分熟练地把地毯铺到那儿的一张马毛旧沙发上,草草做成一张卧榻。在他躺下之前他又脱掉鞋悄悄地爬上楼在她的门口听了听。那均匀平稳的呼吸声说明她睡得正酣。

"感谢主,"克莱尔喃喃地说。但是一种虽不算完全准确却也大致不差的想法使他感到了一种怨愤的痛苦——可倒好,现在她把自己的包袱卸到了他的肩上,自己反倒无忧无虑地睡着了。

他正要转身下楼,却又迟疑起来,又对她的门转过身去,此时他瞥见了两个杜伯维尔家的女像中的一个。在苔丝寝室房门的正上方就挂着那女人的肖像。烛光中的那幅画像就不仅是"可憎"一词所能描述的了。那女人眉梢嘴角暗藏着一股阴险狡诈之气,充分表现了对男性复仇的倾向——在他当时的眼里,她似乎正是如此的。查尔斯王朝时期的胸衣领口开得很低,跟他折回苔丝的胸衣用以露出项链之后的样子完全相同;他再次感到了苔丝和那女人之间令人痛苦的相似。

他转身下了楼。因为这就足以让他望而却步了。

他的神态仍然平静冷淡,紧闭的小嘴说明了他坚强的自制能力。他脸上仍然是那一副自从她的自白后一直挂着的表情冷淡得可怕。那是一张再也不肯做感情的奴隶、却也没有从解放中得到好处的人的脸。他只不过是在观察着人类经验中的种种偶然的烦恼和世事的无常。他曾长期崇拜过苔丝,直到一个钟头以前还认为世界上再也没有像苔丝那样纯美、甜蜜、贞洁的东西,可是只

#### 因毫厘之差,却造成了天壤之别!

他错误地为自己辩护,说她那张诚恳的、生气勃勃的脸并不是她内心的实际反映。这种想法没有人去纠正,因为苔丝并无辩护人。他又想起,她的眼神跟她的话语也从来是那么真诚专一。可偏偏在她那纯洁的外表下她那对眼睛盯着的却是另一个天地,一个跟她的外表极不一致,甚至截然相反的天地。他真想不到这怎么竟然会有可能!

他吹熄了灯,靠在起坐间里他那张卧榻上。夜色大模大样、满不在乎地闯了进来,占领了室内的地盘。那个已经吞没了他的幸福的夜现在正在没精打采地消化着它,而且打算同样不声不响地、面不改色地吞掉千千万万人的幸福。

#### 三十六

克莱尔在天快亮的时分醒了,那是一个灰白而且鬼崇的黎明,仿佛跟犯罪有牵连。壁炉里已经熄灭的灰烬面向着他;那张摆好了晚餐的桌子上还放着满满的两杯酒,碰也没有碰过,现在已经走了味,浑浊了;苔丝的座位空着,他自己的座位也空着;别的家具也都摆出一副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样子难堪地问他:"怎么办?"楼上寂然无声,几分钟之后却有人在敲门。他想起那可能是邻居的那位老太婆。他们住在这里时是由她提供所需的一切的。

最为尴尬的是此时此刻呆在屋里的第三个人。好在他此时已穿好了衣服,便打开了窗户告诉她,他们早上可以自己对付。他见她手上拿了一个牛奶罐便吩咐她放在门口。那妇女走掉之后他又到屋子后面去寻木柴,然后很快地升起了火。食品室里有很多鸡蛋、奶油、面包之类的东西。

克莱尔在奶场实习的经验使他干起活来十分麻利。很快便在 桌上摆好了早饭。木柴燃烧起来,烟雾从外面的烟囱冒出,把它

变作了一根有荷花顶饰的柱子。当地人经过时看见了,想起了这 对新婚夫妇,很艳羡他们的幸福。

安琪儿最后四面望了望,然后走到楼梯下面用习惯的叫法叫道:"吃早饭了!"

他开了前门,在早上清新的空气里走了几步,等他片刻之后 重新进屋时她已坐在起居室里,正机械地安排着盘碟。她此时已 穿戴整齐。从呼叫到现在前后才一两分钟,这说明她在呼叫前早 已做好准备,或是大体已收拾好了。

她已把脑后的头发挽成了一个大圆髻盘,穿了一件新袍子——一件领上有白色皱边的淡蓝色呢子长袍,面颊和手都好像很冷,大约早已收拾整齐、在没有火的屋子里坐了许久了。克莱尔呼叫时那明显的礼貌口气一时似乎鼓舞了她,让她看到了一线希望;但是她一见到他,那希望便烟消云散了。

在这一对情人心里剩下的只是往日热情的灰烬。昨天晚上那灼热的哀痛过后,留下了一片沉重。他们的热情仿佛再也没有东西能唤醒了。

他对她说话时彬彬有礼,她的回答也同样平平淡淡。最后,她走到了他的面前,呆望着他那线条清晰的面孔,好像忘记了自己的面孔也是个看得见的东西。

"安琪儿。"她说,停了停,用手指摸了摸他,轻轻地,像是一阵微风。她好像难以相信那个曾经爱过她的人就在她的面前。她的眼睛很明亮,苍白的脸庞跟过去一样圆圆的,虽然那上面还残留有半干的泪痕在闪着光。她那一向成熟丰腴的红唇几乎苍白得跟她的面颊一样。是的,她还活着,心还在怦怦地跳,但是,心灵上的伤痛已使她生命的脉搏很不规则,只需再加上一点压力就可能让她真的病倒,让她那双很有个性的眼睛失去灵气,使她丰腴的双唇瘦薄下来。

她还是一副纯洁无瑕的样子。造物主在异想天开地捉弄人的

时候竟然还给予苔丝的脸上那样一种玉洁冰清的纯净的美!安琪 儿望着她,不禁目瞪口呆。

- " 苔丝!告诉我,你的话不是真的,不,不是真的!"
- "是真的。"
- "每句话?"
- "每句话。"

他祈求似地望着她,仿佛情愿接受她嘴里说出的谎话——分明知道的谎话,用一点诡辩就能捏造出来的,却还能起作用的谎话。但她仍然只是重复:

- "是真的。"
- "还活着吗?"于是他问。
- "孩子死了。"
- "那人呢?"
- " 还活着。"

失望终于流露在克莱尔脸上。

- "他在英国吗?"
- "在。"

他不知所措地踱了几步。

"我的看法是,"他突然说。"我原来认为——任何男子汉也会这么想的——我既然放弃了娶一个有地位、有财富、有教养的妻子的全部打算,我所得到的自然应当是漂亮的面颊和朴素的纯洁。但是——不过,我不打算责备你,也不愿意。"

苔丝完全明白他的看法,后面的话便不需要再听。但那正是令人痛苦的地方,她明白:克莱尔的希望完全落空了。

"安琪儿——我要是事先不知道你毕竟还有一条最后的出路的话,我是不会跟你结婚的——尽管我曾希望你不至于——"

她的嗓子沙哑了。

"什么最后的出路?"

- "我是说,离开我。你是可以离开我的。"
- "怎么摆脱?"
- "跟我离婚。"
- "天啦——你头脑为什么这么简单!我怎么可能跟你离婚呢?"
- "我已经告诉了你一切,怎么不可能?我以为我向你承认的 东西可以给你离婚的借口的。"
- "啊,苔丝,你太,太——天真了——你不了解情况——太不开化,我认为是。我不知道你居然是这样的人,你不懂法律——你不懂!"
  - "什么——你不可能?"
  - "真的不可能。"

听话的人脸上立即浮现出混合了耻辱与痛苦的表情。

- "可我原来以为——以为,"她低声说。"啊,我现在懂得我在你眼里有多么讨厌了!相信我,相信我,我拿我的人格发誓,我从来就没想到你不可能离婚!我曾希望你不至于把我抛弃,但是我认为你是可以那样做的,一点也没有怀疑过,若是你有决心,如果你不爱我,完全——不——爱我的话。"
  - "你错了。"
- "啊,那么,我早就应该处理了的,昨天晚上就该处理了的。 但是我没有勇气,我就是这么样的人!"
  - "你没有勇气干什么?"

她没有回答,他抓住她的手。

- "你想干什么?"他追问。
- "想自杀。"
- "在哪儿?"
- "在你挂的槲寄生下面。"
- "我的天啦,你打算怎么自杀?"他十分严肃地问。

"你不生我的气我就说,"她退缩了一下,说。"用我捆箱子的绳。但是我不能采取那最后的行为!我怕那会影响了你的声誉。"

这个被逼出来而不是自己说出来的自白所具有的出乎意料的 性质明显打动了他。他仍然抓住她的手没放,只是目光从她的脸 上垂到了地下,说:

- "现在,听我的话,我绝不能让你想到这样可怕的事!你为什么会这样想呢?你要把我看成你的丈夫,向我保证再也不做这样的打算。"
  - "我愿意保证,我知道这种想法不好。"
  - "坏!这种想法丢尽了你的脸!"
- "但是,安琪儿!"她恳求说,她睁大了眼睛默默地望着他毫无顾忌地说。"我这完全是为你着想。我知道你要是离了婚,便会闹成丑闻,所以打算给你解脱。若是为了我自己,我是绝不会想到自杀的。然而用自己的手来办这件事毕竟太便宜了我。动手的应该是你,受到我伤害的我的丈夫。我以为如果可能的话,我应该多多地爱你,如果你能亲自动手,那是最好不过的,因为你没有别的办法摆脱我。我觉得自己真是太不值价,对你的妨碍太大了!"

他明白那话很真诚。自从那个山穷水尽的夜晚过去之后,苔 丝已经完全没有活动,再也不用怕她采取什么铤而走险的行动 了。

苔丝争取让自己去安排早餐以转移注意力,那也多少有点效果。然后两人便并排坐下,因为彼此都怕瞥见对方的眼睛。两人听着彼此吃喝的声音觉得有些别扭,却又无法逃避,不过他们吃得也不多。吃完早饭他站了起来,告诉她大约什么时候回来吃午饭,便到磨坊主家呆板地执行他的学习业务的计划去了,那是他到这儿来的惟一实际目的。

他一出门苔丝便站到窗前,不久便见到他走过了通向磨坊的大石桥,下到石桥后面,穿过远处的铁路,消失了。然后,她气也没叹一声,便把心思转向了室内,开始收拾杯盘,整理桌子。

做杂活的女人马上就来了。她的出现起初令苔丝感到不安,后来反倒使她觉得自在了。十二点半她把那助手一个人留在厨房,自己回到起居室等着安琪儿的身影从桥后出现。

下午一点左右他出现了,脸色红红的,虽然还在半英里以外也看得见。她立即跑到厨房去吩咐在他进门时把午饭摆好。他先走进他俩前一天一起洗过手的屋子。然后,等他一进入起居室,桌上的盘子便都揭开了,简直像是他自己的动作揭开的。

- "多么准时!"他说。
- "是的,我看见你走过桥来的。"她说。

他们谈着家常,吃完了午饭。他说了说那天上午在寺院磨坊干了些什么。他谈起上螺栓的几种方法和陈旧的机械,他说他担心那对他学习先进的现代技术不会有多少帮助,因为那里的有些方法似乎还是磨坊为附近寺院的修士们磨面时就使用的,而那寺院现在已经成了废墟。一小时之后他又离开了屋子,黄昏才回来,然后便整个晚上整理他的资料。她怕自己打扰了他,等那老太婆走掉之后,便回到厨房,找些杂活让自己忙了一个小时。

克莱尔的身影在门口出现了。

"你用不着像这样干活,"他说。"你是我的妻子,不是我的女佣。"

她抬起头,眼睛多少闪了闪光。"我能认为自己是——么,真的?"她用十分可怜的口气自嘲地喃喃地说。"你是说在名义上!是的,我也没抱更大的奢望。"

- "你可以这么想。你是我的妻子。你那话是什么意思?"
- "我不知道,"她急忙说,声调里含着凄楚。"我还以为我——因为我是个不光彩的人,我是说,我很久以前就告诉过你我

不大光彩。因此我不想跟你结婚。只是,只是你总是要求我!"

她忍不住抽抽搭搭地哭了出来,背过身去。这个场面几乎是可以让任何男人回心转意的,但安琪儿·克莱尔例外。他文质彬彬,也富于热情,但是在他的素质的某个高深莫测之处却存在着一种坚硬的逻辑积淀物,仿佛是横在松软的土壤里的一道金属矿脉,无论什么东西要想穿破它都不免碰得口卷刃折。这道积淀过去阻碍了他接受宗教,现在又阻碍了他接受苔丝。而且,他的热情中火焰的成份少,光亮的成份多,对于异性,只要他信不过,他便不再追求,天性跟许多引人注目的人不相同。那些人对理智上瞧不起的女人在肉体上却仍然迷恋。

他等着她哭完。

"我倒希望英国妇女能有一半的人能像你这样光彩,"他说, 迸发出了一种对全体妇女的辛辣心态。"这不是个光彩不光彩的问题,而是个原则问题。"

他对她谈起这种问题,也谈了些相似的问题。反感的思绪仍然冲击着他。在性格坦率的人发现自己眼力不济,受到外表的欺骗上当之后,这种浪潮便总不断冲击他,让他产生过激的看法。但是在他的心的底层确实还存在一道同情的暗流,一个老于世故的妇女原是可以利用这道暗流打动他的,但是苔丝并不明白。她几乎沉默不语,把一切都当作自己应受的惩罚。她对他的爱,其固执的程度令人怜悯。她虽然天性急躁,但他的话语从来不能使她失态;她不受激怒,不计较个人得失,无论他怎样对待她,她也绝不看作恶意。她现在的样子分明就是圣徒式的博爱回到了自私自利的现代社会里。

这天的黄昏、夜晚和早晨过得跟头一天毫无两样。有一次,也只有一次,她——原来那个自由自在、独立自强的苔丝——大胆采取了主动行动。那是在他第三次吃过饭打算上磨坊去的时候。他离开桌子时说了声"再见",她也用同样的话作为回答,

同时把自己的嘴送到了他的嘴面前。他没有接受这邀请,只匆匆 转过身去,说了声:

"我准时回来。"

苔丝仿佛是当头挨了一棒,退缩了回去。过去克莱尔曾多次不顾她的躲闪,硬要亲她的嘴唇——他曾多次愉快地说,她的嘴唇和气息有她主要用以维持生命的奶油、鸡蛋、牛奶、蜂蜜的香气,又说他可以靠亲那两片嘴唇生存下去,还说了许多相同的傻话。可是现在他对她的嘴唇却失去了感觉。他看到了她的突然退缩,便温和地说:

"你知道,我得要想出个办法来,因此不得不一起过上几天,以免因我俩的匆匆分手给你带来流言蜚语。但是你必须懂得这只 是做个样子。"

"是的。"苔丝无精打采地说。

他走了出去,但在他去磨坊的路上却停了停,他真希望刚才 的反应和善一点,至少可以亲她一下。

这样,两人在一起度过了这一两个令人失望的日子。的确,他们是住在同一间屋子里的,但是两人的关系反倒比做恋人时疏远得多了。她清楚地看出他正如自己所说:尽管一动不动却是充满行动,他正在千方百计定出个行动计划来。看到他那样灵活的外表下竟有这样的坚定,她不禁悚然惶然。他那说一不二的态度的确太冷酷了。现在她再也不希望他会饶恕她。她曾多次打算趁他去磨坊之后自己走掉;但她却担心这种做法张扬出去不但对他没有好处,反倒会给他带来麻烦和羞辱。

此时克莱尔正在冥思苦想,的确是冥思苦想。他的思索一直没有间断过。苦苦的思索弄得他病恹恹的,弄得他疲惫不堪,形神憔悴。他也曾跃跃欲试,想拐弯抹角把这个家维持下去,但那念头却全部给折磨掉了。"怎么办?怎么办呢?"他彷徨踌躇,自言自语。这话却被她偶然听见了。对他俩的未来保持沉默是她一

直坚持的态度,此时她却说话了。

"我估计——你是不会跟我一起生活下去的——长久生活下去,是么,安琪儿?"她问道。

她下垂的嘴角表明她如何强忍着心里的痛苦,保持着脸上的 平静,承受着难言的委屈。

"我做不到,"他说,"否则我就会瞧不起我自己,更要命的 也许是,还得要瞧不起你了。当然,我的意思是,我不能按一般 的意义跟你生活在一起。不管我现在的感觉怎么样,我并没有瞧 不起你的意思。请让我干脆说个明白,否则你是不会懂得我全部 的困难的。在那个男人还活着的时候,我们怎么能够生活在一起 呢?从本质上讲他才是你的丈夫,而不是我。他要是死了,情况 就可能不同了……而且,困难还不至此,我们还得考虑到另外一 个问题——那关系到别的人,而不是我们。你想想看,若干年后 假如我们有了孩子,而这件过去的事却叫人知道了——因为总是 会有人知道的,这个世界上就没有一个地方遥远到没有人可能 去,也没有人可能来。那么,想一想,我们那些可怜的亲生骨 肉,他们会在一种耻辱的阴影之下生活,而那种耻辱的分量会随 着他们的年龄的增加而被他们充分地体会到。那前景有多么可 怕!想过这些问题之后,你还能真诚地对我说'留下'么?你难 道不认为我们宁愿忍受目前的折磨,而不向我们所不知道的痛苦 飞去么?"

忧患的压力使她的眼睑仍然像以前一样低垂着。

"我不能要你留下,"她回答。"我做不到;我从来没有想过。"

苔丝的女性的希望——我们可否承认?——具有顽强的恢复能力。按她私下里的幻想她希望两人在同一间屋子里长相厮守久了,就能推翻他的判断,软化他的冷淡。虽然按一般意义说来她一点也不世故,但她也是个健全的女人。如果她不能从本能意识

到朝夕相处能产生多么大的说服力的话,她就算不得是个女人。她知道如果这一手也失败了,她就再也没有别的办法了。她对自己说,把希望寄托于手腕、策略是错误的,但她也不能让这个希望熄灭。而现在他已经提出了他的最后的理论,如她所说,那是一种新的观念,她确实从没有想得那么远。而他那套有关他们可能的子孙会瞧不起她的设想却对她那以人道主义为核心的诚实的心作了残酷的判决。她全凭经验已经学会了一个道理:在某些情况之下只有一个办法比过善良的生活更好,那就是,什么生活也不过。她跟所有从苦难获得了先见之明的人一样,用绥里·普吕多姆先生的话说:"能够从人家的命令听出要判什么刑来。"特别是当那道命令"你们必须出生,"是下给她未来的后裔的时候。

大自然母亲像狐狸一样狡猾,到目前为止苔丝一直被自己对 克莱尔的爱弄得忘乎所以,竟忽略了这种爱还可能产生新的生 命,从而让她自己所哀叹的不幸降临到别的人头上。

因此对于他的理论她是无法抵挡的。然而克莱尔是个非常敏感的人,有敏感者的自我斗争倾向。他心里却出现了一个答案,使他几乎害怕。那是以苔丝那超越常人的身体素质为基础的。这个条件她倒可以很有成效地加以利用。她可以问上一句:"若是在澳大利亚的高地或是得克萨斯州的平原,又有谁会知道或关注我的不幸呢?谁又会来指责我或你呢?"然而她却像大部分妇女一样相信了他那些经不起时间检验的设想,认为这种局面不可避免。她的相信也可能不错,因为女性的心地出于本能不但能知道自己心中的苦楚,也能知道丈夫的苦楚:即使没有外人会对他或他的子女提出这种设想中的指责,这种指责也可能从他那苛求的头脑里自发产生,传到他自己的耳朵里去。

那是两人破裂后的第三天。有人也许可以大胆提出一种诡论:如果他的兽性更多一点,说不定他的人品反倒会更好一些。 我们可不这样看。但是克莱尔的爱倒的确是理想得出了问题,幻 想得不着边际。对于他这种天性,朝夕相处有时还不如两地暌违那样动人心弦,因为后者可以创造出一个理想的人儿,把实际的人的缺点轻轻抹掉。于是她发现靠自己的人品为自己辩护的时候竟不如原来估计的那么起作用。有一个比喻说得对:她跟那个能勾起他欲念的女人已不是同一个人了。

"你的话我已经仔细考虑了。"她对他说,一只手的食指在桌上画着,另一只手撑住额头。那手戴着现在嘲笑着他们两人的戒指。

- "你说的都很对;的确只能那么办了。你应该离开我。"
- "可是你怎么办呢?"
- "我可以回家去。"
- 这却是克莱尔所没有想到的。
- "真的?"他追问。
- "的确是真的。我们应当分手。我们还可以让这事过去,而且把它解决。你曾说过我有使男人的力量,如果我老是跟你在一起,说不定会闹得你失去理想,忘掉原来的打算,改变你的计划的。那以后你的懊恼和我的痛苦就太可怕了。"
  - "你愿意回家么?"他问。
  - "我要离开你,回到家里去。"
  - "那就一定这么办吧!"

她虽然没有抬头看他,却不禁心里一怔。提建议和达成协议 毕竟是不同的。她觉得这事办得太快了一点。

"我原来就害怕会闹成这么个下场,"她喃喃地说。她很和顺,脸上表情没有变化。"我并不抱怨,安琪儿。我——我觉得还是这样最好。你的话说服了我。不错,虽然我们俩若是留在一起,也不会有别的人来责怪我。不过有些时候,多少年以后,你会因为不值一提的事对我发脾气的。你既然知道我以前的事,说不定在发火时会抖了出来,叫人听见,说不定还会让我们自己的

孩子听见。啊,现在叫我难堪的事将来也难保不会叫他们难堪,那会羞死他们的!我愿意走——明天就走!"

"我也不再在这儿逗留了。虽然我不愿意首先提出,但我也明白我们还是分手的好——至少也得分手一段时间,直到我把局势看得更清楚的时候。那时我再写信给你。"

苔丝悄悄地望了她的丈夫一眼。他面色苍白,甚至有些颤抖。但是她仍然跟过去一样被这个新婚的丈夫,这个文质彬彬的人从内心深处所表现出的决心所震撼了。那是一种能让粗糙的感情服从精细的感情、让物质服从观念、让肉欲服从理智的意志力。在他飞翔的想像力面前,爱好、倾向和习惯都能像败叶一样给吹走。

也许他已看到了她惊恐的神色,因此他解释道:

"我跟人分手之后对他的看法常常会更温和一些,"说完他又愤世嫉俗地加上一句。"天知道。说不定我们哪一天会因为活得太累又凑合到一块儿来的,这样的夫妇有成千上万。"

那天他开始收拾行李,她也上楼收拾。两人心里都明白明晨一别就会难以再见了,尽管双方都对他们的行动做了一些安慰性的猜测,因为他们都是那种面临永久的离别黯然神伤的人。两人也都知道,在分离的初期双方都会更加强烈地想到对方的魅力——她的魅力并不靠学识素养——但这种后果只能靠时间来冲淡,因为那些反对跟她同居的讲求实际的理论到两人分居之后也许会慢慢地显得更有道理。还有,在两人分手之后——不住在同一间屋里,也不在同一个环境里——新的东西就会不知不觉地生长出来,填满分离后留下的每一片空白;难以预料的事件也可能出现,从而改变特意的安排。那时原有的计划也将被忘掉。

#### 三十七

午夜轻轻地来到,又轻轻地过去,因为在佛鲁姆谷没有报时

的设备。

午夜一点后不久,在往日的杜伯维尔府邸,现在的黑魆魆的农舍里传来了一点细微的吱嘎声。这声音让睡在楼上屋里的苔丝听见了,她醒了过来。那声音来自楼梯角,那里经常是马马虎虎钉上的。她看见她寝室的门打开了,她丈夫的影子以小心得奇特的步子穿过了水一般的月光。他身上只穿了衬衫和衬裤。一开始她还不禁兴奋,但在看到他那很不正常的眼神呆望着空中的时候,那高兴便立即消逝了。他走到屋子正中站住,用难以描述的悲痛口气说道:

"死了!死了!死了!"

在受到过分强烈的刺激时,克莱尔有时会出现梦游现象,甚至能完成些不寻常的动作。这样的事他们结婚前从市场回来的那天晚上就出现过。那时他在寝室里又跟侮辱她的人打了一架。现在苔丝又看到,持续的精神折磨已经使他又梦游了。

她对他的忠诚信念刻骨铭心,无论他是睡着或是醒着,他都不可能使她害怕。即使他手上拿了手枪进来,她也仍然会信任他,而且相信他会给她保护。

克莱尔走到她面前,弯下腰来,"死了,死了,死了!"他喃喃地说。

他用同样无限凄凉的目光呆呆地望了她好一会儿,又弯下身子伸出双臂搂住她,用床单当作尸衣把她裹了起来,然后像抱死去的人一样极其崇敬地把她从床上抱起,穿过房间,同时低声地喃喃道:

"我可怜的、可怜的苔丝——我最亲爱的、最甜蜜的苔丝! 这么甜蜜的人,这么善良的人,这么真诚的人呀!"

这些在他清醒时绝不轻易使用的甜言蜜语落到她那悲惨的饥 渴的心里真是甜蜜得无法形容!她是绝对不愿动弹一下或稍作挣 扎、从而改变现在的处境的,哪怕是为了拯救自己那厌恶了的生

命。这样她便绝对平静地、差不多连气也不敢出地躺着,让他把 自己抱了出来,走到了楼梯口。她不知道克莱尔会拿她怎么办。

他累了,停了停,抱着她靠在楼梯扶手上。他是要把她扔下去么?此时她已经没有了多少自我保护意识,她知道他准备着明天离开,也许从此永远不会再见,于是便认为像现在这样岌岌可危地躺在他的臂弯里反倒是一种奢侈,并不使她害怕。要是他们能一起掉下楼去,一起摔个粉身碎骨,那就太好了,太美满了。

她还没有猜出他的最终想法是什么——如果他还有想法的话。她发现自己像局外人一样进行着猜测。她毫不挣扎,只把自己完整地交给了他,因为看到他把自己当作他的绝对财产随意处置而高兴。分别的恐怖笼罩在她头上,而他却的确承认她是他的妻子苔丝,并没有扔掉她,这也使她安慰,即使他利用这擅自专权,要想伤害她,那也一样。

啊!她现在清楚他梦见了什么——那个星期天早晨他把她和另外三个挤奶姑娘抱过了积水区,那三个姑娘爱他之深几乎跟她一样——如果那是可能的话,而苔丝对此却很难承认。克莱尔并没有抱着她走过桥去,倒是在桥的这一面前进了几步,向旁边的水磨坊走去,最后来到河边,站住不动了。

河里的水在草地上流淌了若干英里,有时分出支流,自由地 蜿蜒着绕过一些无名小岛,再流回来,汇聚成宽阔的主流,向前 奔去。他抱她去的地方正对着这样一个总汇合处。那里的河水又 宽又深。河里有一道便桥,窄窄的,秋季的洪水冲走了桥上的扶 手,只留下桥板,桥板覆在湍急的流水之上,离水面只有几英 寸,形成了一道即使头脑清醒的人走着也难免感到晕眩的窄路。 白天苔丝在屋里时曾从窗口望见年轻人像表演平衡杂技一样从那 桥上走过。这种表演她的丈夫或许也看见过。总之,他此时已来 到桥板前,伸出脚,走了上去。

他计划淹死她么?很有可能。这地方很偏僻,河水又宽又

深,要淹死她轻而易举。如果他想淹死她,他完全可以,那总比 明天分手之后各自生活好些。

迅疾的河水在他们脚下奔腾激荡,打着漩子,把月亮的影子抛掷着,扭曲着,撕得粉碎。朵朵的水花漂了过去。受到阻拦的水草在桥桩后起伏摆动。如果他俩此刻掉到急流里,那是无法抢救的,因为他们彼此用胳膊搂得很紧。这样,他们便可以几乎没有痛苦地离开人世,从此不会有人谴责她的失足,也不会有人谴责他娶她了。那么他跟她在一起的最后半小时便是在挚爱之中度过的了。反之,若是他们活到他醒来,恢复了白天的厌恶之情,这段时间便会被看作是一个转瞬即逝的幻梦。

那种冲动在她心里翻腾,但她不敢冒然行事,用一个挣扎把 两人都掉进水里去。她对自己的生命如何估价我们已经说过,但 是她却没有权利拿他的生命胡来。他抱着她安全地到达了对岸。

他们此时已来到一片种植场,那里以前原是寺院的园地。他把抱她的姿势调整了一下,又往前走了几步,来到寺院教堂唱诗班席位的废墟前。靠着它的北墙有一个修道院长的石棺,现在空着,喜欢开点玩笑的游客都要到那石棺里躺一躺。克莱尔把苔丝小心翼翼地放进了石棺,第二次吻了吻她,然后便深深吁了一口气,好似履行了一桩宏誓大愿,一歪身子和石棺并排躺在了地上,随即因为筋疲力尽而沉沉地酣睡过去,像块木头一样躺着不动了。他的精神亢奋已使他完成了这番业绩,此时已经充分宣泄。

苔丝在石棺里坐了起来。那天晚上在那个季节虽说算是比较干燥暖和的,却还冷得够呛,若是让他穿着那么点衣服躺在地上,时间长了就很危险。如果听凭他睡下去,他完全可以一直睡到天亮,免不了会被冻死。她曾听说过好几起这样的梦游之后的死亡事。但是她又怎么敢叫醒他,让他知道自己做些什么呢,那岂不是要他觉察自己对她干的蠢事,感到追悔莫及么?不过,苔

丝爬出石棺之后仍然轻轻地摇了摇他,看来除非死命用劲是摇他不醒的。她明白得要采取点什么行动,她已经开始发抖了,那床单的保暖能力实在可怜。她的激动情绪在那瞬间的冒险活动中虽曾给她一定程度的温暖,但那至福至美的时候早已过去了。

她突然想起可以试试劝诱的手段。随即以她所能表现出的最大坚定与决心对着他的耳朵悄悄说道,"咱俩往前走吧,亲亲,"说时又提示性地抓起他的胳膊。克莱尔照办了,一点反抗也没有,这才使她放了心。她的话很明显又把他唤回了梦境。那梦似乎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他幻想着苔丝的灵魂飞升起来,牵着他往天堂走去。她便像这样拽住他的胳膊走到了他俩的住宅前的石桥桥头,过了桥,来到领主邸宅的大门口。苔丝完全赤着脚,透骨地冷,石头扎得她的脚底生疼,但是克莱尔却穿着羊毛袜,似乎不觉得有什么不舒服。

随即便再也没有什么困难了。她诱导他躺到了他那张沙发床上,给他盖得暖暖的,又临时给他生了个火,驱赶他身上的寒冷。她以为她这样做时弄出的响动会把他吵醒,私心里也盼望如此,但是他却已经心力交瘁,一直躺着没动。

第二天早上两人一见面苔丝便已猜出安琪儿对她在他夜间外出中的作用知道得不多,也许竟是一点都不知道,虽然他也许意识到他自己昨夜睡得很不安稳。实际上他那天早上是从一场"灵肉消亡"式的昏睡中苏醒过来的。在他的头脑开始像力士参孙"活动身体"那样开始思索的时候,他对自己的夜间活动还多少有些模糊的印象,但是周围的种种现实随即取代了他对这一问题的猜测。

他怀着期待的情感想找到一点心灵的启示。他知道如果他经过一夜才酝酿出的意见到天亮之后还没有消失的话,这种意见即使起初产生于感情的冲动、大体上也是以纯粹的理性为基础的,因此到目前为止值得相信。这样,他在灰白的晨光中所看到的就

是跟她分离的决心;这种决心不再是强烈的憎恨的本能,它已没有了那使它发热和燃烧的激动之感,只留下了一具光秃秃的骨架,却仍然存在着。克莱尔不再犹豫了。

吃早饭和整理剩下的一点行李的时候,他如此明显地表现出了他昨夜的辛苦所造成的疲惫,苔丝几乎要想把昨夜的事情告诉他。但是她又回思一想,那样一来他就会知道自己出于本能曾表现了对她的爱情,而那是违背了他的常识的;他还会知道在他的理智休眠的时候他的心理冲动又曾损害过他的自尊。这样他便难免会生气、难堪,感到是出了洋相。这太像是在一个人酒醒之后人们还去嘲笑他在酒醉时干出的糊涂事了。于是她就住了口。

她闪过一个念头:他对自己出于柔情而做出的反常行为可能还有模糊的记忆,因此更不愿提起此事。她不愿意让他感到她是 在利用此事在爱情上的有利地位再一次请求他不要离开。

他事先去了信在最近的小镇要了一部车。早饭后,车就来了。她从这事看到两人关系结束的开始——至少是暂时的结束,因为昨夜的事件所揭示的他的深情又在她的心里唤起了跟他一起生活的种种幻想。行李放上了车顶,车夫驱马载着他俩出发了。磨坊主和服侍他们的老太婆对他们的突然离去表示出几分意外,克莱尔解释说那是因为他发现这里的磨坊加工不是他想调查的那种现代化的类型。这种说法也确是如此。除此之外他们的离去并没有露出别的破绽,意味他们婚姻的失败,或说明他们并非是去看望亲友。

他们的路线要路过他们几天前才怀着庄严愉快的心情离开的那个奶场附近。克莱尔打算跟克里克先生最后结清手续,苔丝当然无法避免在那时去看看克里克太太,除非她特意要引起别人对他俩婚姻美满的怀疑。

为了尽可能不使他们的拜访显得突兀,他俩在大路分岔处的 便门便下了车,然后并肩沿着小道往奶场走去。柳树苗圃已经剪

过了柳条,他们可以从树桩顶上望过去,看到当初克莱尔跟踪她、逼她答应做他妻子的那个地方:左边是她为他的琴声所着迷的那片空地;远处的牛栏后面便是他俩第一次拥抱的那个草场;只是夏季的一片金黄此时已变作了灰色,显得平淡乏味了,而那肥沃的土壤也变作了泥泞,河水也凄凉冷清了。

奶场主从院子大门望见了他俩,急忙走上前来,对他俩说些 在泰波特斯一带认为在新婚夫妇第二次见面时应该说的玩笑话。 然后克里克太太也从屋里出来了,几个老朋友也出来了,虽然玛 莲和莱蒂好像已不在那儿。

苔丝勇敢地承受了他们巧妙的攻击和友好的打趣,只是这些玩笑的话对她所起的作用跟他们预想的完全相反。这对夫妇之间有个默契:对他俩破裂的消息保密。因此两人的行动都毫无异常。然后苔丝便只好静听有关玛莲和莱蒂事件的详细叙述,虽然她真恨不得一个字也没听到。莱蒂回到她爸爸那里去了;玛莲到别处找工作去了。他们担心她不会有好结果。

为了消遣这番介绍给她带来的满怀悲凉,苔丝便去看那几头她所喜欢的母牛。她用手一个一个地抚摸了它们。她跟克莱尔快要离开了,两人仿佛从灵魂到肉体都亲密无间地揉合在一起,但是一个能洞察真相的人是可以从他们的外表观察到某些凄凉得反常的迹象的。从外形上看,他俩是同一棵树上的两根枝条,他的手臂碰到她的手臂,她的衣裙碰到他的身子,他们共同望着奶场的人,奶场的人也望着他们,离开时也使用"我们"这个词。但是两人之间的距离却如同地球的两极。也许在他俩的神情中显露出了某种不正常的僵硬和别扭之处,在装作亲密无间的神态中表现出了某种生硬笨拙之处,跟年青夫妇出自天然的羞赧局促有所不同,因为两人刚走掉,克里克太大便对她的丈夫说:

"她那眼睛里闪出的光怎么那么不自然呀。他们俩站在一起简直像是蜡人呢,说话也像做梦一样,迷迷糊糊的!你觉得不?

苔丝身上一向有些反常的东西,但是她现在可不太像一个富裕人 家的自豪的新娘!"

两人又上了车,往去威德贝利和鹿脚巷的道路走去,来到了 鹿脚巷客栈。克莱尔打发走了轻便马车和车夫,两人休息了一会 儿,换了一个不了解他俩关系的车夫,由他驾车送苔丝回家。他 们过了纳托贝利,走了一半路程,来到一个十字路口。克莱尔叫 车停下,对苔丝说,如果她想回母亲家的话,就只有让她在这里 下车了。由于有车夫在场,谈话不便,他便要她陪他在一条岔路 上走几步;她同意了。他要求车夫等他们一会儿,两人便随便走 开了。

"我们现在要互相谅解,"他温和地说。"我们谁也没有生谁的气,尽管有的东西我现在还无法忍受。但我要努力让自己接受。我决定了动向之后会告诉你的。如果我能接受了,我会去找你——假如可能而且可取的话。但是在我去找你之前,你最好不要来找我。"

这命令之严厉使苔丝几乎承受不了。她明白了他对她的观点;他总把她看作是对他搞了严重欺骗的人,不会也不能有别的看法了。但是难道一个妇女即使做了那样的事就应该受到这样的待遇么?可是她再也不能就这一问题跟他争辩了,她只重复了他的话。

- "你不找我就不要去找你,是么?"
- " 正是这样。"
- "我能给你写信么?"
- "啊,当然——如果你病了,或者急需什么东西,希望不会有这样的事;所以看来,还是我先给你写信为好。"
- "我接受这些条件,安琪儿,因为你最了解我该受什么处罚。 不过——不过——不要严厉得叫我不能承受。"

她对这件事一共只讲了这几句话。如果苔丝会装腔作势,如

果她哭闹一场,比如在那条偏僻的小巷里昏倒过去,或是歇斯底里地大哭大闹一番,克莱尔或许就会招架不住,哪怕他那洁癖发得不可开交。但是她却长时间地忍受着,使他轻轻松松就过了关,而她自己却做了他最好的辩护士。她的退让中夹杂了尊严的因素——那也许是整个杜伯维尔家族那种十分明显的不计利害、一味顺从、随波逐流的特点的表现——她若是肯提出要求,原本是存在着一些能打动他的有效办法的,但她却没有这样做。

他俩的谈话剩下的就只有一些实际问题了。现在他递给了她一个小包,里面有相当大一笔钱,那是他专门从他存款的银行那儿提取来的。苔丝对那些首饰的权利似乎是在活着时使用(如果他理解那遗嘱不错的话),因此他向她提议,为了安全起见让他把它存到银行里去。她马上同意了。

一切安排妥当,他便跟苔丝回到了马车边,扶她上了车。他 对车夫嘱咐了把她送去的地方,付了车钱,便拿起自己的包裹和 伞——他到这里来一共只带了这么一点东西——然后向她告了 别。两人在那儿分了手。

轻便马车像蠕动似的上了山坡,克莱尔看着它走远。此时他 突然产生了一个意想不到的愿望,希望苔丝从窗口往外看一眼,哪怕只一瞬间。但是苔丝却已想不到、也无法去冒这个险了,她 此时已经心力交瘁半死不活地倒在了马车上。

他就像这样凝望着她慢慢地走远了。他心里一阵痛楚,想起了一个诗人的诗句,只是对它做了自己的修改:

上帝早不在天庭:全世界一片混沌!苔丝翻过了山顶,他才转过身来上了自己的路。他差不多不知道自己仍爱着她。

#### 三十八

苔丝的马车穿过了黑原谷,她儿时熟悉的景物慢慢的在她的 周围出现。她从恍惚中醒来后的第一个事情便是:怎么样对爸爸 妈妈讲?

她来到了一道通向村子的收税路大门。开门的不是那个认识她的、管门多年的老人,而是个陌生人。那老头或许是元旦离开的,那正是做这种变动的时间。由于近来没有听到家里的消息,她便向那管税卡的人打听。

"没有什么,小姐,"那人回答。"马洛特村还是马洛特村,仅仅是死了一两个人。约翰·杜伯菲尔德这星期有个女儿嫁给了一个上流社会的农场主。不是从约翰的家里送走的,你要知道。是在别的地方结的婚。新郎是贵族,嫌约翰一家穷,没有让他们参加婚礼。新郎大概还不知道有人已经发现约翰有古代贵族家庭的血统,他们祖宗的遗骨到现在还保存在地下的墓道里。不过他们从罗马人的时候就没落了。但是约翰爵士(我们现在这样叫他)那天还是大大方方热热闹闹地操办了一下,请全教区的人喝了酒,他老婆还在清酿酒店唱了歌,直唱到晚上十一点半。"

听了这些话苔丝觉得十分难受,再也下不了决心在大庭广众 之下坐了轻便马车、拉了行李杂物回家了。她问那管卡人可不可 以让她把东西在他屋里寄存一下,对方同意之后她便打发马车走 了,自己一个人顺着一条僻静的小路走回家去。

在看见她父亲的烟囱时她忍不住问自己:怎么走进那屋呢?她的亲人们现在正平平静静地住在那座房子里,以为她正跟一个富裕的男人一起在很远的地方作结婚旅行,以为那个男人会让她阔起来呢。但是她却回来了,悄悄地,孤苦无依地回到了这道旧门前面,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更好的地方可去。

她原想背着人悄悄走进屋去的,却没有办到。她在园篱边碰见一个认得她的姑娘——是她上学时的两三个好朋友之一。那朋友没有看出她那副凄凉的神态,攀谈了几句就突然问她:

"你的那位先生呢,苔丝?"

苔丝慌忙解释说他被通知去办事了。说完便离开了她,穿过

了园篱,向家里走去。

她沿着园里的小径走着,听见她妈妈在后门唱歌。她走到能看见后门的地方,便见到杜伯菲尔德太太在门口绞着床单。她绞完床单,却没有发现苔丝,径自进门去了,她的女儿也跟着走了进去。

洗衣盆还在原来的地方,还放在那个三十五加仑的老酒桶上。她妈妈放开了绞干的床单,正打算接着洗下去。

"怎么啦——是苔丝!——我的宝贝!——我还以为你结婚了哩!——这回总是光明正大地结了婚了嘛!——我们给你们送了苹果酒去的——"

- "是的,我结婚了,妈妈。"
- "要结婚了么?"
- "不——已经结了。"
- "结了——那你的丈夫呢?"
- "有事走了。"
- "走了!你们哪天结的婚?就在你说的那天么?"
- "是的,星期二,妈妈。"
- "今天才星期六他就走了吗?"
- "是的,走了。"
- "那是怎么回事?你才嫁个丈夫,可不会给别人抢走吧,我 说!"
- "妈妈!"苔丝扑到琼恩·杜伯菲尔德面前,把脸贴在老太婆胸口上,悲伤地哭了起来。"我不知道怎么对你说,妈妈!你嘱咐过我,也写过信,让我不要告诉他。但是我还是告诉他了——我不能不告诉他——于是他就走掉了!"
- "啊,你这个死脑筋!你这个死脑筋!"杜伯菲尔德太太大叫起来,她一激动,把苔丝和她自己身上都溅满了水。"天呐!谁要是倒了霉才肯来骂你呀!可我还是要骂你,你这个死脑筋!"

苔丝哭得死去活来。压抑多日的悲痛终于爆发了。

"我知道——我知道——我知道!"她抽抽噎噎地哭着说。 "但是我,啊,妈妈,我忍不住要告诉他!他太好了——那事儿 我总觉得不该瞒住他。哪怕——哪怕再有第二回我还是要告诉他 的!要我欺骗他,我办不到!"

" 但是你先跟他结了婚再告诉他,还不是欺骗了他么?"

"是的,是的!我正是为这一点难过呢!但是当时我还以为,假如他不肯原谅我的话,按照法律他还可以不要我的。啊,要是你知道——哪怕知道一半也好,知道我有多么爱他——有多么舍不得他就好了。我喜欢他,不愿委屈他,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伤心啊!"

苔丝太难过,再也说不下去,便精疲力尽地倒在了椅子上。

"好了好了,事到如今还能怎么样!我想不到,我生的孩子怎么就会比别人的孩子没脑筋!这样的事还要随便说。你怎么不等他已经服服帖帖了再告诉他呢!"说到这里杜伯菲尔德太太也忍不住流起泪来,自怨自艾,觉得自己这个母亲也当得太窝囊。"我不知道你爹听了会怎么说!"她又说。"因为他自从听说消息之后每天都在罗丽佛酒店和清酿酒店大谈这门亲事,还说他要靠你重整家业呢!可怜的傻老头子!好了,你这样一来,又搞了个乱七八糟!主啊!主啊!"

此时响起了苔丝的父亲的脚步声,好像是来凑热闹,但是他还没有马上进屋。杜伯菲尔德太太提出苔丝最好先不要露面,等她把这消息告诉老头子再说。琼恩发泄了初时的失望情绪之后,便像她当初处理苔丝的根本不幸时一样着手处理眼前的麻烦。她对待这个问题的态度跟对待假日遇到雨,马铃薯收成不好这类偶然的外来打击一样,并不想到是否是咎由自取,也不从中汲取教训,而只是一味逆来顺受。

苔丝退到了楼上,马上发现那儿已作了新的变化。她原来的

床已给了两个小弟妹睡。现在这儿已经没有她的地方了。

楼下的房间没有装天花板,因此楼下的大部分活动她都可以 听得见。她的爸爸立即进来了,显然是抱着一只活鸡。因为必须 卖掉了第二匹马,他现在已成了手臂上挎个篮子的叫卖小贩。他 那只鸡已跟以前一样挎了一个早上,其目的是向别人暗示他在工 作,其实那鸡曾被扎住脚,在罗丽佛酒店桌子底下躺了一个多小 时。

"我们刚才在唠嗑,唠的是——"杜伯菲尔德说开了。他向他的妻子具体介绍了他们在酒店的一番谈话,那是因为他女儿跟教士家攀亲所引起的有关教士工作的闲话。"原来他们家的人叫'先生',我们家的人叫'爵爷',先生和爵爷是同一个字'sir',可现在严格地讲,他们只能叫牧师,而牧师跟店员也都是同一个字'clerk'!可见我们家比他们阔多了!"因为苔丝不肯张扬这桩婚事,所以他没有吹起婚事的细节,但是他希望苔丝那条禁令能很快取消。他建议这对夫妇以后就使用苔丝没有改变前的姓:杜伯维尔,那比他自己的姓神气多了。然后他问起女儿那天有没有消息。

杜伯菲尔德太太告诉他没有消息,但不幸的是苔丝自己倒回 家来了。

等她最终把这番变故向他解释清楚,才下肚的酒所产生的愉快情绪便被一种丢人现眼的沮丧之感所压倒。这在杜伯菲尔德倒是不平常的。但是这件事的内在性质对他那暴躁敏感的脾气所产生的效果倒不如估计可能产生的那么厉害。

"真想不到会闹出这么个结果!"约翰爵士说。"我是个贵族。 我们家在金斯贝尔教堂地下的陵墓有约拉德老爷家的麦酒窖那么 大。我的祖先一排排躺在那儿,是地道的郡一级遗骸,上了史书 的。现在可好,罗丽佛和清酿两家酒店的人会怎么说我呀!他们 怕会挤眉弄眼地取笑,'原来这就是你攀的那门好亲事呀?''你 不是要重振家业,要恢复诺曼王朝时的威风么!'我怎么受得了,倒不如干脆死了连人带爵士称号一块儿埋掉的好——我再也受不了了!……不过,话又说回来,他既然娶了她,她能不能让他维持这门亲事呢?"

- "能,但是苔丝不同意。"
- "你以为他真是跟她结了婚么?该不会又跟上回一样——"

可怜的苔丝听到这里再也听不下去了。她发觉就是在爸爸妈妈家里,她的话也被怀疑。这比一切都更引起她的不高兴。命运的打击多么出人意料!既然连爸爸也怀疑起她来,邻居、朋友的怀疑之多可想而知!啊!她是无法在家长住了!

因此她便下定了决心在家里只呆几天。正好刚过了几天她便收到克莱尔的一封短信,告诉她他已到英格兰北部去看一个农场。她急于获得做他的真正妻子的那份光荣,又不愿让爸爸妈妈知道她和克莱尔之间的鸿沟之深,便拿这信作为理由提出再度离家,给他们一个印象,好像她是去跟他会合的。为了不让家里人指责她的丈夫对她不好,她又从她丈夫给她的五十个金镑里抽出了二十五镑给了妈妈,好像作为安琪儿·克莱尔的妻子拿出这样一笔钱是毫不费力的。她解释说那是对几年前给家里带来的麻烦和羞辱的一点小小的补偿。她就这样维护了自己的自尊,然后便向家人道别走了。由于苔丝出手大方,她走了之后家里还热闹了好一阵子。她妈妈解释说(她也还真相信),少年夫妻闹了点别扭,目前已经言归于好,因为感情太好,分开之后双方都没办法生活,所以又团圆了。

#### 三十九.

结婚三个星期之后,克莱尔从一座小山下来,朝他父亲那熟悉的牧师住宅走去。他越往下走,夜色中的教堂钟楼便越往上升,好像在问他为什么回来。在暝色四合的市镇里仿佛没有一个

活人注意到他,更不会有人盼望他。他像个孤魂野鬼似地回来了,连他的脚步声也几乎是个累赘,需要消灭。

他的生活图景变了。以前他对它只是猜测打算,现在他认为自己已经实际了起来,不过即使到了现在他也还未必实际。总而言之,人类在他面前再也不是意大利绘画里那样带着瞑想式的甜蜜,而是带着菲尔茨博物馆的那种阴森可怖、咄咄逼人的神情,带着万·比尔斯的人像素描那种冷眼旁观的恶意眼神。

开始的几个礼拜他的活动杂乱得无法叙述。他曾经按古往今来的大智大贤的人们所主张的态度,装作什么反常的事都没有发生过的样子,我行我素地执行他办农业的计划,结果却发现那些古圣先贤没有几个曾经走出自己的圈子对他们所主张的办法身体力行过。那位异教徒道德家说:"关键在于临乱不惊。"克莱尔也觉得有理,可他一临乱就不免慌张。"你们心里不要烦恼,也不要胆怯。"那位拿撒勒人说。克莱尔对那话衷心赞成,但他的心仍然免不了烦乱。他真想跟那两位伟大的思想家见见面,以朋友对朋友的态度认真向他们请教一下他们的办法!

他的这种心情转化成了一种顽固的冷漠情绪,使他最后似乎 觉得自己正以旁观者的消极态度观察着自己的存在。

他很苦恼,因为他深信这一切的不幸都来自一个偶然的因素:她是杜伯维尔家族的后代。在他发现苔丝来自那个没落的古老世系而不是他所梦想的新兴家族时,他为什么没有按照自己的原则服从理智而放弃她呢?这就是他背弃自己的思想所得到的东西,是他应得的惩罚。

然后他便变得厌倦、焦灼,而且越来越焦灼。他怀疑自己对她的处理是不是有些不公平。他饮食无味,生活无趣。随着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消逝,他渐渐看清了自己在已过去的那么多日子里的每个行为的动机。他才发现原来获得苔丝并把她当做自己宝贵的财富的想法是如何跟自己的设想、言论和做法等千丝万缕地

交织在了一起。

在他四处奔波的时候,他在一个小镇外面看到一张红蓝两色的广告,那广告介绍了巴西帝国作为打算往外国移居的农业家的活动天地的种种好处,而且以特别优惠的条件提供土地。巴西多多少少吸引了他;他把它看作一个新的想法。苔丝终于可以在那儿跟他结合了。那里到处是截然相反的场景、思想和习俗。在这儿,传统势力使得他跟她同居似乎变得不现实了,而在那儿,这种传统势力却不大。简单而言,他强烈地想去巴西试一试,特别是目前正是到那儿去的季节。

有了这个想法他便回到爱明斯脱来,他打算向父母透露自己的计划,同时也在不暴露两人分手的实际原因的前提下尽力解释 苔丝没有一起回来的原因。他到家时新出的月亮正照在他脸上,跟那天半夜过后他抱着他的妻子走过河去,来到修士们的坟场时那个旧时的月亮一样,只是他的脸现在已消瘦了许多。

克莱尔没有事先通知父母便回家了,他的到达对牧师住宅气氛的震动,就如同翠鸟钻进平静的鱼池所引起的骚乱一样。父母都在客厅里,但两个哥哥一个也不在家。安琪儿跨进门,顺手轻轻把门带上了。

- "啊——亲爱的安琪儿?你的妻子呢,"他的母亲叫道。"你给了我们多大的惊喜呀!"
- "她现在到她妈妈那儿住几天。我是匆匆忙忙回来的,因为 我已经决定去巴西了。"
  - "巴西!但那个地方肯定全是罗马天主教徒呢!"
  - "是么?这我倒没想到。"

虽然他要去的是个教皇势力统治的国家,这事很新奇,也叫 父母着急,但那也无法长久取代克莱尔老两口子对儿子婚姻的兴 趣。

"我们三周前收到了你宣布结婚的那封短信,"克莱尔太太

说,"你爸爸便把你教母的礼物送去给了她,这你是知道的。当然,我们都不去参加是最好的办法,特别是你打算从奶场而不是从她家里去教堂举行仪式——不管她家在什么地方。即使我们去了你也会为难的,我们也并不高兴。你两个哥哥对这一点的感觉是最强烈的。现在事情既已办完,我们也没有什么好抱怨的了,特别是如果她对你在放弃了福音事业之后所选择的职业很有帮助的话……不过我倒很想先见见她,安琪儿,或是对她了解得更多一点。因为不知道她最喜欢什么,所以我们还没有给她送礼去,但你一定要明白,我以后是会补送的。安琪儿,我和你爸爸对你这门亲事并不生气,但我们仍然认为最好是在见到你的妻子之后再表示对她的爱。遗憾的是你并没有把她带回来。这似乎有点不正常,难道是出什么事了么?"

他回答说他俩认为在他回这儿来时她还是先回她父母家去为好。"我不妨告诉你,亲爱的妈妈,"他说,"我一直不打算在我肯定她可以为这个家庭增添光彩之前让她回家。如果我此次真要出国却又在第一次回家时就把她带回来,那是不可取的。在我回国之前她要一直住在娘家。"

"那么,在你出国之前我是见不到她的了?"

他怕他们真是见不到她的了。正如他所说,他以前就打算在一段时间之内不带她回家以免伤害了家里人的偏见或感情,现在有了其他的原因他自然更要坚持这个计划。不过,假如他立即出国的话,他肯定要在一年之内回家看看;那时他们就可以见到她了。然后他就第二次出国,并带了她一起走。

妈妈匆匆做好晚餐,摆上桌子。克莱尔进一步向他们说了自己的计划。妈妈仍然因为没有见到新娘感到遗憾。克莱尔这些日子对苔丝的那种热情感染了妈妈、打动了她母性的同情,使她几乎幻想着拿撒勒可以出好人,泰波特斯奶场也能出绝色佳人。他的儿子吃饭时她望着他。

- "你能不能给我说说她的样子?我相信她是很美丽的,安琪 儿。"
  - "毫无疑问。"他说,他的热情掩盖了他心里的不快。
  - "而且肯定是又纯洁又有道德?"
  - "又纯洁又有道德, 当然。"
- "我能够很清楚地想象出她了。你那天说她的身材很美,长得丰满俏丽,红红的嘴唇像丘比特的神弓;黑黑的睫毛,黑黑的眉毛,满头浓密的头发,盘得像船上的锚一样大。大大的眼睛泛着紫罗兰色、蓝色和黑色的光。"
  - "我是那样说过的,妈妈。"
- "我能猜想出她来了。她既然生活在那样与世隔绝的地方, 在见到你之前自然差不多没见过从外部世界进去的青年男子。"
  - "很少见到。"
  - "你是她初恋的对象?"
  - " 当然。"
- "有些妻子可比不上这种简单朴素、健康结实的玫瑰色嘴唇的农村姑娘哩!当然,我倒盼望你可以——不过,既然我的儿子准备做一个农业家,也许娶一个习惯于户外生活的妻子对他倒更合适。"

他的爸爸没有打听得那么多。但是他们每天晚祷之前都要选读一段圣经,现在已是考虑选读哪一段的时候了。牧师对克莱尔太太说:

- "既然安琪儿来了,我认为可以不再读我们往常读的那一段, 而选读《箴言》三十一,可以吗?"
- "好的,当然好,"克莱尔太太说。"利慕伊勒王的话。"(她跟她丈夫一样可以整章整段地引用《圣经》。)"我亲爱的儿子,爸爸决定给我们读《箴言》中称赞贤淑的妻子的那一段。不用提醒,我们也了解这些话是用于那个不在这儿的人的。愿上帝保护

她从事的一切计划!"

克莱尔忽然觉得喉头哽咽起来。仆人把轻便读经台从屋角推了出来,摆到壁炉正中。两个老仆人进了屋;安琪儿的爸爸从上述那一章的第十段读起:

"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她的价值远超过珍珠。她丈夫心里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未到黎明她就起来,把食物分给家中的人。她以能力束腰,使膀臂有力。她觉得所经营的有利,她的灯终夜不灭。……她观察家务,而且不吃闲饭。她的儿女起来称她有福。她的丈夫也赞美她,说:'才德的女子很多,惟独你超过一切!'"

祈祷完成后,妈妈说道:

"我忍不住要想,你亲爱的爸爸选中的那一章,其中某些细节最适用于你所选中的妇女不过。你看,那完美的妇女并不是个吃闲饭的人,不是个娇气的太太,而是个劳动妇女,一个用她的双手、头脑和心血为别人谋福利的人。'她的儿女们起来说她有福,她的丈夫也赞美,说才德的女子很多,只有你超过一切。'唉,我真希望见到她,安琪儿,既然她是又纯洁又贤淑,我就觉得她受到的教养是够好的了。"

安琪儿再也听不下去了,他眼里噙满了泪珠,仿佛一滴滴熔融的铅液。他急忙地跟他所挚爱的这两个真诚质朴的老人道了晚安,就回到自己屋里去了。这两个老人心里既无世故,又无人欲,又无魔鬼,这一切于他俩仅仅只是些似有若无的身外的东西。

他的妈妈跟着来了, 敲了敲门。克莱尔打开门见她神情焦急 地站在门口。

- "安琪儿,"她问道。"出什么事了,你怎么走得这么匆忙? 我觉得你不大自然。"
  - "没有什么,真的,妈妈。"他说。

- "是因为她么?听我讲,我的儿子,我明白是为了她——我 知道是怎么回事。这三个星期里你们吵过架了么?"
  - "确准说没有吵架。"他说。"只是有过分歧——"
  - "安琪儿——她过去有过什么需要追究的事么?"

克莱尔太太以她母亲的本能一下子就找到了那所能让她的儿 子激动不安的问题的根本。

- "她是纯洁的!"他回答道。他感到这个谎一定非撒不可,即 使马上把他打到地狱里永世不得翻身他也在所不辞。
- "那么,别的问题你就不必计较了。在大自然里能比一个白璧无瑕的农村姑娘更为纯洁的东西毕竟是不多的。你受过教育,更为敏感,她也许有粗鲁的地方冒犯了你,但两个人在一起生活久了,再加上你的培养、教育,我相信这一切都会过去的。"

这种昧于真相的宽大态度是一种可怕的嘲讽,它让克莱尔痛彻地感到了一个当初似乎次要的问题:他的婚姻根本毁灭了他的事业。这一点在苔丝自白之初他还没有意识到。的确,从他个人说来他对自己的事业并不热忱,但为了他父母和哥哥的缘故,他总希望它是体面的。但是此时此刻,在他凝望着那烛光的时候,那火焰却似乎在向他无言地表示:它发出光来原是为了照亮有头脑的人,它不喜欢照在一个上当受骗的傻瓜,一个窝囊废身上。

那阵激动过了后,他又对他那不幸的妻子生起气来,因为弄得他不得不向父母撒谎的就是她。他一生气便几乎训斥起她来,仿佛她就在这屋里。于是那夜幕之中便响起了她的凄苦的辩解,她的窃窃私语。她的双唇天鹅绒般的吻,吻遍了他的前额,他能在空气中分辨出她呼出的热气。

可是那天晚上那个受到他轻看和反对的女人却还在想着她丈夫的优秀和善良。不过,他俩的头上却都笼罩着一片阴影,那片阴影比安琪儿所感觉到的还要黑暗,那便是他自己的种种局限。 这个具有善良倾向的先进青年,这个最近的二十五年的样板产

品,尽管主观上追求着独立思考,实际上在遭到意外事故的打击,因而退回到早年的种种教条中去时,依然是个习俗和传统的奴隶。没有一个先知曾告诉过他,他自己也不够先知先觉,无法告诉自己:他这个年青的妻子跟一切爱憎分明的妇女一样值得利慕伊勒王的那样赞美。对她的道德的判断不应当根据她的成就而应当看她的倾向。还有,在这种情况下近在身边的形象往往要吃亏,因为它的毛病轻易被觉察;而远处的模糊形象却受到尊重,因为距离能让他把她们的污点化作艺术上的优点。他在考虑苔丝的缺陷的时候忽视了她的优点,而且忽略了一个道理:有缺陷的东西可能胜过没有缺陷的东西。

#### 四十

早饭时的话题是巴西。大家都努力就克莱尔到那个国家的土地上去试一试的想法提出有希望的论证,尽管有着使人泄气的消息说好几个到那里去的农业劳动者还没有过完规定的一年就回来了。早饭后克莱尔到小镇上去了结一些有关琐事,又从当地银行提出了他的所有存款。回家时他在教堂附近遇见了墨茜·常蒂小姐。她好像是个教堂四壁之内的生成物。此时她正抱了一本《圣经》去上课。她的人生观使她能对可使别人摧心裂肺的东西发出恬然自然的微笑。这自然是一种令人仰慕的成就。但是,在安琪儿看来,这却是为皈依神秘主义所做出的矫情得出奇的牺牲。

她已经听说他要离开英国了,她说他的打算鹤立鸡群、而且 大有希望。

- "是的,从商业意义上看来必然是不错的,"他回答。"但是,我亲爱的墨茜,它却把我的生活拦腰切断了。还不如进修道院呢!"
  - "修道院!啊——!"
  - "怎么。"

" 唉呀,你这个充满邪恶的人,修道院意味着当修士,当修 士意味着罗马天主教。"

" 而罗马天主教意味着罪恶,罪恶意味着进地狱。你的情形 很危险呢,安琪儿·克莱尔!"

因为一腔烦闷,克莱尔心里忽然冒出了一种恶作剧情绪(一个人在这种情况下往往可以破坏他一向恪守的原则)。他把她叫到面前,像妖精一样对着她的耳朵悄悄地说了些他临时乱语得出的离经叛道的话。她那漂亮的面孔立即现出了大为惊骇的表情,他一见就笑了起来,但一见她那表情随即混合了一种担忧他的利害得失的焦急痛苦之情,他的笑声便又停住了。

"亲爱的墨茜,"他说。"请你原谅。我想我是发疯了。"

墨茜认为他真是发疯了。两人的谈话就这样完成。克莱尔又进入牧师住宅。他决心把珠宝交给当地银行家收藏,准备环境好转后使用。他又给了银行三十英镑,让它在几个月后寄给苔丝,那时她可能会需要。然后他便向住在黑原谷娘家的苔丝写信,告诉她自己已办完的事。他希望这笔钱和上次交给她的那笔数字——大约五十镑——能比较宽裕地满足她现时期的需要,特别是因为他已经告诉过她,如果急需还可以请求他的父亲帮助。

他认为他的父母不必跟苔丝联系,所以没有把她的地址告诉他们。而他的父母由于不了解两人破裂的真正原因,也不曾要求他给他们地址。当天白天,他就离开了牧师住宅,因为他对既已决心完成的事总愿意立即去办。

他还必须重访井桥农舍,那是他在走离英格兰的这个地区之前必须做的事。那农舍是他跟苔丝度过了新婚的前三天的地方,有一小笔房租必须结清,他俩住的房门钥匙还得归还,还有他们留在那儿的两三件小东西也得拿走。他生活中最严重的阴影是在这个屋顶下落到他头上、而且伸展开来的。然而,在他打开那起居室的门往里面看去的时候,第一个回到他头脑里的印象却是他

俩在跟今天类同的那个下午欢天喜地地到达时的情景,是两人第一次住在同一间屋子里的新鲜之感,是两人第一次在一起吃的那顿饭,还有手携手的炉边细语。

他到达时那对农民夫妇全下地去了。他独自在屋里逗留了一会儿。他心里满怀着重新唤起的没有理清的情绪上楼走进了她的寝室。那屋子从来没有成为他的寝室。床铺得整整齐齐,还是离开的那天早上她亲手铺的。槲寄生还跟他挂上去时一样吊在床盖下,经过三四个礼拜已经变了颜色,叶子与果子都干皱了。安琪儿把它取了下来塞到了壁炉的炉桥下面。他站在那儿第一次怀疑起他在这个问题上的猜疑是否有理,更不要说是否宽厚了。但是,他自己又是不是受到了残酷的蒙蔽呢?他怀着满肚子乱七八糟的冲动在桌旁跪了下来,两眼逐渐湿润了。"啊,苔丝!你要是早就告诉了我,我是能原谅你的!"他喃喃地低语道。

有脚步声从楼下传来,他站起来来到楼梯口,看见楼下站着一个妇女。一见那抬起的头他就认出了那是黑眼睛的苍白的伊兹·休爱特。

"克莱尔先生,"她说。"我是来看你和克莱尔太太的,我给你们问好。我估计你们可能又回来了。"

这是个他猜到了她的隐密,可是她却没有猜到他的秘密的姑娘,一个诚实的、爱过他的姑娘。她原可能做一个跟苔丝一样实际或差不多一样实际的好妻子的。

- "我是独自在这儿,"他说;"我们现在不在这儿住了,"他解释了自己回这儿的理由之后问道,"你走哪条路回家,伊兹?"
  - "我现在在泰波特斯没有家了,先生。"她说。
  - " 为什么?"
- "那儿叫人痛苦,我离开了!我现在住在这边。"她指着一个相反的方向,他要去的方向。
  - " 唔——那么你现在是不是要去那儿?如果你同意的话我可

以让你顺便搭一段车。"

她那橄榄色的皮肤上现出了一团红晕。

"谢谢你,克莱尔先生。"她说。

他马上找到了那个农民,算清了房租和由于突然放弃了住房 必须考虑到的几项额外的费用。克莱尔一回到他的车和马旁,伊 兹就跳了上去,坐到他的身旁。

- "我要离开英国了,伊兹,"两人赶着马车前进,他说。"我要到巴西去。"
  - "克莱尔太太非常喜欢去么?"她问。
- "她现在还不去——比如一年左右。我先出去了解一下情况 ——看看那儿的生活怎么样。"

两人快速前进,往东走了相当的距离,伊兹一言不发。

- "那几个姑娘怎么样?"他问道。"莱蒂怎么样?"
- "我上次见到她时,她还有点神经不正常,很瘦,腮帮子凹了进去,身体好像垮掉了。没有人会爱上她了。"伊兹心不在焉地说。
  - "玛莲呢?"

伊兹降低了嗓门。

- "玛莲喜欢上酒了。"
- " 真的!"
- "真的,奶场老板不要她了。"
- "你呢!"
- "我不喝酒,我身体也没有垮。但是——我现在早饭之前没有爱好唱歌了。"
- "为什么?早上一挤奶你就唱歌,你还记得吗?唱得多好听呀!《在丘比特的花园里》呀,《裁缝师傅的裤子》呀,什么的!"
- "啊,不错,那是你刚来的时候,先生。过后没多久我就不唱了。"

" 为什么不唱了?"

她那双黑眼睛一闪,望了望他的脸,算是回答。

- "伊兹——你非常软弱——为了像我这样的一个人!"他说, 又陷入了沉思之中。"那时——如果我是向你求婚你会怎么样?"
- "你要是向我求婚的话,我就会答应你,那你就会讨了一个 爱你的女人!"
  - "真的!"
- " 真真确确!" 她使劲地悄悄说。" 啊,我的上帝呀,你难道 一直到现在都还没明白!"

马车逐渐来到了一条通向一个村子的岔路口。

"我要下去了。我就住在那一面。"伊兹突然说。自从承认了她的爱情之后,她就一直没有说话。

克莱尔让马慢了下来。他对命运充满怒气,对社会习俗也愤愤不平,因为它们把他挤进了死胡同,完全不给他合法的出路。那么,他为什么一定要按现在这种作茧自缚的方式去亲吻传统习俗那根教训人的棍子,而不对家庭组成的问题放得宽松随便一点呢!

- "我是一个人到巴西的,伊兹,"他说。"我已经与我的妻子分了手,不是由于旅行不便,而是由于私人原因。我可能不会再跟她同居了。我也许不会爱你;但是——你愿意代替她的位置跟我一起走吗?"
  - "你真的要我去?"
- "真的。我的苦受够了,想痛快一下。你对我的爱至少是纯洁的。"
  - "那么——我愿意去。"伊兹想了想说。
  - "你同意么?你明白那是什么意思吗,伊兹?"
- "就是说你在那边的时候我要跟你同居——我觉得那就很不错了。"

- "记住,你现在不能太相信我这个人的道德,而且,我应当提醒你,那样做在文明人眼里是不应该的——在西方的文明人眼里,我是说。"
- "那我无所谓;女人在受到爱的折磨没有别的路可走的时候都是不在乎这些的。"
  - "那你就不要下车吧,坐着不要动!"

他催马走过了十字路口,一英里,两英里,但没有丝毫温情的表示。

- "你非常非常爱我么,伊兹?"他忽然问。
- "是的——我说过的!我们俩还在奶场的时候我就非常爱你。"
  - "比苔丝还爱我吗?"

她摇摇头。

- "不,"她喃喃地说。"我比不上苔丝。"
- "为什么?"
- "因为谁也比不上她……她是可以为你去死的,我怎么能比得过她呢?"

伊兹·休爱特这时很像是毗珥山顶的那位先知,虽然想说些 违心的话,却因她那朴素的本性受到苔丝性格魅力的影响,说出 的却是善意的话。

克莱尔不出声了。从这样一个出乎意料的、绝对可信的来源听到的这个真诚坦率的消息,使他的心又振奋起来。他喉咙里忽然有了什么东西,似乎有一阵哽咽堵在了那儿。他的耳里重复着这句话,"她是可以为你去死的,我怎么能比得过她呢!"

- "忘记我刚才跟你瞎说的话,伊兹,"他说,突然掉转了马头。"我不知道自己刚才说的是什么!我现在送你回叉路口去吧。"
  - "我对你的满腔真心就该得到这样的回报么?啊,我怎么能

受得了! ——怎么能受得了! ——怎么能受得了!"

伊兹·休爱特禁不住号啕痛哭!在她明白了自己干出的事的 意思之后,更气愤得直敲自己的脑袋。

"你是因为替那个不在这儿的人说了句公道话而感到悔恨么?啊,伊兹,不要让懊悔玷污了你正义的行为。"

她让自己逐渐平静了下来。

- "好吧,先生。也许在我愿意跟你走的时候我也不知道自己说的是什么。我所希望的原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 "因为我已经有了一个特别爱我的妻子。"
  - "是的,是的,的确是的。"

他们回到了半小时前走过的叉路口,她跳了下去。

- "伊兹——请你,请你忘记我一时的轻浮!"他叫道,"我刚才的话说得很随便,太欠考虑!"
  - "忘记?我忘不了,忘不了!我根本没觉得它轻浮呢!"

他感到自己完全应当接受那遭到心灵伤害的叫喊对他的指责,于是带着难以表达的内疚跳下车去握住了她的手。

"好了,伊兹,让我们还是以朋友的身份分别吧,好不好? 我不得不忍受了多少痛苦,你是不知道的!"

这姑娘的确是称得上心胸宽广。她没有让更多的怨愤破坏他 们分手的气氛。

- "我谅解你,先生!"她说。
- "好了,伊兹,"他勉强扮演起一个他很不乐意充当的导师的角色,对身边的伊兹说。"见到玛莲的时候请你告诉她,她应该做个好姑娘,不要自暴自弃去做些傻事,请答应我。请告诉莱蒂,世界上比我值得爱的人有的是,请她为了我的缘故,要做好事,要有理智——记住我这句话——要做好事,要有冷静,为了我的缘故。我是像一个快死的人对快死的人说话一样对她们说这话的,因为我不会再见到她们了。还有你,伊兹。关于我的妻子

你说的话非常真诚,挽救了我,使我没有凭一种难以相信的冲动 干出不守信义的蠢事来。妇女也可能很坏,但在这类问题上坏不 过男人。为了这件事我将对你铭感不忘。你一向是个善良真诚的 姑娘,望你勉励自己,把我当作一个不值得你爱的人吧,同时, 也把我看作一个忠实的朋友,答应我。"

她答应了。

"上天保佑你健康长寿,先生,再见!"

他赶着马车离开了。伊兹刚刚转入小路,再也见不到克莱尔,便柔肠寸断地扑倒在草坡上。那天晚上她是在很晚的时候才强作镇定地回到妈妈的屋子去的。至于从她与安琪儿·克莱尔分手到她回家的那一段灰暗的时光里伊兹做了些什么,谁也没听说过。

克莱尔跟那姑娘离开之后仍然满怀痛楚,嘴唇发着抖,但那并非是因为伊兹。那天黄昏他几乎放弃了去附近火车站的计划,转而驱车驶过南威塞克斯的山脊到苔丝家里去。但他并没有那样做,那倒不是因为瞧不起她的天性,也不是顾虑她的心情。

不,阻拦了他的是一种感觉:尽管伊兹的自白证明了苔丝真的爱他,但那个事实仍然没有改变;他当初既然是对的,现在也仍然是正确的。他已选定的做法还有一股惯性,还要带着他继续走下去,坚持下去,除非有比今天下午起过作用的力量更为巨大、更为持久的力量才能将它扭转过来,让他早点回到她身边。那天晚上他搭上了去伦敦的火车,五天以后就在海港与两个哥哥握手告了别。

#### 四十一

让我们从上述的那些冬天的情节转到十月的一个日子吧!那已是克莱尔跟苔丝分手之后八个多月。我们发现苔丝的情况已经变了。她不再是一个把箱子、匣子交由别人搬运的新娘子,而是

一个自己挎着包、提着篮的孤独的女人,跟她做新娘前的某个时期很相似。她丈夫为了让她在这个过渡阶段过得舒服一点而给她准备的宽裕的费用只剩下了一个干瘪的钱包。

她再次离开马洛特家里之后,已度过了春天和夏天。过得并不费力,主要是在黑原谷以西的布莱地港不远的奶场上做些工作。那地方跟泰波特斯差不多,距离她的老家也很远。她宁愿做工而不愿靠他给的钱过日子。她的心灵一直处于停滞状态。她那机械的工作不但不曾改变这种停滞,反倒是增长了它。她的心还在另一个季节的另一个牧场上,还与在那儿追求过她的温柔的情人在一起——她刚刚抓住他、想获得他,他却像幻想中的人物一样消失了。

奶场的工作从奶量开始减少就没有了,由于她第二次外出并 没有像在泰波特斯一样找到固定的工作,只是作为编外人员做点 临时工。好在收割季节早已开始,她只需离开牧场转到收割场便 有大量工作可做。这种情况老是继续到收割季节结束。

她将克莱尔给她的五十镑给了爸爸、妈妈二十五镑,作为她 给家里带来的麻烦的补偿,剩下的二十五镑她花得很少。但是在 紧接着到来的多雨季节里,她却只好靠那些金币度日了。

用掉这些钱让她心里很难受。安琪儿把那些金币从银行提出来交到她手里的时候它们一个个都崭新锃亮,经过他的摸触已变成了圣物,成了对他的纪念品——除了他和她在这些钱上的经历之外它们好像还从来没有过别的历史——把这些钱用掉简直像是让圣物流失。但是她仍就无可奈何,于是那钱便一个一个从她手上花了出去。

她不得不一次重新给妈妈写信,告诉她自己的地址,但对她隐瞒了自己的情况。在她的钱快要花光的时候却又接到了妈妈一封信。琼恩说家里非常困难:秋季的雨把草房房顶淋穿了,需要完全翻盖。但上次盖房顶的钱还没有给,这一次人家不肯盖了。

还有,楼上的横梁需要换新,楼板也需要铺设。加上前次欠下的 账,现在一共差不多需要二十镑。苔丝的丈夫既然有钱,现在也 肯定已经回家,能不能把这笔钱给他们送去?

苔丝在得到此信后几乎同时收到了安琪儿存钱的那个银行给她寄去的三十镑。鉴于家里的可悲处境,她立即如数汇去了二十镑。剩下的钱她拿一部分购置了一点过冬的衣物,再剩下的便只是一笔微不足道的数目了,却还要靠它应付迫在眉睫的无情的寒冬。在她花尽了最后一个英镑之后,她只好考虑安琪儿的态度了:若是再需要资助就去找他的父亲。

但是对这一步,苔丝却越是考虑越不愿走。她因为克莱尔而产生了一种情绪,这种情绪可以叫敏感,可以称自尊,也可以叫不应有的羞耻感,不管叫什么,总之是这种情绪使她向自己的父母掩饰了夫妻之间的长期不和,现在也正是这同样的情绪使她羞于向安琪儿的父母承认她已用光了他留下的那一笔可观的费用,现在又需要钱了。他们说不定本来就瞧她不起,现在她若是再以一个叫化子的身份出现岂不是更要被他们看不起么!结果是这位牧师家的媳妇无论如何也不肯让牧师知道她目前的处境。

她原以为随着时光的车轮,她不愿意跟她丈夫的父母通信的情绪会逐渐减弱,没想到不愿跟自己的父母通信的情绪反倒加强了。家里人对她婚后回家小住随即离开一事的印象是:她终于又去跟她的丈夫见面了,以后便舒舒服服地等着丈夫回家。对这种想法她从来没有以任何行动予以干扰。她自己也只在无助之中勉强怀着希望,但愿她丈夫的巴西之行不会很久,他马上就会回来接她,或是写信让她去看他;总之,她和克莱尔又能联合起来对付外人和对付两家的父母兄弟了。她至今依然怀抱着这种希望。在家里人对她的婚姻大吹大擂用以掩盖上次的失败之后,若是又让他们知道了自己是个弃妇,接济完了家庭自己只好靠双手过日子,那的确是太难堪了。

她想到了那一套珠宝。她不知道克莱尔把它存到什么地方去了,但那并不重要,因为她对它只能使用不能变卖,而且假若她对它拥有绝对的权利,要使用一种在本质上不属于她的法律权利来取得财富,那做法也太龌龊。

而与此同时,她丈夫的日子也绝非没有痛苦煎熬。此时他因几次在风暴中淋得透湿和几桩别的苦难已得上了热病,正躺在巴西的苦利提巴附近的粘土质的农村里。跟他在一起受难的还有从英国来的所有其他农场主和农业劳动者。他们也是因为受到巴西政府的种种承诺和全无根据的设想的欺骗才到了那儿的。那设想是:他们那些从小习惯英国高地的风雨、并能在其中耕耘播种的身子自然也能经得起巴西平原种种天气的折磨。此刻他们正受着那儿的气候的袭击。

我们还是回到苔丝这边来吧!在她花掉了最后一个金币之后,便再没有金币补充了。而由于季节的关系她却愈来愈不好找工作。她并不明白在生活的一切领域里有智力、有体力,又健康、又肯干的人老是不多的,因此不肯找室内的工作。她害怕城市,害怕大户人家、有钱人家,害怕世故,害怕农村以外的习俗礼数,因为黑色的忧患就是从上层社会来的。那社会可能比她通过自己的很少经验所体会到的要好一些,但她却没见到过证明。在目前情况下,她的本能要求便是不跟它沾边。

春天和夏天她曾在布莱地港以西的几个小奶场当过临时挤奶工,但那儿已不再需要人手。泰波特斯完全出于怜悯也许可能给她个位子,但她却不愿意去,尽管她以前在那儿过得不错。她那一落千丈的处境令她尴尬。而且她的返回难免会使她那备受崇拜的丈夫遭到谴责。还有,别人的怜悯她也受不了,别人在她背后对她的奇怪处境的窃窃私议更让她难堪。若是他们能够彼此不通声息,她并不怕让每个人了解她的情况,但是他们背后的议论却令她那敏感的心畏怯退缩。其间的差异苔丝没法解释,她只知道

自己的实际感受。

现在她恰往本郡中部一个高地的农庄走去。她收到了一封几经辗转才送到的信,是玛莲写的,建议她到那儿去。玛莲不知怎么知道了她与她丈夫破裂的消息——很有可能是伊兹·休爱特告诉她的——这位天性纯洁善良、爱上了酒的姑娘深信苔丝的处境很困难,便急忙通知这位老朋友,她自己离开奶场以后已经来到这个高地,如果那个消息属实,她还在跟过去一样干活的话,她倒希望在那儿见到她。那儿还需要更多的人手。

随着白昼一天天缩短,她终于完全失去了获得丈夫宽恕的希望。她此刻正凭着一种不经思索的本能漫步前走。那本能里有一种野生动物的习性,要一点点一步步地把现在的她和充满不幸的过去切断,把自己隐密起来,但她却没有注意到某些偶然的事件可能让别人很快就发现了她的踪迹,而那发现对她自己的幸福(即使不算别人的幸福)却是很重要的。

在她孤独的处境中所碰到的麻烦里,她的外形惹起的烦恼不能算是最小的。她原有天然的魅力,克莱尔的默契又给了她一种卓绝的风韵。在她还穿着结婚时置办的服装时,偶尔有人多看她几眼也还没有多大妨害;可是在她不得不穿上农村妇女的罩袍之后便不止一次有人向她说些粗话了。不过,真正引起对人身侵犯的恐惧的却还是十一月份那个黄昏的事。

她本来并不愿意到那个高地农庄,而希望在布瑞特河以西的农村工作,因为别的不说,后者距离她丈夫的父亲家更近,她在那地区工作,没有人认识,心里却想着,只要有一天她下定了决心,还可以去牧师住宅去做客,便能感到高兴。但是现在,她既然已经决定了到那较为高峻干燥的地区去,便只好转身向东,步行去恰克牛顿村,打算在那儿过夜。

那条篱路很长而少变化。由于白昼迅速缩短,她还没怎么注 意到,天便开始黑了。此时她已来到一座小山顶上。那路弯弯曲

曲、时隐时现,从山顶一直通到山底。此时她听见背后有脚步声 传来,随即,有一个男人追上了她,走到她身边,说:

"晚上好,漂亮的姑娘。"她有礼貌地做了回答。

虽然四周的景物已近于黑暗,天空的余光却还照在她的脸上。那人转过脸来盯了她好一会儿。

"嗨呀!原来是在川特里奇做过活儿的那个年青丫头!是杜伯维尔少爷的女朋友呢!我那时在那儿住过,现在搬家了!"

她认出了他。他就是在客栈门口向她说过粗话、挨过安琪儿 拳头的那个富有的乡巴佬。她不禁痛苦得全身一阵痉挛,没有回 答。

"你还是老实承认我在市镇上说的全是真话的好,虽然你那个相好的听了,发了脾气——嗨,你这个滑头娘儿们,你想想看,他打我的那一拳,还该你赔礼道歉呢!"

苔丝依然没有回答。她那被追逼的灵魂此刻似乎只有一条出路。她忽然拔腿就跑,头也不回,跑得飞快,沿着小路跑到了一道栅栏门口,那门直通一片种植园。她往那园地扑了过去,一步不停,钻进了园林里面再也没有被发现的危险的地方。

脚下的树叶已经枯了。落叶林中有些冬青树倒还枝繁叶茂, 能抵御风寒。她把枯叶拢作了一个大堆,在正中扒拉出一个窝来,爬了进去。

这样睡觉自然不免是断断续续的。她总觉得听见了不熟悉的声音,却老向自己解释,说那只不过是风吹。她想到她的丈夫,他此刻正在地球另一面某个气候温暖的处所,而她此时却瑟缩在寒气里。世界上还有谁的处境能像她如此悲惨呢?苔丝问自己。她想起自己浪费了的生命,不禁说道:"凡事都是虚空。"她木木地重复着,但后来却想起那话对她现在的生活很不适合。两千多年前的所罗门的思想早就达到了那种深度。现在,她虽然不是思想家,体会却要深刻得多。如果一切都不过是空虚而已,还能有

谁会在乎它呢?令人伤心的是,一切却比虚空更为难堪——冤屈、惩罚、苛求、死亡。安琪儿·克莱尔的妻子将手放到额头,抚摸着它的曲线,抚摸着柔嫩的肌肤下可以感到的眼眶,不禁想道:"总有一天这里会只余下白骨的。""我真希望那一天就是现在,"她说。

她正在想入非非,却在叶丛中听见了一种新的陌生的声音。 大约是风吧!但是却没有风。那声音有时像心跳,有时像拍打, 有时又像在喘气或是在冒泡。她立即肯定那是某种野生动物的声 音。等到她听见那声音从头上的树枝间响起,随即有沉重的东西 落到了地上时,她的想法便更加肯定了。如果她此时是在比较为 舒适的条件下被安置在这个地方,她也许会惊惶失措,可是她此 时除了对人类,已经什么都不怕了。

天终于破晓。曙光在高处泛出后不久,林子里也就大亮了。

使世上万物活跃的时刻刚刚放出那平淡无奇、却使人如释重负的光明,她便从枯叶堆里爬了出来,往四面张望。于是她发现了那些彻夜惊扰着她的东西。她所躲藏的这个树林从山上一直绵亘下来,到这里终结,形成一个高峰,树篱之外便已是耕地。树下躺着很多锦鸡,华丽的羽毛上有斑斑点点的血迹,有的已经死去,有的翅膀还在微微抽搐,有的瞪眼望着天空,有的还在疾速地扑打,有的还在扭动,有的却拉长了身子。它们全都在痛苦里挣扎折腾。只有那几只体质较弱的幸运的鸟儿因为承担不了更多的痛苦,早在夜里便结束了它们的灾难。

苔丝马上明白了这是怎么回事。前一天这些鸟儿被某个打鸟的集团逼到了这里。那些被射中后立即落到地上、或是在天黑之前终于落下的,都被搜索到,捡走了。而那些受了重伤却幸运逃掉,飞开,或是再次飞起、回到密密的树枝间去的,还能挣扎着在树上栖息。可是到了晚上,因为失血过多,身子太弱,又一个一个落到了地上。她所听见的就是那些声音。

她做姑娘时就曾数次见过这样的人。他们从树篱顶上、矮树丛中向外面窥视,用枪瞄准。他们的服装很奇特,眼里露出嗜好流血的凶光。她曾听人说,这些人尽管那时看去似乎又粗野又凶残,其实并非一年到头都是一样的。他们都是些彬彬有礼的人,只在秋冬的某几个星期才像马来半岛的居民一样忽然发起狂来,把毁灭生命当作他们的目的,突然对他们在大千世界、芸芸众生中的某些较为弱小的伙伴们表现得特别不成体统,特别没有绅士风度。他们杀害的这些毫无危害的长着羽毛的生物是专门被人工饲养来满足他们这种癖好的。

苔丝产生了一种冲动。她能够体会到命运与自己相同的受苦者的苦痛,她的第一个念头便是结束那些还活着的鸟儿的苦痛。 因此,她用自己的手扭断了她能找到的所有的鸟儿的脖子,再放回原地,等那些猎物饲养员来拾走,因为他们很可能重新来寻找。

"可怜的小家伙!——看到你们的灾难我还能讲自己是世界上最痛苦的生灵么!"她叫了出来。她在怀着深情杀死一只只的鸟儿时止不住泪流满面。"我可是一点肉体的痛苦都还没有受到过呢!我没有少胳膊断腿;我没有流血;我还有两只手,还能靠它吃饭穿衣。"她因自己昨夜的阴郁颓丧情绪感到羞愧。她的颓丧是毫无根据的,除了一种由于某些武断的社会规范而产生的罪孽感之外没有更详细的东西。而那社会规范在大自然里又完全没有基础。

#### 四十二

此时天色已经大亮,她重新出发了。她小心翼翼地离开了林子,来到大路上。但是她其实用不着那么小心,由于路上连个人影也没有。她果断地往前走去。她回想起那些鸟儿通宵达旦默默忍受着的痛苦,便深刻地感到:各种痛苦之间还有着差异,而她

的痛苦还可以忍受,只要她能高昂起头来蔑视别人的意见就行了。不过,那意见若是出自克莱尔,她却是无法蔑视的。

她走到了恰克牛顿村,在一个小铺子里吃了早饭。那儿又有几个小青年七嘴八舌地称赞起她的漂亮来。这让她再次感到了几分希望,她的丈夫是不是也会对她说出同样的话呢?这种可能性既然存在,她就一定躲开这些逢场作戏的追求者。苔丝下定了决心,她绝不能让自己因为漂亮而招来任何危险。因此,她刚一走出村子便急忙钻进一个矮树丛,从她的篮子里取出了一件下地干活时穿的最老的衣服。那是件她自从在马洛特的割麦场工作之后就再也没有穿过的衣服——即使在奶场时她也没有穿过。她一时冲动,还从包袱里取出一张大手巾裹在脸上,盖在女帽下面,遮去了全部下巴、半个面颊和两边太阳穴,假装一副害着牙疼的样子。然后她又对着一面小镜子用剪子毫不手软地剪掉了自己的眉毛。在像这样保证了不再受到垂涎美色的人的骚扰之后,她重新走了她那坎坷不平的路。

- "这丫头怎么这么一副弱不禁风的模样!"遇见她的一个男人 对他的伙伴说。
  - 一听见那话,她眼里止不住涌出了自怜的泪水。
- "不过我不在乎!"她说。"啊,不,我才不在乎呢!我要永远往丑里打扮!因为安琪儿不在这儿,再也无人关心我了。那个曾经做过我丈夫的人已经离开了我,不会再爱我了;但是我还照样爱着他。我讨厌所有的别的男人,我正要他们瞧不起我!"

苔丝就这样踬踽地走着,她的身形与周围的景物成了一体,纯粹就是一个在地里干活的农村妇女。她一副过冬打扮:上身穿一件灰色哔叽披肩,围一根呢质红围巾,下身系一条毛织品裙子,外罩一条磨白了的褐色粗罩裙。那一身破旧的衣服的每一根纱线都在雨水的冲刷、阳光的烤炙与风的吹打之下褪了色、磨损了。此刻,她身上已无丝豪青春激情的迹象——

那姑娘的嘴冰凉

一道道简单的皱褶

盘绕在她的头上。

这副外形可以让别人的眼睛一扫而过,视而不见,仿佛看到的是个无机的东西,但在它里面却还记录着一条跃动着的生命。那生命还年青,却已看到了太多的肮脏与黑暗,人欲的残忍和爱情的脆弱。

第二天天气恶劣,但她仍艰难地前进着。她并不在意。大自然与她为敌,因为它诚恳、坦率、公道。她的目的是找一份冬天的工作和一间过冬的房子。她再也没有时间可以浪费了。因为有过不愉快的经验,她不愿再打短工。

她便这样走过了一个个农庄往玛莲来信的地点走去。因为听说那儿的工作严格繁重,令人畏惧,所以她只计划在山穷水尽、无可奈何的时候再去。她先问了问有没有轻松的活儿,发现没有希望,才表示愿意干较为沉重的活儿。这样她便从自己最喜欢的奶场、禽场的活儿开始问起,一直问到了自己最讨厌的沉重粗笨的活儿——耕地上的活儿。的确,地上的活太重太累,除非不得已她是不会主动去干的。

第二天黄昏左右,她来到了一个地形起伏多变的白垩质的台地地带。那里有许多半圆形的古墓,仿佛是长了无数奶头的女神希贝丽平躺在那里。这片台地延伸在她所出生的土地与她的爱人的山谷之间。

这儿的空气又干又冷,雨后不足几个小时,长长的大路就会被吹得焦干,变成白色。这儿没有树,即使有也不多。那些夹杂在篱树中生长的别的树都被佃农们当作篱树,毫不怜惜地扎结到了一起,因为佃农们自然就是高树、矮树、甚至蕨类植物的敌人。苔丝能在离她不算太远,也不算很近的地方看到巴尔巴洛山和荨麻顶的高峰。那些大山从高坡上望去似乎还有些平易近人,

并不高峻,也并不陡峭,虽然从另外一面,即从她孩提时代居住的黑原谷望去,它们却巍然耸立在天边,像一座座要塞的棱堡。 再往南去若干英里,她可以看到一片像打磨得锃亮的纯钢一样的 湛蓝,高出于海岸一带的山峦和岭脊之上。那便是英吉利海峡。 它从那里一直往遥远的法国延伸过去。

在她面前的一片浅洼地上,有一个残破不堪的荒村。她实际上已经来到了玛莲暂住的燧石顶。没有办法,她好像是命中注定要到这里来的。她身边的薄瘠的土壤清楚地表明这儿要求的劳动是最为粗重的;但是她已到了非找到工作不可的时候了。正好这时又下起雨来,她只好下定决心留下。村口有一家农舍的人字墙延伸到了路面上,在她找到住处之前她只好先站到那下面去躲躲雨,同时眼看着暮色合围过来。

"谁会想到我就是安琪儿·克莱尔太太呀!"她说。

她的背与肩靠在墙上感到暖烘烘的,这才发现原来人字墙里面正是壁炉;壁炉的热气从砖头上透了过来。她将手放到墙上去取暖,又把被细雨淋得红通通、湿漉漉的面颊贴近那使她舒服的墙面。那墙壁现在似乎成了她惟一的朋友,她极不愿意离开它,几乎可以在那儿偎上一个通宵。

苔丝能听见屋里的人在一天劳动结束之后聚集到一起的话语声,还能听到他们晚餐时杯盘的叮铃声。但是她至今还没有在村子的街面上看见一个人影。终于,有一个女人的身影出现了,打破了她的孤独。夜间虽然非常冷,来人却还是一身夏装:夏天的印花长袍,夏天的遮阳女帽。苔丝凭直觉以为那人可能是玛莲,等到那人走近,可以在昏暗中辨认出来的时候,她便发觉的确是她。玛莲的脸比过去还要胖,颜色也更鲜艳了,穿戴却显然破烂了许多。若是在苔丝生命中的任何其他时刻,她是不太愿意在自己目前的这种情况下跟她重叙友情的,但是她此刻已经太孤寂,玛莲一招呼,她就立即回答了。

玛莲嘘寒问暖,口气特别尊重,但她也似乎很激动,因为苔 丝的处境仍然不比当初强,尽管她模糊地听说过他们两人分手的 事。

- " 苔丝——克莱尔太太——那个亲爱的人的亲爱的妻子!难道你真会不走运到这种地步么,我的小妹妹?你那漂亮的脸蛋为什么又包扎起来了呢,该不会是他搞的吧?"
- "不是,不是,不是!我把脸包扎了起来是防止别人见了动手动脚,玛莲。"

她厌恶地扯掉了那块手巾,因为它引起了这种太荒唐的设 想。

- "你连领子也没有用了呀!"(苔丝在奶场时习惯于用一根小白领子。)
  - "我知道,玛莲。"
  - "是行路的时候弄掉了么?"
- "没有掉。说真话,我现在对我的外表毫不在意了,所以不再用领子。"
  - "你的结婚戒指也没有戴?"
- "带着的,但没戴在外面。我用根带子穿了起来挂在脖子上了。我不愿意别人想起我嫁了个什么人家,也不愿别人想起我原来结了婚。我过着现在这种生活还戴什么戒指呢,那太叫人尴尬了。"

玛莲不作声了。

- "但是你确实是个上等人家的太太,叫你过这种日子实在似乎不公平!"
  - "啊,公平,很公平。尽管我非常痛苦。"
  - " 唉呀呀,与他结了婚,你还有啥痛苦的!"
- " 做妻子有时是有痛苦的,那并不是她们的丈夫的错,要怪 的还是她们自己。"

- "你不会错的,这我信得过;他也不会错;要怪的一定是你们俩以外的什么东西。"
- "玛莲,玛莲,你能否帮我个忙,不要再刨根究底了?我的丈夫出国了。我不知怎么又把他留给我的钱用光了,只好又来做过去做过的工作。不要叫我克莱尔太太了,跟以前一样,还叫我苔丝吧!他们这儿现在需要人手么?"
- "需要。他们从来都需要人,因为没有多少人肯来。这是片饥饿的土地,除了麦子和瑞典萝卜什么都不生产。我虽是在这里干活儿,见了像你这样的人也来干活儿,心里还是很替你委屈的。"
  - "但是你原来跟我一样是很熟悉挤奶的呀!"
- "是呀,不过现在不行了,我迷上了酒。唉呀,现在酒就是 我唯一的慰藉了!假若你来干活儿,那就是去挖萝卜。我做的也 是这种活儿,但是你是不会喜欢的。"
  - "啊,什么活我都愿做!你能跟我去说一说么?"
  - "你自己去说更好。"
- "那好。不过,玛莲,记住——如果我在这儿找到了工作, 对他的事你可要只字不提,我不愿意连累了他,把他的名声糟蹋 了。"

玛莲尽管天性比苔丝粗率,倒的确是个可靠的姑娘。她对苔 丝的一切要求都答应了。

- "今天夜晚发工资,"她说。"你要是跟我一起去,马上就会知道个结果的。我的确为你的痛苦难受。但我清楚那只不过是因为他不在。他只要在,哪怕他不给你钱、还把你当个苦力使用,你也不会痛苦的。"
  - "是的,他要是在,我是不会痛苦的!"

两人一起接着往前走,随即来到了那家农舍。那儿的凄凉冷落几平已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四面一望连一棵树也没有,在这

个季节也无绿色的草场;除了休耕地便仅有萝卜;土地被结扎得 十分单调的树篱分成了一大片、一大片。

苔丝在农舍外等着,一直等到一群工人领完工资,玛莲才介绍了她。老板出去,工作由老板娘代理,在苔丝表示愿意一直工作到圣母节之后,她便雇用了她。目前肯干地里活的女工很少,而且女工的工资较低,雇用女工做男女都能干的活是有利可图的。

签完协议后,苔丝再也无别的事可做,便去找住处。她在刚刚曾在它的人字墙下取过暖的屋子里落了脚。那儿的环境很差,但毕竟提供了一个过冬的地方。

那天晚上她写了封信,把新地址通知了她的父母,为的是在她丈夫有信寄到玛洛特村后可以转过来。但是她没有告诉他们自己的凄惨处境,担心的是家里人会因此责怪她的丈夫。

#### 四十三

玛莲把燧石顶村比作饥饿的土地并没有夸张。这一片土地上惟一说得上胖的就只有玛莲了,而玛莲是外来户。在这一带有三种村子。一种是地主经营的;一种是农场主经营的;一种是两者都不经营的。换句话说:一种是在乡地主的村子,租给人种;一种是自由持有土地的人或依据官册持有土地的人自己的土地,自己种;一种是在外地主的村子,委托给别人种。燧石顶村是第三种。

于是苔丝干起了活来。忍耐,那道德上的勇气和体力上的怯懦的混合物,现在已不再是安琪儿·克莱尔太太的次要特点了;她是靠了它才活下去的。

人家安排她与她的伙伴去收获瑞典萝卜的地方是一个面积达 一百多英亩的整块土地,在那村子里是最高的一片地。地面在燧 石层之上,是由白垩质岩层中的矽酸类矿脉风化而成,混杂有千 千万万花散的白色燧石,有的像球茎,有的像牙齿,有的像男性生殖器。瑞典萝卜的上半截儿全叫牲畜咬掉了。两个女人的工作就是用一种叫做钉耙的弯齿铁叉把萝卜的下半截,即带泥的半截挖出,当作食用。这菜的叶子已给牲畜啃了个精光,因此整片农场变作了一片荒凉的黄色,一片没有形状的颜色,好比一个从下巴到前额只有一层皮而无五官的面孔。天空也同样是模糊一片,只是颜色不同;灰溜溜的白色里什么都没有。这样,天上地下的两张空空如也的脸便整日里彼此呆望着。白脸俯瞰着黄脸;黄脸仰望着白脸。两张脸之间空空如也,只有两个妇女像苍蝇一样在苗脸上爬来爬去。

没有人挨近她们,她们的行动很有规律,像机械一样。两人身上裹着麻布罩袍站着,像裹着尸衣——有袖子的褐色围裙在身后扣住,一直扣到下摆,以免长袍被风吹翻。几层短裙下露出长到腿肚的靴子,黄色的绵羊皮手套,长长的护手袖笼。带檐的帽子给两人低下的头带来了一种沉思默想的神情,令人想起早期意大利绘画里关于两个玛利的构思。

对她们自己于这片景物上的凄凉形象她们并不知道,她们仅清楚一小时一小时地干下去,也并没有想到命运是否公平。即使在她俩即近这种处境之下,生活在幻梦里仍然是可能的。下午雨又下了。玛莲提出停工,但是停了工就无收入,她们又只好干下去。这里的地势高峻,空中的雨还来不及落到地下便被肆虐的狂风刮着横扫过来,像玻璃碴子一样扎进她们的身子,把她们淋了个透湿。苔丝还是第一次懂得透湿是什么滋味。给雨淋湿有种种不同的程度。我们以往说话的所谓透湿其实只不过淋湿了一点点而已。在田野里站着慢慢工作,感觉到雨水在身上爬,先是在两腿和两肩上爬,然后在腰上和头上爬,然后才爬满前胸后背和两侧,却还要坚持不断地干活,直干到铅灰色的光线逐渐弱去,日色全部消失,那才叫浑身透湿,那可真是要有点苦熬精神、甚至

狠劲才能受得了的。

但是她俩对那湿漉漉的感觉也并不如人们所估计的那么痛苦。两人毕竟都正年青,又在谈着在泰波特斯奶场共同生活、同时恋爱的日子。她们谈起那片绿色的幸福的土地。夏季给了那片土地丰厚的礼物:给每个人的是物质的礼物;给她俩的是情感的礼物。苔丝本来不同意跟玛莲谈起那个法律上虽是、实际上却不是她的丈夫的人。但是这个有着无可抗拒的魅力的题目却让她受了骗,使她沿着玛莲的话题谈了下去。这样,正如上面所说,在她俩的女帽的帽檐拍打得面颊生疼的那天下午,在她俩的湿袍子缠裹得她们厌恶的那天下午,她们俩却生活在对于浪漫的、绿色的、风和日丽的泰波特斯的回忆之中。

"天气晴朗的时候你还可以从这儿望见一座小山在闪光呢, 那山距离佛鲁姆峡谷只有几英里。"玛莲说。

"啊,能看见么?"苔丝说。她感觉到了这个地点的新价值。

于是,就跟在哪个场合一样,两种力量开始了斗争。一方面是与生俱来的寻求欢乐的愿望,另一方面是应付环境所要求的反对享乐的意志。玛莲有一种加强意志力的办法。下午稍晚她就从口袋里拿出一个一品脱装的用白布塞住的酒瓶,请苔丝喝。但是苔丝毋需别的力量,单凭她的梦想已经足够让自己的灵魂升华,只啜了很小的一口就婉谢了。然后玛莲便大喝了一口。

"我已经形成了习惯,"她说。"现在改不掉了,这是我惟一的安慰——你看,我失去了安琪儿,你却得到了他。你大概是用不着喝酒的。"

苔丝心想自己的损失其实跟玛莲一样大,但却凭着她至少在 名义上是安琪儿的妻子的尊严承认了玛莲所说的差别。

苔丝便在这样的环境中顶着清晨的寒霜与午后的冻雨像奴隶一样工作着。不挖萝卜的时候她俩就理萝卜。在把萝卜贮存起来准备以后再用之前,她俩要先用一把弯弯的刀刮去萝卜上的泥土

和根须。做这种活儿的时候如果遇上下雨她们还可以用一个苫着草的架子遮一遮,但若遇上了霜冻可就苦了,就连她们那厚厚的手套也没法阻挡手中冻结的硬块咬得她们的指头生疼。但是苔丝仍然怀着希望。她一直认为宽宏大量是克莱尔后悔的主要成份,因此深信他早晚是会回到她身边来的。

玛莲酒兴一来就有些好开玩笑,常常找出一些前面说过的那种怪头怪脑的石块,并且尖声地笑起来。苔丝却老是板着脸,闷声不响。两人常常往远处伐尔河(或称佛鲁姆河)流过的地方眺望,虽然实际上什么也看不见。她们老是爱望着那云遮雾罩的白茫茫的远方想象着她们在那儿度过的往昔的时日。

"啊,"玛莲说,"我真希望那时的姐妹们可以再来一两个!那我们就可以天天边干活边回忆泰波特斯了。我们可以谈他,谈那时候的快活日子,谈那时候的事,让那些日子在想象里重新出现!"玛莲的眼神温柔起来,过往之事一幕幕回到她心里。"我要给伊兹·休爱特去信,"她说。"我知道她现在住在家里,无工作,我要告诉她我们在这里,邀请她来;莱蒂的病现在说不定也已经好了。"

苔丝对于这个建议别无它言。两三天以后她第二次听到了要引进泰波特斯快活日子的计划。玛莲告诉她,伊兹已经回了信,答应只要她能够来便打算来。

那年冬天是许多年未曾有过的。它像个高手下棋一样不知不觉地一着一着地掩杀了过来。一天早晨那几棵孤零零的高树和篱树的荆棘忽然似乎褪掉了植物的皮、长出了动物的毛,每一根枝条都盖上了一层白色的雾凇,似乎是一夜之间从树皮上长出来的,使枝条长粗了四倍,整棵整棵的树镶上了白边,衬托着天空和地平线那忧伤的灰白,显得特别触目,能使一切结晶的大气使墙头棚下等处过去从来觉察不到的蜘蛛网显露了出来,也让它像绒线一样一圈一圈地挂在披屋、柱头、大门等明显的地方。

这一段使湿气结为雾凇的阶段过去,又来了一段干燥的霜冻期。这时一些奇怪的鸟儿从北极背后一声不响地飞到了燧石顶高地。那是些精瘦、细长、幽灵一般的生物,眼神很忧伤。那是曾经看到过天崩地裂的恐怖场面的眼神,那场面出现在人类没法到达的地区,在人类无法忍受的严寒里,其规模之巨大超过人类的想象。那眼睛曾在黎明时刺目的寒光里看到过冰山塌裂雪岭滑坡;差不多叫铺天盖地的风暴旋流和排山倒海的地理剧变弄瞎了。那眼睛至今保留着那些场面所产生的表情特点。这些不知名的鸟儿来到苔丝与玛莲的身边,却没有把只有它们才见过而人类从未看见的场面告诉她们。它们无游客们讲述见闻的兴致,仅默默地、冷淡地抛开那些不值得重视的经历,去注意这片丑陋的高坡上的直接琐事——两个姑娘的琐碎活动。她们用钉耙翻开泥块,露出一些东西让来客们欢快地吃着。

随后有一天,户外的空气忽然带上了一种特殊的感觉,一种不是雨的潮气和不是霜冻的寒冷出现了,冻得两人的眼珠子发酸,眉头疼痛,直冻到骨头架子里。这寒气对人的骨子里的影响甚于对身体表面的影响。她们知道那是在孕育着一场雪。果然,到了晚上雪便下了下来。苔丝仍然住在那幢有暖烘烘的人字墙、让在那儿歇脚的寂寞的行人感到愉快的村舍里。那天半夜她醒了过来,听见茅屋顶上呼啸成了一片,好像那屋顶已成了四面的透风翻腾滚打的场所。她早上点上灯打算起床,却发现雪已透过窗框上一道缝隙刮了进来,靠着窗户形成了一个由最细的粉末堆成的白色圆锥体。那雪也从烟囱上飘摇下来,在地上铺了鞋底厚的一层,她在上面一走就留下鞋印。外面,风吹得很猛,厨房里结成了一片朦胧的雪雾。但门外还很暗,什么也看不见。

苔丝知道不可能再挖萝卜了。她刚刚傍着小小的孤灯吃完早 饭玛莲就来了。她告诉她在天气转晴之前她俩的活儿是在仓库里 跟别的女工一起拖麦捆。因此两人一见外面的一团漆黑开始转成 乱纷纷的灰白便吹熄了灯,用最厚的头巾把自己裹了起来,再用几根羊毛围巾缠住脖子和胸部,往仓库走去。那雪是随着那批鸟儿从北极的盆地刮来的,是一根白茫茫的雾柱,根本分不清什么雪片。那风夹着冰山的气息、极地海洋的气息、鲸鱼和白熊的气息,驱赶着大雪飞跑,让它舔着地面却不让它堆积起来。两人在团团的雪雾中斜着身子挣扎着前进,尽可能地利用树篱隐蔽自己;但树篱是挡不住风雪的,还是让它漏了进来。空气受到飞漫其中的白色雪团的影响变成了灰白,又吹得那些雪团在空中奇怪地翻滚扭动,令人想到一个没有颜色的混沌世界。但是两个年青女人却都还心情愉快。干燥的高坡上出现这样的天气毕竟并不让人沮丧。

"哈哈!那些狡猾的北方鸟儿早就知道了暴风雪要来呢,"玛莲说。"相信我的话,它们从北极星所在的地方开始就老是赶在风雪前面。可是你丈夫那儿的天气,我敢说,亲爱的,这一阵准是热得要命。啧啧!你现在这样子假若给他晓得了,他才要心痛死了呢!倒不是怕这种气候会影响了你的漂亮——实际上你甚至更漂亮了。"

- "千万别和我谈他,玛莲。"苔丝严肃地说。
- "好吧,不过——你一定是爱他的,对不对?"

苔丝没有回答。她眼里噙着泪水,感情冲动地望了望她自以 为是南美的方向,撅起嘴,对着雪风送去了一个浓浓的吻。

"好了,我明白你爱他。不过我敢发誓,结了婚的夫妇还过这种生活也有点太蹊跷!哪有——好了,不说了。天气倒不用担心,进了仓库就好了。不过,拖麦捆倒是累死人的活儿——比挖萝卜还费力。我身体好,经受得了;但是你比我单薄,不知道老板怎么会让你来干这种活儿!"

两人来到仓库,走了进去。仓库很长,一头堆满了麦子;正中就是拖麦草的地方。前一天晚上压榨机里已经放进了好多麦

捆,够几个女工拖一天了。

"怎么,伊兹已经到了。"玛莲说。

那千真万确是伊兹。伊兹走上前来。她是头天下午从她妈妈家一路步行来的,没想到有这么远。她到时已经很晚,但幸亏赶在了下雪之前。她在一家麦酒店睡了一夜。老板早就跟她妈妈在市场上说好了,假若她今天能赶到就雇用她。因此她害怕迟到了会让他失望。

除了苔丝、玛莲和伊兹之外那里还有两个从附近村子里来的 女工,一对巨无霸姐妹。苔丝一见不禁吓一跳,原来她们就是那 天半夜在川特里奇与她吵架、还要打她的那个黑桃皇后,黝黑的 卡尔和她的妹妹方块皇后。她们俩都好像没有认出她,也很可能 真没有认出来,因为那天半夜两人都喝醉了,而且她们在川特里 奇也仅是外出做短工,跟在这儿一样。这两个女巨无霸情愿做各 种男人的活:打井、扎篱、挖沟、掘洞,根本都不觉得累。两人 拖小麦也是能手,望着其余这三个人,很有点不放在眼里。

大家全戴上手套在压榨机前排成一排,干起活来。压榨机是由两根柱子加一条横杠制成的,要拖的麦捆麦穗朝外放到机器下面。横杠受到柱子上的销子调节往下压,能自动随着麦捆的减少而降低。

天色愈来愈暗,仓库里的光不是从天上往下投射进来,而是 从雪地往上反照进来的。姑娘们一把一把地拖着麦子。有了两个 陌生人在身边,飞短流长地讲着闲话,玛莲和伊兹便没有机会按 原来的想法讲起往事。不久她们便听见有马蹄声闷声闷气传来, 原来是农场主骑着马来到了仓库门前。那人一下马就走到苔丝身 边沉默地望着她那脸的侧面。起初她并没有怎么注意他,但他那 站着不动的姿态却让得她掉过头去。呀,这时她才看出雇用他的 原来就是那个川特里奇人,那个提起她的历史,吓得她往大路上 逃跑的人。 他等她把拖过的麦捆送到门外的草堆里回来才开了口:"啊,原来你就是那个把我的客气当作可欺辱的小娘们儿呀?我一听说用了那么个人就猜到了肯定是你,没错儿。哼哼,头一回,在旅馆门口,你依仗有个相好的,以为占了我的上风;第二回,在路上,你又跑掉了;现在你怎么讲?还是我占了上风吧!"说完他冷冷一笑。

苔丝像个掉进了罗网的小鸟,夹在老板和两个女巨无霸之间。她没有答话,只不停拖着麦秆。她很精于判断性格,此时已经看出用不着怕老板向她献殷勤纠缠不清。他只不过因为克莱尔曾经对他不客气而心怀怨恨,成心想折磨她罢了。大体说来她倒宁愿男人对她抱这种情绪,她觉得自己有勇气对付,能吃得消。

- "那天晚上你认为我是看上你了是不是?有些婆娘就有那么笨,别人看他一眼,她就觉得是爱上她了。不过,要治年青婆娘那种怪病有一种灵丹妙药:让她冬天干活儿。而你又愿意了干到圣母节,而且签了合同。好了,现在你该求我谅解了吧?"
  - "我倒认为是你应当求我原谅。"
- "好极了——那就听便。不过,我们就会看到,在这个地方 是哪个说了算。这就是你今天拖的麦秆么?"
  - "是的,先生。"
- "你做的活实在让人见不得呢,你看看人家那边干的是什么样子。"(说时他指着那两个壮实的女人。)"就是另外这两个也都做得比你好。"
- "她们以前都干过这种活,我却没有。我觉得这对你并没有什么两样,因为做的是计件,做多少拿多少。"
  - "但是我就说不一样。我要空出仓库。"
  - "那我就做一整下午,别人两点钟下班我不走。"

他冷着脸望了她一会儿,才走掉了。苔丝觉得自己的处境真 是再糟糕没有。但是无论如何总比有人来涎着脸求爱好。两点钟

一到,那两个拖麦秆的行家喝完瓶里最后半品脱酒,放下钩子,捆好最后几个麦捆就离开了。玛莲和伊兹原也计划下班的,但一听说苔丝还要干下去,用加班加点来完成技术的不足,她们便也留下了。玛莲望望还在飞舞的雪花叫道,"好了,现在就剩下我们三个了。"她们的谈话又最后回到了往日的奶场旧事;当然还有她们跟安琪儿·克莱尔一往情深的种种细节。

"伊兹,玛莲,"安琪儿·克莱尔太太以非常尊严的口气说道——她觉得自己太不像个做妻子的人。"我不能像以前一样跟你们谈论克莱尔先生,因为他虽然现在离开了我,毕竟还是我丈夫。"

伊兹是四个爱上了克莱尔的姑娘中最粗鲁、最尖刻的。"他做情人最好不过,这没说的。但是我总觉得他一结婚就抛开了你,作为丈夫也实在有点太不像话。"

- "那是因为他一定走不可——非到那边去看看情况不可!"苔 丝辩解说。
  - "那他也应该给你准备好过冬呀!"
- "啊——那是因为出了点意外,是一场误会,这一点我们就不谈了吧,"苔丝回答,话句里含着眼泪。"也许关于他的事值得谈的还有许多!他并没有跟我不告而别,跟有些丈夫一样。他到哪儿我都一直知道。"

然后她们就好像做白日梦一样继续干了很长一段时间。抓住 穗头把麦秆拖出来挟在腋下,用弯刀砍掉麦穗。仓库里除了麦秆 的沙沙声和砍刀的嚓嚓声之外再也没有别的响动。然后,苔丝突 然两腿一软就歪倒在脚边的麦穗堆上。

"我早清楚你会受不了的,"玛莲叫道。"做这种活儿,身子 骨要比你结实才行。"

农场主此时恰好走了进来。"啊,我一转身你们就是这么干活儿的呀。"他对她说。

- "那也只是我吃亏,"她解释道。"而不是你吃亏。"
- "但我要这个活儿快点做完,"他固执地说,穿过仓库从另外 一道门走了出去。
- "不要管他,好苔丝,"玛莲说。"我以前在这里做过活儿。 你现在先到那边去躺一躺吧!没做够的活交给我与伊兹来做。"
  - "我不愿意让你们做。说来我个子比你还高呢。"

但是她确实支持不了了,只好同意去躺一躺。便去歪在了一堆麦秆渣子上斜靠着——麦秆渣子是笔直的麦秆拖走以后剩下的乱草叶,扔在仓库的另一边。她之所以支持不住,一方面固然是因为工作太重,但也是因为再次提起她和丈夫分手的事使她激动的缘故。她躺在那儿,朦朦胧胧,无意识地感到外来的刺激,麦草的沙沙声与砍麦穗的嚓嚓声刺激着她的听觉,跟物体接触到她身子的感觉没有差别。

她躺在那角落里,除了草声之外还能听见两人低低的谈话声。她可以肯定她们谈的是刚才已经开了头的话题,但那声音真是太低,她无法听清字句。最后,苔丝越来越想知道她俩在谈些什么,便勉强跟自己说已经感到好了一些,站起身来继续干活儿。

这时伊兹·休爱特也累垮了。前一天晚上她已经走了十多英里路,半夜才睡觉,今天又在五点钟就起了床。只有玛莲凭了她那瓶酒的力量和她那壮实的身子才承受住了那活对两臂和腰背的压力,没有感到多大痛苦。苔丝请求伊兹不要再干了。她表示,自己身子既然好了一点,就可以完成那天的工作,然后把拖完的麦草捆数由三个人平均分摊。

伊兹非常感激地接受了这个建议,走出大门,沿着积雪的小道回住处去了。玛莲开始有一点感情冲动——她每天下午那瓶酒下肚都是这样。

"我本来不应这样看待他的——实在不应该!"她迷迷糊糊地

说。" 我还那么爱过他!他娶了你我倒不在乎,可是他给伊兹的 做法实在太不像话!"

苔丝一听这话吃了一惊,差点失手叫弯刀砍掉了一个指头。

- "是说我的丈夫么?"她结结巴巴地说。
- "是的,伊兹要我不要告诉你,但是我禁不住要说!那是他 对伊兹提出的要求,他要伊兹跟他一起到巴西去。"

苔丝的脸刷地一下变得惨白,白得好像门外的雪景了;脸上的曲线也绷直了。" 伊兹拒绝了么?" 她问。

- "我不知道。总之他后来又改变了主意。"
- "呸!——他仅不过是有口无心,男人家胡闹罢了!"
- "不,他是存心的。因为他让伊兹坐他的车往火车站走了很 远。"
  - "不,他没有带她走!"

两人拖着麦秆,没有出声。忽然,苔丝一点先兆都没有就哇 地一声哭了出来。

- "你看!"玛莲说。"我真后悔不应该告诉你了!"
- "不,你应该告诉我,你干得很对!我这些日子憋了一肚子苦,活得真难受,还不知道会闹个什么结局呢!我应该常给他写信的。他叫我不要去找他,但没说过我不能愿给他写多少信就写多少信呀!我不能再如此蹉跎下去了!我太不应该了,太马虎了,不该把什么事都交给他一人作主!"

仓库里本来暗淡的光线更加暗淡了。两人再也看不见干活。那天晚上苔丝回到家里,一个人呆在那间粉刷后的小房间里的时候,便开始感情冲动地给克莱尔写起信来。但是她却越写越犹豫,终于无法写完。然后她拿下了用一根带子挂在贴心处的戒指,戴在手指上过了一夜。她仿佛是在坚定自己的感觉:她确实是这个捉摸不定的丈夫的妻子——他竟能在她刚离开不久就向伊兹提出要求,要她跟他一块出国去。可是,她既然已经知道了这

件事,怎么还能写信向他乞求,或是向他表示依然爱他呢?

#### 四十四

仓库里暴露出的那件事又把她的思想往近来数次考虑过的方向引去——她想起了远处那爱明斯脱的牧师住宅。她的丈夫以前叮嘱过,她若是要给他写信就通过他的父母转寄,若是有了困难就给他的父母写信。可是她一直感到从道德上讲她对他并没有什么权利,因此总控制住自己打算写信的冲动。因此对于住在牧师住宅的那一家人来说,她是不存在的,恰如对她自己家里的人来说她婚后也已经不复存在一样。这种从两个方面都把自己抹掉的做法跟苔丝的独立的性格是很合拍的。她不愿意接受别人出于恩赐或同情而给予的任何东西,除非经过她慎重考虑以为有资格接受。她已经决意让自己的品质来决定自己的沉浮升降,放弃自己对于一个陌生的家庭在技术上具有的权利。她与那个家庭之所以建立了那么一点微薄的关系,只不过因为其中一个成员由于一时感情冲动,在一本教堂登记册上将自己的名字签在了她的名字旁边而已。

但是伊兹谈起的事此时却刺激了她,使她狂热起来,她才感到自己的隐忍退让也应当有个限度。她的丈夫为什么老是没有来信?他曾经明显地暗示过至少会把自己的行踪告诉她的,但是他却至今没有给她只言片语——告诉她地址。他对她真是那么漠不关心么?他会不会是病了呢?她是否应该主动一点呢?她毫无疑问应该鼓起勇气去登门求助,应当到牧师住宅去听听消息,对他不来信表示难过。如果安琪儿的父亲确实是像他所描述的那么一个好人,他是能理解她心灵的饥渴的。至于她在世事上的各种艰辛她倒可以避而不谈。

她无法在往常日子离开农庄,惟一的机会是星期天。燧石顶 地处白垩质台地的中部,那时铁路还没有修上去,因此她只好步

行。由于来回都有十五英里,她要办事不得不起个大早,走一天 很长的路。

半个月以后风雪过去,出现了一段严霜期。她便决心利用路面冻结好走的时机去试一试。星期天早上她四点钟就起了床,走下楼来,踏进星斗满天的门外。天气依然对她有利,她的脚踏在地面上铮铮地响,好比敲在铁砧之上。

玛莲与伊兹对她此行很感兴趣,因为她们知道那跟她的丈夫有关。她俩住在小巷那头一个农舍里,却全过来帮助苔丝准备出发。她们跟她争论,说她应该打扮得极其漂亮,好赢得公公婆婆的欢心,不过苔丝因为清楚克莱尔老先生的清心寡欲的加尔文教信条而对此不感兴趣,甚至有些怀疑。现在,从她那可悲的婚礼计起,一年已经过去了。但是她还从当时置备的不少服装里保留下了一些衣服,可以把自己打扮得美丽动人,像个并不追求时髦的朴素无华的农村姑娘。她穿了一件色调柔和的灰色毛呢长袍,有白色的羽状镶边映衬着她那粉红色的脸蛋和脖子。长袍外套了一件黑色天鹅绒褂子,还配着一顶作客戴的帽子。

"你的丈夫现在不能看见你,真是一千个可惜呢!你确实是个大美人呀!"伊兹·休爱特打量着苔丝说。此时苔丝恰站在屋门口,屋外是钢蓝色的星夜,屋里是昏黄的烛光。伊兹这话是出于一种自我否定的坦荡胸怀。她没法跟苔丝当面作对——任何一个女人只要心眼比榛子大一点就都不可能。苔丝能在女性伙伴之中产生异乎寻常的温暖与力量,讲来奇怪,这种效果能压倒女性之间常有的看不起和不服气的琐碎情绪。

她俩在她身上这里抻了一抻,那里拍了一拍,还在别处轻轻抹了一抹,做完最后的检查以后才放她走了。她终于消失在破晓前珍珠色的晨光中。她俩听见她大踏步前进时脚步踏在冻硬了的路面上叮叮作响。就连伊兹也希望她得胜而回,虽然她对自己的道德并不特别尊重,但也私自庆幸没有在受到克莱尔暂时诱惑时

干出对不起朋友的事来。

克莱尔是在恰好一年前跟苔丝结婚的,日子只差了一天。他同样在整整一年前离开她的,日子只差了几天。但是在如此一个干燥的冬季清晨,在这样白垩质的山岭上稀薄的空气里匆匆赶路,去完成这样一项任务,却并不叫她感到灰心丧气。毫无疑问,她出发时梦想的确是赢得婆婆的欢心,把自己的故事向她全部托出,争取她站到自己一边,把走掉的人弄回来。

不久她已来到那巨大的峭壁边上,峭壁下伸展着土壤肥沃的 黑原谷,此时它正雾气朦胧、静悄悄地躺在黎明时的曙光里。山 下的空气跟山上不同。山上的空气没有颜色,山下的大气却是一 片深蓝。山上是她现在已熟悉于在上面劳动的大块土地,每块在 一百英亩以上;山下的土地却分得很小,每块不足五六英亩,从 山顶望去仿佛网眼一样。山上的景物是泛白的褚色,山下却跟佛 鲁姆河谷一样,永远是一片绿色。然而她的忧伤却正是在那峡谷 里形成的,她再也不像以前那样爱它了。所谓美对于她来说,恰 如对许多深有体会的人一样,并不在事物本身,而在它所代表的 东西。

她不停往西走去,让峡谷总在她的右边,翻过了兴托克山,跨过了连结舍顿阿巴斯和卡斯特桥的大路,沿着道格伯利山和海斯托依山走去,那两座山之间还有一个小谷叫作"鬼厨"。她仍然在高处的路上走着,来到了"手中十字"。那是一根孤独沉默的石头柱子,站在那儿标志着一次奇迹、谋杀、或是奇迹式的谋杀曾经在那儿发生。她向前再走了三英里便来到了那条名叫长巷的笔直的路,那路还是罗马人统治时期的,现在已经荒废。她刚踏上那路便又离开了它,取道一条跟它交叉的小路往坡下走去,走进了一个称作爱佛什德的小市镇或村庄。此时她已经走了全程的大概一半。她在这儿停了停,第二次吃了早饭,吃得还算开心——是在教堂边一家农舍吃的,没有到"母猪与橡实"客栈去

吃,因为她躲避那种地方。

她的下一半旅程要取道本维尔巷,经过地势比较平坦的农村。但是随着她和此次"朝拜"的目标之间的距离愈缩愈短,她的信心却越来越减退,此行的任务也变得越来越可怕了。现在她眼里看到的仅有她的目标,对周围的景物只觉得一片模糊,因此有时差点有迷路的危险。不过,到正午时分,她已在盆地附近的一道栅栏前歇下脚来。爱明斯脱与它的牧师住宅便在盆地里面。

那座方形的塔楼在她的眼里显得非常严厉。她知道牧师此时 正在那塔楼下面跟他的会众一起作礼拜。她真希望能够想个办法 不在礼拜天来。像他那样的好人由于不理解她的苦衷是很可能对 选择了星期天办事的女人产生偏见的。但是现在她只好硬着头皮 前进了。她脱下了走了这么多路的厚靴子,换上了美丽的漆皮薄 鞋,再把厚靴子塞进了距离门柱不远的树篱丛里,以便回来时取 用;然后便往山下走去。在她逐渐接近牧师住宅的时候,她那被 冷空气冻得红通通的脸开始不由自主地变得苍白起来。

苔丝希望能出现点突发事件对她有利,可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牧师住宅前草地上的灌木丛叫霜冻的风吹得簌簌地响,仿佛很难受。她已经像这样竭尽所能打扮到最漂亮的程度了,可她无论怎么想象也很难相信那就是她的亲人们的房子。可是反过来,无论在天性或是感情上却又没有什么根本性的东西能把她与他们分开。她跟他们是相同的:都痛苦,都快活,都思维,都出生,都死亡,死了之后也都一样。

她振作起来鼓足勇气走进了摇转栅栏门,按了按门铃。她以为这一按就再也退不回来了。可是不,她还可以退,因为没有人应门。她还得鼓起勇气再作努力。第二次她又按了铃。这个动作产生的激动加上她步行了十五英里的疲劳,使她在等着开门时不得不用一只手撑着腰,把手肘靠在门廊的墙壁上。风太厉害,长春藤的叶子已被刮枯了,吹白了,叶片不时彼此拍打着,刺激着

她的神经,让她不安。一张印着血迹的纸片不知从哪家买肉之后 的垃圾堆里被风刮了出来,在大门外的路上时起时落。它太轻, 不可能不飘起来;它又太重,无法飞走;几茎枯草也陪着它飘 动。

第二次的铃按得响些,可是仍然没有人来。她于是走出门廊,打开大门走了出来。她虽然还迟疑地望了望那住宅正面,好像还想回去,在她关上大门时却如释重负地吐了一口气。她心里一直有一种感觉:人家已经认出了她,下了命令不让她进去,不过是怎么认出来的她却说不清。

苔丝一直走到了街角。能做的她全都做了,但为了不让将来 痛苦,她仍然下定决心不逃避目前的困难。于是她又转回身去从 那房子面前走过,走了很远,把所有的窗户都观察了一下。

啊——答案原来是:全家每个人都上教堂去了。她想起原来她的丈夫说过,他的父亲一向要求全家人全去参加早祷,包括仆人在内,因此回家时大家只好吃冷餐。所以她只需等到礼拜做完就行了。她在这里等一会也不会惹眼。于是她便从教堂门口走了过去,想进入篱巷里。可是等她来到教堂门口时,人们却已开始从教堂里往外面涌,顷刻之间她就陷入了人群之中。

她在爱明斯脱教堂会众的眼里,就跟在任何做完礼拜信步回家的乡村小镇的会众眼里一样,是一个普通妇女,一个生客。她加快了步伐沿来时的路往坡上走去,想在它的树篱之间找一个地点歇歇脚,等牧师全家吃完午饭方便的时候再去见他们。她很快就把人群甩到了后面,却有两个还算年青的男人例外。这两个人正手挽着手快步跟在她的后面。

两人走近时她能够听出他们是在认真讨论着问题。她以在这种处境下的妇女的天然敏感听出两人说话的音质与她的丈夫很相象,原来这就是她的两个大伯子。苔丝忘掉了她的一切打算,一心只怕在这种心绪不安、没有做好跟他们见面的准备时叫他俩赶

上,因为她虽然觉得他们并不认得她,却也本能地担心他们的注意。他俩的步子越快她便也走得越快。他俩显然是打算在进屋吃饭之前作一次短途快速的散步,让已经冻僵的脚暖和暖和,因为他们才做了一个很长的礼拜下来。

上坡时仅有一个人走在苔丝前面,很像是个上等人家的姑娘,她也许有点惹眼,因为她带了几分故作高傲、做作的样子。在苔丝差点赶上她的时候,她的两个大伯子也赶了上来,走到了她的背后。她能清楚地听见他们说的每一个宇。不过他们的话并不特别让她感兴趣。后来其中一个认出了前面的小姐,便说:"墨茜·常蒂就在前面,咱们赶上她去。"

苔丝清楚这名字。她就是那个两家父母都有意让她成为安琪儿的终身伴侣的人,若不是苔丝插了进去,他这时说不定已经娶了她。而且,即使她事先没听说过此事她也马上就会明白的,因为她一个大伯子正说道"啊,可怜的安琪儿,我每一次见到这个可爱的姑娘都不禁要为他惋惜——他竟然糊里糊涂地娶了个挤奶的姑娘,把自己给断送了。这事显然有点奇怪。我不知道她跟他会合了没有;但是几个月以前我得到他的信时,她还没有去。"

"我也不知道。他现在什么全不跟我讲。我跟他之间的隔膜是从他那些奇怪的想法开始的,而这桩有欠思考的婚姻好像让他 跟我完全断绝了。"

苔丝更加放快了速度,往那漫长的山坡上走去,但是她若硬要抢在他们前面是难免不引起注意的。他们终于追上了她,从她身边走了过去。仍然在前面的那位小姐听见了脚步声,转过身来,三人彼此打了招呼,握了手,便一起往前走去。

他们马上走到了山坡顶上。很明显,他们本来就打算把那里作为散步的终点,于是三人便放慢了脚步往栅栏门走去——一个小时以前苔丝就是在那儿歇了脚,观察过这座小镇,然后才下山的。

三人谈着话,一个当牧师的哥哥突然用他的雨伞在树篱里仔细地拨拉了一会儿,把个什么东西钩了出来。

"这儿有一双旧靴子,"他说。"我猜是哪个顾客扔掉的。"

"大约是个骗子吧,想赤着脚走到镇上去引起我们的怜悯呢!"常蒂小姐说。"是的,肯定是的,因为这是双质地不错的靴子——一点也没有磨损。干这样的事确实缺德。我把它拿回去送给穷人穿吧!"

发现那靴子的卡斯贝特用手杖的钩子为她钩了起来。这样, 苔丝的靴子就给他们没收了。

把这一切都听得一丝不漏的苔丝戴着毛线面纱从他们身边走了过去,随即转过身来发现刚做完礼拜的那三个人拿着她的靴子 离开了栅栏门,下了山。

我们的女主角只好继续向前走去。眼泪,使她双眼模糊的眼泪,嗒嗒地顺着脸颊落下。她自己也明白:硬要将这个场面看作是自己的毁灭完全是一种冲动,是一种毫无根据的多愁善感。但她仍禁不住要那么想。她缺少自卫能力,无法否定这种不吉利的兆头。现在要回到牧师住宅去已成了无法设想的事。安琪儿的妻子差点觉得自己是个揶揄嘲弄的对象,被几个超级高雅的教士赶到那山坡上来的。尽管给她的伤害是无意中造成的,她也确实有些不走运,因为她遇见的是两个儿子,而不是父亲。父亲虽然狭隘却有十分淳厚慈祥的天性,不比两个儿子那么呆板而刻薄。她重新想起她那双全是尘土的靴子时,几乎要为它们所遭到的恶作剧式的戏耍而感到难受,同时也为靴子的主人的走投无路而伤心。

"啊!"她说,依然叹着气。怜惜着自己,"他们哪里会知道我之所以穿了那双靴子走这段坎坷不平的路不过是需要保护这双鞋罢了,这是他给我买的鞋——不——他们是不会懂得的!而且他们也不知道我这件漂亮的袍子的颜色也是他替我挑选的——不

——他们哪里会知道!不过,即使他们知道,他们也是不会关心的,因为他们连对他也漠不关心呢,可怜的安琪儿!"

然后她就为她所挚爱的人感到悲哀——其实给她带来后来的种种不幸的正是那人判断事物的传统标准。她继续向前走,却没有意识到她平生的最大不幸正是这种女性的怯懦。她在最后,也是最紧要的时刻根据儿子的表现误会了父亲。如果说不在绝境中的人们那种微妙的心灵创伤无法引起克莱尔老先生与老太太的兴趣或同情的话,她目前的状态却恰好最能唤起他们的同情的。因为他们总是情不自禁地要对走投无路的人们献出自己的心。在他们忙于挽救税吏和罪人的时候,往往忘记其实也可以为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痛苦讲几句话。而他们的这种缺点与局限性此时倒正可以为他们的媳妇做个引见,让她获得老人们的爱,因为她也是一个典型的失足者。

这样,她又开始了返回的跋涉。她来时并没有抱太大的希望,却深信她一生中的转变点即将出现。但是她这一趟旅行看起来并没有带来什么变化。现在她已没有别的事可做,只好回到那饥饿的土地上去干活,直做到能再次鼓起勇气去扣牧师住宅的门为止。这时她倒对自己产生出兴趣来,在回去的路上她竟掀开了脸上的面纱,仿佛要向世界表示:她毕竟还可以露出脸来,而墨茜·常蒂却做不到。但是她在掀开面纱时反而又摇了摇头。"没有关系!没有关系!"她说。"没有谁会爱它的;没有谁会看它的。像我这样一个让人抛弃的妇女,好看不好看,谁还会注意呀!"

回程的路上她不像是在走路,而像是在信步漂泊。活力没有了,目标也无了,只有个方向。那漫长恼人的本维尔巷使她感到筋疲力尽,每见了一道栅栏门或里程碑她都要靠一靠,歇一歇。

她一直没有进过屋子,走了七八英里,下了陡坡,来到了爱佛什德村(或小镇)。早上她曾在这里吃过早饭,那时她依然满怀希望,跟现在多么不同啊!她又来到教堂边那个农舍坐了下

来。那屋子大概就在村子尽头。农妇从食品橱为她取牛奶时她望了望街道,却发现那里几乎是空无一人。

"大家全去做晚祷去了,我猜想是吧?"

"不,亲爱的,"老太婆说。"时间还早呢,还没有打钟。他们都到那边仓库里听讲道去了。在早祷与晚祷之间有一个美以美教徒在传道。据说是个很不错的、火热的基督徒。不过,上帝啊,我是不会去听他的!布道台上的正规布道已经足够我听的了。"

苔丝随后进了村子。她的脚步声在村舍之间回响,仿佛是在死人的国度里。在靠近镇子正中的地方她的脚步的回声遭到了其他声音的干扰。她见那仓库就在路边不远,便估计那就是布道人的声音。

他的声音在平静清澈的空气里十分清晰。虽然她还在仓库没有门的一面,却已能听清他的字句了。那布道词是属于极端的唯信仰论的类型,讲的是圣徒保罗神学所阐述的信仰便是正义的理论。布道人用生动的热情论述了狂信主义者的那些一成不变的理论。布道的方法完全是口若悬河的背诵,因为他显然没有雄辩家的技巧。苔丝虽然没有听到布道的开头,却从其中一再重复的部分听出了他的内容:

愚蠢的加拉太人哪,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

苔丝站在后面听着。她愈来愈感到了兴趣,因为她发现布道人的理论跟安琪儿的父亲的观点相同,仅仅是形式更为强烈一些。在布道人开始详细讲述起自己的精神历程时,她不禁更感到了兴趣。他讲起他的那些观点是如何来的。他说他当初原本罪孽深重,对什么全嗤之以鼻,曾经跟无法无天的人、荒淫无耻的人一起过放荡的生活。但是有一天他却醒悟了过来。从人力的方面讲,让他醒悟的是一个曾遭到他粗暴侮辱的教士。那教士临离去

之前的一番话落到了他的心里,在那儿生了根,最后因为上天的 恩惠使他转变了,成了大家现在看到的样子。

但是比他那学说更使苔丝吃惊的却是他的声音。那分明是阿 历克·杜伯维尔的声音,尽管似乎不可能。她带着悲痛的悬念绷着脸绕到了仓库前部,走了过去。冬季的低斜的太阳直射在这一面的入口处。那里有两道门,一道门敞开着。阳光照射进来,落 在打麦场上的布道人跟听众身上。那地方北风吹不到,他们全部 很舒服。听讲的全是村民,其中也有她在那难忘的时刻曾经见过 的提红色油漆桶的人。但是她的注意力却在那核心人物身上。那 人恰站在几个粮食口袋上,面对着听众和大门,下午三点钟的太阳赤裸裸地照在他身上。从苔丝听清楚他的话句起就在她心里逐渐产生的一种使她沮丧的奇怪想法竟然是事实:站在她面前的恰 好是当初诱奸了她的那个人。

### 第六部 回头浪子

### 四十五

自从离开川特里奇以来她从来没有见到过杜伯维尔,也没有 听见过他的消息。

这次的意外相遇发生在一个严重的时刻。照常理推断,此时此刻的相逢应当是最不会引起感情刺激的,但回忆并不服从逻辑,尽管他公开地站在那里,非常清楚是个在为过去的罪恶疾首痛心的回头浪子,但一阵恐惧却压倒了她,让她四肢无力,没法前进,也不能后退。

想一想她最后见到他时他那张脸上的神态,重新看看他现在这张脸上的表情!……同样是那张漂亮、却讨厌的脸,现在却刮掉了黑貂皮一般的唇髭,蓄起了老式的颊须,而且修得整整齐齐。那一身服装也改了,半是牧师、半是俗人,竟把他眉眼之间那点花花公子味儿偷换掉了,让她一时竟没有认出他来。

从这张嘴里不断而出的《圣经》上的庄严词语听在苔丝耳里,从开始便有一种令人恐怖的怪诞和一种阴森的表里不一。将近四年前听得很熟的那种腔调,现在又送进了她的耳里,而其目的竟然如此前后悬殊。这种对比所产生的反讽意味让她不禁感到恶心。

在他的这种表现里,洗心革面的成分少,改头换面的成分多。他脸上那些过去的拈花惹草的线条现在改作了虔诚激动的线条。他那唇形原来意味着色欲,现在却表示着祈求。他那颊上的红光昨天可能被理解为放荡淫逸的兴奋,现在却已被感化成了虔诚雄辩的昂扬。兽性主义化作了狂信;异教思想变成了保罗的教条。过去那双望着她的身姿便居高临下地转动的眼睛,现在闪出

了理论崇拜的粗野的、接近凶悍的强力。他那张过去在欲望受到 挫折时便狰狞可怕、棱角毕露的脸,现在在他描绘出那些无法救 药的、自甘堕落的、在泥淖里翻滚的人时,也棱角毕露可怕狰 狞。

他那副如上所述的相貌也好像在抱怨。它本来有天生的意义,现在受到感化,却用来表现了另外一种意义,而那并非大自然的本意。说来奇怪,它的提高竟然是沐猴而冠,它的进步也近乎冒充门面。

但是,难道果真如此么?她再也不能容忍自己这种有失宽容的情绪了。杜伯维尔并非是第一个改恶从善要想拯救自己的灵魂的人,她为什么一定要认为他那种表现是不自然的呢?那是因为她拥有了固定的想法,在坏的老调子当中听出了好的新意思,便总是想不通。罪孽越深的人转化成的圣徒愈伟大,这种例子在基督教历史中比比皆是,并不要花什么力气便是可以找到的呀!

这些想法模糊地、并无明确意义地感动了她。刚才的意外使她瘫软,现在这感觉已经过去,她能行动了。她的冲动就是:立即出去,不让他看见——此时她正背着阳光,他显然还没有发现她。

但是,她刚一行动,他便认出了她。这一发现对她旧时的情人所起的作用竟像触电一样,比她发现他时的感触还要强烈得多。他那火一般的热情和滔滔不绝的雄辩好像衰竭了。话句在他的唇上挣扎战栗,他无法当着她的面说出来。

他的眼睛从第一次见到她之后就不敢再看她,仅是游移不定 地东张西望,但每隔几秒钟却又要心惊胆战地跳回来,瞥她一 眼。不过这种废置状态持续得并不久,因为在他茫然的时候苔丝 已经镇静了下来,快速地通过仓库,往前走去。

她刚刚能够思考就对自己跟他之间的相对地位的变化感到骇然。那给她带来毁灭的人竟然站在神灵一边,而她自己反而没有

获得新生。其结果正如传说中一样,她的荡妇形象突然登上了讲台,而他那牧师的圣火便几乎被她熄灭。

她继续向前走,头也不回。她的背——甚至衣服——都似乎有一种对目光的敏感,她仿佛觉得仓库外有眼睛盯着她。到此时为止她的心情一直沉重,但不明显地感到悲伤,可现在却出现了一种质的变化。她原来仅是渴望爱情,但长期得不到。现在却有一种几乎是物质的感觉把她捆得紧紧的,那便是她那冷酷无情的过去。它使她感到过失严重,实际上失去了希望。她一直希望把过去跟现在一刀两断,却终于没有做到。过去的东西是不会完全过去的,除非她自己也成为过去。

她就是这样满怀心事地横过了长路的北段。那条直通山坡顶上的白色道路立即出现在她眼前。她的旅程的后半部便是沿着那山坡走去的。那路板着灰白的面孔延伸着,路上无一个人影,一部车辆,一个符号,只偶尔有一团团褐色的马粪点缀在干燥寒冷的路面上。她在慢慢往坡上爬去的时候却意识到有脚步声在身后传来,她一转身便看到了那个熟识的人影——一身美以美教士的奇怪打扮——赶了上来。那正是她这一辈子在世界上最不愿意单独遇见的人。

但是她却没有很多时间思考或逃避,只好尽量处之泰然,让 他赶了上来。她看出他非常激动,主要是因为内心的感情而不是 走得太快。

"苔丝!"他说。

她放慢了脚步,但没有回头。

- " 苔丝!" 他又喊了一声。" 是我——阿历克·杜伯维尔。" 她回头看了看他,他追了上来。
- "我知道是你。"她冰冷地回答。
- "唔——那就完了么?不过,我是不值得你太多注意的。当然,"他说下去,轻轻地笑了笑,"你看到我这副打扮眼里有一种

觉得荒唐可笑的神气,但是,我只好忍受……我听说你离开了,不知道到哪儿去了。苔丝,我为什么要跟随你,你不觉得奇怪么?"

- "我确实觉得很奇怪,而且打心眼儿里希望你不要跟着我。"
- "是的——你完全可以说这话,"他哭丧着脸回答。两人继续前进,她不情愿地跟他一起走着。"但是,不要误解我的意思,我请求你。你这样说也许是因为注意到了——如果你注意到了的话——你突然一出现我便失去了勇气。不过,我也只不过犹豫了片刻。你看,你跟我既有过那样的关系,这种反应也很自然。但是我仍然靠意志力坚持了下去——尽管我这样说你会把我当成骗子——随后我马上感到,在世界上我最有责任也最愿意从将来的愤怒中拯救出来的就是那个受我伤害最厉害的妇女——你可以嘲笑我,只要你愿意。这就是我跟着你来的惟一目的,再也没有别的。"

她的回答仅带了最淡最淡的轻蔑:"你拯救了自己没有?人家不是说'好事先从家里做起'么?"

"我什么也没有干!"他满不在乎地说。"正如我跟我的听众说的,一切都是上天做的。无论你在我身上泼上多少轻蔑,苔丝,也没有我自己泼上的多。我那时的罪孽真是深重啊!那可是个奇怪的故事,任凭你信不信。不过我可以告诉你我是如何受到感化的,我希望你尽量能有兴趣听一听。你听说过爱明斯脱的牧师的名字吗?——你一定听说过的吧?——克莱尔老先生。他是他的学派里最认真的人之一,也是教会里凤毛麟角的几个热心人之一。他的热心虽不如我所参加的那个极端的教派,但在国教教士中已是很罕见的。因为年青的国教教士们正用诡辩冲淡着真正的教义,把它变作了往日教义的影子。我跟他只在教会与国家的关系问题上有不同看法,对'从他们中出来,与他们分别,主说的解释不同。如此而已。我坚决相信,在我国,他作为上帝的卑

微的工具,拯救的灵魂比任何人都更多,没有人能比得过他。你 听说过他么?"

"是的。"她说。

"几年前他代表某个教会社团到川特里奇来讲道,那时我还是个放荡邪恶的人。他不顾个人得失前来跟我讲理,向我指明道路,我却侮辱了他。可是他对我的行为并没表示厌恶,只说我总有一天会接受到圣灵的第一个果子——前来笑骂者有时也来祈祷。他的话有一种神奇的力量,它竟然落到了我的心底。但是最叫我难受的却是我母亲的死去,我因此逐渐看到了白日的光。从那时起我的惟一心愿就是把这纯正的观点传授给别人。今天我就是在这么做,尽管我来这一带传道还是最近的事。我做牧师的头几个月是在英格兰北部的陌生人中度过的。我认为在认得你的人面前传道,在跟你一起干过坏事的人面前传道是对自己的真诚的最严峻的考验。因此我选择北部开始我拙劣的传道活动,用以培养自己的勇气,好回来接受这种考验。如果你能知道自己痛打自己耳光的快乐就好了,苔丝,我可以肯定……"

"少来这一套,"她冲动地说,一面躲开他,走到路边一道栅栏便梯旁,靠在了栏杆上。"我才不相信这种突如其来的变化呢!这些话只叫我愤怒!因为你知道——你分明知道你给我带来了多严重的伤害!你们这种人在世界上尽情地玩乐,却让我们这样的人受苦受罪,悲伤绝望。等到你们玩够了,却又想保证自己在天国里的幸福,于是又皈依上帝,成了回头浪子,好个如意算盘!少来这一套——我不相信你——我讨厌你那一套。"

- "别这样说,苔丝,"他坚持说下去,"我的转化像一种崭新的思想一样来到我的心里,可你却不相信我?你对我有什么东西信不过的?"
  - "我不敢相信你那感化,还有你那套宗教设想。"
  - "为什么?"

她压低了声音:"因为有个比你强的人就不相信。"

- "真是头发长,见识短!那比我强的人是谁?"
- "我不告诉你。"
- "既然这样,"他宣布,话语之间的怨恨似乎立即要跳出来。 "我要说我是个好人,上帝是不会同意的,你也知道我不会说这种话。的确,对于行善我还是个新手,不过新来乍到的人有时反 倒更有眼光。"
- "你说得对,"她不高兴地回答。"可我就是不相信你会受到什么新精神的感化。阿历克,我看你心里那点闪光是亮不了多久的!"

她说着离开了刚才靠着的栅栏便梯,向他转过脸来。这时他的眼睛也落到了她那熟识的面庞和身形上。他不禁打量起她来。 此时此刻他心中那个卑劣的自我虽已平静,却显然还没有根除, 甚至还没有完全被压倒。

"不要这样看着我!"他突然说。

苔丝原本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行动和外形,马上收回了她那双黑色大眼睛的注视,脸红了,结结巴巴地说了声"对不起"。她以前常常感到的那种痛苦情绪又复活了:仿佛上帝赋予了她那样一副迷人的外形竟是她犯的什么错误。

"用不着向我道歉,不过,你既然戴了面纱要藏住你美丽的容貌,你为什么又不把它拉下来呢?"

她赶紧拉下面纱遮住了脸,说道:"我戴面纱主要是为了挡风。"

- "我这样向你发号施令,有点太不客气了吧,"他说下去, "不过,我还是少看你的好。看了你是很危险的。"
  - "废话少说!"苔丝说。
- "嗯,漂亮的脸儿对我的吸引力太大了,叫我不能不怕!而 传播福音的人跟漂亮的脸儿应当是没有关系的,何况它还使我想

起我愿意忘记的过去!"

两人继续向前走着,谈话却减少了,只偶尔说上一两句。苔 丝不愿下逐客令赶他回去,心里却纳闷,不知他要跟她一起走多 久。他们在栅栏或栅栏便梯前经过时常常会发现上面涂写着红色 或蓝色的《圣经》词句。她问他是否知道是谁花了那么多功夫把 那些箴言四处传播。他说是他和他在那个地区工作的伙伴们雇人 写的,其目的是竭尽一切努力打动邪恶一代的心。

终于两人来到了那个叫作"手中十字"的地方。在这一带荒芜的白土高坡上,这里的景物是最为凄凉惨淡的。它跟一般艺术家和风景爱好者所追求的美恰好相反,走到了另一个极端,表现了另一种美,一种带着悲剧调子的消极的美。它的名字是从一根石柱来的,那是一根嶙峋的离奇的巨大石块,站在一片跟当地土质截然不同的土层上,上面粗糙地刻了一只手。对于它的历史和用意有种种说法。有的权威人士说,那里原是一个完整的十字架雕塑,目前剩下的只是它的底座;有的却说这块石头原本完整,是竖来作界碑或是表明集合地点用的。总之,无论它最初是什么,它现在所处的地方的景色总有一种或阴森可怖或庄严肃穆的情调存在,因过往行人的心情而异,即使最为迟钝的人也无法不受到感染。

"看来,我现在只好和你分手了,"两人走到"手中十字",他说。"下午我还要到阿波茨森诺去布道,我要从这儿往右拐了。 而且你也使我感到心潮起伏,苔丝——我不能说出为什么,也不愿意说。我必须离开你,控制一下自己……唉,你现在说话怎么这么流利了?这么一口漂亮的英语,你是跟谁学的?"

- "在痛苦里我学会了许多东西。"她含糊其词地回答。
- "你受到什么痛苦了?"

她只把自己第一次遭到的跟他有关的那一次痛苦告诉了他。杜伯维尔吃了惊,一时成了哑巴。"可我到现在还不知道!"

他喃喃地说。"你发现出了问题的时候怎么不写信告诉我?"

她没有吭声。他又打破沉默说:"好吧,我以后会再来看你的。"

- "请别再来,"她回答。"别再来接近我!"
- "让我再想想。不过,在我们分手以前你先过来,"他走到石柱面前。"这里过去是个神圣的十字架。我是不相信圣物遗迹的,但我对你常常感到恐惧——远远超过你现在对我的害怕。为了减少我的恐惧,把你的手放在那石手上,发誓你以后决不再来诱惑我——无论是以你的魅力或是行为。"
- " 天啊——你怎么会提出这种根本不必要的要求! 我根本就 没有这种想法!"
  - "是的——不过,你还是发个誓吧!"

苔丝有些害怕,在他的反复要求下让了步。她把手放到石头上发了誓。

"我很遗憾你没有我们这种信仰,"他说了下去。"而且受到了某个缺乏信仰的人的控制和蛊惑。好吧!我不再说了,我至少可以在家里为你祈祷,我会祈祷的,谁能说得准我的祈祷就不会生效呢?我走了,再见!"

他再也没有回头看她,转身来到一道猎人栅栏门口,跳过栅栏,横跨草原往阿波茨森诺方向走去。他步履蹒跚,说明他心绪不宁。后来,他似乎受到过去的某个念头支使,从口袋里掏出了一个小本子,从里面取出了一封信,那信又脏又破,似乎读得太多,上面的日期是几个月以前,署名的是克莱尔牧师。

这信开头的部分,对杜伯维尔的转变表示了由衷的欣慰,接着又感谢对方的好意,拿这个问题来跟他商量。克莱尔牧师在信里满腔热情地保证他已原谅了杜伯维尔过去的行为,而且对年青人的未来计划表示了关注。克莱尔先生很乐意看到杜伯维尔进入教会——他自己便已为它献出了多年的生命。他也愿意帮助他进

入一个神学院进修。不过,对方既然怕耽误时间不愿意去,他也不必对他强调进入神学院的极端重要性。每个人都必须采取圣灵启示他采取的方式,全力以赴地去工作。

杜伯维尔把信一遍又一遍地读着,似乎在尖刻地嘲笑着自己。他又一面走着一面从他的备忘录里读了几个段落,脸上才又露出了平静的神色,看来苔丝的形象不再使他心神不定了。

这个时候苔丝也正沿着山坡走着,那是她回家最近的路。走了不到一英里,她遇见一个孤零零的牧羊人。

"那根古时候的石柱我刚才走过的是什么意思?"她问他。 "它原来是神圣十字架么?"

"十字架?——不,不是十字架!是个不吉利的东西,小姐。那是古时候一个干了坏事的人的亲属竖立起来的。他们先把他的一只手钉在了一根柱子上,然后把他绞死了。他的尸骨就埋在那下面。他们说那人把灵魂卖给了魔鬼,而且说他有时还现形呢!"

听见这种阴森得出乎意料的消息,她不禁毛骨悚然,急忙把那孤独的牧人丢到了身后。她回到燧石顶时已是黄昏时分。在村子入口处的一条小巷里她向一个姑娘和她的情人走去,却没有受到他们的注意。两人并没有谈什么体己的话,男的口气热烈,女的却淡淡的,声音很响亮,在凛冽的寒气中飘荡,是苍茫的地平线内仅有的令人安慰的声音。那声音不受其他声音干扰,带着一种沉滞的模糊,语声令苔丝的心快活起来。后来她一思考,这种谈话是有根源的;不知是男方还是女方此刻正受到一种力量的诱惑,而这种力量当初正是她的灾难的前奏。她走近两人时那姑娘平静地转过头来认出了她,小伙子便讪讪地溜走了。那女的是伊兹·休爱特。她对苔丝此行的兴趣超过了对自己的事的兴趣。但苔丝对此行的结果却含糊其词。伊兹是个懂事的姑娘,便开始谈起自己这桩小小的事件——苔丝刚才已经亲眼见到了一部分。

"他也在泰波特斯做过帮工,叫安彼·西德林,"她漫不经心

地解释说。"他实际上是打听出我到了这儿才跟了来的。他说他 爱我已经两年了,但是我对他还几乎没有作出回答。"

### 四十六

在苔丝那番徒劳往返的旅行过去好几天后,她到地里干活去了。那里还刮着冬季的干燥的风。但是她们却有一个苫了草的架子用来挡风。背风的一面有一部切萝卜的机器。那机器新漆的明亮的蓝色在周围的暗淡的调子里显得十分醒目。机器前是一条长长的土垅,或"萝卜坟",瑞典萝卜从初冬时起就保存在那垅里。苔丝站在已经掏开的垅头,用弯刀剔着萝卜的须和泥,然后把它扔进切片机里。一个男工在摇动机器把手,新切出的萝卜片从槽里唰唰地往外流。黄色的萝卜片发出一股清新的香味,跟抽抽嗒嗒的风声、清脆的咝咝的切片声以及苔丝戴了皮手套的手中的弯刀的剔刮声混和在一起。

田野上那大片大片单调的黄褐色,在挖过瑞典萝卜的地方起了变化,那儿一道道深褐色的斑纹逐渐扩大成了长条。在每一条深褐色的土地边沿上都有一个十条腿的东西在蠕动。它慢条斯理、一步不停地在土地边上走来走去。那是两匹马和一个人,两者之间有一道铧犁,正在翻起挖过萝卜的土地,准备春播。

几个小时过去了,什么都那么单调、沉闷、毫无变化。然后,在翻耕队之外很远的地方出现了一个黑色的点子。那是从一道栅栏角上的豁口里转出来的,似乎有往山坡上挖萝卜的人走来的意思。

初时那东西是个小点子,后来便有了九柱戏柱子那么大。不久,便可看出是个穿黑衣服的男人,从燧石顶方向走来。摇切片机的男工眼睛闲着,便一个劲地观察着他;苔丝却正忙着,没有看见。还是她的伙伴指出后她才注意到的。

来人是个半教士、半俗人打扮的男子。而不是她那苛刻的老

板农场主格罗比,那正是当年那轻浮浪荡的阿历克·杜伯维尔。 他此刻没有因布道而激动,少了点热切的神态。他因有摇切片机 的人在场,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了。苔丝此时已脸色苍白,满脸痛 苦,把风帽拉得更低,遮住了脸。

杜伯维尔走过来悄悄地说:

- " 苔丝, 我想与你谈一谈。"
- "我不是请求过你别再来接近我么,你这是拒绝我的请求。"
- "是这样,但我是很有道理的。"
- " 既然如此, 那就说吧!"
- "这比你能想象的要更严肃。"

他斜瞥了一眼,看那个工人能不能听见。那人跟他们有一定的距离,再加上机器运转的声音,足可以使他听不到他俩的话。 杜伯维尔用背对着男工,让自己成为苔丝跟那人之间的屏障。

"是这么回事,"他接着说,带着心血来潮时的痛心疾首的样子。"我们上次见面时我就考虑过你和我的灵魂的问题,那时我却忘了问你的处境——你那时穿得漂漂亮亮的,我没有想到。但是我现在已很明白,你的日子很不好过,比我跟你……认得的时候还要苦,你是不应该苦到这种程度的。也许,大部分责任都在我身上吧?"

她没有作声。他试探地望着她。她继续削着萝卜,头部叫风 披完全遮住了。她觉得做着活儿更能摆脱他所引起的烦恼。

"我遇到过好些你这样的情况的人,苔丝,"他不满意地叹了一口气说下去,"而你的情况是最糟糕的!在你告诉我以前,我根本没想到后果会有这么严重。我真是个混蛋,把个清清白白的人给玷污了,毁掉了。这事全都要怪我,我们在川特里奇所有那些越轨行为都是我的错。而且,我还冒充了你们家族的后裔,而你才是正牌的。那时你对世事的复杂是多么无知啊!我打心眼里说句话,做父母的既要抚养女儿,却又对邪恶的人可能给姑娘们

设下的种种陷阱和罗网一无所知,那是很危险的,也很令人惋惜,无论他们是出于好意或是漠不关心。"

苔丝依旧只是听着,一边机械地有规律地扔下一个又抓起另外一个块根,她那模样完全就是一个在野地里干活的心事重重的妇女。

"但是我到这儿来并不是想说这个,"杜伯维尔继续说下去。 我的情况是这样的。你离开川特里奇后我的母亲就去世了,家财 全部归了我。但是我打算把它卖掉,到非洲去,把自己贡献给教 会的事业。毫无疑问,我干教会工作很不称职。不过,我想请求 你的是,你愿意让我承担我的义务,为我当初对你的欺骗作出我 惟一可能的补偿么?就是说,你肯不肯嫁给我,跟我一起到非洲 去?……那份宝贵的文件我已经得到,这是我那年迈的母亲临终 时的愿望。"

他多少有点尴尬地在口袋里摸索了一会儿,掏出了一张羊皮 纸。

- "这是什么?"她说。
- "结婚证书。"
- "不,啊,先生——不!"她急忙回答,同时退缩着。
- "为什么?你不愿意?"

杜伯维尔听到她这样说,脸上掠过一种失望的表情,那并非 是自愿承担义务却不能如愿以偿的失望,毫无疑问,其中有他往 日对她的恋情死灰复燃的迹象:义务跟欲望是携手而来的。

"肯定!"他口气更加急切地说下去,同时回头瞥了一眼那摇 着切片机的工人。

苔丝也认为无法在那儿争论下去,便告诉那工人说有位先生来看她,她要跟他出去走走,说完便跟杜伯维尔一起横跨过了斑马纹式的沟畦。他们走到第一道新翻的土地时,他伸出手来想扶她,她却装作没看见,踩着翻开的土块跳了过去。

- "这么说,苔丝你是不愿意跟我结婚了?你不愿意让我以后可以瞧得起自己么?"两人一跨过耕畦后,他便追问。
  - "我不能。"
  - "可是为什么呢?"
  - "你知道,我不喜欢你。"
- "也许——在你能真正地原谅我之后——你慢慢地就会喜欢的。"
  - "绝对不会!"
  - " 为什么?"
  - "因为我爱另外一个人。" 似平这话令他大吃了一惊。
- "真的?"他叫道。"另外的人?难道你就没有道德上的是非感,心里就不觉得内疚?"
  - "不,不,不——请你不要说了!"
- "也许,你对那个人的感情说不定只是暂时的,慢慢你可以 克服
  - " 不——不。"
  - "可以的,可以!为什么不能?"
  - "我不能告诉你。"
  - "你必须告诉我,说真话!"
  - "那我就……我跟他已经结了婚。"
  - "天哪!"他大吃一惊,说不出话来,只是盯着她。
- "我本不想告诉你的——我没有别的意思,"她解释说。"这事在这儿是个秘密,至少别人即使知道也很模糊。因此,我求你,千万不要再追问。你必须记住我们俩之间现在什么关系也没有。"
  - "是么?没有关系——我们之间没有关系?" 忽然他脸上闪出了当年那种嘲弄的神情,但他竭力把它压了

#### 下去。

- "就是他么?你的丈夫?"他下意识地问道,暗示着摇机器的 男工。
  - "那个人呐!"她高傲地说,"我看不是吧!"
  - "那又是谁呢?"
- "我请你不要问不愿回答的问题吧!"她抬起头,对他提出请求。她那睫毛阴影下的眼睛蓦地闪了一下。

杜伯维尔神思恍惚了。

"问你这些问题不过是为了你好!"他反驳到。"天国里的天使们啊!——上帝宽恕我用了这样的词语——我发誓我是为了你好才到这儿来的。苔丝,不要这样望着我,我受不了你这样的眼睛。在基督教出现以前从来就没有过这样的眼睛,在基督教出现之后也从来没有过!啊——我真不愿为你而神魂颠倒;我也不敢。我承认你的样子唤醒了我对你的爱,我本以为它早就熄灭了,我的一切感情都熄灭了!但是,我原来曾经希望过我们的婚姻能让我俩圣洁起来的;我对自己说'不信的丈夫就因着妻子成了圣洁;不信的妻子就因着丈夫而成了圣洁。'可是你却让我的计划落了空,我只好忍受失望的痛苦了!"

他伤心地思考着两眼望着地下。

"结婚了!结婚了!……既如此,"他缓慢地将结婚证撕成碎片塞进口袋,平静地说下去。"既然无法结婚,我也想对你和你的丈夫有所帮助——无论他是什么人。我还有许多问题想问,当然,我不愿违背你的意愿问下去。不过,如果我能知道你的丈夫是谁,我倒可以更容易帮助他和你。他就在这个农场上么?"

- "不是的,"她低声说道。"他很远。"
- "是么?跟你距离很远?那他算个什么样的丈夫?"
- "啊,请不要说他的坏话!都是因为你——他知道了——"
- "啊,是这样!.....苔丝,这太叫人难受了!"

- "是的。"
- "可是,跟你不在一起——让你像这样来干活!"
- "他并没有让我这样!"她叫道,满怀热情地捍卫着远方的 人。"我干活他并不知道!这是我自己的安排。"
  - "那,他写信么?"
  - "我不能告诉你。这事是个人的私事。"
- "那么说他没有写信。你原来是个被抛弃了的妻子,我漂亮的苔丝!"

他在冲动之下,竟然转身抓住了她的手;她还戴着软牛皮手套,他抓住的只是几根粗糙的牛皮做的手指,并不能显示里面的指头或它们的样子。

- "不要这样——不要这样!"她害怕地叫了起来,把手从手套里抽出,仿佛是从口袋里抽出一样,手套便留在了他的手里。 "啊,你还是走吧——为了我和我的丈夫——走吧,为了你的基督教的缘故!"
- "我就走,"他突然说,把手套塞给她便转过身去,但他又回过头来说:"苔丝,上帝作证,我刚才抓住你的手并没有要欺骗你的意思。"
- 一阵得得的马蹄声从土地上传来,停在了他们身后。他们只 顾谈话还没有注意到。一个声音进入她的耳朵:
  - "他妈的,你在干什么!这种时候怎么没有干活?"

农场主格罗比离很远就看见了他俩的身影,急忙骑马前来,要看看他们在他的土地上干什么。

- "不要那种样子对她讲话!"杜伯维尔说,他的脸由于某种不合基督教义的东西阴沉了下来。
  - "是的,先生!一个美以美教会的教士能跟她有什么关系?"
  - "这家伙是谁?"杜伯维尔转身问苔丝。 她走到他身边。

- "我求你,请你走吧!"她说。
- "这怎么可以?让你去受这个野蛮人的气么?我一看他的脸, 就知道他不是个好东西。"
- "他不会伤害我什么的。他并没有追求我。过了圣母节我就可以走了。"
  - "好,那我就只好服从了。不过——好吧,再见。"

她的保护人——她害怕他比害怕刁难她的那人还要厉害——十分不情愿地走掉了。农场主继续斥责着她,苔丝以最大的冷静承受着。这种攻击跟性没有关系。自从有了过去的种种经历之后,遇上这样一个铁石心肠的老板,她反倒几乎感到放心。尽管他可以打她耳光,如果他有胆量的话。她一声不响地向坡顶干活的地方走去,脑子里仍然满是刚才的谈话,几乎没有意识到格罗比的马差不多把鼻子戳到了她的肩头上。

"咱们既然订了合同,你要干到圣母节,我就得让你照合同办!"他气冲冲地吼叫,"该死的女人,今天这样,明天那样,我是绝不会容忍的!"

苔丝很清楚,他其实对农场上别的妇女并不刁难,他之所以对她这样只不过是想报那一拳之仇。她忽然猜想,若是她有接受刚才的求婚的自由,作了阔气的阿历克的太太会是什么样子。那她就可以完全自由了,不但不会再受眼前这个气势汹汹的老板的气,而且也不会再受别人的气了——这里似乎谁都瞧不起她。"不,不!"她气喘吁吁地说。"我现在不能嫁给他,他太叫我受不了!"

就在这天晚上,她给克莱尔写了一封情意浓浓的信。她没有向他诉苦,却向他保证了自己矢志不渝的爱情。无论是谁,只要能懂得那字里行间的意思的都可以看出,在她那伟大的爱情的背后隐藏着一种巨大的恐惧——一种几乎是走投无路的情绪——她害怕还有个什么隐匿的危机没有暴露出来。但是这一次她那热情

奔放的信又没有写完。既然克莱尔可以要求伊兹跟他一起走,他 说不定对她已没有感情可言。她把信锁进了箱子,不知道这信最 终是否能到达安琪儿的手里。

从那天开始,她每天的劳动就益发沉重了。这样一直到了圣烛节。那是从事农耕的人很重要的日子。在圣烛节的集市上要签订圣母节之后的十二个月的合同,而圣母节马上就要到了。凡是想换个地方工作的农工们都要作好准备去参加郡城的集市,燧石顶农庄的人几乎人人都想走,因此那天一大早人们就蜂拥而出,往十到十二英里的山路之外的郡城走去。苔丝虽然也想在结帐之日离开,却是少数几个没有去赶集市的人之一。她模糊地希望着会有什么可以让她不必再签订户外合同的事出现。

在一个平静的二月天,对那个季节来说已算是和煦温馨的了,它几乎令人感到冬天已经结束。她刚吃完午饭,杜伯维尔的影子就遮去了她的住房窗口的光。那天屋里只有她一个人。

苔丝赶忙跳了起来,可客人已经在敲门,没有办法走掉了。 杜伯维尔那敲门的动作和走向门口的步伐里都有一点无法描述的 东西,跟她上次见他时的神气很不相同;他好像感到不好意思。 苔丝很不愿意开门,但不开也没有道理,她只好站起来抬起门 栓,随即闪到一边。杜伯维尔走了进来,见了她便一言不发地倒 在一把椅子里。

"我受不了了苔丝——!"他一面擦着他那发热的脸,一面不顾一切地说。那脸上也有一种激动的红晕。"我觉得至少应该来看看你,问问你好不好。我向你保证,我在那个星期天见到你之前再也没有想过你!但是现在,无论我怎么努力却都无法摆脱你的影子。一个好女人要伤害一个坏男人是不容易的,可现在成了事实。希望你为我祈祷,苔丝!"

他痛苦的样子几乎能引起别人的同情,但是苔丝并没有怜悯他。

- "我干嘛为你祈祷呢,"她说,"人家还不容许我相信那主宰世界的神力能因为我而改变他的计划呢!"
  - "你真是这样想么?"
- "是的。我以前曾经妄想过别的,但现在我那毛病已经治好了。"
  - "是吗?谁治好的?"
  - "是我丈夫治好的,要是非告诉你不可的话。"
- "啊——你的丈夫——你的丈夫!这倒似乎有些奇怪!我记得那天你也隐约说起过类似的话。在这类问题上你真正相信的是什么,苔丝?"他问。"你好像没有信仰——也许是因为我的缘故吧?"
  - "我有信仰,虽然我对一切超自然的东西都不相信。" 村伯维尔满腔疑惑地望着她。
  - "那么,你认为我的路子是完全错了?"
  - "可以这样子说。"
  - "哼——可我一直觉得很有把握。"他不安地说。
- "我相信登山训示的精神,我亲爱的丈夫也很相信……但是 我不相信——"

她列举了她不相信的东西。

- "那也就是,"杜伯维尔毫无生气地说,"凡是你那亲爱的丈夫相信的东西你都接受,凡是他不接受的你也都拒绝,自己一点也没有主见,没有探索过。你们女人就是这样。你的心受到了他的奴役。"
- "啊,可他却什么都知道!"她带着一种对安琪儿·克莱尔的单纯的信任,得意地说。她那样的信任即使是至圣至贤的人物,也不配得到,更不用说她的丈夫了。
- "是的,但对别人的不同意见你不应该像那样全盘接受。他 能教给你这样的怀疑主义论点,一定是个有些分量的人。"

- "我的想法他才不干涉呢!他从来不跟我争辩这个问题!但 我是这样看的:既然他深入探讨过各家理论,因此他所相信的东 西很可能要比我所相信的东西更正确,因为我是什么理论都没有 研究过的。"
  - "那他平常谈些什么呢?他总应该说过点什么东西吧?"

她想了想,便重复了一段在论战中使用的犀利无比的三段论法。那是她在他身边时听到他使用过的,因为他有一种一边思索、一边自言自语的习惯。她对安琪儿·克莱尔的话一字一句都记得真真切切,尽管她未必理解它的精神实质。复述时,她充满了崇敬和信仰之情,连他的语气和神态也都传达了出来。

"请你再说一遍。"杜伯维尔认真地听完,又要求道。

她把那逻辑推理复述了一遍,杜伯维尔轻声地、深思地跟着 她的话重复着。

- "还有别的么?"他立即问道。
- "还有一次他说了这么一段话。"她又说了一段。这一段跟从(哲学辞典》到赫胥黎的《论文集》之类的作品中的话很相近。
  - " 噢——噢! 你怎么记得的呢!"
- "虽然他并不希望我那样做。可我愿相信他相信的东西,不过我总算让他告诉了我他的一些想法。我虽不能说是很明白它们的意思却知道那是对的。"
- "啊,你看,真有趣,这些道理你也并不真懂,却把它传给 了我。"

他陷入了沉思之中。

- "所以,我跟他有同样的信仰,"她又说。"我不愿意跟他有分歧,凡是他认为好的我也认为好。"
  - "他知道你的异端思想跟他一样严重么?"
  - "不知道——我没有告诉过他,如果我有异端思想的话。"
  - " 苔丝,这样说来你毕竟比我好过!你不觉得有义务去传播

我这套教条,因此不去传播时你并不感到良心不安,而我却觉得有义务。因此在我放纵我对你的感情因而突然停止了讲道时便一边相信,一边战惊,像魔鬼一样。"

- "怎么会这样?"
- "怎么这样,"他没精打采地说,"今天我直接跑来看你了!但我从家里出发时原是要到卡斯特桥去的。我已经答应了今天下午两点半在一部马车上去讲道,此时此刻我所有的道兄们已经在那儿等我了。这就是布告。"

从胸前的口袋里他掏出了一张海报,上面印有日期、时间和 地点。届时,他,杜伯维尔,将如他刚才所说,前去宣讲福音。

- "现在你怎么能赶到呢?"苔丝望了望钟。
- " 赶不到了!我到这儿来了。"
- "你怎么安排了去讲道,却——"
- "是的,我确实安排了去的,可是我现在不去了——因为我燃烧着一种欲望,要去看一个我曾经瞧不起的女人——不,说句真心话,我从来就不曾瞧不起你;要是那样我现在就不会爱你了!为什么没有瞧不起?因为你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能出淤泥而不染。你一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就立即毅然决然地离开了我,不肯留下来,任我摆布。因此我在世界上就有了一个我不能瞧不起的女人,那就是你。不过,你现在倒很可以瞧不起我了。我以为自己在山头礼拜,却发现自己仍在林里奉祀。哈!哈!"
- "啊!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阿历克·杜伯维尔!我又做了什么事了?"
- "你不知道么?"他说时带着邪恶的冷笑。"你并没有存心做什么,但你虽无心,却是使我'重蹈覆辙'的原因——这是他们用的词。我问我自己,我的确是个'败坏的奴仆'么?是那种'得以脱离世上的污秽后来又在其中被缠住制服,以后的境况比先前更不好'的人么?"他把手放到她的肩膀上。"苔丝,我的姑

娘,在我再见到你之前,我至少是在往拯救社会的路上走着!"他说,同时发起性子来,摇晃着苔丝仿佛她是个小姑娘。"你为什么要诱惑我?我在再次看到你的眼睛和嘴唇之前可是坚定得跟一切男子汉一样呀!——自从夏娃之后世界上就再也没有过一张嘴能像你的嘴那样令人神魂颠倒的了。"说时他放低了嗓子,眼里露出狂热的耍无赖的神色,"你这个小妖精,苔丝,你这个该下地狱的亲爱的巴比伦淫妇——我自从第二次见到你以后就无法自拔了。"

- "你还会看见我的,我有什么办法!"她退缩着说。
- "这我清楚——我并不责怪你,我再说一遍。不过事实还是事实。那天我在农场看见你受到虐待,我气得几乎要发疯了——因为我没有合法的权利,也得不到合法的权利来保护你,而有权保护你的人却又似乎完全不把你放在心上!"
- " 背地里不要说他的坏话," 她十分激动地叫道。" 你应该光明正大一点——他可没有对不起你! 啊,你还是离开他的妻子吧!不要闹出什么流言蜚语,破坏了他清白的名声!"
- "这就走,"他像从美梦中醒来一样说道。"我失了约,原该到集市上去向那些醉醺醺的可怜的傻瓜们讲道的——这还是我第一次闹了这么一场恶作剧。若是一个月以前,我会因为竟然这样堕落而感到恐怖的。我要走了,我要去诅咒——啊!我能诅咒么!我不来打扰你。"说着他又突然叫道:"跟我握握手吧!苔丝!只一次!毕竟是老朋友嘛!"
- "阿历克,我可是个没有防卫能力的弱女子!我手里还掌握着一个好人的荣誉呢!——好好想一想——你不害臊么!"
  - " 嗬,嗬!好吧好吧!"

他为自己的痴情感到不好意思,舔了舔嘴唇,眼光里既失去了世俗的自信,也没有了宗教的信仰。自从他改过自新之后往日时时扬起的情火已成了死灰,只在他的眉宇之间隐藏起来。现

在,那死灰却又燃烧起来了。他犹豫不决地走了出去。

虽然杜伯维尔声称他今天的失约只是一个基督徒的"重蹈覆辙",其实上一次苔丝从安琪儿·克莱尔那儿学来的几句话已经对他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而且在他离去之后还在起着作用。他默默地往前走着,仿佛为在此之前做梦也不曾想到的一个可能性弄得瘫痪无力了:原来他的阵地其实不堪一击。他那心血来潮式的转变跟理智并没有关系。那只不过是一个吊儿郎当的人由于母亲逝世心里难过,在寻求新刺激时搞出的一种怪花样罢了。

苔丝说过的那几滴逻辑推理,一滴进他那热情洋溢的海洋,便立即起到了使它水不扬波、泡沫消失的作用。他一面反复思考着她传达给他的那些精辟的话句,一面自言自语:"那个聪明人准想不到,他把那些话告诉了她,说不定正为我回到她身边去铺平了道路。"

### 四十七

在燧石顶已是打最后一垛麦子的时候了。那个三月的黎明的 昏暗,连东方的地平线在哪里都无法辨认。麦垛在昏暗里露出梯 形的垛顶。它经历了整个冬季的日晒雨淋,一直孤零零地站在那 儿。

当伊兹和苔丝来到打麦场时, 的声音在告诉她们,已经有人比她们先到了。等到天渐明亮,她们立即看出垛顶上已有两个人在"拆顶",就是说扒掉搭在草垛上的"苫草顶",准备把麦捆往下面传。两人拆顶时,伊兹、苔丝和别的女工都穿着白褐两色的围腰站在那儿等着,冷得直发抖。是农场主格罗比要求她们那么早就到场的,如果可能的话要她们在当天之内把这垛麦子打完。紧靠在麦垛草顶的檐口下面便是女工们要伺候的红色霸王——脱粒机,一副木头做成的架子,装着几个轮子和几根皮带。那东西一转动,对她们的肌肉和神经的忍耐力都会提出苛刻

蛮横的要求。

隐隐约约的,离此不远处还有一个东西的影子。那东西是黑的,咝咝地响着,说明它包含着极大的能量。槐树边立着它那高高的烟囱,从那儿辐射出来的热气不需要多少光亮也能说明那里就是引擎——这个小天地的"原始动力"的所在。引擎旁边有一个黑影,是个黑不溜秋、邋里邋遢的高个儿,站着不动,多少是在出神;身边有一大堆煤。这便是引擎的主人。他那份与众不同的神气和颜色简直像是个来自托斐特的生灵,偶然闯入了这个只有黄色的麦子、白色的土壤、清明的空气、却没有黑色烟雾的地区。他跟这里毫无共同之处,只是让当地的乡下人感到惊讶和惶恐。

此人长相陌生,心里也觉得陌生。他现在身处农业社会,却不是它的成员。他伺候的对象是火焰和烟雾,而那些田野的居民伺候的对象却是农作物、气候、霜冻和太阳。他带着引擎从一个郡走到另一个郡,从一个农场走到另一个农场,因为威塞克斯的这一带地区此时蒸汽脱粒机还是流动营业的。他一口陌生的北方口音,心里只想着自己的事,只眼睛望着那铁家伙,对周围的场面几乎是视而不见,毫不关心。他只在十分必要时才和当地人来往,仿佛是受了什么古老的咒语的禁制,只能不情愿地漂泊到这里为他那地狱一般的主人服务。农业和他之间的惟一的纽带便是麦垛下那引擎上连结驱动轮和红色的脱粒机的长长的皮带。

当别人在拆麦垛顶时,他只无关痛痒地站在他那部可以移动的贮能机器旁边。那机器热气腾腾,清晨的空气在它的黑影边哆嗦。准备工作他是不管的,反正他已经把火烧得白热,蒸汽已经有了强大的压力,只要几秒钟便能叫那皮带以看不见的高速飞转起来。他身边的环境可能是麦子,麦秸,也可能是乱糟糟的一片,这于他全都一样。若是有当地的游手好闲之徒打听起他的尊姓大名,他的回答也很干脆,"管机器的"。

麦垛在天大亮的时候,已经露了出来。男工们各就各位,女工们也都上岗,工作开始了。农场主格罗比——别人叫他只用一个"他"字——不等天亮便已赶到。他命令苔丝站在机器的平台上靠近填麦手。她的任务是把站在她身边麦垛上的伊兹·休爱特递给她的麦捆拆开,让填麦手撒开递到旋转的鼓轮上,那鼓轮立即把上面的每一颗麦子打了下来。

那人在机器开始工作之前还东摸西弄地作了一下准备,这叫讨厌机器的人心里高兴。不过工作还是立即紧张地干了起来。一直干到吃早饭的时候,脱粒机才休息了半个小时。早饭之后工作又开始了,此时农场上的辅助劳动力全部投入搭建麦秸垛的工作。那草垛在小麦堆旁渐渐高了起来。大家就地站着不离开岗位,吃了一点点心,立即又干了两小时,便快到午饭时分了。无情的轮子不断地旋转,脱粒机的嗡嗡声直透到飞旋的铁丝笼子旁边的每个人的骨髓深处,令它震颤。

在不断增高的麦秸垛上干活的是年纪大一点的人。他们谈着往事:当年他们习惯于在仓库里的橡木地板上用连枷打麦;那时所有的活,甚至扬场剥粒,都靠手工劳动。在老年人看来,那样作虽然出活慢一点,干得却要精细一些。麦垛上的人也可以谈谈话。但在机器旁边汗流满面的人,包括苔丝在内,可就无法聊天,无法减轻压力了。分秒不停的工作严重地折磨着苔丝,真有些叫她懊悔来燧石顶干活。小麦垛上的妇女——其中特别是玛莲——还可以偶然停一停,拿起瓶子喝口麦酒或冷茶,可以擦擦脸,掸掉衣服上的草节或麦壳,说几句闲话;但是苔丝却不能有丝毫停顿,因为鼓轮不停,填小麦的人就不能停,她供给那人的解开的麦捆也就不能停,除非让玛莲跟她对换一下。玛莲有时倒真不顾格罗比的反对跟她对换干个半小时,但是格罗比却嫌她动作迟缓,跟不上填麦手。

可能是为了节省钱吧,这里通常都选用妇女来干这一桩特别

的活儿。格罗比的看法是:他选中苔丝是因为她解麦捆又有力气又迅速,而且很有耐力,是最会干活的女工之一。这倒说不定是真话。脱粒机那使人无法说话的嗡嗡声只要填入的麦捆分量不足就会像说梦话一样哇哇地吼叫。苔丝和填麦手是没有功夫东张西望的,因此她并不知道午饭前不久有一个人已经不声不响地从栅栏门走到了地里,站在另一个麦垛边观察着这个场面,特别是观察苔丝。那人穿了一套式样时髦的华达呢衣服,摇晃着一根花哨的手杖。

- "那个人是谁?"伊兹·休爱特问玛莲。她这问题原本是问苔 丝的,但是苔丝却听不见。
  - "我想,可能是哪个人的相好吧。"玛莲简短地回答。
  - "一定是来追求苔丝的,我敢拿一个金币打赌。"
- "不会吧。这些日子跟着她转的是一个美以美教会的牧师, 不是像这样一个花花公子。"
  - "嗯——他就是那个牧师。"
  - "是么?一点也不像呀!"
- "虽然他没有穿黑大氅,也没有用白领巾,连鬓胡子也刮了,可尽管如此,他还是那个人。"
  - "真是这样么?那我就去告诉她。"玛莲说。
  - "用不着。她很快就会跟他见面的,你明白。"
- "唉呀,这种人一面讲道、一面又来追求结了婚的女人,我看不大对头。尽管她的丈夫在外国,她可多少算个寡妇呀。"
- "噢——可他是伤害不了她的,"伊兹生硬地说,"她那份心呀,是死死地定在它所在的地方的,像一部落进地洞里的马车,没有人动摇得了。我敢说,无论是献殷勤也好,布道也好,哪怕就是'七雷发声'也好,都不能叫女人变心,即使是变了心对她更好,也是不会变的。"

快吃午饭了,旋转停止了。苔丝离开了岗位。由于机器震动

太厉害,她的两个膝盖已经弄得颤颤巍巍的,几乎连路都走不动了。

"你应该像我一样,喝上一夸脱酒,"玛莲说,"这样你的脸就不会弄成这样煞白了,你简直就像做了恶梦一样!"

玛莲又想,苔丝现在这么疲累,倘若再发现那客人在场,说不定会连饭都吃不下去的。玛莲正想找个主意劝苔丝从麦垛的另一面的梯子上下来,那位先生已经抬头望着,走上前来。

"啊!"苔丝急促地叫了一声,稍停了片刻,又赶紧说道。 "我就在这儿吃午饭吧,就在这个麦垛顶上。"

由于距离住处太远,有时,她们也常常在垛顶吃饭。不过今 天的风有点大,玛莲和其他的人都下了麦垛坐到脱过粒的麦秸垛 下面去了。

刚来的那个人尽管换了衣服,神气也变了,却依旧是阿历克·杜伯维尔原来那个福音派传教师。一眼就可以清楚看出,他当初那世俗浮华之气又回来了。他已经恢复了原来那傲慢轻率的样子,苔丝当初认得她这个崇拜者或堂兄时他就是这副模样,虽然年龄增加了三四岁,变化着实不大。苔丝既已决心留在原处,便在麦草捆上坐了下来,开始吃饭。那里从地面上是看不见的。但是不一会儿她却听见扶梯上响起了脚步声,紧接着,阿历克便在草垛顶上出现了。那垛顶此时已成了个由麦捆铺成的平整的长方形台面,他跨了过来,在她对面一声不响地坐下。

苔丝继续吃她带来的午饭——一块厚烙饼。别的工人全都聚集在麦秸垛下去了,那儿松散蓬乱的麦秸成了一个舒适的休息处所。

- "你看,我又来了。"杜伯维尔说。
- "你这人怎么总这样来扰乱我呢!"她叫了起来。她全身上下 直到手指尖都迸发着责难之意。
  - "我倒是想问问你,到底是我扰乱了你呢,还是你总要扰乱

我?"

- "我可是从来没有扰乱过你!"
- "是么?可是你就是扰乱着我。你的影子总在我心里闪动,就是你刚才那么狠狠地盯着我的那双眼睛无论白天黑夜地也都在我面前闪动,跟刚才一样!苔丝,自从你告诉我孩子的事之后,我就仿佛觉得我原先那清教徒式的感情激流中途突然出现了一个缺口,往你那儿流了过去,顷刻之间就流空了。宗教的渠道从此便干涸了。而这,却是你造成的!"

她,只是盯着他,一句话没说。

"是么——你完全放弃了讲道?"她问。

她已从安琪儿那儿学到了足够的现代思想,不会轻易地相信什么东西,对于一时狂热的表现原本就瞧不起,但她毕竟是个妇女,不禁感到骇然。

摆出一副严重的样子,杜伯维尔说了下去!

"是的。自从那天下午原定到卡斯特桥集市去跟醉汉们讲道之后,我对所有的布道约会都失了约。只有魔鬼才知道道友们对我有什么看法,啊哈!道友!毫无疑问,他们是会为我祈祷、为我哭泣的,因为按他们的方式看来他们都是些仁爱的人。可我还管这些做什么?我既然对那一套失去了信心,我怎么还能继续干下去呢?那岂不是最为卑鄙的假冒伪善么?我跟道友们在一起岂不就会跟许乃米和亚历山大一样了么。而这两个人却是被交给撒旦处置,让他们学会不该亵渎神明的。你的报复有多么厉害!我见到你的时候你是清白的,是我欺骗了你。四年之后你见到我时,我是个热心的基督徒,你却害苦了我,也许会害得我永世沉沦!但是苔丝,我的堂妹(我原是这样叫你的),这只是我的说法,你用不着为我那么害怕。当然,你什么事也没有干,只不过保持了你那美丽的容貌和苗条的身段而已。刚才你还没见到我,我早就看见你那脸儿和身材了。那件窄小的围腰把你的身段显露

了出来,还有你那带翅子的女帽——在地里干活的女工们如果怕出危险最好不要戴这种帽子。"他一声不响地打量了苔丝好一会儿,讥讽地笑了笑,说:"我相信,即使是那独身的使徒保罗受到了这样美丽的面孔的诱惑,也会像我一样为她放下他的铧犁的,而我曾自认是保罗的助手。"

苔丝想再进行劝说,可到了这个关键时刻她平时的口才却不知哪里去了。他没有理她,又说了下去:

"说到底你所提供的天国的欢乐说到底也许跟别人提供的并没有不同。但是严肃地说,苔丝,"杜伯维尔立起身子走近她,再用手肘支着头靠在麦捆上,"自从我上次见你之后,我就一直在思考你所说的那个人的话。我的结论是:我们这类古老陈腐的主张的确似乎违背常识;我真不明白自己当初怎么会受到可怜的克莱尔牧师的鼓动,热情地干了起来,甚至超过了他。你虽没有告诉我你那了不起的丈夫的名字,但是你上次得力于他的智慧,而说出的关于创立一种没有任何教条的伦理体系的道理,我却感到是我完全办不到的。

"为什么,就算你不能相信什么——你是怎么叫它的?—— 教条的话,你至少也应该相信博爱慈悲和纯洁的宗教吧。

"我才不是那种人呢!如果没有人告诉我,'这事得做,做了对你死后有好处;那事不能做,做了以后准倒霉,'那我就提不起精神来。去他的,如果我不向谁负责,我对自己的行为和感情也就觉得没有了责任。我要是你的话,亲爱的,我也会有同样的感觉的!"

苔丝想跟他辩论,想告诉他,他那脑子糊涂,把神学跟道德 弄混了,而在人类的原始时期,这两个东西是很不相同的。但是 由于当初安琪儿·克莱尔语焉不详,还由于她完全缺乏训练,也 由于她身上感情多于理智,她无法说下去。

"算了,不提这些了,"他接了下去。"我的宝贝,我又回来

#### 了,我又跟过去一样了!"

"不——决不能跟过去一样。现在跟过去完全不同!"她向他辩解。"我那时对你就根本没有过热情。啊,既然你会因为失去了信仰对我说出那样的话来,你为什么又不坚持你的信仰呢?"

"灾祸应当落到你那可爱的脑袋上,因为你把信仰从我身上 赶走了,你的丈夫可没有想到他那些理论到头来会害了自己!哈哈!不过我仍然因为你让我叛了教而非常高兴!你比任何时候都叫我神魂颠倒了。但我也怜悯你。尽管你守口如瓶,我还是知道你日子很不好过——本该心疼你的人却不理睬你了。"

她再也咽不下去那几口食物了。她口干舌燥,几乎咽住了。 麦垛下工人们的笑语和吃喝声传到她耳里,仿佛来自四分之一英 里之外。

"你对我这样的残忍!"她说。"如果你对我还有一点点关心的话,怎么能对我说出这样的话呢!"

"是的,是的,"他难为情地退缩了一下,说。"我并不是为自己的行为来责备你的。我是来告诉你,苔丝,我不愿看到你这样干活。我是特意为你来的。你说你有个丈夫,不是我。是的,你也许有个丈夫,但是我从来没见过,你也没告诉过我名字,他完全是个虚无缥缈的人物。不过,就算你有,我也认为我跟你要比他跟你更亲近。我至少还给你解决困难,他却完全不管,愿上帝保佑他那张虚无缥缈的脸!我又想起了我常读到的严厉的先知何西阿的话,你知道那话么?苔丝?——'她必追随所爱的,却追不上;她必寻找他,却寻不见,便说,我要归回前夫,因我那时的光景比如今还好。'……苔丝,我的轻便马车就在山下等着——我的亲亲(不是他的亲亲)——别的你都明白。"

在他说话时,苔丝脸上泛出暗淡的红晕,但没有回答。

"你使我重新堕落,"他向她的腰伸出手去,继续说。"你应当乐意跟我一起堕落,跟你称之为丈夫的那头倔驴子永远分

手。"。

她吃饭时脱下的一只皮手套,此时正放在她大腿上。她连丝毫警告也没有便抓起手套劈面向他打去。那又厚又重像军用品的手套正好打在他的嘴上。稍作幻想便可以把她这一动作看作她那些玩武器的祖宗久经训练的武艺的重现。阿历克气势汹汹地一改斜靠的姿势坐了起来,手套打中的地方渗出了血。随着,血便从他嘴上滴到了麦秸上。但他立即镇静下来,从口袋里不慌不忙地掏出手巾,把唇上的血迹抹掉了。

她也站起来,但立刻又坐下了。

- "你处罚我吧!"她抬起头,带着绝望的挑衅的神情望着他,像只麻雀被人捉住了,只等着被扭断脖子。
- "我是不会叫喊的,用鞭子打吧!往死里打吧!不要管下面的人!一日受欺,终生受欺,这是规律!"
- "啊,不,苔丝,不,"他殷勒地说"我完全不计较这事。但是你忘了一件事,而那是不公平的:要不是你使我失去了这种权利,我已跟你结婚了。我不是曾经直截了当地表示过要娶你吗——嗨?回答呀。"
  - "是的。"
- "你现在是不能嫁给我了。可你得记住一点!"他的脾气发作了,口气硬了起来。他想起了自己前两天求婚的真诚和她现在的忘恩负义。他一步跨到了她的身边,抓住了她的双肩,让她在他爪子里发抖。"记住,小姐,我过去是你的主人!以后还要作你的主人。只要你还当老婆,你就得当我的老婆!"

打麦工人在下面开始活动了。

"今天就到此为止,"他放了手,说。"我现在要走了,下午我还要回来听你的回话。你还不懂得我这个人的脾气,可我懂得你!"

她呆呆的,一言不发,好像失去了知觉。杜伯维尔踏过麦捆

走下了扶梯。下面的工人已站起身来,伸着懒腰,把喝进嘴的啤酒抖下肚去。打麦机又工作了起来。麦草重新沙沙地响起,鼓轮重新嗡嗡地叫。苔丝恍恍惚惚地回到了岗位上,一捆又一捆地解着无究无尽的麦束。

### 四十八

那天下午农场主宣布当天晚上要把这垛麦打完,因为晚上有 月亮,看得见操作,而明天引擎老板还有别的工作。因此机器的 叮当声,鼓轮的嗡嗡声和麦草的沙沙声就更少停顿了。

三点的时候,苔丝偶然抬起头,向四周看了看,却并不意外地发现阿历克·杜伯维尔又来了,站在栅栏门边的树篱下。他已见到她抬起目光,便对她优雅地挥了挥手,飞了个吻,表示和解。苔丝低下了头,从此有意回避往那个方向看。

下午就这样慢慢过去了。麦秸垛越来越高,小麦垛越来越矮,麦袋用车装走了。到了六点钟,麦垛离地已只有肩膀高,然而没有打过的麦捆仍然无穷无尽,尽管那填不饱的大肚魔王已经从那男工和苔丝手中吞下了不计其数的麦捆。麦垛的大部分已经从苔丝手下送出。早上空无一物的地点已出现了那庞大的麦秸垛,仿佛是那嗡嗡不已的红色饕餮大汉的排泄物。这时西边的天空爆出了一片面红耳赤的流光,那是那粗犷的三月天阴沉了一天之后所能捧出的近似夕阳的东西。那流光泻在打麦人疲劳的粘乎乎的脸上,染得他们像赤铜一样发亮;也泻在妇女们飘动着的袍子上,那袍子粘在她们身上像昏红的火焰。

麦垛边的人全都喘着气,个个腰酸背疼。填麦手疲倦了,苔 丝可以看到他脖梗后部已落满了一层灰沙和麦壳。她还在岗位 上,红通通、汗漉漉的脸上落了一层麦灰,白色的女帽染成了黄 褐色。她是在机器上工作的惟一妇女,因此身子一直受到震动。 现在麦垛矮了,她跟玛莲和伊兹也渐渐分开了,使她们无法像以

前那样跟她换工。持续不断的震动透进了她身上的每一根纤维,把她投入了一种昏昏沉沉、恍恍惚惚的境界,一双手脱离了意识的支配,只是机械地工作着。她忘掉了自己在什么地方,伊兹告诉她她的头发散开了,她也充耳不闻。

原先精力最充沛的人渐渐地也一个个弄得眼圈发黑、面无人色了。苔丝每次抬头所见的都只是那继续增高的庞大的麦秸垛。它耸立在北方灰色的天空里,上面是些只穿着衬衫的人。麦垛前是那长长的红色的卷扬机,宛如雅各梦见的梯子,直插云霄。脱过粒的麦秸沿着卷扬机永不停息地往上走,有如一道上行的黄色江河,来到垛顶便喷了出去。

她知道阿历克·杜伯维尔,还在某个地方观察着她,肯定还没走掉,虽然她不知道在哪里。他留下来可以有个借口,因为到 麦垛只剩下最后一层的时候总要打一回耗子,这时与打麦无关的 人常有来看热闹的——各色各样寻欢作乐的角色都有,有带着小猎犬抽着奇形怪状的烟斗的乡绅,也有拿着木棍石块的粗汉。

但是再干一个小时的活儿才能达到那躲着活耗子的麦垛底层。这时黄昏的光已从阿波茨森诺附近的巨人山背后逐渐隐敛;而这个季节的苍白脸色的月亮也已从另一面的米德顿修道院和沙茨福特方向的地平线上升起。

最后这一两个小时里,玛莲很有些为苔丝担心,她想提醒她注意,但却无法靠近苔丝。别的妇女干活都喝麦酒提神,苔丝却从来不喝。这一方面是出于传统的畏惧,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从她小时候起酒便给家里带来麻烦的缘故。但是她却要坚持干活。她若是坚持不下去,就得被解雇。这种可能性若是在一两个月以前,她还可以泰然处之,甚至感到是一种解脱,但是自从杜伯维尔开始在她身边游荡之后,这便成了一种恐怖。

在扔麦束、递麦束的工人手下麦垛降得更低了。地上的人已 经可以跟他们说话。这时农场主格罗比却向机器走来,到了苔丝 身边,这使她吃了一惊。他告诉她,如果她愿意去跟她的朋友见面的话,他并不要求她再干活。她的活可以由他另找人替补。她心里明白,"朋友"就是杜伯维尔。她也明白农场主是由于那个朋友(或是敌人)的请求才作出这个让步的。她摇了摇头,继续干了下去。

终于到了打耗子的时刻。狩猎活动开始。那些小东西随着麦垛的降低都往下面钻,终于全部集中到了垛底,这时又被从最后的避难所揭露了出来,便在空地上四处乱窜。此时已经有相当醉意的玛莲突然发出了一声尖叫,这无异是向伙伴们说明,有一个耗子已经爬到了她的身上。那是很叫人害怕的事,别的妇女早用各种方法采取了预防措施,有的扎起了裙脚,有的站到了高处。耗子终于消灭了,苔丝也在狗的汪汪声,男人的吼叫声,女人的尖叫声,还有咒骂声、顿脚声和一片乌烟瘴气的混乱中解开了她最后一束小麦。鼓轮慢了下来,嗡嗡声停了下来,苔丝从机器上下到了地面。

在打耗子时阿历克·杜伯维尔只是袖手旁观。此时立即来到了她的身边。

"你到底要——干什么——你不是还受了侮辱挨了我的打么!"她有气无力地说。她已经精疲力尽,再也没有力气说得大声一点了。

"如果我因为你说的话和做的事生气,那简直我就是个傻瓜了,"他用在川特里奇时那种花言巧语的口气说。"他那细细的胳膊和腿抖得多么厉害呀!简直跟条放了血的牛犊一样衰弱,这你知道。但是,自从我来了以后,你其实用不着做事的。你为什么要这么倔强呢?不过,我已经告诉了农场主,他没有权利在蒸气脱粒机上使用女工,那不是女人干的活儿。许多好一点的农场早就不使用了。这些他是很清楚的。让我陪你回家去吧!"

"嗯,"她疲惫不堪的走着,说。"你要是愿意就一起走吧!

我心里有数,你是连我的情况都不知道就打算来娶我的。你也许 比我过去的看法好一点,善良一点。凡是好意我都表示感谢。但 只要不是好意,不管是什么样的,也只会惹得我生气。你究竟是 什么意图,我有时就弄不清楚。"

"我至少还能帮助你,就算我不能让我们过去的关系取得法律地位,而且会比以前更尊重你的感情。我的宗教狂热(无论叫它什么都行)已经过去了,但是我保留了一些善良的本性,我希望是这样。苔丝,现在我以男女之间一切温柔和强烈的东西起誓,求你相信我!我有足够的条件使你不再受苦,而且绰绰有余,包括你,你的父母和弟妹。只要你相信我,我就可以让他们全都过得舒舒服服。"

- "这几天你见过他们么?"她急忙追问。
- "是的。他们不知道你在哪儿。我也是出于偶然才发觉你在 这儿。"

此时她已站在她临时住的那座农舍门前,杜伯维尔也站在她的身边。冷冰冰的月亮斜窥下来,正望着园篱树枝之间她那张憔悴的脸。

"别提起我的弟弟妹妹,要不我会受不了!"她说。"你如果要想帮助他们——上帝知道他们是需要帮助的——你就帮助好了,用不着告诉我。可是,不!不!"她叫了起来。"你的东西我绝不要,无论是给他们的还是给我的!"

他没有再跟着她往前走,因为她跟那家人住在一起,屋里人很多。她进门在盆里洗了洗,跟这家人一起吃了饭,便立即心事重重地退到一张桌子旁,在她那盏小小的灯前怀着激动的心情写起信来——

亲爱的的丈夫,——让我这样叫你吧!我必须这样叫你,即使你一想起我这样一个辱没了你的妻子便生气。我很困难,必须向你呐喊!——我没有别的人能帮

助我了!我受到了严重的诱惑。我害怕告诉你他是谁,也完全不想谈这件事,但是我对你有一种你无法想象的依赖!你能不能立即回到我的身边来?赶在可怕的事发生之前。啊,我知道办不到,因为路太远!我觉得体若是不立即回来或立即让我到你那儿去,我就会死了。你给我安排的惩罚我应当接受,这我知道,完全应当。你对我生气也是正确的,公正的。但是安琪儿,我求求你,求求你,不要光是那么——对我慈悲一点吧!尽管我不配。到我这儿来吧!你若是来了,我可以死在你的怀里!只要你原谅了我,我就死而无憾!

安琪儿,我完全是为了你才活着。我太爱你了,我不能因为你远走他乡而责备你,而且我也知道你必须找到一个农场。不要以为我会说一句尖刻或怨愤的话。我只求你回到我身边来。没有你我感到凄苦,我亲爱的,啊,太凄苦了!我不得不去干活,这我不在乎,但是,只需你写给我短短一行字,说"我立即回来",我就可以活下去,啊!安琪儿,我会活得多么高兴啊!

打结婚以后,每一个念头、每一次眼神都要忠实于你便完全成了我的宗教。即使一个男人在我意识到之前赞美了我一句,我也仿佛觉得是对你不起。你曾经重新有过一点点我们在牧场时的那种感情么?如果有过的话,你怎么能迟迟不回来呢?我还是你曾经恋爱过的那个女人呀,安琪儿,是的,我还是那个女人呀——不是你不喜欢的那个从来没见过的女人呀!在我遇见你之后,过去对于我还有什么意义呢?它已经完全死去。我已经变成了另一个女人;由于你,我已充满了新的生命。我怎么还可能是过去的我呢?这一点你怎么就看不见?亲爱的,如果你能稍稍多几分自满和自信,认为你

有足够的力量改造我的话,你也许会愿意回到我——你可怜的妻子身边来的。

我是多么傻呀!在我幸福的时候。我还以为可以相信你能永远爱我!我应当明白,像我这样的可怜人对那样的事是没有份的。但是我心里难受倒不仅仅是因为过去,而是因为现在。想想看,想想看,老是,老是见不到你,我心里有多么痛苦!啊!我要是能让你那亲爱的心每天痛上那么短短一分钟就好了,因为我现在每天心里都痛苦,每时每刻都痛苦。那样,你也许会对你可怜的凄苦的人表现出几分怜悯!

到现在还有人说我很好看,安琪儿(他们用的是"俊美"这个词,我想说得确切一点。),我也许真是他们所说的那样。但我对自己的外表并不在乎。我之所以喜欢好看只不过因为它属于你,我亲爱的,因为我至少还有一样东西值得你占有。我的这种情绪很强烈,在我因为漂亮遇到麻烦的时候,我便用绷带把脸包了起来。只要人家还相信,我就老包着。啊,安琪儿,我告诉你这话并不是出于虚荣,这你肯定能够相信,我只是希望你回到我身边!

如果你真的不能回到我身边,那就让我到你那儿去吧!正如我前面所说,我很烦恼。有人在逼着我做我不愿做的事。我是绝不会退让一步的,但我却很害怕会出现意外的情况,而我由于当初的错误是缺少防卫能力的。这个问题我不能说得更多了,它太使我痛苦。我若是落入了什么可怕的罗网,最后的处境将会比上一次更悲惨。啊,上帝!我想不下去了!让我马上到你那儿去吧,否则你就马上回到我身边来!

如若我不能作你的妻子,那就让我做你的仆人跟你

一起生活吧!只要能跟你朝夕相处,时时看见你,把你 当作我的人,我于愿已足。

你不在的时候,白天已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让我看。 田野里的白嘴鸦和燕八哥我也不感兴趣,因为我思念着你,非常非常痛苦,而它们当初是你跟我在一起看的。 我对天堂、人间、或是地狱只渴望一件事——见到你, 我亲爱的!来吧!来吧!从威胁着我的灾难面前把我救 出来!

——你忠实的,心碎了的苔丝

### 四十九

苔丝的请求书被按时送到了平静的牧师住宅的早餐桌上。那住宅在西面一个惠风和畅土壤肥沃的峡谷里。那里的农事工作跟在燧石顶的工作相比简直不过是刨了一层地皮。而在苔丝看来,那儿的人情也似乎很不相同,虽然实际上大体一样。安琪儿当初要她把信件由他的父亲转寄完全是为了安全。但他带着沉重的心情到那个国家去开拓事业后,地址常有改变。但他总是准确通知他的父亲。

"现在,"看了信封,老克莱尔对他的太太说,"既然安琪儿说他下月底要离开里约热内卢回家看看一一他原来就说过希望回来一趟——我看这封信倒可以催他早点回来,因为我相信这信是他的妻子写的。"他一想到她,就不禁长叹了一口气,在信封上重写了地址,要求立即转寄给安琪儿。

"但愿亲爱的儿子,能平平安安地回到家来,"克莱尔太太说。"我是一直到死都会觉得亏待了他的。尽管他缺乏信仰,你毕竟还是应该让他上剑桥大学读书,让他跟两个哥哥有同样的机会的。在受到潜移默化之后他是可以克服缺点,也许最终还是可以领受圣职的。总之,不管他是否领受圣职,那样做对他才更为

公平。"

这是克莱尔太太为了儿子而提出抱怨的事中,惟一打扰了她 丈夫的事。她并不常抱怨,因为她是个非常虔诚、也非常体贴的 人。她明白她丈夫也总因此事处理是否得当而烦恼。他晚上睡不 着觉,老用祈祷压抑着自己为安琪儿发出的叹息,这她听得太多 了。但是这个寸步不让的福音派传教士至今仍然认为不应该把跟 他哥哥相同的受教育的机会给这个有异端思想的儿子。因为传播 福音的教义是他终身的任务和愿望,也是他接受了圣职的两个儿 子的任务,而克莱尔若是受到了教育便说不定(虽然未必是很可 能)会用来反驳他们的学说。一只手给两个信仰虔诚的儿子脚 方便,这种做法他认为是既违背自己的思想、也跟自己的地位与 着望不相称的。但是他却很爱这个名叫安琪儿却不像安琪儿的 子,私下里为自己这种处理方式伤心难过,正如亚伯拉罕在跟注 定要作燔祭牺牲的儿子以撒一起上山时的感觉一样。他那默无 言的暗自悔恨远比他的妻子说出口来的指责痛苦得多。

为这桩不幸的婚烟他俩自怨自艾。安琪儿要是并没有下决心去当农民,他就不会跟这个乡下姑娘搞到了一起。他们对于使两人分手的原因和分手的时间都弄不清楚。最初还以为是什么严重的厌恶情绪,后来他在信里却又不时暗示说要回来把她带走。从这些话来看,他们又希望那原因并不那么一成不变、无法挽救。他曾告诉过他们,她跟她的亲人们住在一起,但是他们却顾虑重重,感到还是不要介入一种自己还不知道该怎么改进的处境中去为好。

此时,苔丝的信所希望到达的那双眼睛正从一匹骡子背上凝视着一片广阔无垠的田野。那头骡子正驮着那人从南美大陆的内地往海岸走去。他在这片异国的土地上的经历很为悲惨。刚到不久就害了一场大病,至今不曾完全治好;在这儿从事农业的希望

又一步步黯淡,他几乎要下决心放弃了,尽管他在还有坚持下去 的可能性的时候,还没有让父母知道这种可能的改变。

那时有种种宣传,说是在南美创业易如反掌。在他出国之后便有大批大批的农业劳动者受到煽惑来到了巴西,在那儿备受艰苦,疾病缠绵,甚至死去。他常常见到从英国农村来的母亲抱着孩子艰难地跋涉。有时孩子害上热病死去了,那母亲只好停下脚步,用一双空手在松软的土地上扒个坑,再用这双大自然赋予的殡葬工具把孩子埋下去,流下几滴眼泪,又艰难地走去。

按原来的打算安琪儿并不想移居巴西,而是在自己国家的北部或东部办一个农场。他是由于一时走投无路才到这儿来的,英国农民向巴西移居的浪潮只不过跟他逃避自己过去生活的愿望偶然巧合罢了。

在离家的这段时间里,在精神上他老练了十多年。生活中能引起他注意且认为有价值的东西不再主要是由于它的美,而是由于它的悲怆动人。在对种种古老的神秘主义制度长期持怀疑态度之后,他现在对过去、对旧道德的评价也怀疑了起来。认为它需要调整。什么人有道德?更确切地说,什么女人有道德?一个性格之为美为丑不光在它的成就,也还在它的目的和动机。性格的真正历史不在于它做了什么,而在于它决心要做什么。

可是,对苔丝该怎么看呢?

只要按这些论点观察苔丝,他便因为过去对她匆忙下结论而 开始感到内疚。他是不是永远拒绝了她呢?他再也无法说这样的 话了,而那在精神上就意味着现在就应当接受她。

那些日子,他越来越喜欢回忆有关苔丝的往事,而这也正是 她住在燧石顶村的时候,却又在她觉得应当大胆说说自己的处境 或感情,打扰他一下之前。那时他感到非常困惑。她没有给他写 信,他感到困惑,却没有想想她的动机,这就把她的驯服听话作 了错误的理解。他要是能理解的话,她那沉默之中埋藏着多少话

语呀!首先,她是在一字不漏地执行他的命令,那些命令是他发出的,可他已经忘了;其次,她虽然生就一副无所畏惧的性格,却认为自己是没有权利的,因为她认为他的看法在一切方面都是对的,因此对他一直一声不响地低头服从。

在上述的穿越巴西腹地的骡背旅行中,安琪儿·克莱尔有一个人跟他同路。那人也是英国人,也是抱着同一目的来的,只是来自那岛国的另一地区。两人都垂头丧气,彼此谈些国内的事。信任会赢得信任。人们在一起时,特别是在远方旅行的人在一起时,往往会有一种奇特有趣的倾向,喜欢向素不相识的人谈一些对朋友亲人都绝对不肯谈起的生活琐事。安琪儿由于这种倾向便在两人骡背同行的时候把自己婚烟中的伤心事向那人透露了。

比起安琪儿,那陌生人到过更多的国家,见过更多的人们,他那四海为家的心怀认为这类超出社会规范的事在家庭生活里虽然似乎非同小可,其实只不过跟地球表面曲线上的无数山陵峡谷一样,是个小小的起伏。他对这事的看法跟安琪儿迥然不同。他认为苔丝的过去情况跟她今天的愿望相比确是无足轻重,他直截了当地告诉克莱尔,他离开她跑到这儿来是错误的。

他俩第二天就遇上了一场雷雨,被淋了个浑身透湿。安琪儿的伙伴染上了热病,一个礼拜后就死去了。克莱尔花了几个小时 埋葬了他之后又上了路。

除了一个普普通通的名字之外,安琪儿对这个胸襟开阔的陌生人是一无所知,但这人信口发出的几句评论却因他的死亡而具有了崇高的意义,它对克莱尔所产生的影响超过了哲学家们深思熟虑的伦理学理论。对比之下他深为自己的心胸褊狭感到惭愧。他自己种种自相矛盾的表现像潮水一样涌上了他的心头。他一贯尊崇希腊的异教思想,贬低基督教信仰,然而在希腊文化里放纵情感不拘礼法未必意味着不受尊重。他那厌恶失贞的情绪继承自神秘主义的信条,他当初早就该认为至少有值得校正的地方,因

为她的失贞是受骗的结果。一直回荡在他记忆中的伊兹·休爱特的话又回到他的心里。他曾问过伊兹她爱不爱他,她回答说,爱。她比苔丝更爱他么?不,她回答,苔丝可以为他献出生命,她无法比她爱得更深。

他又回忆起苔丝在结婚那天的样子。她那双眼睛是多么依依不舍地望着他呀!她又是多么相信他的话呀!那简直像是在相信神灵。而在壁炉前那个可怕的夜晚,在她把她那单纯的灵魂向他的灵魂裸露出来的时候,她那张映在炉火中的脸又是多么凄楚可怜!她无法理解他为什么撤销了他对她的爱和保护!

这样,他对她的批评变成了为她辩护。为了保护她,他对自己说了许多刻薄的话,但是人毕竟不能永远靠说刻薄话过日子,于是他又住了嘴。他之所以说这种话,犯这种错误是因为太受普遍原则的影响,而忽略了具体的情节。

然而,这种推理也"有点儿发了霉啦"。情郎们和丈夫们出现这样的事也不自今日始。克莱尔对苔丝太苛刻,这是毫无疑问的。但男人对自己爱着的或爱过的女人往往失之苛刻,反过来,女人也一样。若是把这种苛刻跟它生长的环境中无所不在的苛刻一比较,这种苛刻却成了十足的温情。这个世界上到处是苛刻:地位对性情的苛刻,手段对目的的苛刻,今天对昨天的苛刻,未来对今天的苛刻。

对她那个专横跋扈的杜伯维尔家族世系,他曾不屑一顾认为它气息奄奄。现在,对它的历史的兴趣却打动了他的感情。他当初怎么竟会不明白这类事物的政治价值跟它的想象价值分明是两回事呢。从想象的角度看去,她那杜伯维尔家族血统却是个了不起的东西。它在经济上虽是一文不值,但对抚今追昔而浮想联翩、凭吊遗踪而感慨兴亡的人,却是最为有用的条件。何况可怜的苔丝的血统和姓氏中那点与众不同之处又即将被人忘却;她跟金斯贝尔的大理石纪念物和铅棺材里的朽骨之间的那点血统上的

联系亦将湮没无闻。时间将无情地毁灭它自己写下的浪漫传奇。 现在他一再回忆起她的脸来,总觉得在那上面看到了一丝凛然的 尊严。她的女性祖先当年也肯定是那副样子。这样一想,他便依 稀感到了一种气氛渗入了他的血管。这种感觉他过去也曾有过, 到现在还使他心里难受。

尽管苔丝的过去并非白璧无瑕,但她身上保留着的东西仍然 超过她同辈姑娘们的鲜艳娇美。以法莲人拾取的剩下的葡萄岂不 强过亚比以谢摘取的葡萄么?

这新生的爱情说出的话为苔丝那深情的诉说准备好了道路。 那封信此时刚由他的父亲转寄给他,虽然由于他远在内地,要很 久以后才能到达。

是否安琪儿能因她的请求而回来呢?对此苔丝当时所抱的希望时高时低。使她不抱希望的是她生活中那些造成分离的事实并没有改变,也永远无法改变。既然她在他身边时还冲淡不了它们的影响,她不在他身边自然更困难了。不过,她却把心思用到了一个深情的问题上去了:如果他回来了,她要做什么才最能让他高兴呢?她真懊悔当初没有太注意他在竖琴上弹奏的曲子;也没多几分好奇心,问问他在农村姑娘们唱的山歌里最喜欢的是哪些。她为此叹了不少的气。她找到了从泰波特斯跟踪伊兹而来的安彼·西德林,旁敲侧击打听了一番。碰巧安彼记得,在奶场主那儿时,克莱尔在他们常用以诱使母牛出奶的曲子里似乎最喜欢《小爱神的花园》、《我有园林和猎犬》、《看东方,才破晓呀》,而不喜欢《裁缝的裤子》和《我长成了个美人》,尽管它们也都很不错。

现在她最大的愿望便是能把这几支山歌唱好。只要一有空, 她便悄悄地练,特别是《看东方,才破晓呀》:

起吧起吧起吧,

为情人,采花去呀,

花开满园里, 快去采,真漂亮呀! 斑鸠咕咕小鸟叫呀, 满枝飞,筑新巢呀, 正是五月初,

看东方,才破晓呀!

在这个干冷干冷的季节,她一离开姑娘们单独干活,就要唱 这些歌曲。她能唱得铁石心肠的人也心酸。可她一想起他也许根 本就不会回来听见她的歌,她又不禁泪流满面,歌曲里那些简单 **痴情的词句便仿佛尖刻地嘲弄着她那痛苦的心。** 

一心沉浸在这种充满幻想的梦里,她似乎忘了时令还在变 化。白天变长了,圣母节快到了,紧接着便是旧历圣母节,亦即 她在这儿的合同到期的日子。

但是在结账日到来之前却发生了一件事,使得苔丝不得不考 虑起完全不同的问题来。有天傍晚,她跟平时一样和房东家的人 一起坐在住处楼下屋里,有人来敲门打听苔丝。她看到门口有一 个人映衬在落日的余晖里:那人高得像个妇女,窄得像个孩子, 又瘦又长,是个姑娘形象。因为昏暗,她一时没认出来,倒是那 姑娘先叫道:"苔丝!"

"怎么?是莱莎·露么?"苔丝问,声音带着惊讶。她一年多 前离开家时妹妹还是个娃娃,现在猛然长成了这么高的个子。但 对这一点露似乎还不大明白它的意义。她那细长的腿因为个子长 高而露出在过去的长袍下面,手脚也似乎感到拘束,这说明她年 纪还小,缺乏经验。

"我到处打听你的地点,跑了一天了,苔丝,"露不带感情郑 重地说。"现在我累得要死。"

- "家里有什么事么?"
- "妈妈病势沉重,医生说她就要死了。爹身体也不好,还说

让他这种高贵出身的人去干一般活儿,当奴隶干苦力讲不过去。 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办。"

苔丝一时愣住了,好一会儿站着出神,竟忘了让莱莎·露进屋坐下。等到她把她让进屋来,喝着茶的时候苔丝已经作出了决定。她必须立即回家。她的合同要到四月六日旧历圣母节才到期,但也没有几天了,她决心冒险立即出发。

她假如当晚就走,那么可以争取到十二个小时时间,可她的妹妹已经太累,不到明天无法作这样的长途跋涉。苔丝去了玛莲和伊兹的住处,向她们说明家里发生的事情,托她们尽量在农场主面前解释,然后便回到屋里安排露吃了晚饭,让她在自己的床上睡觉,回头才又把自己的东西尽可能地塞进一个柳条篮子里,然后就出发了。她留下话,让露明天早上再回去。

#### 五十

就在时钟刚敲完十点的时候,苔丝踏入了春分时节寒冷的黑夜里。她要在钢蓝色的星夜里走完十五英里路。在人烟稀少的地区,黑夜对于一个不声不响的行人并不危险,相反倒是一种保护。苔丝明白这个道理,便拣了最近的篱路走去。这条路要是在白天她是害怕走的,而在晚上她却不怕。那儿没有剪径的强盗,对于鬼怪的畏惧又被她对母亲的担心赶走了。她便这样一英里又一英里上山下坡地走着,一直走到了巴尔巴洛。半夜时分他从高处望见了一片漆黑的深渊,那便是她眼中所能见到的山谷,山谷那边便是她生长的地方。她在高地上已经走了五英里,再走十至十一英里便该到家了。星光暗淡,她只能勉强看见脚下曲折的路。不久她便下到了一片跟上面截然不同的土地上。那不同是可以用脚踏出来、用鼻子嗅出来的。那便是黑原谷厚实的粘土质土壤,谷内的这个部分还从来没有过收税的大路。在这样的土地上迷信久久不会消灭。这里原是一片森林,在这样的黑夜里,它好

像故意要表现当年的特性,便弄得远近一片混沌,每一棵树和每一道高高的树篱都显得黑魆魆阴森森的。这儿是当年猎人追逐麋鹿的地方,是巫觋受到针刺与沉水的检验的地方,也是满身绿斑的妖精跟行人恶作剧的地方,当地的人仍然相信这一切的存在,说那儿的妖精成堆。

苔丝经过纳脱贝里的乡村客栈,客栈的招牌咔嗒咔嗒地响,对她的脚步声表示欢迎。这声音除了她之外再也没有人听见。她可以在心里想象出茅屋顶下那些平静的筋腱和松垂的肌肉正在黑暗中伸展着,上面盖着小红格子花的被子。睡眠正为他们积蓄精力,明天汉伯顿山顶上露出第一丝玫瑰色的朝霞时,他们便要起来,去参加新的劳动。

在早上三点时,她终于从迷宫般曲折的篱路的最后一个拐角处转了出来,进入了马洛特村。她经过了她乡社游行时第一次见到安琪儿·克莱尔(但他却没有跟她跳舞)的草场。当年的失望情绪至今还隐约存在她的心里。她在老家的方向看到了一丝灯光。那是从厨房窗户里透出来的,一根树枝在窗前晃动,使那灯光老向她眨眼。她刚能看出屋子的轮廓——那屋子才用她的钱重新苫了屋顶——它便对苔丝的想象力产生了旧时的效应。它永远是她的身子和生命的一部分。老虎窗的斜顶、人字墙的石灰、烟囱顶的破砖头,全都跟她这个人息息相通。在她眼里这些东西此刻都带着一种惊惶失措的情调:它说明母亲病了。

苔丝悄悄地打开门,没有惊动任何人;楼下的屋子空着,但是陪伴她母亲的邻居却来到楼梯口低声告诉她杜伯菲尔德太太并不见好,虽然现在睡着了。苔丝做了早饭吃了,便在妈妈房里承担起了护士的责任。

早晨,她打量了一下自己的弟妹。他们全都给人一种拉长了的奇怪印象。她虽然离家才一年多,他们却惊人地飞长了一头。 全心全意照顾弟妹的需要便使她忘却了个人的种种忧患。

父亲身体不好,还是患着那种说不清楚的病,跟平常一样坐在椅子上。但是在她回家的第二天他却意外的清醒。他设想了一套过日子的办法。苔丝问他打算怎么办。

"我计划给英格兰这一带地方所有的古物学家都写封信去,"他说。"要求他们捐款搞个基金会养活我。我相信他们会认为这是一件值得做的事,很浪漫,很有艺术味儿。他们既然肯花那么多钱去保护古代的废墟,去找寻许多古董,若是知道有我这个古迹,还是活的,他们总会更感兴趣吧!我很希望有个人去告诉他们:有我这样一个人跟他们生活在一起,却没有受到重视!是特令安牧师发现我的,要是他没死,我相信他会去告诉他们。"

苔丝急着处理手边的问题,无法就这个大言不惭的问题跟他 纠缠。而家里的情况并没有因为苔丝的几次接济而好转。等到屋 里的事忙出了个眉目,屋外的工作又已迫不及待了。栽种和点播 的季节已经到了,村里人的许多园子和土地早已种完,杜伯菲尔 德家的地却还荒着。她一了解,才大吃一惊,原来家里人顾前不 顾后,在山穷水尽的时候已经把做种用的洋芋吃掉了。她尽快地 弄到了一些种子,父亲几天之后身体好了一些,经过苔丝劝说, 也就下园子干活了。苔丝自己则负责地里的活,那是她家租来 的,在村子外面几百码的地方。

在病室里关了这么久,她倒希望到外面干干活——妈妈的病好了一些,不大需要照顾了;紧张的工作也还可以减少思想活动。她家的地在一片高而干燥的围着树篱的开阔地里。这样的土地在那儿共有四五十片。村里的人白天上工,做完了活儿,晚上就在地里忙碌。翻地通常从六点钟开始,一直干下去,直到天黑净或是月亮升起。这时一大堆一大堆的枯草和垃圾便在一片片的土地上烧了起来。天气干燥,正是烧草的好时机。

这一天,天气非常晴朗,苔丝和莱莎·露跟她们的邻居在一起干活,直干到最后一抹阳光斜照到白色的界桩上。太阳下山,

黄昏降临,焚烧茅草和白菜梗的火便燃了起来,火光跳跃闪烁,照着一片片土地。浓烟随风飘移,火堆的轮廓也时明时暗。火堆熊熊燃烧的时候,被吹得贴地飘动的大团大团的浓烟被火光一照,泛出了半明半暗的红光,把种地的人彼此隔离开来,给"日间墙壁夜间火柱"的"云柱"下了一个注脚。

夜色渐浓,有的人已经回家过夜,但大部分还在干活,苔丝是其中之一,不过她把妹妹打发回家去了。她干活的那片地里烧着败草。她用着一柄钉耙。四个耙齿锃亮,挖在石头或干泥块上嚓嚓地响。她时而被浓烟裹住,时而又露了出来,在青铜色的火光里闪耀。今天晚上她的装束奇特,有些惹眼。一身衣服洗过多次已经泛白,上面却套了一件黑色的背心,给人一种既是丧礼的吊客又是婚礼的贺客的印象。她身后的妇女都穿白围腰,再加上面孔苍白,除了偶尔被火光照亮的时候外,只是在昏暗中的片片白影。

作为地界用的荆棘篱在西方乳白色的天空低处伸出它落光了叶子的遒劲的枝条。天上,木星,高悬着,明亮得像一朵盛开的黄水仙,几乎可以投下影子。奇妙的小星星,疏疏落落撒满天空。远处有狗叫。干燥的路面上车轮声不时叮叮当当响过。

还不算晚,钉耙还在辛苦地响着。虽仍春寒料峭,却已听得见春天的悄语。这使大家乐于干下去。此时此地,在哔哔剥剥的火光中,在光影闪烁、离奇神秘的景象里有一种什么东西,使得大家都乐意在那儿干活,包括苔丝在内。在冬季的霜冻里夜是恶魔;在夏季的暑热里夜是情人;而在这个三月的日子里夜却是一服镇定剂。

大家的眼睛都望着地面,望着在火光中翻开的泥块,谁也不看自己的伙伴。苔丝在唱着她痴情的山歌翻着土块时,一心只想着:克莱尔恐怕再也不会听见她的歌声了,因此竟很久没有注意 到她身边不远有一个人在干活。她发现那人穿着一件乡下人穿的

厚罩衫,跟她耪着同一块地,以为是她爸爸打发来帮她赶工的。 等到那人越耪越近,她才对他更加注意。草烟有时卷了过来,让 他俩彼此可以看不见,有时又卷了开去,让他俩彼此可以看见, 却不让别人看见。

那人也一声不响,苔丝也没有跟他讲话。她对他不怎么在意,只是想起他白天并不在场,而她也不认得他,便认为他不是马洛特村的庄稼人。不过那也不奇怪,因为近年来自己多次离家,离家的时间也很长。那人慢慢地耪到了她身边,火光照在他的耙齿上已跟照在她的耙齿上同样耀眼。苔丝走到火堆旁用耙把一把枯草挑上火去,他也正好走到火堆前往火里挑草。火光一闪,她看清了他的脸——是杜伯维尔。

他的出现很令人意外,他的打扮也很离奇,那身打了褶的庄稼汉罩衫现在只有最老式的农民才穿了。这一切都有一种阴森森的滑稽。她不知道其中有何奥妙,心里不禁一阵发冷。杜伯维尔发出一阵低沉的长笑。

- "要是我打琥开玩笑的话,不妨说,'啊,好一片伊甸园风 光!'"他歪着脑袋望着她,想入非非地说。
  - "你这是什么意思?"她有气无力地问。
- "对于好开玩笑的人来说,可以说这里很像是伊甸园。你就是夏娃,而我便是那幻化作低等动物来诱惑你的老家伙。在我相信神学的时候原很喜欢密尔顿笔下的那个场面。其中一段是——
  - '女王,路已铺好,而且不长,

只需穿过一排番石榴......

.....你若愿意接受

我的指引,我可以立即带你去。'

'带我去吧,'夏娃回答。等等。亲爱的,我亲爱的苔丝,我 向你说这番话只不过因为你可能有这样的想法,也能说出这样的 话来,但这是不对的,你把我看得过分可怕了。"

- "你是撒旦,我从来没有说过,也没有那种想法,根本没有。 我对你的看法都是很冷静的,除非你侮辱了我。怎么,你跑到这 儿耪起地来了,完全是为了我么?"
- "是的。我是来看你的,再也不为别的。我在路上看见这件 罩衫挂着出售,就买了来,那只不过是灵机一动,因为这样可以 避免别人注意。我是来对你像这样干活提出抗议的。"
  - "但是我喜欢——这是为了我爹。"
  - "在那边你的合同结束了么?"
  - "结束了。"
  - "那以后你打算去哪儿?到你亲爱的丈夫那儿去?"提起这件难堪的事叫她受不了。
  - "噢!我——我不知道!"她痛苦的说,"我没有丈夫。"
- "不错——你那意思非常正确。不过,朋友你还是有的。而且我已经下定了决心,不管你同不同意,要让你过舒服的日子。你回到家就会看到我已经给你带来了什么东西。"
- "啊,阿历克,我想让你送我什么东西!我不能要!我不喜欢——这不对!"
- "完全对!"他轻浮地说。"我若是对一个女人怀了像我对你怀着的这种柔情的话,我是不能眼见她遭难而袖手旁观的。"
- "不过我的生活过得很好!我的痛苦只是……只是……根本 不在生活上!"

她转过身去,玩命地耪起土来,眼泪落到她的耙柄上,落到 土块上。

"可是对于孩子们——你的弟弟妹妹们,"他又说了下去, "我一直在为他们考虑。"

她的心颤抖了起来——他触到了她的痛处,猜到了她的主要 烦恼。自从回家之后,她一直怀着深情为几个弟妹苦苦操心。

"你母亲如果一病不起,总得有个人帮助他们吧!你爸爸看

来是不大管用的,是么?"

- "还有我呢!当然他能管用,也非管用不可!"
- "我也可以帮助他的。"
- "不行,先生!"
- "你真是糊涂!"杜伯维尔叫了起来。"有什么不可以的。他不是把我们看成一家人么?他会满意的!"
  - "这不可能。我已经给他把实话说穿了!"
  - "那你就更糊涂了。"
- 一怒之下杜伯维尔转身离开了她,走到树篱边,脱掉身上用来乔装打扮的长罩衫,卷作一团,塞进了火堆,便走掉了。

这时,苔丝再也无法耪地了。她感到心神不定,怕他又往爸爸家跑,便拿着齿耙往家里走去。

在离家还有二十码左右时,她的一个小妹妹迎了上来。

"啊,怎么办呀!苔丝!莱莎·露在哭,屋里有好多人,妈妈倒是好多了,但是人家又说爹死了!"

小姑娘只是意识到事情的严重,却还没有觉得的痛苦,只是 瞪着大眼煞有介事地望着苔丝,待到看出这消息在姐姐身上的作 用,又说:

- "以后我们就不能跟爹说话了,是么?苔丝。"
- "胡说,爹不过是病了!"苔丝烦恼地叫了起来。 莱莎·露来了。
- "爹刚才跌到了地上。给妈妈看病的医生说他没救了。他的 心叫油给裹死了。"

的确,杜伯菲尔德夫妇换了个位置。命在旦夕的人脱离了危险,轻微不适的人反倒死了。而且,这个消息含有比表面上更加严重的意义。她父亲的生命具有他个人成败以外的价值(否则它也就没有多少价值)。他是三辈人中最后的一辈。这座房屋和宅基地的租约就定到他的生命结束为止。转租土地的农场主早就垂

涎这所房子,想把它给他的长工们居住了——长工们正缺住房呢!还有,终身佃户几乎跟小不动产主一样在村子里一向不受欢迎,因为他们有一种万事不求人的态度。因此租约一到期,房主便绝不肯续租。

当年的杜伯维尔家族,现在的杜伯菲尔德家族,当年在郡里曾像天神一样主宰过别人的命运,也无疑曾多次给别人造成不幸和灾祸的人们现在自己没有了土地,便也看到灾祸落到自己头上。天下的万事万物便是这样有节奏地递嬗变化,盈虚消长,周而复始,以至于无穷的。

#### 五十一

旧历圣母节终于到了,农业界的人都忙于搬家换地方。这种忙乱一年一次,只在这一天出现。那是合同到期的日子。在烛光节签订的明年的户外劳动合同从这天起开始执行。不愿意在老地方干活的劳动者们——"劳动者"是个新引进的词,从不记得的时候起他们只把自己叫做"庄稼汉"——在这一天往新的农场搬家。

现在,这种一年一度的迁徙,从一个农场到另一个农场越来越盛行了。在苔丝的妈妈还小的时候,马洛特村的庄稼汉都是一辈子在一个农场上干活的,那农场也就是她父辈和祖辈的家。但是近年来一年一搬家的欲望日趋强烈。它使较为年青的家庭感到兴奋,对他们也可能有好处。这一家人的"埃及"在从远处看它的另一家人眼里却是"福地"。而等到他们住进"福地"日子久了,"福地"又变成了"埃及"。他们便因此不断地变换着地方。

然而,农村生活中越来越明显的变化,可这并不完全产生于这种农业上的不稳定,这里还有个农村人口减少的问题。过去,在农村里跟庄稼汉一起生活的还有一个更为有趣、也更有见识的阶级,它明显地高于庄稼人阶级。它包括了木匠、铁匠、鞋匠、

小贩,和农场工人之外的难以分类的种种劳动者。这一批人或是有终身租佃权(像苔丝的父亲)。或是依据官册使用着房地产,偶然还有的是小不动产主,因此生活目标和为人处世都相当稳定。苔丝的父母就属于这个阶级。在他们的长期租约满期的时候,那些房地产一般很少继续租给类似佃户。如果农场主并不绝对需要把房子给他的长工住的话,这些房子便大部分被拆掉。村子里的人凡是没有被直接雇用来做庄稼活的都在不受欢迎之列。一部分村民给赶出去之后,另一部分村民的生意受到影响,便也只好跟着走掉。这些家庭过去原是农村生活的骨干,农村传统也靠他们维持,可是现在,他们只好往大的人口中心逃亡了。这个被统计学家幽默地称作"农村人口往大城市迁徙的趋势"其实是水在机械作用之下往山坡上倒流的趋势。

经过这样一拆,马洛特村的房屋自然就少了。因而农场主们便要求把每一幢现存的房屋都给他的农工住。自从苔丝出了那个给她的生命带来了严重阴影的问题之后,人家就不动声色地把杜伯菲尔德一家划作租约一满就必须搬家的人家了。他们认为,光是从道德角度看他们就该搬走(他们对他们的家世并不尊重)。的确,这个家庭无论是从节制饮酒、或是男女关系上都算不得是光辉典范。父亲往往喝得醉醺醺的,甚至母亲也如此,几个小娃很少上教堂,大女儿又有些不清不白的关系。村子里总得有个办法维持纯洁的风气吧!因此在这一天,即圣母节的第一天,杜伯菲尔德一家应当搬出的日子,他们就把房屋收了回去,因为它房间多,租给了一个家里人口多的赶车人住。于是新寡的琼恩、女儿苔丝和莱莎·露,儿子亚伯拉罕和几个小家伙便只好搬走了。

在搬家前一天的下午,下了一场蒙蒙细雨,天色阴沉,一到 黄昏就暗了下来。那是他们在村子里过的最后一夜了,而这里又 是他们的老家和出生之地,所以杜伯菲尔德太太、莱莎·露和亚 伯拉罕都出去和朋友们告别去了。苔丝留下来看家,等着他们回 来。

跪在窗前长凳上的她把脸贴近窗框,雨水正从窗玻璃上滑下,好似在外面形成了另一层玻璃。她的目光落在一个蜘蛛网上。那蜘蛛也许因为把肉结在了这个没有苍蝇飞过的地方,饿了很久,此刻正从窗缝吹进的寒风中发抖。苔丝在思考着家里人的处境。她看出了自己在其中所起的坏作用。她要是没有回家,她的母亲和弟妹很可能留下来,成为以周计算租金的房客。但是她刚一回家,某些喜欢挑剔、颇有势力的人便见到了她。他们看见在墓园里徘徊,用小镘刀竭力把一个已被毁弃的婴儿坟墓修复起来,于是断定她又回家住下了。他们指责她的妈妈"窝藏"了她,遭到了琼恩尖锐的驳斥。琼恩一怒之下自己提出可以搬走。这话叫他们抓住,于是造成了目前的结果。

"唉!我真是不该回来的。"苔丝悲痛地自言自语。

她一门心思只想着这些问题,开始时竟没怎么注意到一个身穿白色雨衣的人出现——她刚才倒是见他骑着马在街上走了过来。那人也许是因为她的脸太靠近窗户而看见了她,便催马逼近屋子,让马蹄几乎踩到了墙前栽树的地方。她直到那人用马鞭点了点窗户才注意到了他,雨差不多停了,她按照他手势的意思打开了窗户。

- "难道你没有看见我么?"杜伯维尔问。
- "噢!我没有注意,"她说。"我想我听见了你的马蹄声,可我大概把它当作马车了。我有点心不在焉。"
- "哦!杜伯维尔家马车的故事你也许听见过吧。那个传说, 对吧?"
- "不曾听过,我的——有一回有个人打算告诉我,可后来没有说。"
- "假如杜伯维尔的后裔,真是你。我想,我就不该告诉你。 至于我嘛,我是假装的,因而没有什么关系。故事有点吓人,说

是有一辆根本不存在的马车只有杜伯维尔的后代才听得见,而且据说对听见的人肯定不吉利。是关于一桩命案的,这个家族几个世纪以前犯下的罪行。"

- "既然说开了头,你就说下去吧!"
- "那好吧。就在这个家族有个后代绑架了一个漂亮的女人,押上了马车。那女的想从马车上逃走,和那人打了起来。男的就把女的杀了——也许是女的杀了男的吧,我也弄不清。这是这故事的一个说法……我看你们家的盆子水桶都收拾起来了,是要搬家吗?"
  - "对,明天就要搬家,明天是旧历圣母节。"
- " 当我听说后,我感觉这太突然了,简直很难相信。为什么 呢?"
- "我的爸爸是租这个房子的最后一代。租约一到期,我们就没有权利住下去了。虽然我们也许原是可以留下的,租期以周计算——要不是因为我的话。"
  - "噢,你怎么啦?"
  - "我不是一个——正经女人。"
  - 杜伯维尔羞的满面通红。
- "妈的,真不要脸!卑鄙无耻的势利小人!但愿他们的灵魂都烧成灰!"他叫道,口气带着讽刺与憎恶。"原来你们是因为这个才搬家的?是给人撵走的?"
- "这倒不能真算是撵走的。不过,既然决定了马上要搬,倒不如趁大家都搬家的时候一起搬,倒还多一些机会。"
  - "那以后,你们准备往哪儿搬呢?"
- "就在金斯贝尔。我们找到了房子。妈妈愿意住在那儿,她 对爸爸的家世太偏爱。"
- "你妈妈带着一大家人住公寓,这样可不合适,又是住在那么个像窟窿一样的小镇上。你们为什么不搬到川特里奇我家园子

里的住房去呢?我母亲死去之后那儿几乎不养鸡了,但是房子还在,你知道,还有园子。那儿一天就能粉刷出来。你妈妈可以舒舒服服地住在那儿,我还可以把孩子们送进个好学校。我的确应该帮你们一把了!"

"可在金斯贝尔的房子,我们已经把房子的租金预付了!"她 强调说。"我们可以住在那儿等——"

"等——你们等什么?一定是等你那体贴的丈夫吧!苔丝,男人是什么样我很明白。别忘了你们俩分手的原因。他是永远不会跟你和好的,这我很有把握。听着,虽然你一向把我当作敌人,但我却是你的朋友,尽管你不相信。住到我们家屋子里去吧!我们要办一个正规的家禽场,你的妈妈可以把它照管得非常好。弟妹们也可以上学。"

这时, 苔丝的呼吸变得越来越急促, 最后她说:

"你能不能把这些事做到,让我怎么能相信呢?你的想法是可以改变的——那时候——我们就会——我妈妈就会——又变得无家可归了。"

" 噢,不会的——我真的不会的,如果必要的话,我可以给你立字据,保证不会出那种事。你想一想吧!"

苔丝苦笑着摇了摇头。然而杜伯维尔依旧坚持。她很少见他 这么坚决过。她不同意,他就不肯罢休。

"请告诉你的妈妈吧,"他斩钉截铁地说。"请她决定,这是她的事——不是你的事。我明天早上就叫人打扫房子,修缮粉刷,在壁炉里生起火,明天晚上屋子就干燥了。你们就可以直接搬到那儿去了。现在记住,我等着你。"

苔丝又难受地摇了摇头。一肚子酸甜苦辣堵在喉咙上,说不出话来。她简直无法抬头看杜伯维尔。

"你知道,我过去对不起你,"他继续说。"我的宗教狂也是你治好的。因此我很乐意——"

- "真的我仍希望你还保持你那宗教狂,还在为它继续工作!"
- "假如现在能有机会给我作些补偿,那我是很高兴的。我明天等你妈妈的搬家车来……现在一言为定。握个手吧!——亲爱的,美丽的苔丝!"

最后一句他说的声音含糊了,低了下来。他把手伸进半开的窗户。她满眼风暴雷霆,急忙拉开窗栓,把他的手臂夹在了窗扇与石质的窗棂之间。

- "你太狠心了——混帐!"他说,把手臂解脱出来。"啊,不,不!——我知道你是出于无心,好吧!我等着你,至少是等着你妈妈和几个孩子。"
  - "钱,我多的是!——我不来"她叫道。
  - "钱在哪里?"
  - "就在我公公那儿,只要我开口就行。"
- "可是你不会开口的,苔丝,我知道你的脾气。你绝不会去要的——你宁可挨饿也不会开口!"

还不等说完,他就骑着马走掉了。在街道的转角处他遇见了 拿油漆桶的那个人。那人问他是否是跟道友们分了手。

"你见鬼去吧!"杜伯维尔说。

留在窗前久久没有动弹的苔丝,猛然升起一种受尽委屈、需要反抗的情绪。她眼里涌起热辣辣的泪珠,眼圈红了。原来她的丈夫安琪儿·克莱尔也跟别人一样对她采取了严厉的措施!肯定如此!对这种想法她过去从来不接受,但是他的确是这个意思!她可以从灵魂深处发誓,她从来没想过干坏事,然而这样严厉的制裁仍然落到了她的头上。不管她有什么罪,那都是出于疏忽,而不是故意的,她凭什么要像这样不断地受到惩罚?

满腹委屈的她顺手抓起一张纸条潦潦草草写下了以下的话:

哦!你为什么要对我如此冷酷无情,安琪儿·克莱尔!我真 冤枉啊!我全都仔仔细细想过了,我是永远永远也不会原谅你 了!我当初并没有存心对你不起,这你知道——可你现在为什么要这样冤枉我?你真残忍,的确,残忍!我从你手里得到的只有委屈,我要从此把你忘掉!

苔

温情的信和这封信没有什么两样。求他也没什么用,事实并 没有改变,也没有出现新的情况可以让他改变主意。

天色渐渐地更阴沉了,炉火照映着屋子。两个最大的弟妹跟妈妈出去了;最小的四个,年龄从三岁半到十一岁,全都穿着黑色丧服,围在壁炉边叽叽喳喳谈着自己的小事。苔丝终于来到他们面前。她没有点蜡烛。

"亲爱的,在这儿,这里我们出生的地点睡觉的最后一个晚上了,"她急忙说。"我们应该懂得,对吧?"

这些孩子们全都不作声了。他们还小,最容易激动,一听见她描述起这最后的离别,便一个个难受起来,几乎哭了,尽管白天他们想着到新地方去还很高兴。苔丝换了个话题。

- "宝贝!给我唱只歌吧。"她说。
- "该唱什么呢?"
- "随便吧!反正我都喜欢听,会唱什么就唱什么。"

静了一会儿,一个细细地声音试着唱了起来,打破了静默,第二个声音跟了上去,第三个、第四个也跟了上去,四个娃娃合唱起来,唱着他们在主日学校学会的歌——

我们在人间痛苦又忧郁,

我们在人间相聚又别离。

一旦入天堂长傍长相依。

带着一种冷淡消极的神情四个娃娃唱着,好像早已渗透此中 奥妙,明确了人世真谛,再也用不着考究。他们眼睛望着哔哔剥 剥的炉火中心,蹙眉撅嘴使劲地发出每一个音节。最小的娃娃唱 得不合拍,拖到了别人后面。

离开他们,苔丝又走到了窗前。这时,窗外已是暮色四合,她仍把脸贴近玻璃,仿佛想看穿黑暗,其实是在掩藏着自己的眼泪。她倒真希望孩子们唱的歌词是真的,可以相信,那么一切又会是多么不同啊!那她就可以满怀信心地把他们交给上帝和他们未来的天国了。但这却是办不到的,她总得想想办法,她必须做弟妹们的上帝,因为在某个诗人的诗行里有一种对苔丝,也是对千千万万的人的辛辣讽刺:

我们来到世上

并非光着身子,而是有霞光陪护。

对于像她这样的人说来,人生便是一场受人欺凌的含辛茹苦的过程,全然没有道理可言。无论这种现象的结果如何,似乎也不能说明它的合理,最多只能冲淡一些痛苦。

在水淋淋的路上的暗影里她立即认出了她的妈妈、高个儿的莱莎·露和亚伯拉罕。杜伯菲尔德太太的木鞋已哒叭哒地走到了门口, 苔丝开了门。

- "在窗外我见到一行马蹄印,"琼恩说。"有客人来过吗?"
- "没有客人来。"苔丝说。

在壁炉边唱歌的孩子们愣住了,望着她。有一个说道:

- " 苔丝, 怎么啦, 那个骑马先生呢?"
- "那个并不是客人,"苔丝说。"他只偶然跟我谈了谈。"
- "谁呀?"她妈妈问。"你的丈夫么?"
- "不。我的丈夫他是永远永远也不会回来了。"苔丝完全绝望地说。
  - "那又会是谁呢?"
  - "哦,你以前见过的,我也见过的。你用不着问了。"
  - "哦!他跟你说了些什么呢?"琼恩好奇地问。
  - "每个字都告诉你——等明天我们到了金斯贝尔公寓住下。" 她说那人不是她的丈夫,但是有一种感觉却越来越沉重地压

在她心头:从肉体的意义上讲,只有他才是她的丈夫。

### 五十二

翌日早上两三点钟的时候,天仍旧是一片漆黑,一阵阵轰隆 轰隆的噪音,便开始干扰公路两侧住户晚上的休息。这种噪音时断时续,一直要闹到天亮。在这个月的这个特定的第一周,噪音肯定要不断的出现,这跟它的第三周杜鹃的叫声一定会出现一样。这是大搬家的前奏,是来替搬家的人运行李的空马车和搬家队的声音。因为新雇的人要去目的地一向都要由雇用他的农场主派车来接。为了准时搬完家,刚过半夜车声就响了起来。赶车人的目的是六点前到达搬家地点,六点准时开始装车。

在苔丝和她的妈妈搬家的时候,但是那些担心的农场主并没有打发搬家队来替她们搬家。她们是妇女,并不是正规劳动者,没有地方特别需要她们,因此她们只好自己掏钱雇一辆马车,不能免费运送任何东西。

早上,苔丝往窗外一看,天色阴沉,刮着风,却没有下雨,而且马车已经到了,她这才放下心来。圣母节下雨会是搬家家庭永远忘不了的灾星,因为随之而来的是湿的家具、湿的被褥、湿的衣服弄得许多人生病。

就在这时,她妈妈、莱莎·露和亚伯拉罕也都醒了,但小孩子们还在睡。四个人在微弱的灯光下吃了早饭便开始搬家。

一开始装车时她们还有几分高兴。一两个友好的邻居还来帮忙。大家具安排好了,他们又用床和被褥做了一个圆形的窝,好让琼恩·杜伯菲尔德和小孩子们在路上坐。车装完后又耽搁了很久,等马匹来到——马匹松了套休息去了。两点左右一切终于就绪,炊事锅吊在了车轮轴上,杜伯菲尔德太太和全家上了车。老太太把钟身抱在或一点半来。苔丝和莱莎·露走在马车旁边,直到马车出了村子。

就在这天上午和头天晚上她们去看过几家邻居,有几家便车送行,祝她们万事如意。虽然心底里很难相信这样的人家能够如意,尽管这家从没有伤害过人,他们能伤害的只有自己。马车不久便开始上坡,随着地势增高,土质变硬,风也刮得更厉害了。

刚好,这天正是四月六日,杜伯菲尔德家的马车遇到了很多别家的马车,都是全家人坐在家具顶上。家具几乎全是按从不改变的原则堆放的。农村劳动者也许特别喜欢这种安排,跟蜜蜂喜欢六角指蜂房一样。那窝儿的基础是家里的食品橱,有亮晶晶的把手和手指印,还有种种家用的痕迹。这东西神气地站在前面,俯视着辕马的尾巴,笔直而且自然,像约柜一样,是一家人必须恭恭敬敬地带走的。

有一些家庭喜气洋洋,另外几家垂头丧气,他们都停在路旁小客栈的门口。杜伯菲尔德一家大小到时候也在一个小客栈门口停了下来吃点东西,给马喂料。

当她们休息时,吸引了苔丝的目光的是一个三品脱装的蓝色 大口杯。那杯子正在一部马车的妇女座位前递上递下。那车也停 在同一家小客栈附近。她顺着杯子往上一望,却见接杯子的是个 熟人。苔丝往马车走去。

"伊茲!玛莲!"她对两人叫道,那正是她们俩,她们跟一个搬家的家庭住在一起。"你们今天也搬家,跟别人一样?"

两人回答,是的。燧石顶的生活太苦,她们受不了,几乎没有事先通知格罗比就走掉了。格罗比要告她们就让他告去。她们告诉了苔丝她们的目的地,苔丝也把自己的目的地告诉了她们。

玛莲放低声音并从行李堆上歪过身子:"那个跟着你转的先生——你晓得我指的是谁——在你走了之后又来燧石顶打听过你,你知道么?我们知道你不喜欢见到他,没有告诉他你的地址。"

"哦,我还是见到了他!"苔丝低声说。"他把我找到了。"

- "你往哪里搬,他知道吗?"
- "也许他知道。"
- "你丈夫回来了没有?"
- "没有。"

已经从小客栈走了出来那两家的车把式准备上路。她跟朋友们告了别,两部马车又上了路,往彼此相反的方向走去。载着玛莲、伊兹和她们与之共命运的农民家庭的漆着鲜明的色彩的车,由三匹高头大马拉着,马具上的青铜饰物锃亮耀眼;可载着杜伯菲尔德太太一家的马车却是个吱吱叫的架子,几乎承受不起这过重的负担。这车从做成之日起就从没见过油漆,而且只有两匹马拉。这一对比明显地表示了两家的差异。一家受到兴旺的农场主雇用:一家则是到一个没有雇主等着他们的地方去的。

路途很遥远,一天走完确实不易。两匹马受尽了辛苦才赶完了路程。他们出发虽然很早,到马车转过一面山坡(那就是叫作"青山"的高地的一部分)时已是午后很晚的时候。两匹马站在那儿撒着尿,喘着气,苔丝向四面打量了一下。正前方的山脚下便是他们的目的地,那个半死不活的小镇金斯贝尔。她的父亲反复谈起,而且歌唱得令人心烦的她家祖先就躺在这儿。金斯贝尔,世界上有那么多地方,但可以被看作是杜伯维尔的家的地方只有这儿,因为他们在这儿生活了足足五百年。

- 一个男人从小镇外面向他们走来。在看清他们的马车和行李 状况之后便加快了脚步。
- "我猜想你就是杜伯菲尔德太太,是么?"他对苔丝的妈妈说 ——她妈妈已下了车,走着剩下的路。

苔丝的妈妈点了点头:"不错,我是杜伯菲尔德太太。不过, 我若是关心自己的权利的话,我应该是不幸的贵族、已故的约翰 ·杜伯尔爵士的遗孀,现在又回到了他祖宗的领地上。"

"哦,那我就不清楚了。不过,你既然是杜伯菲尔德太太,

我就是来通知你的:你要的房间已经租出去了。你的信来得太晚,今天早上才接到,我们不知道你们要来。不过,你们总可以在别的地方找到房子的。"

一听这消息苔丝的脸刷地变白了。她妈妈也大为失望,不知如何是好。"我们怎么办呢,苔丝?"她痛苦地说。"我们回到了祖宗的土地上,得到的却是这种欢迎!好吧,我们再往前走走试一试。"

疲惫的他们仍旧往前走,进到了镇里,去找房子。苔丝留在马车上带着弟妹,她妈妈和莱莎·露则四处打听。一个小时以后,琼恩最后一无所得地回到马车前时,车把式提出,家具行李必须要卸下,因为马已经累得半死,而且他那天晚上至少还要回过头去赶一段路。

" 行,那就在这儿卸吧!" 琼恩顾不得许多,说。" 然后我再去找地方过夜。"

此时马车已来到墓园墙壁下的一个隐蔽的地点。车把式满心欢喜地卸下了这一堆可怜的家具杂物。卸完车,琼恩付了车钱,身边剩下的就差不多是最后一个先令了。车把式赶着车走掉了。他因为可以不必再跟这样一个家庭打交道而非常高兴——那天晚上没有雨,他估计那一家子还不会遭多大的罪。

呆望着一大堆家具,苔丝感到走投无路。那个春天黄昏的阳光冷冰冰的,带着嫌厌的神色窥视着这一大堆东西:那些坛坛罐罐,那在微风里瑟缩的一束束干草药,那食品橱的铜把手,那只他们都睡过的柳条摇篮,那个擦了不知多少次的钟座。这一切都反射出一种责难的光:它们本是室内的用品,怎么如今却暴露到变化无常的露天中来了?周围的丘陵与山坡当年原是园林,现在树木已被砍个精光,土地也分割成了小片。当年杜伯维尔府邸的地基现在长了一片绿苔。艾格登荒原也向这儿伸出了一部分,那也一向是杜伯维尔家族的产业。叫作杜伯维尔走廊的教堂走廊就

在他们身边不动声色地望着他们。

"姑娘们!难道你们家族的陵墓不是你们的世袭产业么?"苔 丝的妈妈对教堂与坟墓观察了一番之后回来说。"当然是的,那 我们今天晚上就在这儿露宿好了,等到在你们祖宗所在的地方找 到住处再搬走吧!"

苔丝无精打采地帮着收拾,不一会儿,有四根柱子的架子床已经从那一大堆家具杂物里掏了出来,在教堂的南墙下面搭好。教堂的那一部分叫作"杜伯维尔走廊"。巨大的陵墓就在走廊下面。床架顶盖的上方有一道窗户,分作许多格,有精美的图案装饰,是十五世纪的东西。这窗户也叫作杜伯维尔窗,在它的上部可以看到家族纹章,跟杜伯菲尔德家那颗古印和银汤匙上的纹样相同。"

在床的四面琼恩挂上帷幕,把它变成了一个绝妙的营帐,让孩子们钻了进去。"实在无可奈何的时候,我们也可以在这儿挤一夜的,"她说,"不过,我们还要去找房子,也给几个宝贝找点东西吃!啊苔丝!你净想找上等人作丈夫,闹着好玩,那有什么用呀!弄得我们受这种罪!"

琼恩他们又登上了那条把教堂跟小镇隔离开来的小巷。他们刚一上街就见到一个男人骑在马上东张西望。"啊,我正在找你们!"他骑着马走到她面前。"你们倒真是在一个有历史意义的地点作家族集会呢!"这个人就是阿历克·杜伯维尔。

"苔丝呢?"杜伯维尔问。

琼恩并不喜欢阿历克,随便指了指教堂的方向走掉了。杜伯维尔说他刚才听说他们还没有找到房子,如果再找不到,他还会来看他们。他们走掉之后杜伯维尔骑马来到客栈,不久之后又步行出来。

留在床上陪伴小弟妹们的苔丝跟他们谈了一会儿话后这时觉 得他们都已安顿好,再也无事可作,便在墓园里走了走。这时已

是晚霞欲收,墓园里映着一片棕红。教堂的门没有拴上,她走了 进去。这是她平生第一次来到这儿。

床头顶上那扇窗户的墙里便是家族墓群的所在地。它们的年代前后有好几个世纪,都有石幔护着,是祭坛式样,很朴素。上面的雕刻已很残破,青铜饰物也已脱落,留下的窟窿像是貂鼠在沙岩上打下的洞。在她所见过的能使她感到自己的家族已在社会上绝灭的东西里,这一片凄凉残破的景象给她的印象最深。

苔丝走到一块深色的石头旁边,上面刻着一行花体拉丁文字母:

古杜伯维尔家族陵寝之门

苔丝不能像红衣主教那样阅读教堂拉丁文,可她知道,这就是她古代祖先陵寝的大门。她父亲端着酒杯讴歌的高大魁梧的骑士们就躺在这道门里。

带着沉思苔丝转身离去,从一座带祭坛的坟墓旁边走过。那是墓群里最古老的,墓上有一个横卧的人形,她刚才在昏暗中没有注意到,现在若不是有一种奇怪的幻觉仿佛那人形动了一下的话,她也不会注意,但等她走近时,却突然发现那原来是个活人,这里不止她一个人!这一发现吓得她心惊肉颤,没了力气,两腿一软几乎要晕了过去。这时她才认出那人原来是阿历克·杜伯维尔。

杜伯维尔从墓顶的石板上跳下来扶住了她。

"你进来时我看见了,"他笑嘻嘻地说。"我爬到了那上面,是怕打扰了你缅怀祖先的情绪。是到我们脚下这些老祖宗这儿来跟他们团聚的,是吗?你听听!"

边说他边用脚使劲顿了顿,脚下立即发出嗡嗡的回声。

"我保证!我一跺脚就能震他们一下,"他继续说道。"而你却只不过把我看作了他们的模拟像。我才不是呢!老的一套不行了!冒牌的杜伯维尔伸出一根小指头所能为你办到的事比下面这

整个豪门世家能为你做到的还要多……现在你下命令吧。你要我作什么?"

- "你给我立即走开!"她低声说。
- "好,好,我就走——我找老太太去,"他殷勤地说。但在他 走过她身边时,却悄悄地加上了一句。"你还会对我客气的!记 住。"

在杜伯维尔走掉之后,苔丝在通向地下陵寝的门口弯下了身子:

"我真是走错了方向,为什么没有躺在这门里面呢?"

玛莲和伊兹这时正跟着那庄稼汉的家具一起往她们的"迦南福地"走去——那地方另一家帮工却是当作"埃及",在那天早上才离开的。但是她俩对目的地想得不多,她们谈的倒是安琪儿·克莱尔和那个死死跟住苔丝不放的人。她们在这之前对那人跟苔丝的关系早就半风闻半猜测地明白了一些。

"她看来倒不像是以前不认识他的样子,"玛莲说。"他要是以前得到过她,那问题就有天大的不同了。如果她又给他弄了回去,那可真是一千个一万个可惜。我们对克莱尔先生是没什么希望了,为什么不让苔丝得到他呢,伊兹?要是他知道她过的是什么样的苦日子,知道还有个什么样的人跟着她转,他说不定是会来照看照看他自己的人的。"

"让我们通知他可不可以呢?"

她们在去目的地的路上一直在考虑这个问题。但是新到一个地方的那番忙乱一时竟占据了她们的全部注意力。一个月以后,她们安定了下来,才听见消息,说是克莱尔快要到家了。玛莲听见这消息,受到过去对他的感情的激动,又加上她对苔丝的那一份诚恳正直的心意,便打开了她俩合用的一便士一瓶的墨水瓶,跟伊兹商量着写了一封信:

尊敬的先生:

如果你爱你的妻子有她爱你那么深的话,请关心关心她,因为她现在正受到一个披着朋友外衣的敌人的苦苦追逼。先生,有一个不该跟她在一起的男人在她身边。对妇女的考验不应当超过了她的承受能力。就是石头,——是的,就是金刚石——也是可以叫水滴穿的。

#### 两个好心人

她俩把信寄到了爱明斯脱牧师住宅安琪儿·克莱尔收。跟克莱尔有关的地方她俩只听说过这里。然后两人都因为自己的高贵天性感到激动,歇斯底里地唱起歌来,随即哀哀地哭了。

### 第七部 大团圆

#### 五十三

这时,天已是黄昏了,爱明斯脱牧师住宅附近更显得昏暗了。牧师书房里那两支常见的蜡烛在绿色的灯罩下燃烧,但牧师却没有坐在房里。他偶然走进屋来拨一拨微弱的炉火,又走了出去。春天的气候日渐和煦,小小的炉火已经够了。牧师有时跑到门口站站,又回到客厅里,过不一会儿,又跑到门口去了。

牧师住宅的门朝着西面。尽管室内已经幽暗,门外却还明亮,可以看得清清楚楚。坐在客厅里的牧师太太也跟着他来到了门前。

- "早着呢,"牧师说。"即使火车准点到达,他也要六点才能到恰克牛顿。然后还得走十英里乡下的路,其中五英里还是在克瑞默洛克篱巷里走,我们那匹老马可是跑不快的。"
  - "当然我们也曾经用它一小时跑完过这段路呢。"
  - "可那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了。"

就这样他们一分钟一分钟地盼着,两人都知道那只不过是白 费力气,根本的办法只有等。

终于篱巷里有了响动。他们那部旧的单马双轮车的确在栅栏外面出现了。他们看见一个人从车上下来。那人他们装作认识, 其实若是走在街上,而不是在这特定的有人该回来的时刻从他们 家的马车上下来的话,他们是可能跟他迎面错过的。

克莱尔太太这时急急忙忙冲过阴暗的小道跑到门口。她的丈夫跟在后面,步子稍缓。

那个刚到的人正要走进大门,便在门口看见了他俩急迫的面 孔。两人的眼镜片面对着白日的余晖反射出西方的光。而他却逆

着光,他们只能看见他一个轮廓。

"哦!亲爱的孩子,亲爱的孩子!你终于回来了!"克莱尔太太叫道。此时她对他那造成了这番别离的异端邪说并不比对他衣服上的尘土更加放在心上。这也难怪。世上的妇女,即使是最为服膺真理的,谁又能像相信自己的孩子一样相信经典所作出的许诺或威胁呢?而在那些话妨害着孩子的幸福的时候,谁又不会把它当作耳边风呢?他们刚一进到燃着烛光的屋子里她便端详起他的脸来。

"哦!,不是我的儿子,这不是安琪儿,不是离家出走的安琪儿!"她把身子转到一边,带着满腹酸楚说出这番反面的话来。

看见他那样子,他的爸爸也吓了一跳。安琪儿当初受到家庭变故的嘲弄,感到难堪,便匆匆忙忙赶到异国的气候里去,在那儿饱经了忧患和恶劣季节的折磨,现在消瘦得十分厉害,跟过去的轮廓大不相同了。你从他身上可以看到他的骨架子,在他的骨架子后面甚至几乎可以看到他的鬼魂。他简直跟克里伐利笔下的死去的耶稣没有两样。一双深陷的眼窝病恹恹的,目光也暗淡了。他那年老的父母的嶙峋瘦骨和满脸皱纹已在他脸上提前二十年开始统治。

"在那边我生病了,你知道,"他说。"现在好了。"

但是,此时他的两条腿却似乎为了证明他说得不对,几乎要支持不住了。他怕摔倒,便一屁股坐到了椅子上。但那只不过是因为他经过一天烦人的旅行,又加上刚到家有些兴奋突然有点发晕罢了。

- "这几天里有我的信么?"他问。"上次转来的信我能接到完全是出于偶然,我住在内地,那信耽误了相当久,否则我会回来得更早的。"
  - "那封信我们估计是你妻子写的,是么?"
  - "是这样的。"

另外最近他们只来了一封信,因为他们知道他马上就要回来,没有转去。

他马上拆开了递来的信,读过之后非常难受——那正是苔丝 潦草写成的那封情绪激烈的最后的信。

哦,为什么你要对我这样冷酷无情,安琪儿·克莱尔!我真冤啊!我全都仔仔细细想过了,我是永远永远也不会原谅你了!我当初并没有存心对你不起,这你知道——可你现在为什么要这样冤枉我?你真残忍,的确,残忍!我从你手里得到的只有委屈,我要从此把你忘掉!

苔

- "说得真不错!"安琪儿扔下信,说。"也许她永远不会跟我 重新和好了!"
- "一个土地的孩子罢了,安琪儿,犯不着为她那么着急!"他 妈妈说。
- "是呀,土地的孩子!我们都是土地的孩子。我倒希望她是你所说的那种土地的孩子,但是,我现在倒要向你们说明一个我从来没有说明过的问题。她的父亲是诺尔曼王朝家族中最古老的男性嫡系后代,在我们农村里跟很多类似的人一样过着默默无闻的农民生活,被人叫作'土地的孩子'。"

然后他上床睡了。第二天早上他感到很不舒服,便留在家里思考。他在赤道以南刚接到她那封深情的信时的感觉是:就他离开她时苔丝的处境而论,只要他肯原谅她,他似乎任何时候都可以立即跑回来扑进她的怀里——那是最简单不过的事。但现在,在他回国之后,情况却似乎不那么简单了。她容易动感情。现在这封信说明,由于他的蹉跎,她对他的评价已经改变——他难过地承认这改变有道理,但这一改变却使他对自己提出了一个问题:没有事先通知她,却冒然在她的父母面前跟她见面是否明智?万一她在分手之后的最后几个礼拜里确实把对他的爱变作了

恨,这时两人突然见面她说不定能冒出些很难听的话来。

于是,克莱尔想最好是先给马洛特村去一封信,告诉她们他已经回国,让苔丝和她家的人有个思想准备——他希望苔丝仍然按照他离开英格兰时给她做的安排,跟家人在一起住着。那封试探的信他当天便寄出了。一周不到,杜伯菲尔德太太回了一封短信,但他的问题仍然没有解决,因为信上没有地址,而且不是从马洛特村发出的。这叫他吃了一惊。

#### 尊敬的先生:

敬启者我女现不和我同住,何时回来亦不知道。她若回来我 再通知你。她现住地点也不便告诉。我家早离开马洛特村 了。

#### 琼.杜伯菲尔德

克莱尔从这封信里看到苔丝显然至少情况正常,便放了心。 她母亲回信态度虽然生硬,而且不肯透露苔丝的地址,他也并不 太难过。很清楚,她们都在生他的气。从杜伯菲尔德太太字里行 间看来,苔丝不久就会回家,他只好等着她的消息。他觉得这是 他咎由自取,因为他的爱情"一有风吹草动便动摇变化"。他在 离家出走之后出现了一些奇怪的变化。他在名义上的斯蒂娜身上 看到了冰清玉洁的柯尼丽娅,在肉体上的佛瑞尼身上看到了精神 上的鲁克丽丝;他想到了那个被抓了来站在众人当中,认为应当 被石头砸死的女人,也想到后来作了王后的乌利亚的妻子。于是 他问自己:当初为什么不根据愿望建设性地看待苔丝,偏要根据 事实从历史角度来看她?

在爸爸家里他等琼恩·杜伯菲尔德答应给他写的第二封信,也借此恢复一下体力。体力倒是有了恢复的迹象,琼恩却没有来信的意思。于是他又把在巴西接到的那封苔丝在燧石顶写的信找了出来重新读了读。信上的词句至今仍然令他感动,跟他第一次细读时完全一样:

……我非常困难,必须向你呐喊!——我没有别的人能帮助我了……我觉得你若是不立即回来或立即让我到你那儿去,我就会死了。……我求求你,求求你,不要光是那么——对我慈悲一点吧!……你若是来了,我可以死在你的怀里!只要你原谅了我,我就死而无憾!……只需你写给我短短一行字,说"我立即回来",我就可以活下去,啊!安琪儿,我会活得多么高兴啊!……想想看,老是,老是见不到你,我心里有多么痛苦!啊!我要是能让你那亲爱的心每天痛上那么么短短一分钟就好了,因为我现在每天心里都痛苦,每时每刻都痛苦。那样,你也许会对你可怜的凄苦的人表现出几分怜悯!……我若是不能做你的妻子,就让我做你的仆人跟你一起生活吧!只要能跟你朝夕相处,时时看见你,把你当作我的人,我于愿已足。……我对天堂、人间、或是地狱只渴望一件事——见到你,我亲爱的!来吧!来吧!从威胁着我的灾难面前把我救出来!

由于克莱尔不再相信最近这封措词严峻的信,因此他决定立即去找苔丝。他问他父亲苔丝在他走后向他要过钱没有。他父亲说没有。于是安琪儿第一次想起原来是她的自尊心在作祟,使她受到了折磨。现在他的父母也从他的话里听出了他们分手的真正原因。他们是虔诚的基督徒,对堕落失足特别关心。苔丝的血统,单纯、甚至贫穷所不曾唤起的关切疼爱之情却为她的罪过所唤醒了。

他着急地收拾了几件东西,准备上路,偶然瞥了一眼最近收到的一封蹩脚而简单的信。那是玛莲跟伊兹·休爱特写的。开头是——

" 尊敬的先生——如果你爱你的妻子有她爱你那么深的话, 请关心关心她……"落款是:"两个好心人。"

#### 五十四

在一刻钟之内克莱尔便离开了家。他的妈妈从家里望着他那消瘦的身影消失在街上。他明白家里很需要那匹老母马,所以婉谢了骑马的建议,自己到客栈租了一部轻便马车。他迫不及待地等着把车套好,几分钟之后便赶着车上了镇外的山坡——同年的三四个月以前,苔丝就曾抱了很大的希望从那山坡上下来,又曾怀着粉碎了的幻梦爬上山坡离去。

立即本维尔巷伸展在他面前。树篱和林木展出了紫红的新芽。但他所注意的却是别的东西,回忆周围的环境只是为了认出路来。不到半个小时他已经从南边绕过了王室在兴托克的地产,爬上了那凄凉的不吉利的"手中十字"。在那块丑恶的石头下阿历克按他那改邪归正的奇怪想法曾经强迫苔丝发下那奇怪的誓言,说她再也不会故意去引诱他。去年的灰白色的荨麻至今还光秃秃地站在土坡上,今春的绿色荨麻正从它们的根部扎了出来。

他从那里起便绕着高地的山坡前进——那山坡俯瞰着兴托克其他的王室产业。然后他又向右一拐,下坡进入燧石顶那冷气沁人的白垩质地区。她给他的信有一封写的就是这个地址。他以为这里就是她母亲所说的现在暂住的地点。他当然没在这儿找到苔丝,却发现了一桩更叫他沮丧的事:村舍的住户和农场主本人都没听说过什么"克莱尔太太",虽然她的教名苔丝他们都很熟悉。显然,她离开他之后从来没有用过他家的姓,这表现了她在跟他完全分手之后的自尊意识。但她的这种意识更明显地表现在她宁可受苦受难,也不肯向他的父亲伸手要钱的态度上——他还是第一次发现她吃了这么多苦。

在那里的时候他们告诉他,苔丝并没有按手续事先通知就早已走掉了,回到黑原谷那一面的父母家去了。因此他只好先去找 杜伯菲尔德太太。杜伯菲尔德太太告诉过他她现在不在马洛特村 了,可是奇怪的是:她对现在的地址却只字不提。现在惟一的办法是到马洛特村去打听。当初对苔丝那么刁难粗暴的农场主此时对克莱尔却一片甜言蜜语。他借给他一部马车和一个车把式,因为他坐来的车只租了一天,时间已到,已经打发回爱明斯脱去了。

农场主用车送他到了黑原谷附近,他便把车把式和车都打发了回去。他在一家小客栈住了一夜,第二天才步行进入了他心爱的苔丝出生的地区。园里还不到花红叶绿的季节,所谓春天还只不过是覆上了薄薄一层绿色的冬天。这跟他的估计一致。

童年时代苔丝住过的那所房子现在被另外一家人住着,他们从来就不认得她。这家人在园子里一心只想着手下干的活,仿佛那所房子从来就没有过非常重要的时期,跟别人的历史也从来不曾有过关系,仿佛除了他们自己之外的一切都不过是"一个愚人所讲的故事"。他们在园子里的小径上来往忙碌,把自己的事看得头等重要,每时每刻都用行动跟隐约游荡在他们身后的老房客的幻影冲突。他们谈谈笑笑,仿佛苔丝在这儿生活时就不曾发生过比他们现在更为激动人心的事。就连春天的鸟儿在他们头上唱歌也仿佛并没有觉察到这儿少了那么个人儿。

这些可爱的宝贝们早已把这房子原先的房客的姓名都差不多忘了。克莱尔向他们一打听,才知道约翰·杜伯菲尔德已经死去,他的遗孀和孩子们已经离开了马洛特村,说是要搬到金斯贝尔去,却没在那儿住下来,又到别的地方去了,他们告诉了他那地方的名字。这里既然没有苔丝,克莱尔便觉得它索然寡味,急忙从这无聊的地方走掉,连头也不回一下。

他从第一次遇见苔丝的那片草场经过,那里也是一片衰败景象,正像那所房屋,甚至更糟,他继续往前走,穿过了教堂墓园,看到在几个新墓碑中有一个设计更加精美的,上面的碑文是:

约翰·杜伯菲尔德之墓 (本姓杜伯维尔) 征服者威廉御前骑士煊赫之家 佩甘·杜伯维尔光辉世系 嫡传后裔

大英雄何竟死亡

一八一年三月十日浙世

旁边有一个人,可能是教堂执事,已经注意到克莱尔站在那 儿,便走上前来。"啊,先生,这个人并不想躺在这儿,他希望 被埋到金斯贝尔去,他们的祖先是埋在那儿的。"

- "那,为什么他们不照他的遗愿办呢?"
- "噢,那是因为没有钱。先生,上帝保佑你的灵魂,为什么——就为这个,这话我对别人是不会说的——就连这块墓碑也还 没给钱呢,不要看它上面说得那么神气。"
  - "噢!这碑那又是谁立的呢?"

这人告诉了他村里一个石匠的名字。克莱尔离开墓园到了石匠家,发现那话确是真的,便付了钱,然后往已搬家离开的人的方向走去。

路太远了,但克莱尔很想单独一个人,因此他既没有雇车也没有绕道坐火车。但是到了沙斯顿他觉得非雇车不行了,才雇了部车。但是路很难走,到琼恩所在的地点时已是午后七点左右。从马洛特村算起一共已走了二十英里。

这个村子非常小,他不费什么力气就找到了杜伯菲尔德太太 所住的地点。那房子在一个园子里,四面有墙壁包围,距离大路 很远。她尽量把她那些笨重的老家具塞进了屋里。显然她由于某 种原因不愿意他来看她。他自己也觉得那多少是一种干扰。门是 她亲自开的,黄昏的夕照落在她的脸上。

克莱尔第一次看见她。但是他有些心不在焉,别的都没有注

意,只注意到她还算是一个俊美的女人,穿着体面人家寡妇穿的长袍。他只好解释说,他是苔丝的丈夫,并说明了来意,说明有几分尴尬。"我要马上见她,"他接下去说。"你说过你马上给我来信,可是你一直没来信。"

- "因为她没有回来。"琼恩说。
- "你知道她身体好吗?"
- "不知道。不过你倒是该知道,先生。"她说。
- "那她现在住在哪儿?"

从跟他开始谈话起,琼恩就拿一只手上下地摸着自己的面 颊,显得不知所措。

- "她住在哪儿我也不清楚,"她回答。"她原来在——不过
  - "在哪儿?"
  - "不过她现在不在那儿了。"

支吾着,她没再说话。这时几个小家伙已悄悄来到门边。最小的一个悄悄拽了拽妈妈的裙子,细声细气地说:

- "就是那个先生需要苔丝吗?"
- "他已经娶了她了,"琼恩低声说。"进屋去吧!" 见她打算保持沉默,克莱尔便问道:
- "你认为苔丝愿意我去找她么?当然,如果她不愿意的话, "
- "我认为她不会愿意。"
- " 是吗?"
- "是的,她不会愿意。"

这时准备转身走开,却又想起苔丝那封情深意长的信。

- "可我认为她会同意见我!"他感情冲动地反驳。"我比你更 了解她。"
  - " 先生,很有可能,因为我从来就不了解她。"

"她的地址可以告诉我,杜伯菲尔德太太,就算是同情一个不幸的孤独的人吧!"

苔丝的妈妈又用手不停地上下擦着面颊,最后,见他很痛苦,才低声说道:"她在桑德波恩。"

- "在那儿的什么地方?哦!听说桑德波恩已经成了个大地方 了。"
- "我也说不上来准确的地点在那儿。我只知道在桑德波恩。 那地方我从来没有去过。"

显然琼恩这话是真的,他也就不再追问。

- "现在你们还缺什么吗?"他温和地问。
- "先生,什么也不缺,"她回答。"对我们的照顾是满不错的。"

克莱尔并没有进门,就转身走掉了。再往前三英里有一个火车站,他打发走了马车夫便往那儿走去。不久,去桑德波恩的最后一列火车开出,克莱尔在车上。

#### 五十五

克莱尔找了一家旅馆,并且要了一个床位,立即打电报把地址告诉了爸爸。当晚十一点他走上了桑德波恩街头。要去拜客或是打听消息时间都已太晚,他很不乐意地把打算办的事推迟到了明天。但他一时还休息不下来。

这个海滨城市东西两面都有火车站,有一排一排的防坡堤和成片成片的松林,有宽阔的街道和花木成荫的花园。这一切在安琪儿·克莱尔眼里都仿佛是魔杖一挥变出来的神仙幻境,只是允许它盖上了一点点沙尘。茫茫的艾格登荒原的东支就近在咫尺,而这样一个寻欢作乐的城市,晶莹剔透的奇迹就成长在一片天老地荒的棕黄色的荒原边上。出城还不到一英里,土地的每一起伏便都保持了史前时代的形象,每一条沟渠道路都还是不列颠人时

代踏出来的,原封未动,自从凯撒之后就不曾有人耕种过。然而 这种幻美的奇景却如先知的葫芦一样在这里生长了起来,也吸引 来了苔丝。

在半夜的灯光中他徘徊于这个旧世界中的新世界里的蜿蜒的街道上。这个地区是由种种设计独特的建筑构成的。他能在树木掩映之中和星光衬托之下看到它高耸的屋顶、烟囱、阳台和塔楼。这也是一个由一幢幢独立的大厦构成的城市,是坐落在英吉利海峡上的一座地中海海滨风格的休养游乐胜地,在夜里的此时看去显得尤其壮丽动人。

虽然海就在它身边,却并不觉得扰人。海涛哗哗地响着,他 竟以为是松涛;松涛也哗哗地响着,他又以为是海涛。

苔丝,这位他年青漂亮的妻子,一个农村姑娘,能躲在这一片豪华与时髦丛中的什么地方呢?他越猜越纳闷儿。这儿显然是没有土地需要耕种的,那么,是不是有母牛需要挤奶呢?八成是被雇用在某一幢大楼里干活吧!他信步走着,眼看着居室窗户的灯光一盏一盏地熄灭;心里猜想着她究竟在哪一间屋里。

猜测是根本没有任何用处的。十二点刚过他便回到屋里上床睡觉。熄灯之前他又读了读苔丝那封情深意长的信。他睡不着。此时他跟她隔得这么近,可又隔得多么远呀!他一再抬起百叶窗望着对面房屋的后背,这儿有那么多窗户,他猜想着她究竟睡在哪一扇窗户后面。

整个通宵他几乎没有入睡。早上七点,他起床不久便出了大门往邮政总局走去。在门口他遇见一个模样伶俐的邮递员,背了早班邮件出来。

"有个叫克莱尔太太的人你知道她的地址吗?"安琪儿问。 这位邮递员摇了摇头。

克莱尔这时又想起苔丝说不定还使用着她娘家的姓,又问:

"也许叫杜伯菲尔德小姐?"

"杜伯菲尔德?"

那邮递员也觉得这个名字陌生。

- "每天这儿的客人川流不息,你知道,"他说,"没有地址是 很难找人的。"
- 另一个邮递员这时匆匆忙忙走了出来。他们又拿这个姓问 他。
- "杜伯菲尔德我不知道这个姓。不过,在苍鹭居却有一个人叫杜伯维尔。"
- "想起来了!"克莱尔叫道。他很高兴,以为她使用了准确的写法。"苍鹭居是个什么地方?"
- "这是一个时髦的公寓。上帝保佑你,这儿到处都是公寓呢!"

往那儿去的路克莱尔打听到了,然后便匆匆赶了去。他跟送牛奶的人同时到达那儿。苍鹭居虽是一幢一般的别墅,却有自己的园林草场,俨然是私人住宅。显然,谁也是不会到这儿来找公寓的。他担心可怜的苔丝是在这儿当佣人。如果真那样,她应在后门,即送牛奶的人那儿进出。他也打算往那儿去,却又拿不定主意。他终于来到大门前,按了按铃。

这时时间还早,开门的是女房东。克莱尔问起苔瑞莎·杜伯维尔,或是杜伯菲尔德。

- " 您是杜伯维尔太太么?"
- "是的。"

那么, 苔丝是以已婚妇女的身份工作的。他感到高兴, 尽管 没有用他的姓。

- "请告诉她有一个亲戚急于要见她么?"
- "时间还早呢。先生?你叫什么名字,"
- "安琪儿。"
- "安琪儿先生。"

- "不,安琪儿。这是我的名字。她会懂得的。"
- "请您等一会儿,我先看看她醒了没有。"

房东把他让进了客厅,也许是饭厅。他从带弹簧的窗帘望出去,看到了一片小小的草场,草场上有一丛丛的杜鹃,还有别的灌木丛。显然她的处境并没有他所担心的那么坏。他忽然想起她一定是取出了那些珠宝卖掉了才过着这种日子的。不过他一时也没有责备她的意思。他那已变得敏感的耳朵发觉有脚步声从楼梯上传来。这声音叫他的心咚咚地跳,跳得他很难受,几乎站立不稳。"天呐!她会怎么看我呀!我变成了这个样子!"他自语着。门开了。

这时苔丝出现在门口。她完全不是他估计会见到的那种样子,不,差别太大了,很叫他困惑不解。她天生的美丽经她那身服饰一衬托,即使没有增加也是更为显眼了。她松松地裹在一件浅灰色的开司米羊毛晨衣里,晨衣用带丧服的色调绣有花纹。拖鞋也是浅灰色的。她的脖子从一圈绒毛花边里伸了出来。那一头令他魂牵梦萦的深棕色秀发一部分挽成髻子垂在脑后,还有一部分则散垂在肩上,显然是由于匆忙的缘故。

本已对她伸出了两臂的他,这时却又把两臂垂了下来,因为 她还站在门框里没有过来。他以为自己现在已只剩下了一副黄焦 焦的骨头架子,跟她的差别太大,令她望而生畏了。

- "亲爱的苔丝?"他沙哑地说,"你能原谅我离开你吗?你能不能过来?你怎么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 "您不觉得太晚了吗,"她说,她的生硬的声音在房里震响, 眼神很不自然。
- "我误解了你——我错怪了你!"他继续恳求。"从那以后我才明白过来,我最亲爱的苔丝!"
- "不!不!太晚了!"她说,摆着手,仿佛心里的痛苦能使每一刹那变成一个小时。"不要过来,安琪儿!不,你一定别过来。

不要靠近我。"

- "是不是因为,我憔悴成现在这个样子才不喜欢我了吧!可你不是那种反复无常的人。我是特意来找你的——我的爸爸妈妈现在都欢迎你。"
- "哦!——是呀,是呀,是呀!不过我说,我说:太晚了。" 她仿佛感到像个梦里逃跑的人,挣扎着想跑,却动弹不了。 "你全知道了吧——你知道了吧?要是不知道,你怎么会找到这 儿来的?"
  - "我到处打听,最后才找了来的。"
- "我等你呀,等你呀!"她说下去,又恢复了原来那笛子一样悲怆的调子。"可是你总不回来!我给你写信,你还是没有回来!他总对我说你是再也不会回来了,还说我是个没脑子的女人。爸爸死了之后他对我不错,对妈妈、对我们一家也不错。他——"
  -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 "他又想把我弄回去。"

克莱尔突然猛地望了她一眼,明白了她的意思,就像害瘟疫 一样瘫软下来,目光也呆钝了。他看见了她的手,当初那双玫瑰 色的手现在变成了白色,更加细腻了。

#### 她继续说:

"那个人就在楼上。我现在很恨他,因为他骗了我,说你再也不会回来了。可是你却回来了。这些衣服是他给我穿上的,他要我干什么,我都不在乎了。但是现在——请你走吧,安琪儿,再也不要回来了,行么?"

两人互相呆呆地站着。两颗困惑的心从目光里透露了出来,带着凄疚,叫人看了心酸。两人都好像在祈求出现个什么奇迹把他们跟现实世界隔离开来。

"都怪我啊!"克莱尔说。

此时他说不下去了,即使此刻纵有千言万语倒不如默然相对

的好,但他已模糊地意识到了一点东西。这东西他当时说不清,后来才回味过来:从精神上讲,他过去那个苔丝已经不承认此时站在他面前的这个身子是她自己的了——她已让这身子像尸体一样随波逐流,往与它活着时的意愿无关的方向漂去。

过了一会儿,他发现苔丝已经走了。他站在那儿苦思苦想,面孔冷了下来,脸也更加瘦削凹陷了。再过了一会儿,他已来到街头,漫无目的地茫然走着。

#### 五十六

苍鹭居房产和全部豪华家具的女主人,布鲁克斯太太,不是那种好奇心特别强的妇女。那可怜的女人长期受到赔与赚这个数学恶魔的束缚,太注意物质利益,对于房客可能掏出的钱之外的东西都已失去了兴趣,已经不会为好奇而好奇了。她虽认为杜伯维尔先生和太太都是花钱大方的房客,但今天安琪儿·克莱尔的来访从时间和态度来看都很有些反常,于是她那女性的癖好又活跃了起来,尽管她一向认为它不利于房屋出租业务而把它按捺了下去。

苔丝跟她的丈夫克莱尔是站在门口谈话的,并没有进饭厅,这时布鲁克斯太太恰巧站在自己起坐间的门口。那起坐间正在走道的后面,而它的门又半开着,所以她听见了那一对悲惨的夫妇之间的谈话的一些片段——如果那也可以叫作谈话的话。她听见苔丝又踏着楼梯到了楼上,也听见克莱尔离开屋子,在他身后关上了大门。然后,楼上的门也关上了。布鲁克斯太太明白苔丝又回到了她的房间。由于那位年青的太太还没有穿戴整齐,她知道她一时半会儿是不会再出来的了。

于是她悄悄地上了楼,站在前屋的门口。前屋是作休息室用的,用折叠门按通常的办法跟它后面的房间连成一片,后面的房间作寝室用。这层楼上是布鲁克斯太太最好的公寓住房,现在由

杜伯维尔夫妇按周租用。后房此时悄然无声,前面的休息室里却 有话语声传来。

起初她所能搞明白的话只有一个音节,带着低低的呻吟的调子反复出现。仿佛是缚在爱克西翁车轮上的灵魂发出的声音:

"哦——哦——哦!"

顿了一下,一声深长的叹息,又是——

"哦——哦——哦!"

女房东通过钥匙孔往里看,只看到房内很小一片地方。那里有餐桌的一角,早餐已经摆好,旁边是一把椅子,苔丝的脸俯在椅子座位上。从她的姿势来看,她似乎跪在椅子面前。她的双手手指交叉放在头顶。晨衣和睡袍的绣花部分拖在身后的地板上。拖鞋没有了,没穿袜子的双脚也翘起在地板上。一种难以描述的绝望的低语声从她唇间发出。

从紧邻的房里这时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

"怎么回事?"

她没有答应,却独自说了下去。那调子与其说是感叹不如说是独白,与其说是独白不如说是哀悼,布鲁克斯太太只能听见一 些零星片段:

"最爱最爱我的丈夫回家来找我了……我却不知道!……你那么残酷地欺骗我,让我相信……你老是那么说,是的,你那话就没有停止过!我的小弟弟小妹妹和妈妈需要帮助——你就是拿这个打动了我的……你说我的丈夫绝不会回来了,再也不会了;你还嘲弄我,说我还盼他回来,简直是个傻女人……我终于听了你的话,遂了你的意!……可是他却回来了!现在他又走了,第二次走了,现在我才是永远失去他了……他现在才是一点儿也不会爱我了——他只会恨我了!啊,是的,我现在又失去了他,这都是因为——你!"她把头靠在椅子上扭动着,把脸转向了门口,布鲁克斯太太看到了她满脸的痛苦:她的嘴唇在流血,是牙咬

的,她闭着眼,长长的睫毛湿成了片片搭在下眼睑上。她又说了下去:"而且,他快要死了——他的样子像是要死了!……我的罪过将杀死他,而不是杀死我自己!……啊,你把我的生命全部都撕成了碎片……我求过你别那样,可你还是把我弄成了现在这个样子!……我自己的真正的丈夫永远永远也不会——啊,上帝呀——我再也受不了了!"

这时那男人又说起话来,话也更难听了。于是一阵衣裙 声音传出,她已经跳了起来。布鲁克斯太太以为说话的人要冲出 门来,急忙退到了楼下。

其实她已不用下楼了,因为那起居室的门并没有打开。但是布鲁克斯太太却感到再在楼梯口张望不大保险,便回到了楼下她自己的厅堂里。

虽然她特别注意地听着,却因隔了层楼板什么也听不见。于是她便回到厨房把没来得及吃完的早饭吃了。然后她又立即来到前厅楼下做着针线活,等着房客摇铃,她好去拾掇早餐的杯盘。她打算亲自去,如果可能的话趁此看个究竟。她坐在那儿听见楼板有轻微的吱嘎声,好像有人在上面走来走去。不久那动作便得到了解释,因为她听见了衣服擦在楼梯扶手上的沙沙声,大门打开又关上的砰砰声,并看见苔丝走出大门上了街。这时苔丝已经穿戴整齐。穿的是一套富裕人家年青太太出门时穿的衣服。她来的那天穿的也就是这一套,只是现在在她的帽子和黑色羽毛之上加了一张面纱,拉了下来。

布鲁克斯太太没有听见她的那两个房客在门口告别——无论 是暂时分手还是长期离别。他俩可能是吵了架,也可能是杜伯维 尔先生还在睡觉,因为他喜欢睡懒觉。

布鲁克斯太太回到了她的后房——那房更像是她的专用房。 她在那儿继续做着针线活儿。女房客没有回来,男房客也没有摇 铃。布鲁克斯太太猜想着他迟迟不起的原因,也想着今天来得那

么早的那位客人跟楼上这一对可能的关系。想着想着她往椅背上 一靠。

她斜靠在椅背上,用眼睛在天花板上随便望了望,忽然发现那雪白的天花板上出现了一个她以前从没看见过的小点。她刚注意时那小点只有饼干大小,可是很快就变成巴掌大小,然后她才看出来,那东西是红色的。长方形的白色天花板正中添上了这么一滩红色,看上去简直就像是一张硕大无比的红心 A。

布鲁克斯太太起了疑心,心里咚咚直跳。她站到桌子上用指 头摸了摸天花板上的红色。那东西湿漉漉的,她仿佛觉得是血。

然后她从桌子上下来,离开客厅,原想到楼上那间房里去看看。那间房就是休息室后面的卧室。但是她此时的确已恢复了女性的怯懦本色,根本不敢伸手去摸那房门把手,她听了听。屋里除了有规律的嗒嗒声之外一片死寂。

嗒,嗒,嗒。

布鲁克斯太太匆忙下了楼,打开前门,跑到了街上。有一个男人正从她身边走过,她认得他是紧邻一家别墅雇用的工人,便 央求他跟她一起进屋上楼看一看,她担心她有一个房客出了问 题。那工人同意了,跟她一起来到了楼梯口。

打开休息室的门,她退到一边等他进去之后自己才跟着进去。房里空着,早餐还摆在桌子上。那是一顿丰富的早点:咖啡、鸡蛋、冷火腿,原封未动,跟她刚端上来时完全一样,只是切肉的刀子不见了。她要那男工穿过折叠门到紧邻的屋里去看看。

把门打开后,那人往里走了一两步,几乎立即神色紧张地退了回来。"上帝呀!床上那位先生死掉了!估计是叫刀子捅的——好大一滩血流到了地板上。"

他们马上报了警。这幢近来一向安静的房子里立即响起了杂 沓的脚步声。来人中有一个外科医生。伤口不大,刀尖却戳穿了 心脏。那人躺着,煞白、僵硬,已经死了,仿佛被刺之后就没有动过。不到一刻钟,这座有名的海滨城市的每一条街道、每一家别墅都在传说着一个消息:一个来这城市暂住的体面人在他的床上给人杀死了。

#### 五十七

此时安琪儿·克莱尔已恍恍惚惚沿着来时的路走了回去。他回到旅馆,坐下吃了早饭,吃饭时目光茫然,视而不见。他不知不觉地吃着、喝着,突然又吩咐结账,付完账便拎起他那惟一的行李手提包走出了旅馆。

正要出门,一封他妈妈来的电报递到他的手中,只有几个字,说很高兴知道了他的地址,又告诉他:哥哥卡斯贝特向墨茜·常蒂求了婚,墨茜同意了。

往火车站走去,克莱尔并将电报揉作了一团,到了火车站,发觉在一个多小时之内不会有车开出,只好坐下来等候。等了一刻钟,他再也等不下去了。此时他的心已揉碎,感觉也已麻木,再没有什么事急着要办,但是他却想离开这使他痛苦的城市,便转身往下一个车站走去,准备在那儿搭车。

那条公路地势原本非常开阔,但走了不远却往一道峡谷降了下去,从坡上看去,那路从入谷到出谷一览无余。他已走完了这道坡路的一半,正一步步往西面坡上爬去,却在歇气时不自觉地回头望了望——他何以要望,他也说不清,却似有一种力量催促着他。身后,公路像一条缎带,在他目力所到的远处逐渐消失,他回望时,那空荡荡的白色路面上却出现了一个移动的点子。

原来那是一个奔跑的人影。克莱尔怀着一种有人要追上他的模糊印象等待着。

那个下坡的身影仿佛是一个女人,但他心里完全没有想到, 追赶他的会是他妻子,因此即使在她渐渐走近时,他也还没有认

出她来——因为她这时已完全改换了装束。直到来人已经走得很近,他才相信了那是苔丝。

"我看见你离开车站了。你到车站只比我早一点儿,我便跟 着你一直跑到了这里!"

她气喘吁吁、异常苍白、全身每一块肌肉都在震颤,因此他什么问题都没有提,只一把攥住她的手搂在胳膊里引着她走路。 他不愿遇见行人,便引她离开了公路,走上了枞树荫下的一条小 径。直到他们进入了呜咽低吟的枞荫深处,他才停下了脚步疑问 地望着她。

"噢!安琪儿,"她说,仿佛正等着他问。"你知道我为什么追你吗?我这是来告诉你,我已经把他杀掉了!"她说时脸上露出一丝令人心酸的苍白的微笑。

"什么!"他说。他见她那样子很奇特,以为她神经不正常, 在说着胡话。

"他被我杀死了——我不清楚是怎么杀的,"她说了下去。 "那是为了你,也是为了我自己,安琪儿。很久以前,在我用手 套打在他嘴上的时候我就担心有一天会杀了他的,因为他在我还 单纯幼稚的时候设下了圈套,欺负了我,又通过我欺负了你。是 他插到了我俩之间,破坏了我们。现在他再也不能来破坏了。我 从来就没有爱过他,安琪儿,我爱的是你,这你知道,是么?你 信不信?是你不肯回到我身边来,我才万不得已回到他那儿去 的。你那时为什么要离开我?——为什么?——我是多么爱你 呀?你那时为什么要离开,我想不通。不过我并不怪你。只是, 安琪儿,现在我已经杀了他,你能原谅我对你犯下的罪过了么? 我刚才一路跑一路想,我既然杀死了他,你是一定会原谅我的。 这想法是像一道亮光一样闪进我心里的,我应当用这个办法把你 找回来。我再也受不了失去你的痛苦了。我是完全忍受不了没有 你的爱的,这你还不明白么!现在,跟我说你爱我吧!亲爱的亲 爱的丈夫,跟我说你爱我吧!我已经把他杀死了!"

- "真的非常爱你,苔丝——啊,我真的爱你——一切都回来了!"他说,用一双胳膊狂热地搂着她。"但是,你是什么意思?——你把他杀死了?"
- "我把他杀死了,就是这个意思,"她像做着白日梦,喃喃地说。
  - "什么,他死了么?是从肉体上杀死了他么?"
- "是的,由于他听见我为你哭就拿些尖刻的话挖苦我,而且 用难听的名字叫你,我就把他杀了。我心里受不了,他以前也因 为你的缘故挖苦过我。然后,我就穿好了衣服跑出来找你。"

他终于相信了,她至少是作过微弱的努力,打算干出她说自己已经干出的事的。他对她的冲动感到骇然,也为她对他的爱情所产生的力量感到惊讶。可他也为她那种力量的性质觉得意外,因为它显然完全消灭了她的道德感。此时苔丝还没能体会到自己行为的严重性,却似乎终于感到了满足。她把头靠到他肩上,痛痛快快地哭了起来。他望着她,猜测着是杜伯维尔血液里的什么秘密遗传特质造成了这种精神错乱——如果那是一种精神错乱的话。他的心里却又闪出了一个念头:杜伯维尔家族之所以有马车命案的传说,说不定正因为人家知道他们家出过这种命案。此时他又是混乱又是激动,只能假定她是在她所说的那种痛苦得发狂的情况下失去了心理平衡,才落入了这种无底深渊的。

那就太可怕了——如果这是真的;假如这只是暂时的幻觉,那又太可悲了。但无论如何,他那被遗弃的妻子此时已回到他的身边。这个感情冲动的痴情女人正紧靠着他,丝毫也不会怀疑他只能是她的保护者,不可能是别的。他也明白,自己若是别的,在她心里是难以想象的。脉脉温情终于在克莱尔心里占了绝对的统治地位。他用自己苍白的嘴唇不断地吻她,攥住她的手说:

"我永远不会离开你的!我要用我的一切力量保护你,我最

亲爱的妻子,不管你做了什么或是没做什么!"

在树荫里两人继续往前走,苔丝不时回头看他。他已憔悴不堪,一点也不漂亮了,但在她眼里,他的外形显然依旧无懈可击。在她心里他还跟过去一样,从肉体到心灵都十全十美。他仍然是她的安廷纳斯,甚至是她的阿波罗。这一天,在她深情的目光下,他那憔悴的面容仍然像黎明一样辉煌,丝毫不比她第一次见到他时逊色。因为在人世间就只有那张脸的主人那么纯洁地爱着她,而且相信她跟他同样纯洁了。

现在,他出于谨慎改变了计划,不是往市外的第一个火车站 走去,而是继续往枞树丛里深入。枞树在这儿漫山遍野,绵亘达 若干英里。

两人互相搂着腰在厚厚的干枞针上信步走着,两人都沉浸在一种感觉所造成的气氛之中:他们终于团圆了,再也没有活人能把他们分开了——却忘记了还有一个尸体存在。他们就这样走了好几英里。苔丝终于清醒过来,往四面看了看,怯生生地说:

- "我们准备到哪里去呢?"
-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问?"
- "我也不知道。"
- "哦,我们还得再走几英里,走到晚上再找个地方睡一夜 ——也许找一个孤独的农舍。你能走吗,苔丝?"
  - "嗯,还行。只要你搂着我,我就可以永远永远走下去!"

这时,似乎也只能这么办了。因此两人便加快步子,避开大路,沿着偏僻的小道大体往北方走去。但是他俩那天的行动却带着一种不切实际的暖昧模糊。谁都似乎没考虑过有效的逃跑办法,如怎样乔装打扮、长期潜伏等。他们的每一个念头都是临时的,缺少防卫意识,像两个娃娃的计划。

中午时分,两人走到一家路边小客栈门口, 苔丝想跟他进去 吃点东西, 他却劝她在这个半是林区、半是荒原地带的树林和灌 木丛里等他回来。她的服装很入时,就连她那把象牙柄的小阳伞的式样在他们所到的这种偏僻地点也是没有人看见过的,进了酒店难免引起坐在长椅上的客人的注意。

他马上回来了,买来了足够六七个人吃的食物和两瓶酒——即使出了意外也够他们过一天多了。

坐在枯枝上两人用起餐来。午后一点多钟他们收拾起剩下的 食物又上了路。

- "我现在觉得很有力气,再远的路也能走了。"她说。
- "不如我们直奔农村腹地,在那儿躲上一段时间再说,那比在海岸一带任何地方都少受追捕的危险,"克莱尔说。"然后,等他们把我们忘掉后,再找个港口出海。"

她仍旧不回答,只是把他的手攥得更紧了。于是两人便往内地走去。虽然还是英格兰的五月,那天却是阳光明媚、宁静无风,下午还很暖和。他俩随后的行程把他们带进了新开林地区。他们从一道篱路拐角处转了出来,在一处小桥流水背后看见了一块大木板,上面用白色字体写着:"佳屋出租,家具齐全。"下面具体说明,欲租者可向伦敦某代理机构联系。两人穿过大门,看见了那座房屋——是一座古老的砖建筑,式样规整,可以住许多人。

- "这房子我知道,"克莱尔说。"这是布兰肖斯大院。你看, 门关着,马车路上长满了草。"
  - "可有的窗户却开着。"苔丝说。
  - "也许那是让房间透气。"
- "虽然这里有这么多空房子,但,我们却连个躲避风雨的地 方都没有!"
- "我的苔丝!你是疲倦了,"他说。"我们马上就休息!"他吻了吻她那凄苦的嘴唇,又带着她向前走去。

他也非常疲倦了,因为他俩已经游荡了十二至十五英里,必

须考虑出个休息办法了。他们从远处望着一家家孤独的农舍和小客栈,很想靠拢却不敢靠拢,最后只好躲开。两人终于累得连脚都挪不动了,只好站了下来。

"可以让我们在树下睡么?"她问。

他认为时间还太早。

"我仍旧在想着我们刚才走过的那座空房子,"他说。"咱俩再回去看看。"

沿原路两人走了回去,半个小时以后回到了刚才那栅栏门前。他要她留在原地不动,自己去看看房里有什么人。

在栅栏门里的灌木丛中她坐了下来,克莱尔往那房子悄悄走去。他这一去就是相当长的时间,回来时苔丝已经非常着急。她倒不是担心自己,而是担心他。他从一个男孩子那儿打听到那房子只有一个老太婆照看。那老太婆只在天气晴朗时才从附近一个小村子来,把窗户打开,等到太阳落坡之后再来关上。"现在我们可以找一道楼下的窗户爬进去休息休息了。"他说。

由他陪着她,慢慢地向房屋正面走去。那里的窗户有百叶窗,像瞎了的眼珠,不怕有人从窗户里面观察。他们又走了几步来到门口,门边有一扇窗户开着,克莱尔翻身爬了进去,把苔丝也拉了进去。

所有的房间全都一片黑暗——除了大厅之外。他俩上了楼,楼上的百叶窗也都关得严严实实。通风工作做得很马虎(至少那天如此),只在大厅和后面各开了一扇窗户。克莱尔打开了一间宽大的寝室的门,摸了进去,把百叶窗挪开了两三英寸。耀眼的阳光射进屋,照亮了笨重的老式家具、朱红的锦缎帷幔和一张极其宽大的床。那床有四根柱子,床头的横档雕刻有人物,显然是赛跑的阿塔兰塔。

"现在,终于可以休息了!"他说,放下了手提包和那袋食品。

这时他俩非常安静地等着管房子的来关窗户。为了避免被发现,他俩把百叶窗照旧关好——怕的是那老太太出于偶然的原因打开了他们那房间的门。老太太六点多钟来了,但没走到他们那儿。他们听见她关上窗户、闩好,然后走了。克莱尔又悄悄把窗户打开了一点,透进一丝光来,两人这才一起用了餐。沉沉的夜色渐渐袭来,包围了他们,他们却没有烛光把它驱散。

#### 五十八

夜静得出奇。凌晨一两点她悄悄地向他叙述了他梦游的故事。他怎样抱着她走过了佛鲁姆河,随时都有淹死的危险,然后把她放在修道院废墟的石棺上。这事他至今都不知道。

"可为什么你第二天没有告诉我?"他说。"那说不定能避免 许多误会和痛苦的。"

"就不要提那些以前的事了!"她说。"我除了现在,什么都不愿意想。为什么还要想呢?谁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事呀!"

可是,第二天也不曾发生什么,早晨有雾,空气潮湿。克莱尔得到的消息是可靠的,那老太婆只在天晴日子才来开门,他便趁苔丝睡觉的时候冒险出了房间,在整幢房子巡视了一遍。屋里没有吃的,却有水。他又利用雾作掩护离开房子,到两英里以外一个小地方的商店里买了茶叶、面包和牛油,还买了一个洋铁皮水壶和一盏酒精灯,好使用不冒烟的火。他回来时惊醒了她。两人拿买来的食物吃了早饭。

这两人都不愿再出家门。一天就像这样过去了,接着是晚上,又一天过去,接着又是一天。他们就像这样几乎不知不觉地在绝对隐蔽的条件下过了五天,没有丝毫人类的迹象或声音干扰他们的平静。他们惟一注意的是气候的变化;惟一的伴侣是新开林的鸟儿的啼鸣。两人之间有一个默契,几乎绝口不提他们结婚那天之后的事,这样便把那一段充满了阴霾痛苦的日子丢到了九

霄云外,把那以前的日子跟现在直接结合到了一起,仿佛从来没有过其间的那一段苦难。他每次提到离开隐蔽地往南安普敦或伦敦走时她都表现出一种奇特的不情愿。

"一切都这么可爱甜密,为什么要结束它呢!"她反对说。 "要来的总是要来的。"她从百叶窗缝隙里往外面窥视了一下, 说:"外面全是坎坷痛苦,而里面却完全是心满意足。"

往外面偷看了他一下。她说得很对。里面是两情欢洽,恩爱 缠绵,错误也得到宽恕:而外面却是冷酷无情。

"而且——而且,"她说,拿脸贴着他的脸。"我怕你现在对我的看法不会长久。没有你现在对我的爱情我就活不下去,我宁可死。要是你瞧不起我,我倒不如死去埋掉的好,那时哪怕你再瞧不起我,我也不知道了。"

"放心吧!我不会瞧不起你的。"

"我也非常希望这样。但是一想到我这一生的遭遇,我总觉得人家早晚会瞧不起我的……我那时发起脾气来多凶狠呀!然而过去我却是连一只苍蝇一个虫子也不愿伤害的;连看见鸟儿关在笼子里我也往往禁不住要哭呢!"

在那儿他们又过了一天。那天晚上阴沉的天气转晴了。结果是村舍里那老太婆一大早就醒了过来。灿烂的阳光使她特别利索。她决定立即去把附近那大厦打开,让它在这样的天气里好好透透气。因此,她在六点之前便已到来,而且打开了楼下的全部房间,然后又来到楼上的寝室。她正打算转动他们俩睡着的房屋的门把手,却仿佛听见有人在屋里呼吸。因为穿的是便鞋、年纪又大,所以她的行动到目前为止一点都没有声音。她急忙退了回来。后来一想她可能是听错了,便又转身轻轻走到门口,转动了一下门把手。那锁是坏的,但门却最多只能打开一两英寸,原来有一件家具抵住了门。清晨的阳光从百叶窗缝里射进屋来,照在这对情人脸上。两人睡得正香。苔丝的嘴唇略微张开,像一朵初

绽的花朵靠在他的面颊上。老太婆被两人那副纯洁天真的样子和 苔丝挂在椅子上的袍子、袍子旁的长袜、美丽的阳伞和其他的衣服(她没有别的可穿,只好穿着这身衣服出来)的华贵高雅打动了。她最初还以为是些漂泊的流民大胆胡闹,原很生气,这一看,愤怒却化成了一时的怜爱之情。看他们那样子她还以为是一对上流社会私奔的情人呢。她关上门像来时一样不声不响地退去,去找邻居们商量这桩新发现去了。

在她刚离开不到一分钟后,苔丝醒了,克莱尔也醒了。两人都觉得受到过什么东西惊动,却又说不清楚。由此而产生的不安越来越强烈。克莱尔穿好衣服便从百叶窗那一两英寸宽的缝隙里仔细地观察了一下草地。

"我们得立即离开,"他说。"今天天气很好,我总觉得这房子附近有人。反正那老太婆今天是要来的。"

她无奈地表示同意。两人收拾好房间,拿起属于他们的那几件东西便悄悄地离开了。两人钻进新开林时,苔丝还回过头来最后望了那座房屋一眼。

- "幸福的住宅,啊,我们再见了!"她说。"既然我的生命只有几个礼拜了,我们为什么不继续过下去呢?"
- "苔丝!别那么说,我们很快就会离开这一块地方的。我们要继续沿已经开始的路线笔直往北走。不会有人想到去那儿找我们的。若是要找,他们也一定是在威塞克斯各个港口去找。我们一到了北方,便去找个港口出国。"

把苔丝说服后,两人便按计划行事,直奔北方。庄园里的休息给他们增加了走路的力气,中午时分他们已来到以尖塔闻名的梅尔彻斯脱——那城市挡在他们的路上。他决定让她下午在密林里休息,然后利用黑夜掩护继续前进。黄昏时分,克莱尔跟往常一样买好食物,两人开始了夜行。晚上八点左右他们已跨过了上威塞克斯与下威塞克斯之间的边界。

在道路崎岖的乡野里苔丝步行早有经验,她在路上表现了一向的敏捷轻松。他们非得从挡在路上的梅尔彻斯脱市内穿过不可,因为要从那座城市的桥上跨过横亘在他们面前的一条大河。他们走过街道时差不多已是半夜。街上已无一人,只有几盏时明时暗的路灯照着。他们避免走人行道,怕的是脚步声会引起回音。曾经隐约矗立在他们左面的优美的大教堂建筑群现在已经不见了。他们出了城市,沿着收税路走去,几英里之后那条路便往一个开阔的平原直穿了过去。

虽然天空云翳重重,却也仍有一钩月牙儿泛射出光来,给了他们一些方便。可现在,月亮已经落了坡,云层几乎像是盖在他们头上,弄得那夜黑得像是在窟窿里。但他们仍然摸索着前进,而且尽可能踏在草皮上不出声。不过,那也容易,因为路边没有树篱和任何形式的栅栏。他们四周是一片辽阔的寂寞和漆黑的孤独。强劲的风在平原上吹拂。

像这样两人摸索着继续走了两三英里,突然克莱尔感觉有个什么庞然大物从草地上笔直地竖起,巍然屹立在他面前,几乎撞在他们俩头上。

- "真是一个奇怪的地方?"安琪儿说。
- "啊!它还嗡嗡响呢,"她说。"你听!"

他一听,风吹着那高耸的东西发出一种轰鸣声,好像是拨动了一把硕大无朋的单弦竖琴的琴弦。除此之外再没有其他声音。克莱尔举起手向前走了一两步,摸到了那东西垂直的表面,好像是个整块的石头,没有接缝也没有灰泥粘结。他用手指继续一摸,才发现手下的东西是一条巨大的方形石柱。他再伸出左手,又在不远处摸到了另一根同样的石柱。头顶上不知多远的地方还有个什么东西使得黑魆魆的天空更黑暗了,好像是根水平楣梁石,把两条石柱横结到一起。

两人从石柱之间小心谨慎地走到楣梁石下,他们的轻柔的声

音也在石柱表面引起回音。但他们仍然觉得还在露天里。这地方 并没有屋顶。苔丝恐惧地抽了一口气,安琪儿也莫名其妙,说:

" 究竟这是个什么怪物呢?"

继续再往旁边摸去,又摸到另一根塔一样的石柱,结实、方形,跟刚才那根一模一样。再摸过去,同样还有一根,再摸,还有一根。这地方是由石柱和石门形成的,有的石柱上还有连续的 楣梁石连接。

"风神庙,一座地道的风神庙。"他说。

下面,其中一根柱头是孤零零的。再有些柱头又是三根相连。还有的石柱却横躺着,两排横躺的石柱之间留出一个通道,能容一部马车通过。他们立即发觉这些石柱在平原的草地上形成了一组一组的石柱林。这对情人再往前走,进入这个夜间的亭阁,一直来到它的正中。

- "这是一座悬石神庙!"克莱尔说。
- "这是异教徒的神庙吗?克莱尔。"
- "是的,这还是公元前的遗迹呢。杜伯维尔家族也没有它古老!唔,我们打算怎么办,亲爱的?我们再往前走,还可以找地方过夜的。"

但是此时苔丝的确已经疲惫不堪了,趴倒在她身边的一个椭圆形的石板上,那儿有一条石柱挡住风。那石头由于白天太阳的照射是干的,而且有点余温,跟脚下粗糙冰凉的草地形成鲜明的对照。她的裙子和鞋都给草弄湿了。"安琪儿,我不想再走了,"她说时伸出手来找他的手。"我们能不能在这儿过夜?"

- "不行,天一亮这地方一览无余,若干英里外都看得见,虽 然现在似乎很隐蔽。"
- "我想起来了。现在我妈妈家有个人曾在这一带作过牧羊人。你在泰波特斯不是说我是个异教徒么,那么,我可算是回到老家了。"

苔丝努力地伸直了身子,他在她面前跪下把嘴唇放在她的嘴唇上。

- "宝贝,疲倦了么?我看你现在是躺在祭坛上。"
- "我非常喜欢这儿,"她喃喃地说。"多么庄严,多么隔绝人世——我已经过到了非常非常幸福的生活,在我的头顶上除了天空之外什么都没有,世界上除了你和我好像再也没有别的人。我真希望再也没有别的人——莱莎·露除外。"

这时克莱尔觉得也有点疲倦了,于是他答应她不防在这儿休息一会儿,待天稍亮时再赶快离开。随后克莱尔把自己的外套盖到了苔丝的身上,自己坐在她身边。

- "我要是出了事,安琪儿,你愿意为我照顾莱莎·露么?"他 俩听着风声在石柱间嗡嗡穿过,听了许久,她才问道。
  - "我愿意,安琪儿。"
- "啊,安琪儿,她很善良、朴实、纯洁,——我希望你能娶她,你要是失去了我。而你是马上就会失去我的。啊,当然,那得要你愿意。"
  - "如果我失去了你,也就是失去了一切。她是我的姨妹呢。"
- "这算不了什么。在马洛特村娶小姨子的事经常有。莱莎·露 又文静又可爱,而且越长越漂亮了。若是我们都成了鬼魂我是乐 意跟她一起享有你的爱情的。如果你愿意为自己训练她、教育 她、培养她,那就太好了……我所有的最好的东西她都有,而我 的坏东西她却一点都没有。你要是娶了她,死亡也就没法把我们 分开了。"

这时苔丝停住了不再往下说,克莱尔陷入了沉思。此刻他在石柱之间东北方的远处天空已看到一线水平的光。适才混沌一片的乌云裂了开来,有如揭开了锅盖,把即将到达的白昼在大地的边缘上露了出来。巍然矗立的独立石柱跟三联石柱开始露出了黑色的轮廓。

- "他们是在这儿向上帝奉献牺牲的么?"
- "不是上帝。"他说。
- "可那又向谁呢?"
- "我想也许是向太阳,这根独立的高柱就在太阳的方向。不 久太阳就会在它后面升起。"
- "亲爱的,这叫我想起,"她说,"你还记得不?我们结婚以前你是从来不干涉我的信仰的。但我仍然知道你的思想,而且跟你一样思想——我自己没有思考过,只是因为你是那样想的。现在告诉我吧,安琪儿,我们死后还能团圆么?我想知道。"

他轻轻地吻她,在这样的时候回避了回答这个问题。

"噢!我想你这就是个否定的回答吧!安琪儿,"她说,哽咽了。"我多么想再见到你啊,多么想啊!多么想啊!怎么,像你跟我这样的人,安琪儿,相爱得这么深,难道就不能再见面了么?"

此时此刻对于这个问题,他像一个比他伟大的人一样没有作答。两人又沉默了下来。再过了一两分钟她的呼吸更均匀了,抓住他的那只手也放松了——她睡着了。大平原的远处经东方地平线上那一线银灰一映衬,显得更暗了,却也更近了。这莽莽苍苍的景色带上了黎明前常有的那种淡漠、沉静、迟疑的调子。东边的石柱和它们的楣梁石在清晨的阳光和它们背后那巨大的火焰形的太阳石以及两者之间的献牲石的衬托之下露出了黑色的轮廓。夜风立即停止了,横倒的石头上杯盏样的颤动的小水洼也静止了。此时却有个什么东西在低洼处的边缘向东移动——一个小点子。那是一个人的头部正从太阳石以外的低处向他们走来,克莱尔真后悔他们昨夜没有继续往前走。现在他决定保持安静。那人影直向他们那一圈石柱走来。

这时,背后有响动,是脚步声。安琪儿转过身去,在水平的 石柱后看见了又一个人影。他还没有反应过来,右边三联石下又

出现了一个人影。左边又来了一个。曙光满满地照在从西边走来的那人脸上,克莱尔可以看出那人个子很高,步伐像军人。他们正有目的地包围过来。她讲的故事竟然是真的!他翻身站了起来,四面一望,想找个松动的石块作武器,或想出逃走的办法。这时最近的人已逼到他身边。

" 先生,没有用,"他说。"光在平原上我们就有十六个人,整个地区都动员了。"

"先生们,请让她睡下去,直到睡醒吧!"几个人向他包围过来,他向他们低声请求。

他们刚才还没有发现苔丝,这时才看到她躺在那儿。对他的请求没有人反对,大家都站着,望着她,跟周围的石柱一样。他走到石头边,握着她那可怜的小手,向她弯过身子。她此时呼吸又快又短,仿佛不是妇女而是个小姑娘。天渐渐地亮了,大家在晨光里等着,他们的双手上头都好像镀上了一层银,其他的部分仍是黑色。石头闪着灰绿色的光,平原仍然阴暗。天大亮了,一道晨光照到了她那沉睡的身上,透进了她的眼睑,把她照醒了。

- "安琪儿?怎么啦,"她惊醒过来。"他们是来抓我的吧?"
- "最亲爱的,是的。"他说。"他们来了。"
- "应该的,"她喃喃地说。"安琪儿,我几乎还感到高兴——是的,高兴!我的快乐是不可能长久的。我太快乐了,我也心满意足了。现在我不会活到你瞧不起我的时候了!"

苔丝缓缓地站了起来,抖抖身子,便往前走。谁也没有动弹。

"走吧,"她平静地说。

#### 五十九

美好的古城温顿塞斯脱躺在一片片高低起伏的草原之间,它 是古代的威塞克斯王国的首都,此刻正笼罩在灼热耀眼的七月清 晨的阳光之下。一幢幢有人字墙的砖砌的、石头垒的、瓦盖的房屋上的厚厚的青苔几乎被太阳烤焦了。草原上的流水变浅了。城市的那条从西大门到中古十字架,从中古十字架到大桥的顺斜坡而上的正街上,家家户户都在慢条斯理地扫着地、掸着灰。这样做通常是用以迎接老式的赶集日子。

温顿塞斯脱的每个人都知道,从刚才说到的西大门起的那条正街,有一段有规则的上坡路,长达一英里,逐渐把房屋抛在后面。此时正有两个人从城区出来,沿着这路匆匆地往上爬。爬坡虽很吃力,他们却几乎意识不到——那倒不是因为心情愉快,而是因为心中有事。他俩是从坡下不远处高墙下的一道狭窄的铁栅便门里出来的,似乎急于要摆脱房屋之类的东西,不让它们挡住视线,而这条路则是他们达到目的最快途径。两人虽都年青,走路时却低着头。阳光对这种忧伤的步态微笑,却并无怜惜之意。

这两个人中,有一个是克莱尔,另一个则是个含苞欲放的修长的人儿——半是姑娘,半是少妇,是圣洁化了的苔丝的形象,比她苗条,却有跟她相同的美丽的眼睛——那是克莱尔的姨妹莱莎·露。两人苍白的脸都似乎比原来窄小了一半。他们手牵着手,一言不发地走着。那低垂的头分明是吉奥托笔下的"两个使徒"的形象。

就在她们快到高高的西山顶上时,市里的钟刚好敲了八点。两人听见钟声都不禁怔了一下,再走几步来到了第一块里程碑前。那碑白亮亮地站在草地的绿色边沿上,背后是向大路敞开的草原。两人来到草地的里程碑边,似乎被一种力量控制着,突然站住了,回过身来等着。

从这个坡顶上往下看周围的景色几乎是一览无余。下面的山谷里是他们刚离开的城市。几幢较为突出的建筑物像是一幅辽阔的立体大画。其中有那宽广的大教堂塔楼,它那诺尔曼式的窗户,教堂本身和长长的侧廊。还有圣·托玛士教堂的塔尖,学院

的尖顶塔楼, 古老的教会接待所的塔楼和人字墙。香客们至今还可以从那接待所得到面包和麦酒布施。城市背后围绕着圣·凯撒琳山的圆圆的山坡, 再往远处看去便是一处接着一处的风景, 直到它消失在阳光普照的地平线外。

这些辽阔连绵的乡村景色衬托那许多古老的城市,在这些城市的高楼大厦前面,站着一幢红砖的建筑。它那灰色的平顶和一排排低矮的带铁栏杆的窗户说明它是囚禁人的地方。这建筑方正呆板,跟那些哥德式的建筑的不规则的别致造型形成鲜明的对照。从这儿看去那红砖楼清清楚楚,可是从它门前看去,它却多少被一排紫杉和常绿的橡树遮住了。这两人刚才便是从它的高墙之下的便门里出来的。这座建筑物的正中有一座丑陋的平顶八角塔楼,矗立在东方的天际。从这儿,即从背光的一面看去,它似乎是城市美景之上的一个污点。然而这两人的眼睛死死盯住的却不是那城市的美景,而恰好是这个污点。

在平顶塔楼的房顶上竖着一根长长的木杆。他俩的眼睛直盯住它。钟敲了八点,刚过几分钟,一个东西缓慢地升上了杆顶,迎风飘扬了,原来是一面黑色的旗子。

"正义"得到了张扬。用埃斯库洛斯的话说,那众神之首完成了他跟苔丝玩的游戏。杜伯维尔家的骑士们和夫人们仍然躺在他们的坟墓里,对此毫无所知。两个一言不发地呆视着的人此时往地面躬下了身子,仿佛在作祷告,他们便像这样绝对地一动不动,过了许久。黑旗继续无声地招展。两人终于振作起来,便又手牵着手同往前方。